

簡明中國通史

(下冊)

國史館
巡迴圖書

歷史叢刊之三
呂振羽著

光華書店發行

610.9
445-7
-3:2

簡明中國通史 (下冊)

歷史叢刊之三
呂振羽著



3 0660 1987 2

目次

第十二章 專制主義封建統一國家的再建和發展——隋唐時期（紀元五八

九—九〇七年）

第一節 經濟發展情況……………三四

第二節 階級矛盾的發展和統治階級的內爭……………三四

第三節 唐朝的對外戰爭……………三九

第四節 制度、宗教、哲學、科學、文藝……………四五

第五節 結語……………四六

第十三章 專制主義封建制矛盾擴大的五代兩宋時期（紀元九〇七—一二七九年）

第一節 情況的基本特點……………四二

第二節 五代兩宋的經濟發展和情況變化……………四六

第三節 鎔金的經濟情況……………四六六

第四節 階級矛盾和民族矛盾的擴大(一)……………四八〇

第五節 階級矛盾和民族矛盾的擴大(二)……………五四

第六節 制度、哲學、宗教、科學、文藝……………五四六

第七節 結語……………五六七

第十四章 蒙古奴主貴族統治的元朝(紀元一二七九—一三六八年)

第一節 蒙古奴主國家的建立與對外侵略……………五七三

第二節 元朝統治對中國社會經濟的摧殘……………五七九

第三節 奴主貴族內部沖突和紫色人的漢化……………五九九

第四節 各族人民的反抗和起義……………六〇三

第五節 哲學、科學、文藝……………六三七

第六節 結語……………

第十五章 由封建制復興到崩潰的明清時期(紀元一三六八—一八四〇年)

第一節	明初的國內外情況和太祖的政策	四二
第二節	由封建經濟的復興到崩潰和資本主義因素的產生 (一)	六五
第三節	由封建經濟的復興到崩潰和資本主義因素的產生 (二)	六五
第四節	明朝的內政和派別鬥爭	六八九
第五節	明朝的外侵邊患和國際關係	七〇三
第六節	明朝的農民暴動	七二
第七節	滿清入侵和明朝滅亡	七四
第八節	民族矛盾階級矛盾和封建制的崩潰 (一)	七六
第九節	民族矛盾階級矛盾和封建制的崩潰 (二)	七六
第十節	制度、宗教、哲學、科學、文藝	八〇七
第十一節	結語	八三四

第十一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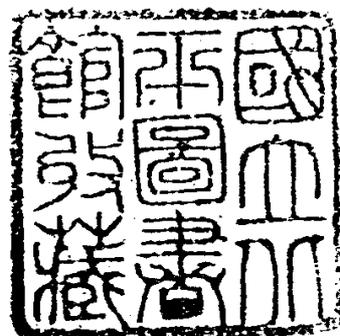
專制主義封建統一國家的再建和發展——

隋唐時期（紀元五八九—九〇七）

第一節 經濟發展情況

隋初的經濟發展 楊堅的父楊忠（華陰漢人，自託為漢太尉楊震之後），係北周貴族，官至柱國，封隋國公。楊堅襲爵後僅九個月，便代替北周作了皇帝，建立隋朝；紀元五八九年滅亡南陳後，又重新建立起專制主義的大一統封建帝國。

但由於數百年間民族間的混戰異族的殘暴統治，以及統治階級的內爭等等原因，引起人口空前大減少，社會生產長期殘破和衰落。楊堅（文帝）即位之初，合同化之各族人口在內，有戶籍的總戶數，全北方纔四百萬戶，南方合後梁南陳，總數不過百萬戶（南宋孝文時，總數不



足九十萬七千戶)。因此，全國總戶數不過五百萬，每戶平均以五口計，總人口數不過三千萬。耕地總面積到開皇九年(紀元五八九)，全國亦僅一九、四〇四、二六七頃。這不僅都比兩漢盛時少得多，而且無主荒地的面積是絕對擴大了。

隋「平陳」後，獲得了恢復和發展生產的全國和平環境。文帝為鞏固其統治，又採取了一些步驟，也直接間接促進了生產的恢復和發展。最主要的，紀元五八一年所施行者：(一)南北朝時，空設郡縣名目，每一郡所管不過數百戶，一縣所轄不過數十里，政權機關衆多，人民負擔苛重；文帝併郡爲州裁去小縣；(二)將官地和無主荒地，除分給「自諸王已下至於都督」，作爲「永業田」外，也照北齊辦法，一夫一婦受露田百二十畝(實即官佃)，永業田二十畝，另每三口給園宅田一畝，奴婢五口給一畝；受田的一夫一婦(謂之一床)歲納地租粟三石(墾新荒者減爲二石)，戶稅(調)絹綢一疋加綿三兩(或布二端加麻三斤)，服役十二番(每番三日)，「單丁及奴婢各半之」；「不受地者，皆不課」，即地主及耕種私家土地的佃戶，自耕農，……等等人們，都不須向官家繳納租稅和服役，(紀元五八八年又開始向「諸州無課調處及……管戶數少」的「課州」「不受地者」，「計戶徵稅」)；官吏的薪俸，給予「職

分田」，衙門機關的辦公費，給予「公廨田」，由其佃給人民，收取租子；（三）免除入市稅；（四）免除赴東京造洛陽宮的服役。從五八三年以後繼續施行者；①減低徭役和稅納，人民服役年齡，以二十一歲為成丁（原為十八歲），五十歲免役（原為六十歲），服役日數，減每年十二番（番三日）為二十日；戶稅（調）由年納絹綢一疋減至二丈；②廢除官設酒坊和鹽池鹽井專利特權，「與百姓共之」；③令長城沿線防軍，於長城以北屯田，以減少人民的「轉輸」；④登記戶口，規定民戶為上下二等，使「人間輸課」，能按「定分」，以免「長吏肆情」，從中作弊；⑤撫輯逃亡，革除蔭附冒濫，檢查全國漏稅逃役戶口，並令親屬自從兄弟以下各立戶籍，結果共「進四十四萬三千丁，新附一百六十四萬一千五百口」，間接減低了老戶的調役負擔；⑥普遍興建義倉、社倉，勸令「諸州百姓及軍人（按即受田軍戶）」輸粟儲倉，後又令分上中下三等戶輸粟立倉，當地「有饑饉者，即以此穀賑給」；⑦開鑿「廣通渠」，「自大興城東至潼關三百餘里」，便利轉運，減輕漕運「汎舟之役」，兼供灌溉；⑧「平陳」後，給江南人民免役（給復）十年，其他各州免當年租賦；⑨凡發生饑荒與遭受水災、旱災、疾疫地區，均由義倉和公倉實施急賑，免除租調，並助人民恢復生產（如買牛驢六千頭，發給

關中極貧災戶；⑩今河南山東大部份地區，紀元五九八年發生嚴重水災，除「因乏者開倉賑給」，「遭水之處，租調皆免」外，並「遣使」興工導河疏川；⑪以身作則，提倡節約，「六宮」都穿洗舊的衣服，「乘輿供應」，破舊的再三修補，「並不改作」，非享燕……所食不過「肉……」。

因此，生產漸次恢復，人口每年都有增加，到「平陳」前，河北河南諸州的經濟情況，已大
大好轉，政府每歲「調（戶稅）物」收入，急速增加；到「平陳」後的紀元五九三年，庫藏司
報告「庫藏皆滿」，「乃更闢左藏之院；構屋以受之」。到煬帝大業時，全國人口增至四六、
〇一九、九五六人，總戶數增至八、九〇七、五四六；耕地面積增至五五、八五四、〇四一
頃。人口將趕上兩漢盛時，耕地面積且已超過。因此，公庫的收入，表現着「府庫盈溢」的繁
富情景。特別是江南，生產獲得更迅速的發展，至此便成了全國經濟的重心；隋政府每年的租
庸收入，絡繹不絕的由東南向西北輸送。

由於農業生產的疾速恢復和發展，商業和手工業也隨着發展起來了。長安、洛陽、揚州、
泉州、廣州都成了空前繁盛的商業都市；長安是政治中心，又是「蕃商」雲集的國際貿易都

市，由西北陸路出國的中國商人，以及由西北國境外來華的蕃商，都以長安為聚散中心；廣州、泉州是海外貿易的中心；揚州是國內商業的中心，其中尤以鹽商巨賈是天之驕子。手工業的普遍發展，表現為手工技術的進步，特別是製瓷、紡織和造船技術；據傳吳中豫中夜中紡紗能次晨成布，即所謂「雞鳴布」；戰艦高百尺，樓五層，內可容八百人，用手搖輪盤轉動，快如疾馬；宇文述所造「觀風行殿」，何稠所造「六合城」，均下設車輪，合攏便成一座「行殿」或數里周圍的大城，拆散可以部份推動。

隋末的苛雜和繁役 但是經濟發展的結果，只是隋朝政府和貴族、官僚、豪霸、富商等大地主集團長肥了；但人民尤其是農民的經濟能力，依舊很微弱，他們依舊只能勉強維持生命，穿不暖，吃不飽。早在文帝開皇年間，情況最好的時期，文帝幸歧州仁壽宮，環宮外都是哭聲和野火瀰漫，「左右」却把這付流落饑民圖，捏報為「鬼哭」和「燐火」；特別是遇到水、旱、病疫等災荒，以至歉收年季，除去依靠義倉、公倉賑救外，便要挨餓受凍，無力再進行生產，如紀元五八四年關中旱災，以後青、兗、汴、許、曹、亳、陳、仁、譙、豫、鄭、洛、伊、潁、邳、杞、宋、魯、戴等州的各次水災，每次都形成嚴重饑荒。

由於受田的、佃耕職分田和公廩田的農民，直接對官府供納地租（租）戶稅（調）和徭役（役）等，「不受田」的農民，一面對地主納租服役、送禮，一面還要對官家繳納戶稅和賦徭役等，負擔都已不輕，此外都還有各種納稅負擔。私家地主商人，又都對他們行使高利貸和商業榨取，如文帝宣佈鹽、酒之利，「與百姓共之」，實際却便利了大商人大地主，成了其榨取人民的專利事業；官商業和高利貸，也是同樣對人民開刀。另一方面，貴族、官僚以至一部份普通地主，却都享有免課免役特權，所謂「有品爵及孝子、順孫、義夫、節婦，並免課役」。北齊時「豪貴盛行兼并」的情況，在隋朝，由於地主階級越富有而越利害了；農民仍不斷喪失自有土地和「永業田」。所以隋朝經濟的基礎，並不堅實。

煬帝（廣）即位以後，一面也繼續其父，施行了一些改良，如免除「婦人及奴婢、部曲之課，男子以二十二成丁」。另一方面，他大興土木和對外征伐，却把纔發展起來的隋朝經濟基礎毀壞了。最主要的事件：

（一）建築東都（洛陽），「每月役丁二百萬人」，「徙洛州郭內人及天下諸州富商大賈數萬家，以實之」；又營造顯仁宮，「苑囿連接……周圍數百里，課天下諸州各貢草、木、花、

菓、奇禽、異獸於其中。開渠引穀洛水，自苑西入而東注於洛，又自板渚引河達於淮海，謂之御河」。苑中有海，海中有方丈、蓬萊、瀛州三仙島。沿海築十六院，均極華麗。另外又於今太原、汾陽建晉陽、汾陽二宮，備極宏麗。王弘等往江南諸州採大木送東都，所經州縣輾轉遞運，千里不絕；「役使催促，僮仆而斃者十四五焉，每月載死丁，東至成皋，北至河陽，車相望於道」。

(二) 巡遊江都，造龍舟（高四層，長二百丈，內有殿、堂、房間，裝飾珠玉），鳳艫（較龍舟略小）、黃龍、赤艦、樓船、篋舫；煬帝與皇后分乘龍舟、鳳艫，其餘妃妾、王公、公主百官、僧、道、衛隊、蕃客等，「舳艫相接二百餘里」，僅挽船水手即達八萬餘人，其他被調服役的都不在內。同時，爲大修車、輿、輦、輦、輦，又命全國各州貢「骨、角、齒、牙、皮革、毛、羽、可飾器用，堪爲擊毬者」，以爲裝飾；「朝命夕辦。百姓求捕，網罟遍野；水陸禽獸殆盡，猶不能給，而買於豪富蓄積之家，其價騰踊」。

(三) 開運河。前後三次：大業元年，開通濟渠和邗溝；通濟渠係從西苑引穀、洛二水入黃河，順流東進，再從汜水引黃河入汴河，至山東與泗水合，南入江蘇達於淮；邗溝係自今淮安

引淮水入長江。大業四年開永濟渠，係從汜縣東北引河北連沁水，再導向東北會清、漳、淇、洹諸水，達天津入白河，由白河一面入海，一面通至涿郡（北平）。大業六年開南運河，即從京口（鎮江）至餘杭（杭州），長八百餘里。爲開鑿運河，男丁服役不够，又徵婦女服役。

（四）對外戰爭。煬帝和大商人地主集團，爲着要打開經朝鮮通日本，經西域通中亞東歐，經安南的陸路或經台灣的海道通南洋、印度……的商路，和覓取他邦奇珍異物，一面遣裴矩等冒險家出國試探商路，一面用和平方式，招致各落後民族承當隋的藩屬，和平方式無效時，便實行武裝侵略。因此，西域各國和林邑（交趾支那）都沒經戰爭，即成了隋的屬領；對突厥，吐谷渾（即今唐古特族）和流求（台灣），也都沒經大規模戰爭，就把他們征服了。而對於突厥和吐谷渾，最初還由於他們不斷擾邊，曾帶有民族自衛的性質。只是對於高麗，爲着要東征，因原先準備的兵器馬匹「多損耗」，又令全國富人出錢買馬補充，「馬匹至十萬」，「兵具器仗」，也「皆令精新」；一面於膠東東萊海口造戰艦二百艘，晝夜興工，工人立水中，腰下多蛆爛，死亡甚多；一面令河南、淮南造兵車五萬輛；一面徵江淮以南及嶺南水手、弩手、排鐵（小矛）手共七萬人，另發民夫、船舶運送給養；直接間接被徵服役的，共總不下

數百萬人，財力耗費以億萬計。三次出征，直接死於戰爭的人，爲數也相當大。

煬帝這幾項重大舉措，只有開鑿運河，在便利國內水道交通和農業灌溉方面，有積極建設的意義；其他都對國計民生全無好處。其因此所耗費的財力，不只把國庫搞得很空虛，把人民壓榨得喘不過氣來，而且連富人，特別是中小地主也受到不小損失；尤其是勞動人民的徭役負擔，在服役中大量人口死亡，更迫得人民無法生活下去。隋朝的統治，便在這種基礎上瓦解了。

前唐的經濟 隋末所謂「四十八路烟塵，百零八路霾烟」，遍全國每個角落的農民大暴動，以及地主階級鎮壓農民和掠取政權的戰爭，社會生產又受到相當破壞，人口損失的數量也相當大——據載高宗永徽元年，即紀元四八九年全國總戶數纔三百八十萬，這當然有不少逃亡和隱漏，同時也可能僅指受田的課戶；但戶口比隋大業時少，是確切的。所以說：「喪亂之後，戶口凋殘」。

李淵於紀元六一八年在長安稱帝，便在這種基礎上建立起唐朝的統治。當時雖一面還在戰爭時期，一面唐朝政府便採取了一些恢復生產，籠絡人心，和緩矛盾的步驟。紀元六一七年唐

軍攻佔長安，李淵父子即與民約法十二條——「除隋苛禁」。同時，「賞賜給用，皆有節制；徵斂賦役，務在寬簡」。到紀元六二四年（武德七年）把其最後一個敵人輔公祏殲滅後，便重新測定土地的傾畝面積，五尺爲步，二四〇步爲畝，百畝爲頃。同時實行所謂均田法。即「丁（二十一至六十歲）及男年十八以上者，人一頃」，八〇%爲口分，二〇%爲永業；老男及殘廢一人四十畝，寡妻妾三十畝，當戶者增二十畝，皆以二十畝爲永業，其餘爲口分」。土地不夠的「狹鄉授田減寬鄉之半……」。工商者寬鄉給五〇畝，「狹鄉不給」；「凡庶人徙鄉及貧無以葬者，得賣世業田，自狹鄉而徙寬鄉者，得並賣口分田；已賣者不復授」，老及死者收回口分田「以授無田者」。但這在一方面，所授的田仍只是官地和無主荒地，並非把私家土地沒收去均分；另一方面，從武德七年開始一次授田之後，便沒有重新「收授」過，實際便等於把官地和無主荒地給予無地的人民，和緩他們的土地要求，同時也創造了大批形式上的自耕農。所以說：「授田先貧及有課役者」。雖然，受田者在實際上就是官家的佃戶，即所謂「凡授田者，丁歲輸粟二斛，稻三斛，謂之租丁」，此外又與不授田的課役戶一樣，繳納調（戶稅——綢絹二丈綿三兩，或布二丈二麻三斤，或銀十四兩），庸（年役二十日，或代役絹六丈；若年

役超過五日免調，超過十日，租調皆免。但此對於農業生產，也是起了刺激作用的。同時，爲刺激生產，招徠及復員勞動人口，又宣佈：凡因天災收穫減四成者免租，減六成者免租調，減七成者租、庸、調全免，桑麻無收者免調；凡新附戶，春三月來的免役，六月來的免課，九月來的，課役皆免；「四夷降附戶以寬鄉，給復十年」；奴婢轉爲農戶的，免役三年；陷在國外一年還者，免役三年，二年還者免役四年，三年還者免役五年；浮民、部曲、佃客、女奴婢願充官佃者，附寬鄉授田。嶺南諸州，上戶稅米一石二斗，次戶八斗，下戶六斗；「夷獠之戶減半；蕃胡內附者，上戶丁稅錢十文，次戶五文，下戶免」。太宗李世民（六二四—四六）即位後，一面以「增戶」或「減戶」作爲官吏考勤的標準。一方面，下令停止地方供獻「異物滋味口馬鷹犬」，正課外不另加稅，按地畝稅二升；建社倉義倉備凶荒；天災或歉收，減低或免除稅斂；規定商賈無田者分九等納稅，自五石至五斗爲差，下下戶及夷獠免課役，對農村實行貸種和賑助……。因此，生產急速發展，人口不斷增殖。歐陽修敘述這種情況說「貞觀初，戶不及三百萬，絹一匹易米一斗」；至此，「米斗四五錢，外戶不閉者數月；馬牛被野，人行數千里不齋糧；民物蕃息，四夷降附者百二十萬人」。

高宗即位以後，中經中宗、武后、睿宗，人民擔役和公府開支，都比較增多了；但仍注意農業和人民「疾苦」。玄宗即位以後，由於租庸調法和戶籍已搞得相當亂，一方面擔役和免役戶混濫，人民相率逃稅避役，隱藏戶口，許多霸佔官田的地主以至自墾荒地的人們，都沒有戶籍和負擔；同時從高宗初年以來，土地買賣盛行，許多受有口分和世業田者多被「豪富兼併」，土地已喪失，但猶存租庸調戶籍，所以高宗永徽年間，曾「禁買賣世業口分田」。因此，玄宗（隆基）爲整理戶籍和稅收：（一）頒佈庸、調法，向全國所有戶口徵收庸調；以後並按入民財產分爲九等定戶籍，「庸調折租」繳納。（二）「括籍外羨田、逃戶」，即未經授受而佔有的公地，一律收括歸公，如係自種的免役五年，佃種的即經向官家擔負租庸調；無戶籍的逃戶，給予戶籍，「每丁稅錢千五百」。「諸道所括，得客戶八十餘萬，田亦稱是」；而執行命令的州縣官吏，却每每「以正田爲羨，編戶爲客」，即把人民自己的田作爲公地，有戶籍的看作無籍客戶。（三）給免役者發給免役證，以免冒混。這在擴大負稅面，使課役負擔較平允，是有好的作用的；但另一方面，却益提高了階級間的矛盾。

因此，初唐的經濟，從高祖直到玄宗開元末（七三二）一百二十年間，是上升的，全國戶

口，除隱漏逃亡外，到開元二十八年（七三二），總戶數達八、四一二、八七一戶，人口達四八、一四三、六〇九人。

但另一方面，初唐的階級矛盾，自始就很明顯，特別表現在課役負擔方面。從高祖時，就規定：「太皇、太后、皇太后總麻以上（即五服內）親，內命婦一品以上、親郡王及五品以上祖父兄弟，職事勳官三品以上，有封者若縣男父子，國子太學四門學生、俊士、孝子順孫、義夫節婦同籍（戶籍）者皆免課役」；這樣，皇室、貴族、官僚等大地主集團，連同其親族戚族，甚至遠親遠戚，以至一部份中小地主的家庭，都享有免除課役的特權。佛道寺院，不只龐大的僧尼道士不擔負課役，其屬下的佃客和使役人丁，也不向官府供課服役。直接供大地主剝削的佃戶、僕婢等，也不向官府負擔課役。因此，免役免課面特別廣大；國家的課役，幾乎全部加在身為課戶的農民以至小有產者等人民身上。其次，地主階級、特別是僧俗大地主，他們原來就佔有很多土地，即自己的「名田」，唐朝政府，又「自王公以下」皆給予大量「永業田」；他們雖佔地很多，却不僅沒有地租負擔，連地稅也是免除的；尤其是他們把農民的口分、世業田買到自己名下，農民失了地，却還要向官府納租。此外，從一品到九品官，一共萬數千人，

每人給予職分田，從十二頃遞至二頃，以地租收入作薪俸；各機關衙門則劃定公廩田，以收入地租充辦公經費。官吏爲增多自己收入，便更提高剝削量與侵害百姓。其次，官府、地主、商人，特別是阿拉伯商人，一齊施放高利貸，乘人民的窮乏和急需，去吮吸膏血。這樣，人民的負擔，仍是繁重的。加之從太宗時開始的不斷對外戰爭，實際也加重了人民的負擔。

因此，隨着初唐經濟的發展，這種社會矛盾也一步步跟着發展了。所以一方面，乘着人民窮困的「豪強」，一開始就在進行土地兼併；人民爲稅賦和生活所逼，便不斷把口分、世業和自己私有地賣去。這到高宗時，情況就特別顯著、嚴重了；到玄宗開元末，受田之戶，便大多喪失了土地。一方面，人民爲避免租庸調的負擔，便紛紛逃亡、隱匿、或依託寺院、豪貴，去充任其佃客；儘管唐政府逐年檢查戶籍，逃戶、隱匿戶、蔭託戶仍每年在絕對增多。以此，到開元末，租庸調法，基本上已經破壞。

因此，歐陽修說：「自開元以後，天下戶籍久不更造；丁口轉死，田畝賣易，貧富升降不實。其後國家侈費無節，而大盜起，兵興，財用益屈，而租庸調法弊壞。」

進入天寶年代（紀元七三三——四九）以後，租庸調等正宗收入不斷減少，政府開支，特

別是軍費，又不斷增大。爲彌補財政困難，玄宗便任用宇文融、韋堅、楊崇禮父子、王鉞、楊釗（國忠）等搜刮能手，一面按簿籍戶口督催租庸調稅，當戶逃亡，勒令比鄰代輸，人民受盡索詐、騷擾；一面將人民防凶設置的全國社倉義倉儲穀，一律動用；一面「度僧尼道士」，即取得作僧尼道士的官府證件（度牒），便可免除課役，但每份「度牒」，須納一定數量的錢……紀元七五〇年肅宗（亨）即位以後，一面由於安史「叛亂」的嚴重破壞，和鉅量軍費負擔；一面地方藩鎮，又開始截留和把持稅收，情況便變得更壞。肅宗一面承襲天寶時的搜刮辦法，任用第五琦之流以租庸使等名義，去從事苛斂。一面又加多搜刮辦法，如（一）「江淮蜀漢富商右族」收十分之二動產稅，「諸道亦稅商賈」，從一千錢起收稅；（二）徵「吳鹽蜀麻銅冶」及鈇稅，特別是人民日食必需的鹽。第五琦變更鹽法，於產鹽區置巡院，由舊鹽戶及游民免役產鹽，均歸官收官賣，禁私煮私賣，由每斗十錢增價至百十錢，「天下之賦，鹽利居半，宮闈服御軍餉，百官祿俸皆仰給。」自後便成爲主要收入；（三）賣空名官銜，「召人納錢，給空名告身，授官勳邑號」，「納錢百千，賜明經出身」，甚至出賣免役權。而民間的情況又是怎樣呢？「及兩京平……百姓殘於兵盜，米斗至錢七千；鬻糶（糠）爲糧，民行乞食者屬路」。代

宗豫（七五七——七四）即位後，一面人民是那樣窮困，一面又有吐蕃（西藏）奴主貴族的入侵，一面由於約請回紇助平「安史叛亂」，又須每年「酬以緜帛百餘萬匹」……因此，爲和緩階級矛盾，便宣佈「二戶二丁者免一丁……男子二十五爲成丁，五十五爲老」；「流民還者，給復二年；田園盡則授以逃田」。同時提倡節約，「御衣必浣染至再三，欲以先天下」。特別重要的，他根據田地兼併和租庸調法已「弊壞」的具體情況，開「始以畝定稅」，分「夏秋」兩季徵收；即夏課上田畝稅六升，下田畝四升，秋徵上田五升，下田四升；荒田二升；外每畝徵青苗錢三十文，地頭錢二十文。但鹽、鈇、酒、茶等項雜稅仍極繁重。如酒稅係從此時開始，每斗稅錢百五十，淮南等處從酒麴便徵稅。鹽是主要收入，何晏管鹽榷，一面將鹽賣與商人，任其自由出賣，一面禁止州縣所加過境稅（但諸道榷鹽錢仍舊）；官價提高至每斗錢三百七十，鹽商又圖利任意加價，即所謂「豪賈射利，或時倍之」。「人民淡食」者甚多。

後唐經濟情況 德宗适（七七五——七九五）即位後，便正式廢除租庸調法，實行兩稅制，即戶稅只有貧富之分，沒有丁中之分，只問是否立戶，不論客戶或編戶；田稅不論土地係何人佔有，按大曆十四年全國所有耕地面積，一律按畝徵稅；分夏秋兩季徵收，徵收額以「量

出制入」爲原則。只「鰥寡惇獨不濟者」免稅。在行兩稅制以前，全國課役戶僅三百八十萬五千，至此又增加「主戶三百八十萬，客戶三十萬」。又以「戶口增殖」，「田野墾闢」，「稅錢長數」，「率辦先期」四項，爲對州縣官吏的考績標準。這較之租、庸、調舊法，是較適合具體情況的。但當時大地主代言人，却仍反對兩稅制，主張仍應實行舊辦法。

但由於地方「藩鎮（節度使）擅地，結爲表裡」，外鎮兩稅收入，率多爲藩庫截留，甚且由節鎮逕行徵收，即所謂「兩河中夏貢賦之地，朝覲久廢」，「唐政府國庫所入，爲數就不多了。加之朱滔、王武俊、田悅等節度使聯合叛變，唐政府財政開支，更加不夠。因此，（一）「借商賈錢」，「約罷兵」償還。徵當舖典當稅，糧食等買賣稅，「四取其一」。（這會引起長安罷市，請願）。（二）兩稅錢「每緡」增「二百」。（三）於兩都、江陵、成都、揚州、開封、蘇州等處置常平，作官本買賣，資本多者百萬緡，少者十萬，囤積糧食布帛絲麻，賤買貴賣。（四）設官徵收商賈財產稅，每緡稅二十。（五）徵「竹、木、茶、漆稅十之一」。（六）徵間架稅、除陌稅，「其法：屋二架爲間，上間（稅）錢二千，中間一千，下間五百。」「公私貿易千錢」扣五十，即以九百五十爲千，叫作除陌稅。（七）從鹽榷等方面再去增加收

入。（『涇源兵反，大諱長安市中曰：「不奪爾商戶儼質，不稅爾間架除陌。」』（八）甚至死人和蔬菜過關（津），也要納稅。同時，兩稅制在實行上，也單從財政收入觀點出發，如最初在絹綢賤時，計錢輸絹綢，及後絹綢漲至三千二百一匹，則仍照低價時絹綢匹數徵收；又如藉口稅物「濫惡」，「督州縣剝價」，即提高稅物量彌補「濫惡」，「謂之「折納」」；又如役錢原已併在兩稅之內，乃又「改科役曰召雇」，強徵人民服役。此外，官吏於正稅以外，向人民苛榨貢納皇帝，名曰「進奉」，有所謂「月進」「日進」，實則又自留十之八九，只進奉一二。人民在這種重荷下，『小乏則取息利，大乏則鬻（賣）田廬，斂糶始卑，執契行貸。饑歲室家相棄，乞爲奴僕，猶莫之售，或益死道途』。土地兼併則疾速進行，以致『富者萬頃，貧者無容足之居，依託疆家爲其私屬（佃戶），終歲服勞，常患不足；有田之家，坐食租稅。』

「戶口耗減」，死亡、逃散。全國戶口又大爲減少；現存之戶，則「賦役日重」。

憲宗（七九七——八一二）李純即位以後，一方面因爲兩稅等各項稅收，自肅宗以來，多被地方節鎮、州官扣留，不解公庫；而地方節鎮則自「安史之亂」的戰爭時期開始，爲着軍需供給，就地動用，處理地方稅收，漸次演成財政方面的獨立，在此基礎上又形成其軍事政治上的

獨立性。因此，憲宗和裴埴等人爲調整中央和地方的稅收分配，宣佈除「進奉」及全國兩稅收入均歸中央外，鹽權等項收入，則分作上供（歸中央）、送使（歸節度觀察）、留州（州政府留用）三部份。一方面，由於東南是全國經濟的重心，不只兩稅收入佔全國最大比例，鹽權等項收入也是最多的，淮鹽和川鹽的富源，有「揚一益二」之稱；加之東南還都是唐政府所能管轄的區域。因此便派「能聚斂」的王逵、李愬爲宣、歙、浙西觀察使，鹽鈇副使「程異巡江淮，覈州府上供穀錢」。因此，財政收入大爲增加，唐政府並在這個基礎上，戰勝了河北、淮西等藩鎮。

但是財政收入的最主要部份，是鹽權，其次是鐵稅。而自代宗以來，充當鹽商的大地主大商人，至此力量已能操縱財政、左右政治，所謂「豪商滑賈雜處」結納節鎮，地方官吏伺候意旨，聽其役使；他們又役使各地奸商和流氓爲其服務。因此他們又強佔「鹽民田園」，私自煮鹽。一些無以爲生的失業人民和「亭戶」，也實行偷煮偷賣。唐政府不斷拿處死、充軍等等嚴刑酷罰去禁止，也只能處死了一些「小民」，其他，連那些爲大鹽商服務的「坊、市、居邸主人市儈」，最多也不過「罰課料」。這樣，「鹽鈇之利」便「積於私室」，「權鹽法大壞」了！

自穆宗（八一三——一六）以後，情況便越來越壞，唐政府雖欲取消權鹽法，實行官煮官賣，也遭到反對而不能實行；不斷採取各種嚴酷的禁私辦法，也始終沒有效果。

因此，自憲宗末年以後，唐政府的財政困難，便根本無法解決了；而地方節鎮與豪商勾結，財政收入反而多起來。節鎮的力量增大，中央官吏便紛紛與節鎮私相結納，漸次節度使的管區，唐政府便完全不能過問了。這樣，唐政府便又只有轉從人民方面提高榨取量，並整理兩稅收入。因此，（一）實行通貨膨脹政策，大量鑄錢，質式惡濫；而豪商猾賈與地方節鎮，亦相率擴大私鑄，人民受損失不可計算。（二）兩稅收入，因人民在重壓苛榨下，出業、逃亡、蔭託、存在的戶口又大大減少，度支（財部）戶籍簿所載，其中空戶甚多，情況是「豪民侵噬產業，不移戶；州縣不敢徭役，而正稅皆出自下；貧至於依富爲奴客，役罰峻於州縣長吏」。文宗（八二〇——三四）想加以整頓，「遣吏巡覆田稅」，結果仍是「民苦其擾」。武宗（八三五——四一）即位後，便轉而從寺院開刀，「毀寺四千六百，招提蘭若四萬；籍僧尼爲民二十六萬五千人，奴婢十五萬人」，得「田數千萬頃」，以僧尼、奴婢「丁壯者爲兩稅戶，人十畝」。（三）從憲宗末年開始，「雇民」耕「營田」，「或借庸以耕。又以瘠地易上地。

民間苦之」。(四)增加苛雜，如酤酒稅、茶稅的所謂揚地稅（州縣過境稅）剩茶錢（每斤增稅五錢），……(五)廢除公廩田、租，另「置公廩本錢，交富人經手放高利貸，每行虛借，強收本利；經手富人又每「私增公廩本」，託爲「官錢」，「迫感閭里，民不堪其擾」。同時實行減薪。(六)打算把「飛錢」（即今所謂紅票、期票或滙票）的發行權收歸度支，發行紙幣……。而另一方面，吸吮人民膏血的私家和蕃商的高利貸，乘人民窮困，却更加活躍、猖獗，並常貸錢給政府去携奪特權。各藩鎮對人民的剝削，比唐政府還要殘酷，花樣還要多。

由於人民過度窮困和生產衰落，又不斷引出天災，特別到懿宗（八五七——七一）時，便形成淮北、河南、山東、山西、河北遍地大水災、旱災，人民連野菜也沒吃，靠蓬子麩和槐葉充饑。昭宗時朱溫圍鳳翔，「城中人相食，父食其子。而天子食粥，六宮及宗室多餓死」。因此，天下戶口又不斷減少了。在乾元末，除逃亡隱漏外，全國百六十九州，課戶僅一、九三三、一二四戶，一六、九九〇、三八六戶；不課戶一、一七四、五九二戶，一四、六一九、五八七戶；共計纔三、一〇七、七一六戶，三一、六〇九、九七三人。

唐朝的商業和手工業 唐朝的商業，是空前發達的，最有錢的大商業買賣，第一是官營商

業，如宮市、鹽鈔專賣、對外貿易等。第二是身兼大地主以至官僚的「豪商」，他們主要經營鹽、茶、私鑄、當舖、高利貸、綢緞、酒坊、對外貿易等買賣。第三是「番客」「胡賈」，即阿拉伯波斯等處來華的外商，他們主要販運各地的珍寶、皮毛、牲口、犀角、齒牙、香料、藥品、海味、白檀、吉貝（棉）、香油、織物、薔薇水、琉璃、翡翠、玳瑁、瑪瑙、香蕉、蛇膽、珊瑚、馬、駱駝以及奇禽異獸等等非中國所產的東西來華，把中國的金、銀、弓矢、刀、綢、絹、銅器、茶、瓷器、紙筆、藥品等等運回各地；同時，唐政府對他們只徵很輕的關稅外，甚至連關稅也免除，並得在中國買田宅，因此他們又大放高利貸，並依仗錢勢和統治者的優容，凌虐中國人民。中小商業也空前發展，營業範圍擴到各種部門，並在各個城市，大都有其各業行會（市）的組織。

由於商業的發達，（一）貨幣製造業便大大發展起來，並開始使用「飛錢」；雖然製幣很不統一，但大都能普遍流通。（二）都市大大繁盛起來，如長安、洛陽、成都、涿郡（北平）、南昌、江陵、特別是揚州、丹徒、紹興、杭州、泉州、廣州等東南和海外貿易各大都市，都空前繁盛。長安等大都市有市長（市令），廣州等口岸有海關（市舶司）。（三）交通運輸空前發

展，國內方面，陸上馳道四通八達，特別是東南水運，裝載商品的商賈船車，與官家漕運船車，常結幫成隊，絡繹相望。沿途碼頭、驛站，都有飯店、伙舖、旅館等等，形成集鎮。國外方面，陸路一由長安經西域通中亞波斯等處和歐洲，一由涿郡經東北、朝鮮通日本，一由西南川滇或湘桂通南洋印度；海道一由山東、河北分道通朝鮮日本，一由杭州、泉州、廣州等處出海通日本，台灣、琉球、南洋、印度、中亞和歐洲。（去歐洲的海道過南洋群島經錫蘭島，入波斯灣，或沿阿拉伯半島沿岸至紅海。）但陸道交通已漸次喪失重要性，海道已成了對外交通的主要航線，廣州則是海道交通的重點。（四）隨着商業的發展，唐朝的官吏俸祿，也由職田、現物而改爲錢幣。

手工業有官辦、私辦和民間副業各種各業。規模最大的兵工、礦冶、鑄幣、紡織（絹綢、綾羅、桂管布即棉布、葛布等）、刺繡、瓷器、銅器、煮鹽、造船、造紙、印刷等業大工場、作坊，不是由官府和大地主所經營，便是由他們所控制，此外就只有寺院以及和寺院結合的外商，也開設紡織、刺繡等作坊。民間私人手工業，也在各種部門都有發展，尤其是各大都市都聚集不少手工業者和工人，並有各種手工業行會（坊或行）的組織。長安有弓矢長刀的製

作品出賣，須鑄工人姓名，僞造者沒收。其中以紡織和銅器等製造最爲發達；淮南、江南、嶺南各地都紛紛偷熔錢幣作銅器；今冀中一帶出現不少紡織作坊，定州何明遠有綾機五百張，雖是較特殊的豪富所經營的作坊，但此可見當地紡織業的發達情況。與唐朝戶稅和役錢徵收絹綢、葛布等相關連，民間的紡織副業，也有着相當普遍的發展。

由於手工業的發展，便表現了地方的分工和其著稱的特產，如江南、河北、山東的綢絹，豫章（產地在江西浮梁昌圖鎮）越州的瓷器，皖南的宣紙（宣州紙）和徽墨（徽州墨），湖州的筆，東南、嶺南的銅器，番禺的牙骨器，長安、洛陽的刊版印刷，以及揚、蜀的淮鹽、川鹽等……。

第二節 階級矛盾的發展和統治階級的內爭

隋唐的階級構成，基本上仍同秦漢一樣，一面是地主階級，一面是農民（即編戶庶民、佃客、部曲……），手工工人、小商人、游民和奴婢等等；而以地主和農民爲主要的兩個對立階

級。在地主階級裡面，以皇帝、王公公主等貴族、官僚、「豪商猾賈」、地方豪富、大佛道寺院主等所形成的大地主階層，居於支配地位。中小地主在政治上仍是沒有權利，經濟也受到國家稅役的嚴重壓迫。因此，中小地主仍和中等商人、手工業行東等一樣，處於中間的地位；不過在唐朝，這等中間階層，在社會成份和人口比重上都特別加多了。同時，唐朝小所有者的數量，也大為增多，尤其在前唐，小土地所有者特別衆多。

隋末農民大暴動 在隋末，主要由於妨害社會生產，威脅人民生存的頻繁、廣泛的徭役負擔，以及三次「東征」的供應，引發了階級間的武裝鬪爭，展開全國性的農民大暴動。由於「東征」供應……又相當嚴重地傷害了一般地主的利益，所以有不少地主份子也參加了暴動；也由於有他們的參加，使得那樣遍地烽火的農民暴動，內容並不豐富。在農民暴動的烽火中，不少大地主份子，也乘機起事，不想建立其家族的皇權，而又在保衛其階級的統治地位和利益。

紀元六一一年（大業七年），受兵役重壓最苦的山東河北農民，首先起義，鄒平人王薄、翟讓等爲首的暴動農民，佔據長白山（章邱境），他們的口號是反對征東兵役，並作「無向遼東浪

死歌」，避役群衆紛紛參加；平原人民起義群衆佔據豆子坑，其中並有地主份子劉霸道參加；滄南（山東恩縣）人民起義軍以孫安祖爲首，佔領高雞泊；鄒縣（山東夏縣）有張金羅爲首的農民軍；蓳縣（河北景縣）有高士達爲首的農民軍；流氓（即所謂群盜）竇建德聯合孫安祖高士達兩部，很快就有萬餘人。自後直至隋朝垮台，全國各地都相繼起義，最著的，有杜彥冰、王潤爲首的平原郡（陵縣）農民起義，李德逸爲首的平原縣農民起義，白榆娑爲首的靈武（寧夏靈武）少數民族人民起義，韓進洛爲首的濟北（山東茌平）農民起義，孟海公爲首的濟陰（曹縣）農民起義，甄寶車爲首的濟北農民起義，劉元進爲首的餘杭（浙江杭縣）人民起義，韓相國爲首的梁郡（河南商邱）人民起義，還俗僧朱燮爲首的吳郡（江蘇吳縣）農民起義，知識份子管崇爲首的晉陵（江蘇武進）農民起義，陳瑱爲首的信安（廣東高要）農民起義，梁懋尚爲首的蒼梧（廣西梧州）農民起義，李三兒爲首的東陽（金華）農民起義，呂明星爲首的東郡（滑縣）農民起義，格謙爲首的渤海（山東陽信）人民起義，勞動僧向海明爲首的扶風（陝西鳳翔）人民起義，杜伏威爲首的章丘（章邱）農民起義，輔公祐爲首的臨濟（章邱西北）農民起義，唐弼、李弘芝爲首的扶風農民起義，張大虎爲首的彭城農民起義，劉迦論爲首的延安

農民起義，鄭文雅、林寶護爲首的建安（福建閩侯）人民起義，楊公卿爲首的邯鄲人民起義，同化的匈奴人劉龍兒、劉季真父子爲首的離石人民起義，王德仁爲首的林縣（河南）農民起義，左孝友爲首的齊郡（山東歷城）人民起義，盧月明爲首的涿郡人民起義，王酒拔爲首的上谷（河北易縣）農民起義，張起緒爲首的淮南（安徽壽縣）農民起義，魏麒麟爲首的彭城人民起義，李子通（原屬左才相部農軍）率部渡淮河攻江都，小吏朱粲爲首的城父（安徽亳縣境）農民起義，翟松柏爲首的靈邱（山西）農民起義，盧公暹爲首的東海人民起義，孫華爲首的馮翊（陝西大荔）農民起義，洗珣澈爲首的馬涼（廣東陽江）一帶越族人民起義，趙萬海爲首的恒山（河北正定）一帶農軍十餘萬，荔非世雄爲首的臨涇（甘肅鎮原）少數民族人民起義，操師乞、林士弘等爲首的鄱陽農民起義，徐圓朗爲首的魯郡人民起義，囚徒郭子和爲首的榆林（綏遠鄂爾多斯境）人民暴動……。

此外大地主份子劉武周、李軌、薛舉、蕭銑（南梁後裔）、李密（世族、北魏司徒李弼曾孫）等，隋朝的將軍楊玄感、梁師都、李淵、宇文化及王世充等，或與兵佔據城邑，或依附起義軍，或則從起義的烽火中鑽空子，企圖携取政權、保衛地主階級的社會秩序。他們爲着反對

起義軍，不惜屈己結好突厥（如李淵），甚至向突厥稱臣受其封號（如梁師都受突厥封為解事天子，劉武周為定楊可汗……）。

各路人民起義軍，由於當時本身的弱點，加之領袖多係流氓出身，兼有地主份子參加，不自相伙併，甚至被地主階級利用，又轉而去支持隋朝，或充任其掠取政權的工具。到紀元六一七年，起義軍便形成爲以下的五大集團：（一）以杜伏威、李子通、輔公祏等爲首的集團，佔領江淮間一帶；（二）以徐圓明爲首的集團，佔領今魯南魯西一帶；（三）以竇建德、劉黑闥等爲首的集團，佔領今河北一帶；（四）以郭子和爲首的集團，佔領今綏遠一帶；（五）以翟讓、單雄信、王伯當、王當仁、徐世勣、秦瓊等爲首的集團，佔領今蘇魯豫皖邊很大地區，此外尚有朱粲等的一些較小集團。地主階級的武裝集團，有梁師都佔據今陝北橫山一帶稱帝，劉武周佔據今晉東北朔縣一帶稱帝，李軌佔據今甘肅武威一帶稱大涼王，薛舉佔據今甘肅蘭州一帶稱西秦霸王，蕭銑佔據今湖北鄂北鄂南一帶稱梁王，李淵佔據今山西太原一帶，攻下長安稱唐王，明年稱唐帝；隋朝的殘餘勢力，後便分化爲王世充、宇文化及兩個集團。此後便形成兩階級諸集團間的混戰局面。

在人民起義軍裡面，聲勢最大的是王簿翟讓爲首的集團；六一一年起義佔領長白山後，繼續攻佔四圍各州縣，不到一年即發展到十幾萬人；到紀元六一八年，發展到今豫東北地區，以今滑縣瓦崗爲中心，所以又被稱爲「瓦崗寨」，以翟讓、單雄信、徐世勣、王當仁、王伯當、秦瓊、程咬金、周文舉、李公逸、羅成等爲首。當時瓦崗兵所向克捷，連克滎陽、鞏縣、擊敗東都隋軍，衆至數十萬，立「百營簿」，築洛口城；旋又攻佔黎陽、圍攻東都、戰敗王世充；所至奪取隋朝糧倉，如興洛庫（鞏縣）、回洛東倉（東都）、黎陽倉等，開倉任人民携取；江淮以北人民紛紛響應，成了起義軍的中心力量，各處義軍都與之聯絡。但他們只看到外部的敵人，沒有看到內部的敵人。原先政治陰謀家大地主份子李密，隨楊玄感叛亂失敗後，投奔瓦崗依靠翟讓；他一面不斷向翟讓獻計，取得信任，一面暗中與那些流氓出身的領袖結好，挑撥他們和翟讓的關係；當農民軍打開中原局面後，他陰謀取得領袖地位，自稱魏公，以受其籠絡的單雄信、徐世勣爲大將，秦瓊、程咬金爲驍騎，另以翟讓爲司徒；不久，農民軍戰敗王世充，他反陰謀殺害最先起義的領袖翟讓等人，造成農民軍內部離心離德的狀態。至此，瓦崗軍的領導成份，實際上已變了質。李密便更爲所欲爲，一面利用瓦崗軍的光榮旗幟，去籠絡各方義軍；一

面暗中「致書長安」與李淵勾結；一面上表隋朝東都守越王侗請降，出賣群衆，充任太尉。但不圖激起了「衆心」，「怨」憤，瓦崗軍自行瓦解了。以後李密又與徐世勣、秦瓊、程咬金等投降長安，單雄信等則投降王世充。轟轟烈烈的瓦崗軍，就完全被反革命李密坑害了。

瓦崗軍解體後，其中劉黑闥一股便轉進至河北與竇建德聯合。竇失敗後，劉黑闥至漳南一帶收拾其殘餘，又形成一股大力量，連敗唐進勦軍李神通、秦武通、王行敏等部；義軍聲勢復振，流散趙魏等地的義軍將士，紛紛殺官吏、佔城池，響應黑闥。不到半年，便把竇建德時的地區全部恢復，衆共奉黑闥爲漢東王，建都洛州（河北永年）。唐軍李世民、元吉分率大軍進攻洛州，一面分兵斷義軍糧道；一面又以險毒卑鄙手段，堰塞洛水上流，決水淹洛州。義軍大敗，黑闥僅與少數部隊突圍走山東；但又重振旗鼓，復入河北攻佔定州。下博（河北深縣）一役，擊敗唐軍主力李道玄、史萬寶部，河北諸城又相次全部恢復，再以洛州爲首都。最後，李淵又命建成、元吉以全力進攻，與義軍相持於樂昌（河北南樂西北）一線，義軍因糧食缺乏，北進就食；至饒陽，內奸饒州刺史葛德威陰謀佈置圈套，於宴會中將黑闥綁縛，送交建成。這一位敗而復起，始終領導群衆鬥爭到底的農民領袖，便英勇壯烈地犧牲了。

其他各部義軍，多由於其領袖的流氓根性未洗去，又受內部地主份子的籠絡和利用，旗幟自始便不鮮明，政治上動搖，特別在勢力成長以後，便步步離開群眾，專為自身權位打算。其中如竇建德、於宇文化及弑煬帝後，反而為煬帝發喪、報仇，接受隋朝所封王號；地主出身的沈法興，自始便以討宇文化及起家，上表楊侗稱臣；徐圓朗初受李密籠絡，後又投降王世充，最後又投降唐朝；朱粲投降越王楊侗，接受其所封王號（楚王）；劉季真、杜伏威、輔公祐、高開道、郭子和等，則都為着取得個人的官職和封號，投降唐朝。其他如李子通、林士弘等則由於爭奪領袖地位，又無遠見，在義軍內部自相伙併，最後也都敗死了。

唐朝的建國 隴西狄道人李淵父子，是西涼李嵩之後，淵祖虎，父暉在北魏北周都作大官，封公爵，李淵是隋文帝妻獨孤氏的姨侄，七歲便襲封唐朝國公，煬帝時任太原留守，受命鎮壓起義農民。

在農民大暴動的火燄中，淵次子李世民結合隋晉陽令劉文靜、晉陽宮監裴寂，又暗中組織「避盜入城」的豪傑（地主）和其部曲人員等共十萬人；同時命劉文靜陰與突厥聯盟。紀元六一年，世民奉李淵起兵，軍政幹部，主要都是其父子、兄弟、叔侄、婿、女；共分三軍，由建

成、世民等分領西進，攻佔霍邑（山西霍縣）、臨汾。渡河入陝西，攻佔韓城，建成劉文靜分兵攻取華陰、潼關，佔領永豐倉，抗禦東方義軍；世民領軍收取渭北；淵堦柴紹、女李氏、弟神通從鄆縣起兵響應；李淵親率軍西向長安，所經地方，廢除離宮苑囿，赦放宮女還家，以籠絡民心。當年十月，各軍會於長安；李淵下令保護隋朝宗廟和皇族，「違者夷三族」，同時宣佈約法十二條，尊重隋朝一切秩序制度，但廢除其一切「苛禁」。這一面在團結地主階級，一面在和緩階級矛盾，籠絡人心。同時又以代王楊侑作為過渡的傀儡，叫作恭帝。紀元六一八年五月，李淵便自稱皇帝，建立唐朝。

李淵雖作了皇帝，但力量還是較小的，全國各地，不只到處都是義軍與地主武裝集團，隋朝的殘餘勢力，在江都有宇文化及挾立秦王浩，東都有王世充挾立越王侗。

在這種形勢下，李淵李世民父子的方針、步驟，是聯大吃小，遠交近攻，鞏固根據地；挑撥敵對各集團間，尤其是各義軍集團間的關係，使其相互牽制、撕殺和伙併，並離間各集團內部，實行分別收買。因此，在李淵入長安之初，在其左右側背，甘肅有薛舉、李軌，山西綏遠有劉武周、梁師都、郭子和等集團，在潼關外的中原地方，有李密篡奪的強大瓦崗兵團和洛陽

王世充；在河北山東至江淮有竇建德、高開道、羅藝、李子通、輔公祐等集團，在今贛皖與湘鄂有林士弘、蕭銑等集團。李淵父子，便一面與李密聯絡（李密與世民謀士劉文靜是婚親），並說自己沒有作皇帝的打算，願助李密稱帝，使他與王世充去撕殺；同時又暗中收買徐世勣、秦瓊等，分化瓦崗軍，一面遣使「籠絡涼州李軌、綏遠郭子和（李、郭因均於六一八年降唐）。一面聯絡幽州羅藝（羅因於六一九年降唐），並「因羅藝」籠絡漁陽薊縣高開道（高因於六二二年因羅藝遣使降唐），使其牽制竇建德等河北義軍；一面遣使「籠絡淮南杜伏威，與以「江淮以南安撫大使」、「吳王」等高官厚爵，使其與李子通等相互撕殺。因此於李淵即位之元年（六一八），世民即以全力殲滅薛舉，二年，又由李軌部將安修仁內應，滅亡李軌。三年，世民便以全力轉向山西。宋金剛部將尉遲敬德舉介休叛變投降，劉武周、宋金剛大敗，逃往突厥。世民又招降梁師都大將張舉劉昊。至此今甘肅、山西及綏遠南部全被佔有，唐朝背側左右的威脅，便完全解除。至此，唐朝便一面派趙郡王李孝通和大將李靖經略巴蜀，控制湘鄂；一面派淮安王李神通、將軍秦武通、王行敏經略河北；一面由李世民親領大軍，連同秦瓊、徐世勣等瓦崗軍降部，轉向中原，進擊王世充。世民佔取河南各州縣，圍攻東都。王世充向竇建德求救；建德軍自河

北、山東兩面馳援。唐軍主力轉向建德，相持於虎牢、汜水間。四年，世民大敗竇軍於汜水，建德被生擒；王世充便從洛陽出降，竇軍齊善行亦以山東降唐。至此河南、山東亦全被唐軍佔有了。李世民於是一面經略東南，挑起各集團相互撕打，並從中佈置自己力量；一面轉向河北，與元吉會攻劉黑闥義軍。在降軍羅藝、郭子和等配合下，五年，大敗義軍於洛水；最後又由於義軍內奸葛德威的反革命政變，唐軍便於六年（紀元六二三年）把義軍完全殲滅，佔領今河北全省。同時東南方面。被世民收買的杜伏威，於四年擊滅李子通部義軍，五年自入長安，舉江東、淮南至嶺以南廣大地區歸唐。另一方面，李孝恭、李靖於四年由夔州沿江東下，滅亡梁銑；五年，南方起義軍林士弘部，在李靖的陰謀策動下，自相分化、合併，均被唐軍殲滅；六年進攻輔公祐，誘降其洪州總管張善安，七年孝恭、李靖會攻丹陽，公祐突圍南走被俘。至此，唐朝便完成了全國的統一。

「安史之亂」 唐朝雖然擊滅了各敵對集團，勦滅了起義的農民，在血泊中建立起全國統一的政權；但階級間的矛盾並沒有解決。只是由於唐政府的各項改良政策，特別是土地改良政策，却大大緩和了社會諸矛盾。

到天寶年代，社會矛盾關係又日益劇烈、複雜了；一方面，農民逃亡和隱匿戶口的情況日益加多，唐朝政府則步步加緊去檢查戶口，這表現着階級鬭爭形勢的步步緊張。一方面，從太宗世民到玄宗隆基的長期間，統治階級對外侵略的結果，形成了民族間的深刻矛盾；而把各民族不少上層份子提到統治地位，把其下層人民置於奴客的被剝削地位，尤其是欺騙性的商業剝削，便又包含階級矛盾的內容，並隱伏了嚴重的危機。一方面，中間階級的稅役負擔和其經濟地位日趨動搖，加之考試制度的欺騙性，他們在政治上又感覺沒出路。「安思之亂」便在這些矛盾，主要是民族矛盾的基礎上產生的。

紀元七三三年，玄宗爲侵略奚族（鮮卑族一支）和契丹，以安祿山（父胡人，母突厥人）爲平盧節度使（駐河北昌黎），後又兼范陽（駐河北大興）、河東（駐山西太原）節度使。同時由於長期對外戰爭利用蕃將，一部份兵權久已落在蕃將手中；至此，李林甫建議用胡人作邊將，又以安思順（胡人）爲河西（駐甘肅武威）兼朔方（駐靈夏靈武）節度使，哥舒翰（父突厥人，母胡人）爲隴右（駐青海樂都）節度使，高仙芝（高麗人）爲安息（駐新疆庫車）節度使。

安祿山任節度使後，便一面漸次以奚、契丹、突厥勇士代替一部份漢人士兵，並提升奚、

契丹人爲將軍的五百餘人，中郎將的二千餘人，最後又以蕃將三十二人代漢將，改變其部隊的民族成份。一方面暗中與鮮卑族、突厥族、契丹族聯絡。幫他出主意思計劃的，則爲中間階級知識份子孔目官、嚴莊、高尙等。紀元七五五年十一月，安祿山便發所部兵十八萬，合奚、契丹、同羅、室韋各部十五萬人，從范陽南下進攻唐朝。所過州縣，唐兵紛紛逃散，也沒遇到漢族人民反抗；紀元七五六年攻佔長安，玄宗和楊貴妃姊妹及楊國忠等西走，行至馬嵬（陝西興平），軍士怒殺國忠及虢國夫人等，玄宗在群情憤怒下，並忍痛縊殺貴妃，獨自逃往四川。太子亨即位於靈武，是爲肅宗。

安祿山攻下長安後，實行大殺大搶，且盡量發揮其狹隘的民族報復性，仇視漢族人民。因此，各州縣漢族人民，便紛紛起兵反抗，幫助唐軍「殺賊」。紀元七四九年，嚴莊挾安慶緒（祿山子）殺死祿山於洛陽，安軍內部已動搖；同時由於郭子儀、李光弼、張巡、許遠等的苦戰，以及唐政府請來回紇的援兵，特別是人民武裝的配合，才把兩京收復。安慶緒敗退至鄴，然猶佔據七郡土地。

安慶緒從洛陽敗退後，嚴莊投歸唐朝；安軍范陽留守史思明亦率部投降，唐朝即以史爲范

陽節度使，並封作歸義王。

紀元七五〇年，唐軍郭子儀、李光弼、魯晁、李煥、許叔冀、李嗣業、李廣琛、崔光遠、王思禮九節度使合兵討安慶緒，圍攻鄴（河南臨漳）。慶緒求救於史思明，史便率軍南下，亂子又重新擴大，洛陽復淪陷，河陽（孟縣）懷州（懷慶）等重鎮亦相繼失守。

洛陽經安史兩度燒殺，及唐朝請來之回紇殺掠以後，人民死亡不可勝計，四周數百里人自相食，一片荒涼，州縣盡成廢墟。

史軍佔洛陽後，數次圖入關攻長安均敗退，便轉攻宋州（商邱）。唐朝財政收入、軍需供應主要靠東南，洛陽、宋州却為由長安通東南的咽喉。因此唐朝便派李光弼為河南、淮南、山南東道、荆南等副元帥，坐鎮臨淮。紀元七五四年，史朝恩殺其父思明自代，轉掠光、申等十三州，並圍攻宋州，江淮情況轉緊。唐朝又向回紇借兵求救；李光弼、僕固懷恩等及回紇兵四面進擊，會攻洛陽；史朝恩北逃。明年其部將莫州（任邱）田承嗣、范陽李懷仙相繼投降，懷仙兵並殺史朝恩。所謂「安史之亂」至此纔完全結束。

藩鎮割據和叛亂 在「史安之亂」的期間，地方各節度使逕行截用庫款，處理稅收，漸次便

實際掌握了地方財政稅收權；唐朝本身因租庸調稅制「弊壞」，收入減少，主要依靠鹽權等收入，而鹽池鹽井又都在地方節度使管區內，在這種基礎上形成節鎮的獨立性。加之「安史之亂」和其以後，軍事作用提高，而充任節度使的安史舊將，又皆拔扈成性，觀念中從來沒有唐朝。

因此，紀元七五八年（代宗二年）「安史之亂」纔告平定，今河北、山東境內各節鎮，便相互勾結，各自維持獨立局面，甚至和唐政府公開敵對。其中最猖獗的爲魏博（轄博、魏、貝、磁、洺、相、衛七州，即今冀魯豫接合地區）節度使田承嗣（祿山舊部）、成德（轄恒、定、易、冀、深、趙六州即今冀中冀南各一部）節度使李寶臣（安史舊部，奚人）、淄青（轄淄、青、齊、萊、沂、密、曹、濮、兗、鄆、海十二州，即今隴海東段以北，膠濟線以南，西至舊曹州府屬一帶）節度使李正己（高麗人）、盧龍（轄幽、涿、莫、瀛、平、檀、薊、營、瀛九州，即今冀東及冀中察哈爾各一部）節度使李懷仙（安史舊將，胡人）……。繼起的，德宗時有：滄景（轄滄、德、棣四州，即今渤海區二部）節度使程日華，宣武（轄汴、宋、亳、潁四州，即今豫東及皖東北一部）節度使劉元佐，彰義（轄申、光、蔡三州，即今河南信陽、黃川、汝南一帶）吳少誠；憲宗時有澤潞（轄潞、澤、邢、磁、洺五州（即今晉冀豫接合地區）劉悟等……。他們在政治、軍事、財

政方面都完全獨立；地位上或父子兄弟自相承襲，或部將殺主帥自代，或由部下推戴自稱「留後」，強迫唐政府加委。

憲宗即位以後，一方面由於德宗時實行兩稅制以來，課役戶比以前增多；一方面由於憲宗整理財政稅收，規定中央和地方稅收分配比例，中央財政收入大大增加，力量遠超過地方。同時「豪商猾賈」特別是鹽商，他們一面與地方節鎮相勾結，一面也苦於節鎮的重重稅卡和苛重需索，要求打破那種地方的封鎖性。因此，憲宗在裴埴、杜黃裳、裴度、皇甫鎛等人的贊助下，便確立削平節鎮的方針。

憲宗即位第一年（紀元七九七），西川節度華臬死，劍南節度副使劉闢自稱留後，強求唐朝加委；憲宗這時「以力未能討」，決定暫與妥協，便任其為西川節度副使。劉闢表示反抗，並進攻梓州，要求兼領三川。而蜀鹽却是唐朝財政命脈之一，便被迫用兵。川事隨即平定，又提高了唐朝削平節鎮的信心。二年，鎮海節度使（轄今江南浙西一帶）李錡反，亦為其部將擒擊送長安，給唐朝保全了財賦主要來源的東南。七年，魏博歸服。淮西吳元濟反，裴度、李愬負征討專責，經過三年間長期戰爭，終於生擒元濟，平定淮西。淮西平定以後，久征無功的成德主

承宗，亦於十三年送兒子至長安作人質，獻德、棣兩州圖印，並將租稅征收權、官吏任用權等，均交還唐政府；同年橫海亦歸服；十四年平定淄青；盧龍節度使劉總亦上表請罪。

節鎮平服後，憲宗爲防止節鎮割據，便下令諸鎮節度等使，其所轄支郡兵馬，以後均由郡刺史領率。但這種「舍本求末」的辦法，是完全無效的。憲宗以後，隨着社會經濟的衰落，唐朝財政減收，內政腐敗，節鎮割據之局，反較前此愈演愈烈。自穆宗時開始，河朔三鎮；魏博、成德、盧龍復形同「化外」；文宗時，滄景李同捷亦相繼抗命。至武帝時，「藩鎮專地自封」，便成了普遍現象，「近處腹心」的澤潞劉稹亦實行「自封」了。這種情況直至唐朝垮台，都沒能收拾。

宦官與朋黨 在「安史之亂」的前期，討祿山的節度使有與祿山聯合的。在其以後，由於地方節鎮在政治、軍事、經濟上的獨立性，及力量擴大，地位提高，唐朝的文武官僚，爲着經濟上得些好處，政治上結託外援，便紛紛與節鎮勾結，互相奧援。皇帝很痛恨那些節鎮，也很惱恨自己左右臣僚和他們勾通；因此形成他對左右臣僚的懷疑、不信任，便認爲只有自己身邊的宦官是最可靠的「家奴」。

因此，玄宗時的高力士，還不過在皇帝和貴妃的私生活方面及宮內起些作用，但到史思明

稱兵時，肅宗便正式派宦官魚朝恩爲觀軍容使，前線各節度使、連同郭子儀、李光弼在內，都受魚朝恩的監視。代宗用宦官程元振參預機密，魚朝恩掌握皇宮衛隊（神策軍禁兵）兼全國總監軍，各路都派遣宦官充監軍使。自此，宦官便參預政治，掌握警衛軍和全國監軍權。德宗更以宦官竇文瑒、王希遷分掌神策軍左右廂兵馬使，宦官便完全掌握了首都的警衛部隊。

但宦官監軍的結果，不只常激起前線將士不滿，並每每牽制軍事行動，貽誤戎機，招致戰爭失敗。這對於皇帝的利益，也是根本矛盾的。因此德宗子順宗（朱誦）即位後，對大官僚和宦官都不依靠，便提拔一群和節鎮素無淵源的「出身卑微」的人士，如王伾、王叔文、柳宗元、劉禹錫等人。他們是代表中間階層的青年知識份子，執政後，便實行其改良主義，如取消民間一切負欠，免除一切進奉雜捐，同時對宦官和貴族、官僚，實行左右開弓。因此，不到八個月，他們和順宗一道，被文武官僚和宦官協力指爲朋黨，推下舞台，叔文、伾被弄死，柳宗元等八人均貶遠州司馬——即所謂「八司馬」事件。

憲宗被文武官僚和宦官俱文珍、劉光琦等捧上台，把自己的父親擠下去。宦官聯合官僚把改良派趕走後，又說官僚也都有朋黨。憲宗便疑神疑鬼，認爲朝臣的朋黨很多；因此更加親信

宦官，甚至用吐突承璀爲左右神策及河中、河陽、浙西、宣歙諸道行營兵馬使、招討使、處置使等官，把中外軍權都交給宦官。宦官在內外都鬧亂子，讒害「忠良」，特別在軍事上「願使氣指」，胡作亂爲，常使軍事上受挫折。憲宗不但更加責罰，反而更加多他們的權力，（如承璀戰敗喪師，反提升爲左衛上將軍）；只在討淮西戰爭的嚴重關頭，纔暫時停止用宦官去監軍。

宦官的勢力從此根深蒂固，朝臣如皇甫鎛、程異等，也是他們的羽翼。紀元八一九年，宦官便開始其弑君立君的勾當了，王守澄、陳宏志弑憲宗，另立太子恆爲穆宗，自後直至昭宗（暉）、都由宦官所廢立：敬宗（湛）、宣宗（昝）都由王守澄所立；宣宗爲仇士良所弑，又另立文宗（灑）；文宗死後，馬元贄廢其諸子，另立武宗（忱）；武宗死後，宦官王宗實廢太子李滋，另立懿宗（漼）；懿宗死，宦官殺太子，另立僖宗（儂）；僖宗死，楊復恭立昭宗（晔）。因此說，宦官是「定策國老」，皇帝是「門生天子」；即「定策」立君權在宦官，皇族子弟被選承統，有似學生應考。這表現宦官已成了唐朝政權的實際掌握者。

由於憲宗末期以後，社會矛盾日益複雜、深刻，唐朝權威日益旁落；皇帝便愈依靠宦官，宦官的權威便愈大。宦官和官僚便分成北司和南衙兩種對立的機關；實際權力却在宦官的北

司，北司就是穆宗以後實際上的最高政權機關。在官僚方面，爲着個人權利和作官，不只勾結節鎮，最卑劣的甚至投靠宦官，而又自相傾軋。因此又形成其內部的派別鬭爭。從穆宗時開始，便分成李德裕等爲首的一派，與李宗閔、李逢吉、牛僧孺等爲首的一派；後者結託宦官，不斷出任宰相，控制南司，前者則不斷被排斥，展開了數十年間的所謂「朋黨之爭」。

但是宦官太跋扈、橫暴；皇帝被束縛得像木偶，自然也不會痛快，特別是稍有點作爲的皇帝，便又暗中去結託官僚，想把宦官抑制一下。宣帝一再暗結宋申錫與鄭注、李訓、郭行餘、王璠、羅立言、韓約、舒元與等，兩度佈置誅宦官，就在於想擺脫「家奴」的「制」約（他說：「朕受制於家奴」）；他起用李德裕，代替牛僧孺李宗閔，就因爲牛李是宦官的羽翼。……但結果，都反而爲宦官所制。

唐末農民大暴動，在一方面黑暗、腐爛、穢污，一方面「民窮財盡」的基礎上，便不斷展開農民暴動，來結束唐朝的統治。

最先，紀元八五七年（懿宗元年），以仇甫爲首的浙東農民便首先起義，連敗唐軍，攻佔象山、剡縣（浙江嵊縣），群眾紛紛參加，「衆至三萬」；暴動發展得很快，不到一年，衢（浙江衢

縣)、婺(浙江金華)、明台(浙江臨海)、上虞、餘姚等州縣，都捲入暴動的浪潮中。唐朝派王式領忠武、義成、淮南三路大軍「進勦」，並請來回鶻、吐蕃騎兵助戰。王式一面佈置包圍線，堅守據點，避免出戰，一面開倉「濟貧」，以麻痺群眾，孤立農民軍；一面用王輅等進士從農軍內部進行陰謀破壞。最後，唐軍圍攻剡縣；城中男女老少一齊湧上前線，婦女以石塊作武器反擊唐軍。堅守三月，終因糧盡援絕失敗了。他們雖然失敗，但揭開了農民大暴動的序幕。

紀元八六〇年，徐州民變武裝，攻下徐州，盡殺官吏。八六四年，懷州(河南沁陽)刺史劉仁軌禁止農民報災，激成民變；群眾驅逐仁軌，佔領官府，沒收官私財物。八六五年，被調駐防邕州(廣西邕寧)、桂州(桂林)的徐泗農民，因三年代期再滿，仍不允解甲還鄉，便以應勦為首舉行兵變，搶奪庫藏軍需器械，輾轉北歸，得當地群眾配合，連下滁(安徽滁縣)和(安徽和縣)泗(盱眙北，後陷落洪澤湖)、濠(安徽鳳陽)、宿(安徽宿縣)各州；攻下徐州後，活捉唐朝徐泗觀察使崔彥會，並把他處死。唐朝政府又請沙陀突厥貴族朱邪赤心及吐谷渾、「韃靼」、契苾(亦屬突厥系)等外族武裝，帮他來進攻義軍，屠殺人民。義軍指出唐朝的國賊行為，得到廣大群眾的同情，「遠近群盜皆歸之」。唐軍都招討康承訓攻破徐州，起義群眾及其親戚全被屠

殺；朱邪赤心攻宋州，焚燒南城，人民多被屠殺；其他各外族武裝，也到處肆行殺人、放火、奸淫、搶掠。紀元八六六年，義軍在宋、毫間被唐軍和沙陀等各路「圍剿」，龐勳戰死，殘餘義軍全被屠殺；唐朝以朱邪赤心屠殺同儕有「功」，特賜名李國昌，任爲大同（山西大同）節度使。在龐勳失敗這一年，陝州（河南陝縣）發生民變，驅逐觀察使崔蕘。紀元八六九年，光州也發生民變，驅逐刺史李弱翁。紀元八七二年（僖宗乾符元年），商州（陝西商縣）人民李叔汶等爲反對苛雜，毆打刺史王樞及其他官吏。同年，浙西狼山鎮兵變，變兵群衆以王郢爲首，佔取庫藏；群衆爭先參加，「收衆萬人」，連克蘇、常，復泛海入浙東，兩浙、福建全爲暴動火燄所籠罩。最後由於唐鎮海節度使裴瓚，陰謀分化、收買；朱實等率部叛變，投降；紀元八七三年王郢在明州（浙江鄞縣）失敗，被唐軍和叛徒慘殺。

這種不斷的暴動和民變，終於匯成紀元八七四年開始的全國農民大暴動。

冤句人（山東荷澤）王仙芝與尙君長、尙讓爲首的數千人，從長垣（河北長垣）開始揭起暴動義旗，南下攻佔濮州（首邑今山東濮縣）、曹州（首邑今山東荷澤）。以黃巢（偷賣私鹽的小販）爲首的冤句農民數千人，起義響應，兩股共有武裝群衆「數萬人」。他們向全國發出文告

，宣佈唐朝統治階級貪污、殘暴、刑罰嚴酷、不公平、重賦苛稅、榨盡人民膏血等等罪惡，號召人民起義，推翻唐朝統治。今豫北、豫東、魯西一帶人民紛紛響應，大者千餘，小者數百。

明年，王仙芝等一路南征大軍，連克申、光、盧、壽、舒、通等州，即今大別山區及四周各縣。又南入鄂東攻蘄州（湖北蘄春），與唐招討副會元裕接戰，稍受挫折。唐朝又一面「招撫」仙芝，誘以官職。尙君長動搖請降，被宋威誘執斬首；王仙芝也動搖，受到部下群眾的反對和痛罵，黃巢也嚴予斥責。仙芝雖不曾投降，却造成了內部的混亂和動搖。黃梅一役，仙芝共五萬人戰死。當王仙芝一路南征時，黃巢一面收納各地起義武裝，一面攻取宋毫，與南征軍互相「形援」。王仙芝在鄂東失敗後，南征軍殘部一路以王重隱爲首，渡江破洪州（南昌），轉入湖南；另由曹師雄分兵沿長江南岸東下，攻宣州潤州，進入兩浙。另一路以尙讓爲首，北進與黃巢會合，共「推巢爲衝天大將軍，署官屬」。自此，農民軍便有了一個統一指揮機關。

黃巢以唐朝在洛陽一線屯積重兵，便南下渡江入江西，溯贛江直下吉（吉安）虔（贛縣）；復轉贛東，攻取饒（江西鄱陽）、信（江西上饒）諸州縣，東進入浙東；又自衢（浙江衢縣）越七百里山區入福建，破福州，南入廣東。紀元八七九年，攻佔廣州。農民軍所到之處，焚燒

官府，處死官吏，盡殺「胡商蕃賈」及「豪商猾賈」，在廣州，合當地群眾共殺胡商近二十萬人（在農民大暴動開始後，已表明「富戶」、「豪商猾賈」及「胡商蕃賈」，是唐朝的積極支持者）。

農軍攻佔廣州後，黃巢打算結束流寇式的軍事行動，以南海爲根據地（即所謂「欲據南海地，永爲巢穴」）。但他們都不服嶺南水土，當年自春至夏，發生嚴重瘟疫，死亡十之三、四。群眾紛紛要求北伐。因此，便自廣州西進，至桂州（桂林），編筏沿湘江東下，攻佔潭州（長沙）。尙讓率大軍五十萬先行，越湖渡長江攻佔江陵。唐守將劉漢宏敗退前，大掠江陵，人民紛紛逃亡，死屍遍地。黃巢領義軍攻襄陽，被唐軍劉巨容戰敗於荆門，便合尙讓渡江東下，克鄂州（武昌）。大軍繼續東進，連下饒、信、池（安徽貴池）、宣（宣城）、歙（歙縣）、杭（浙江杭縣）等十五州。紀元八八〇年，大軍復自采石渡江，圍天長、六合，唐守軍高駢堅壁不戰；越攻泗州，大敗唐軍，便渡淮而西，下申、穎、宋諸州；並以「天補大將軍」名義，向各路唐軍發出通牒說：「望爾等各守本壘，不得抗大軍鋒鏑；我大軍務取東都，西入長安，爲人民除罪會，與爾等無干。」唐政府驚惶失措，急以天平節鉞送交黃巢，以爲誘買和緩地步。黃巢不吃他那套，大軍

六十萬直下洛陽，入潼關，進長安；僖宗及其眷屬左右逃往興安。農軍攻入洛陽，秋毫無犯，人民安居如常，黃巢並親自慰問居民疾苦；唐留守劉允章，則率百官迎降乞命。尙讓林言領軍先迫長安；市民及唐潰兵佔奪唐室府庫，搶取金寶帛絹。黃巢入城，從灊橋至長安，沿途民衆「夾道」歡迎；尙讓代表向民衆答謝：「黃王爲衆庶而起兵，絕不似李家不卹人民。爾等可放心安居」；農軍士兵紛紛向歡迎民衆分贈財物。大軍入城後，共奉黃巢爲大齊皇帝。巢下令：唐宗室、貴族、大官僚，宦官，一律處死；三品以上官全部罷免；四品以下小官小職員各守原職；爲文作詩諷刺農民的文人，一概罰充賤役。同時，任尙讓爲太尉，派朱溫屯兵東渭橋拱衛人民首都。

唐將唐弘夫等乘夜襲入長安，唐軍便衣配合行動，黃巢退至灊橋。農軍誤爲市民助唐，入城擊滅唐軍後，曾濫殺了不少人民，與群衆日漸隔閡。同時，農軍再進長安後，日久便漸漸暴露本身弱點，紀律秩序漸至不能維持，甚至自相猜忌。唐朝統治者方面，則於逃出長安後，一面多方利用農軍弱點和空子，暗中進行離間、分化、收買以至挑撥軍民關係等陰謀勾當，像朱溫之流，便受其收買，叛變投降；一面又去請來沙陀突厥李克用等，幫他鎮勦農民軍；一面號召各方地主武裝，組織「勤王兵」。

紀元八八四年（乾符十年）唐各方勤王軍圍攻長安，李克用沙陀軍進攻華州，黃巢親自指揮保衛長安的戰事，命尙讓馳援華州。因華州守將朱溫叛變，尙讓孤軍大敗；長安守軍勢孤，亦大敗於渭橋（咸陽西南）。黃巢率衆突圍，走藍田、入商山，東至河南；明年，取蔡州，唐節度使秦宗權投降；圍陳州，守軍朱溫部衆，紛紛反正，農軍勢力復振。叛徒朱溫亦求援於李克用；李率蕃漢兵五萬趨陳州。黃巢轉攻汴，至中牟與李克用遭遇，大敗；尙讓叛變投降時溥，葛從周等亦叛變投降朱溫。黃巢率殘部千餘人走兗州，轉奔泰山：叛徒尙讓追至泰山狼虎谷。黃巢語林言：「俺志在殲除奸邪，革新政治；現已至窮途，爾可取俺頭求功。」言罷自殺。巢侄黃浩，仍領導一股農軍，輾轉於洞庭長江之間，號「浪蕩軍」，一直堅持到昭宗時期。但此，却只是大暴動的餘波了。

這次空前大規模的農民暴動，至此雖完全失敗了！但它粉碎了唐朝的統治，靠外援來救命的唐朝統治集團，自己並沒有得到什麼，只是葬送了祖國和出賣同胞，贏得萬世的罵名。此後唐朝的政權，名義上雖然還拖了幾年，直到九〇七年哀帝李祝爲朱溫所殺止；但那在實質上已不是什麼皇帝，只是延期執行的死囚。

第三節 唐朝的對外戰爭

唐初對外戰爭的性質和國際環境 唐朝的對外戰爭，是和其對外的商路交通相適應，主要有東北、北面、西面、西南等方面。對北面的東突厥族，最初是從自衛戰出發的；後來爲着對外侵略戰爭，需要大量軍馬和將士禦寒的皮毛，纔轉化爲侵略戰爭。對其他方面，在最初，主要是在獲得商路交通的暢達和安全，在交通發生阻碍時，使用戰爭手段去解決；到以後，從商路要求又擴大爲領土擴張政策。但自天寶以後，一面在維護商路，一面則在於防衛了。

在隋唐之際，中外商路交通，陷於相對停滯的狀態；隨着唐朝的統一和國內復現和平，尤其是經濟的發展和商業資本的抬頭，中國商人又恢復對外貿易；首先是絹綢商，如在陸路方面，他們經今新疆，沿中亞阿姆達利亞(Amudarya)入中亞各地，與波斯及阿拉伯(大食)等地商人交易。同時，各地商人也不斷隨同華商來唐。最初爲波斯人，阿拉伯人亦於紀元六四九年來到長安(西域傳：「永徽二年，大食王徹密莫末賦，始遣使者朝貢」)。

同時，唐朝的國際環境，也是比過去朝代不同了。阿拉伯自紀元六二二年（唐高祖武德五年）摩哈墨德建國後，古代式的商業相當發展，其遠征商隊，在當時是頗著名的。波斯是其時東西交通的樞紐，阿拉伯和唐朝都想掌握它。因此，「西域」即今新疆和中亞的形勢就比較複雜了。在西南面，吐蕃（即今西藏）在噶木布（亦名棄宗弄贊）贊普（即皇帝）的領導下，也在唐朝初期完成了奴隸制度革命。這使今雲南、四川、青海以至新疆的形勢，也變得複雜了。在東北國境外，經朝鮮隔海的日本，在「大化革新」以後，也完成了奴隸制的改革。這使新羅、百濟、高麗（即朝鮮）的形勢也較複雜了。在北面國境外，突厥系的回紇族，也臨近「文明的入口」。另一方面，唐朝四周其他許多民族，却大皆還在原始公社制時期。這在一方面提高了國際間的貿易關係；另一方面，却也使唐朝對外戰爭的關係更複雜了。

貞觀——開元的對外戰爭（二）對北鄰突厥的關係。突厥即「五胡十六國」時氐羗；隋時已演為東突厥和西突厥。

東突厥為唐朝北面的緊鄰，是一個很大的部族聯盟；從北魏北周以來，常進擾中國邊境。李淵李世民從太原起義時，怕她擾亂後方，便派劉文靜與之成立妥協。隋唐之際，劉武周、梁

師都等想利其武裝來爭奪政權，都屈已「稱臣」；漢人避難逃至突厥的也很多。這使他們受到了階級社會的不少影響。其一些生活必需品，如絹、帛、刀、弓、箭等，常依賴中國供給。唐高祖即位後，其頡利、突利兩可汗（即兩頭軍務會長），常不斷向唐朝需索；紀元六二一年，連續進擾汾陰、并州，居民大受損害；六二三年，又舉族入塞，李淵命世民、元吉出幽州堵禦；李淵感受其不斷的威脅，甚至打算遷都。紀元六二四年，太宗即位，梁師都合兩可汗十餘萬人，進至涇州（涇陽）渭橋（咸陽西南）一帶，李世民亦只逼其「退師」而止。因此，在這時以前，唐朝對突厥的方針是防禦的，來則堵截或講和，去便不追；但此後便轉為侵略性的進攻方針了。

紀元六二五年，突厥兩可汗均遣使「稱臣」「請和」；太宗却反於明年，派李靖率大軍十餘萬主動進擊。又明年，頡利率族遠走鐵山（陰山以北），又派人入朝「謝罪」，請求「內附」；李靖仍發兵追擊，直至唐軍生擒頡利，控制全部漠南。太宗劃突厥故地為十州（即所謂以突厥地為四州，頡利地為六州），於定襄、雲中置左右兩督都府「以統其衆」；突厥各部會長，均賜予將軍、中郎將等武職，移家居長安（共數千家）。至紀元六四七——四八年（即貞觀二三年——永徽元年），征服金山以北之車鼻部止，東突厥便完全成為唐朝的藩屬；唐朝又分設單于、瀚海

二都護府、十都督、二十二州去施行統治；但自永徽三年以後，他們即不斷反抗，唐朝也不斷出征。至武后時，以骨咄祿酋長爲首的黑沙城一帶的突厥族部落，又脫離唐朝統治；到默啜爲酋長時，反抗唐朝統治，武裝進至涼州、靈州一帶，要求武后交還豐、勝、靈、夏、朔、代六州「降戶」，及單于都護故地。武后全部同意，突厥族大部份解除了唐的統治。紀元七一三年，玄宗爲「經營邊事」需用「國馬」，便於西受降城與突厥互市，每年以縑帛數十萬匹易馬。以後，唐朔方節度使王忠嗣又破其「左廂十一部」，擴大佔領區。

散在漠北一帶的東突厥：薛延陀、回紇、同羅、僕固、契苾等十五部，唐朝却把他們別於東突厥。紀元六二七年，太宗封薛延陀酋長（俟斤）夷男爲眞珠可汗，使之與漠南突厥對立，以爲牽制。因比形成其相互間的分裂和對立。漠南歸唐後，太宗派阿史那思摩回至河北（河套以北），代唐朝去統治突厥族人。令眞珠與思摩各守疆土。紀元六四〇年，薛延陀進攻思摩；唐派李靜等分路進擊「眞珠」。明年「眞珠」獻馬三千匹、貂皮三萬八千張、瑪瑙鏡一面，請求和親；旋又派人來唐納聘，以馬五萬匹、牛及駱駝萬頭、羊十萬個作聘禮，太宗便承允把公主下嫁，後因到期沒送來聘禮，又下詔絕婚。紀元六四五年，太宗派李道宗、阿史那社爾、吳

苾何力等六將軍，分路出擊。明年，回紇、同羅等十一部歸降，奉李世民爲「天可汗」；並請於「回紇以南、突厥以北開一道，謂之參天可汗道」。該道共分置六十八驛，各有馬及酒肉以供過使，「歲貢貂皮，以充租賦」。至此，漠北突厥各部也成了唐的屬領。

天寶以後，唐國境外的東突厥各部，便形成爲通稱作回紇的一個強大部落。

西突厥各部，散在玉門關以西，中心地區在龜北之三彌山（新疆庫北）一帶。唐朝經略西突厥，是和其西域經略相聯的。紀元六四〇年，太宗封前會長莫賀咄子爲乙昆射匱可汗，令其進攻乙昆咄陸可汗，使自相分裂和殘殺。咄陸逃往葱嶺以西，太宗又封其屬下會長阿史那賀魯爲瑤池都督，駐庭州莫賀城（新疆舊迪化府屬）。至此，西突厥在今新疆境內諸部落，都對唐朝担负貢納。紀元六四五年，乙昆射匱可汗向太宗請婚，又令其割龜茲、于闐、疏勒、朱俱波及葱嶺五國作聘禮。紀元六四八年，賀魯破射匱，恢復其「十姓」（即十部族）的聯盟。唐高宗便於紀元六四九—五〇兩年，先後派葱嶺道行軍總管程咬金（知節），武衛大將軍梁建方進「討」。六五六年又以蘇定方爲伊麗（伊犁）道行軍總管率兵「出討」，分裂西突厥，以彌射爲「興昔亡可汗」，領五咄陸部落（五姓），步真爲「繼往絕可汗」，領五弩失畢部落（五姓）；同時設崑

陵都護府，駐碎葉川（吹河）西，濛池都護府，駐碎葉川東，之後，裴行儉以護送波斯王子泥涅斯歸國（時波斯爲大食所滅，求救於唐），至今新疆又征服西突厥其他部落。至此，西突厥便都成了唐的屬領。武后時，分設龜茲、于闐、疏勒、碎葉（焉耆）四鎮，設兵駐防，並藉以牽制吐蕃。吐蕃要求武后撤防，並共分西突厥十姓地。這表現唐朝封建帝國和吐蕃奴主國家，對宰割落後民族的權利衝突。

（二）對西域。西域除西突厥各部外，尙有高昌、龜茲、吐谷渾等族。

高昌在龜茲東，吐谷渾北，爲漢車師前王庭地（新疆土魯番），爲西域各地和唐朝交通的樞紐。因此，太宗曾「賜」其會長麴文泰姓李氏。紀元六四〇年，太宗因文泰拒絕來長安，派侵略能手侯君集，率薛萬徹等「進討」；明年盡徙其會長於長安，以其地爲西州，置安息都護府，派兵鎮守。

龜茲，在高昌西，亦爲唐朝和「西域」各地交通的要道。唐高祖時，曾與唐發生關係，歲以馬匹來易繒絹等物（即所謂獻馬賜絹），後因唐安息都督郭孝恪攻焉耆，龜茲助焉耆；特別是其會長訶黎布失畢斷絕對唐的交通。因此，太宗於紀元六四五年，派阿史那社爾、契苾何力、

郭孝恪等並「突厥、鐵勒」數路進擊；將布失畢送之長安，另立葉護爲「龜茲王」；高宗時，又遣還布失畢，武后時把龜茲劃作唐朝在西域的重鎮之一，已如前述。

吐谷渾，爲其時青海游牧部落，產良馬。唐初，遣送其派在隋朝作人質的「王子」順回吐谷渾，令告其酋長與唐連和。太宗即位後，吐谷渾部落常梗塞唐到西域（新疆）的交通，因派段志玄率兵驅之。但唐兵撤退，他們又復來，依舊阻塞交通。紀元六三二年，太宗派李靖、侯君集、李道宗、李大亮等率兵分南北兩道並進，窮追；候軍行無人之地二千餘里，追及吐谷渾部於烏海（青海漢哭山西），掠奪其牲口二十多萬頭，殺戮數千人；李靖督軍沿積石河源，窮其西境，擊散其部落。靖立順爲可汗，部人不服；後改立諾曷鉢爲可汗，封河源郡王。紀元六三六年，諾曷鉢到長朝見，太宗妻以宗女。又二年，復派兵爲其鎮壓內部反對勢力。自此，吐谷渾便給唐朝護衛到西域的交通。但是由於「吐蕃」的北進，又不斷引起唐朝和「吐蕃」間，對吐谷渾問題的爭執和戰爭。天寶以後，吐谷渾便爲「吐蕃」所支配了。

（三）東征。唐朝對東北的經略，主要是今朝鮮、即高麗、百濟、新羅，其次是散處今東北和熱河地方的契丹族，及鮮卑族各部奚、靺鞨等。

朝鮮是中國通日本以至琉球交通的跳板。唐初，高麗、新羅、百濟均與唐通好（即所謂朝貢），維持了唐朝和日本的交通。但其時日本奴主貴族常越海至朝鮮沿海掠奪和販買人口作奴隸，後又發揮其奴隸制度的侵略，依百濟北進，圖支配全部朝鮮。百濟的軍事集團，則常從新羅掠奪人口，向日本販賣；高麗的東面沿海，也是和日本的奴隸買賣市場。因此，百濟和高麗的武裝集團，均向新羅掠奪人口，以後便形成新羅與他們間的武裝衝突。這不僅損害了唐朝的宗主權，而且阻礙了唐朝的商路交通。於是便展開唐朝地主和日本奴主對朝鮮的爭奪。

紀元六四二年（貞觀十九年），唐太宗發動東征，以張亮領水軍自萊州越海趨平壤；李世勣領陸軍趨遼東，太宗親率六師；明年各軍渡遼連拔蓋牟（遼寧蓋平）、卑沙（遼寧海城南）、遼東、白崖（遼寧遼陽東北）；高麗泉蓋蘇文領兵十五萬援安市（蓋平東北），展開兩軍會戰。唐將薛仁貴以少制多，「大呼陷陣，所向無敵」；高麗軍高延壽、高惠真投降。旋以士卒寒凍班師。高麗亦停止對新羅的軍事衝突，並與唐通好。後高麗、百濟又大掠新羅，新羅求救。紀元六五二年（高宗顯慶五年），唐一面派兵出遼東，牽制高麗；一面派蘇定方自成山（山東文登）渡海趨百濟，大敗百濟日本聯軍，生擒「百濟王」義慈，分百濟為熊津、馬韓、東明、

金澮、德安五都督府。明年，日本又派兵入百濟，合百濟「故將」福信、「王子」扶餘豐等抗唐；又明年的白江（錦江口）之役，日軍被唐熊津道總管孫仁師殺得大敗，全軍覆滅。唐日統治集團互爭朝鮮的局勢，至此便基本結束了。

唐朝統治者經略百濟成功，便又轉而去併吞其所救援的新羅。紀元六六二年（高宗十五年），劉仁軌領兵及靺鞨等部攻新羅，把新羅完全壓服，改組其首腦部為親唐的傀儡。

唐朝統治者於是便把鋒銜轉向高麗了。高麗民族英雄蓋蘇文死後，在唐朝統治者分化政策下，發生內爭；唐朝一面派投唐的泉男生（蓋蘇文的不肖子）為遼東都督；一面於紀元六六四年，派李勣（即世勣）為行軍總管「征高麗」。明年，唐軍連陷高麗各城，進圍平壤，高麗王高藏投降，泉男生（男生弟）堅守平壤，最後也被擒。唐分高麗為九都督府，利用高藏等去統治高麗人民，統制於平壤（後遷安東）的安東都護府。

契丹、奚、靺鞨等部，都出產貂、獾、狍、灰鼠、狸子、羊皮等優良皮毛，這都是唐朝統治集團最需要的東西。唐朝對他們的經略，是利誘，即以中國的綢、絹、刀、箭等他們所需求的東西去引誘。她首先把粟末靺鞨部會長大祚榮封作「渤海王」，想仿照自己的模型，去製造

一個藩邦——「渤海國」。因此，「渤海」的本身，實質上雖還是原始公社制，形式上却盡量像唐朝。當然，她沒有日本那樣模仿得像；日本在實質上雖是奴隸制，形式上，却自一切制度以至服裝，全部都仿效唐朝。其次把庫真（即女真）的其他部落，也都作爲自己的藩屬；如紀元六三四年，便開始把奚部籠絡，和他們發生交換，引他們去長安觀光，到六四七年便正式併吞爲「饒樂都督府」，以其會長可度爲都督，賜姓李氏。契丹，主要散佈在潢水（西喇木倫河）以南，共分八部，唐初便和他們發生交換關係；太宗時，他們受東突厥凌壓，愈靠近唐朝。太宗「東征」高麗，於營州約會其各部會長，一一贈予綢絹等物，同時便封其「大酋」爲左武衛將軍；紀元六四五年，便正式併吞置「松漠都督府」，以窟哥部會長窟哥爲都督去代行統治，賜姓李氏。高宗初，窟哥和奚部會長可度，均封爲「監門大將軍」，至此，奚、契丹均完全成爲唐朝的屬領了。至武后時，契丹纔脫離唐朝的統治。

（四）對「吐蕃」的戰爭。「吐蕃」即今西藏圖伯特族，爲馬來系人種的一個民族。自棄宗弄贊領導完成奴隸制革命後，便要求打開對唐朝的通商關係和交通，因此便於紀元六三一年遣使來長安，並要求聯婚。唐朝則希望從西藏開闢通印度的交通線。因此，便建立了彼此間的

和好關係。但「吐蕃」奴主貴族，需要掠取人口作奴隸，爲着掠奪「民畜」，便又不斷向青海、四川、雲南以至新疆等處進行侵略。這又不可避免的要和唐朝發生軍事衝突。

紀元六三五年，「吐蕃」軍二十餘萬侵入吐谷渾以及「黨項諸羌」，大掠「人畜」，隨又侵入松州（四川松潘）。同年八月，太宗派侯君集爲行軍總管，領兵出擊。唐軍牛進達大敗吐兵於松州。弄贊謝罪求和，並請聯婚。六三九年，太宗以養女文成公主嫁弄贊贊普，以各種技術工人隨嫁，並贈予蠶種。

但「吐蕃」奴主貴族，在弄贊死後，又不斷侵掠唐朝的藩屬吐谷渾及黨項（唐之西戎州，以其酋長爲都督）等地，俘擄其人口和牲畜；後又實行併吞，作爲「役屬」。紀元六六八年，高宗以薛仁貴爲行軍大總管，督師入今青海，進軍至大非川（青海東）。唐軍長途遠征，給養不繼，加之士卒不服水土，被「吐蕃」戰敗，傷亡過半。至此，今青海幾全部爲「吐蕃」佔領，唐朝把內徙的吐谷渾部落，安置於靈州，黨項部落安置於慶州，國境線縮至洮河一帶。吐蕃便進而和唐朝爭奪今新疆；武后時，並要求「分十姓突厥地」，被武后拒絕；進侵涼州，亦爲隴右大使唐休璟打敗。到玄宗時，對「吐蕃」已完全轉爲防禦的方針。

另一方面，今雲南四川境內的南詔，內共包囊篤（雲南雪龍）、越析（四川西昌）、浪穹（雲南洱源）、澄澗（雲南鄧川）、施浪（洱源境）、蒙舍（雲南蒙化）等六詔，原先也是唐的藩屬；至玄宗開元末，便與「吐蕃」關係漸多，轉而與唐朝敵對。紀元七四三年（天寶十年），玄宗命劍南節度使鮮于仲通「討南詔」，被「吐蕃」兵和南詔打敗，南詔便成了「吐蕃」的屬領；「吐蕃」奴主封南詔首長閣羅鳳爲「贊普鍾」（意即皇帝），又號「東帝」。

（五）通印度。唐朝稱印度爲天竺，（即漢之身毒），共分東西南北中五天竺；以中天竺之茶縛和羅（印度西北部拜尼普爾西北）爲首都。自玄奘到印後，印王尸羅逸多於貞觀十五年（六三八年）遣使來長安報聘，並以摩伽它王名義致送國書；自後信使往還，唐梁懷璠、李義表、王玄策都相繼出使印度。紀元六四四年（貞觀二十一年），王玄策到印度，隨身帶領小部騎隊，被印人阿羅那順發兵攻擊，從騎皆被擒；玄策北走至吐蕃發精銳千二百人及泥婆羅（尼泊爾）騎三千，襲中天竺首都；副將蔣師仁擒阿羅那順，天竺王尸鳩摩送牛馬三萬頭餽軍，玄策等退兵，携阿羅那順回長安。高宗即位後，東天竺盧伽逸多亦隨至，封之爲「懷化大將軍」，唐印國交復歸正常。

此外，今南洋一帶如占婆（交趾）、真臘（柬埔寨）、扶南（暹羅）等「邦」，都不僅和唐朝通商，並向唐朝納貢，唐朝也一一給以封號。

唐朝擴大封建侵略的結果，疆土空前擴大，東盡遼海，南抵天竺，西南鄰「吐蕃」，西越葱嶺及於達昌水（底格里斯河），北越大漠。本部共分十道，以突厥、回紇、黨項、吐谷渾共劃置二十九府、九十州、屬關內道；「突厥別部」、奚、契丹、高麗及靺鞨等共置十四府、四十六州，屬河北道；突厥、回紇、「吐谷渾之別部」及龜茲、于闐、焉耆、疏勒以至所謂「西域十六國」置五十一府、一百九十八州，屬隴右道；所謂羗蠻，置二百六一州屬劍南道，五十一州屬江南道，九十二州屬嶺南道；此外另在黨項地區劃州二十四。這是一個空前龐大的封建帝國。

天寶以後的對外戰爭，但這個龐大的封建帝國，從玄宗天寶年代「安史之亂」以後，就步步走向下坡了。被羈縻的四周各民族，都不斷起來反抗，掙脫其羈絆。唐朝統治者自顧不暇，不只對外轉為防禦的方針，且轉處於被侵略地位；無恥的統治集團，甚至不斷借助外力來維持統治地位。

在西南，「吐蕃」奴主貴族，役使南詔軍事集團，在「安史之亂」以前的天寶年代，就不

隨侵擾邊境，掠奪人口、財物；玄宗派李宓等數次出擊，都由於將軍們的腐敗無能，喪師折將。「安史亂後」，這方面的邊防情況，就更糟了。

特別是「吐蕃」奴主貴族本身，不只侵佔今青新境內的唐朝藩屬，且於「安史之亂」的期間，乘機侵入甘陝；鳳翔以西、邠州以北，相繼淪陷，以至隴西、河右全被侵佔。紀元七五一年（肅宗二年），戰敗安慶緒，收復長安不久；「吐蕃」二十餘萬人，得漢奸唐涇州刺史高暉投降，充任嚮導，連陷奉天（陝西乾縣）武功（陝西武功），渡渭河，長安復淪陷。「吐蕃」陷長安後，一面組織傀儡政府，立廣武王李承宏爲帝；一面又肆行奸殺焚掠。由於人民紛起抗敵，配合郭子儀、長孫全緒等唐軍，日則擊鼓、張旂，夜則張火……纔把「吐蕃」奴主武裝驅出長安。明年，「吐蕃」兵十萬，又合回紇及唐叛將僕固懷恩，進侵至奉天，向長安進迫。在這種情況下，唐朝統治者，仍不肯依靠人民去殺敵，而只是去勾結回紇反「吐蕃」。另一方面，吐蕃侵佔維州後，又不斷侵擾西川。維州天險，東控成都如在井底，爲西川「吐蕃」間戰略要地。宣宗時，因「吐蕃」奴主集團內部衝突，其維州守將悉怛謀獻城投唐；唐政府怕得罪「吐蕃」政府，亦不敢收回維州。這時「吐蕃」奴主貴族內部，也不斷發生政爭，可黎可足贊普死後，繼承他

作贊普的達摩（可黎可足弟），又是一個大混蛋，更弄得上下離心。紀元八四四年（宣宗三年），秦（甘肅秦縣）、原（固原）、安樂（中衛）、「三州」及石門、驛藏、制勝、石峽、木峽、六盤、蕭「七關」（均在固原境）吐蕃守將全部投唐，由涇原、靈武、邠寧三節度使分別接收；八四七年沙州（甘肅敦煌）人民張義潮等，又武裝驅除「吐蕃」守軍，收復瓜、伊、西、甘、肅、蘭、鄯、河、岷、廓十州；西川節度使杜棕亦收復維州。至此，淪陷多年的廣大國土，纔全部收復，「吐蕃」的侵略纔結束。但此，却並非由於唐朝統治階級的力量，而唐朝統治者却得寸進尺，又進而重新支配黨項等西北各落後民族。

另一方面，從「安史之亂」開始，直到農民大暴動，唐朝統治者，都請進外族武裝來「平亂」，如回紇、「吐蕃」、契丹、沙陀突厥等。這不僅「引狼入室」，他們對唐政府需索無厭，橫行霸道；而且所到之處，大殺、大燒、大搶、奸掠，弄得人物全空，居民和暴動農民，死於他們屠刀下的，不知多少萬人！而作孽自受，唐朝的統治，也是隨同其這種罪惡行為垮台的。

第四節 制度 宗教 哲學 科學 文藝

政治制度 隋唐的政權，是地主階級的政權，而實際掌握政權的則是大地主集團；中小地主只能參與下層政權機關，扒上去的除非他也代表大地主集團的利益，就站立不住，如唐之王叔文王伾及所謂「八司馬」等，一時雖掌握了中央政權，實行中間階層的改良政策，也是在皇帝、節鎮、宦官、大官僚矛盾的空子中鑽上去的，而且也沒能站穩。

執行政權的組織機構和行政系統，基本上仍和秦漢以來一樣，只是到唐朝比較更完備，一切權力都集中在皇帝手中。在皇帝的下面，設太師，太傅，太保「三師」，是他的高等顧問，非常設的官職；輔佐皇帝行使政權的「三公」，隋朝爲內史、僕射、納言，唐朝爲尚書令（後改名左右僕射）、中書令、侍中（後來在名稱上有些改變），三公的衙門叫作「尚書省」「門下省」「中書省」。此外有所謂「同中書門下」，「同平章事」，「同中書名下三品」，則係掛名宰相。中書省掌皇帝詔勅政令的頒布，門下省掌審查詔令；尚書省掌管行政，下設吏部、戶部、禮部、兵部、刑

部、工部六部，部長官爲尚書，次官爲侍郎，分管官吏任用，民政、教育、軍事、司法、工業交通，各部均設四司。另有太常、光祿、衛尉、宗正、太僕、大理、鴻臚、司農、太府等「九寺」直屬機關，相當於秦漢之「九卿」衙門；「九寺」外又有「五監」（國子、少府、將作、軍器、都水）一台（御史台——即監察）。

全國行政系統，在隋朝爲中央——州（郡）——縣——族黨——閭里——比鄰（十家）；唐爲中央——道——州——縣——鄉——里——村（在城邑爲坊）。唐全國共分十道，即關內、河南、河東、河北、山東、隴右、淮南、江南、劍南、嶺南，（玄宗時從關內分置京畿道，山南分爲東西二道，江南爲江南東、西及黔中三道）。道首長名按察使（後又改爲採訪處置使）；州首長名刺史，縣爲令，（隋均分爲九等，唐爲三等）。縣以上的政權，均爲大地主集團所掌握，縣以下多由中小地主的份子充任，但須服從大地主集團的利益。

其保衛和行使政權的軍制，隋朝設左右翊衛、驍騎衛、武衛、屯衛、禦衛、侯衛十二衛，各設將軍統屬各衛之兵；其下爲郎將、府將、坊主、團主，外有驃騎、車騎二府，亦均設將軍。兵士的來源，全係役兵。唐初依照隋制更加完整，成爲所謂「府兵制」；於隋之十二衛外，

另增四衛，共十六衛，均置上將軍、大將軍各一人，另置驃騎、車騎兩將軍府（後改驃騎爲統軍，車騎爲別將，太宗又改名爲折衝都尉，果毅都尉，各府均改稱折衝府），統制地方軍府。另有左右羽林軍、龍武軍、神武軍（六軍）、神策軍共八軍，均係皇帝的親衛部隊，謂之禁軍。全國十道共置軍府六百三十四，分爲三等，上府常備千二百人，中府千人，下府八百人，均置府折衝都尉及左右果毅都尉；其下三百人爲團，團置校尉，五十人爲隊，置隊正，十人爲火，設火長。兵士的來源，初爲役兵；天寶以後，由於課役戶大量逃亡隱漏，失業群眾增多，便全由募兵所代替。平時邊防軍，設節度使統領，後來却成爲普遍設立的制度。戰時設正副元帥或行軍總管負指揮總責。

分配政權的官吏選舉制度，魏晉以來的「九品中正制」，演進爲科舉制。隋煬設明經進士兩科，開始用科舉取士。唐太宗復增設明法等科。進士專尙文辭，明經須精通一經。管理考試的衙門爲禮部；但禮部考取後，若要作官，還須經過吏部的考試。實際上，吏部所取的，並不以才學爲標準，而是看門第，講夤緣。像韓愈，考取進士後，也三試吏部不中，還作了十年布衣。所以說：「三十老明經，五十老進士」。科舉制對中間階層和人民，仍只是一種欺騙。貴

族、大官僚、大地主子弟，他們却不須經過科舉，都可由門蔭等特權去作官。

培養官吏和服務人員的教育機關，隋朝有大學、國子四門學及州學、縣學等教育機關。唐朝於中央設崇文（屬東宮）、宏文（屬門下省）二館，專收皇室、貴族、大官僚子弟，另又設國子學、大學、四門學、書學、律學、算學。玄宗時又增設道學，主要為培養有專門技術的屬員，收容中小官僚的子弟、所謂「庶人子弟」之「俊秀者」，以及外國和藩邦的子弟。玄宗又設麗正書院，集文學之士於其中。在地方，有京都、京縣學等。日本、朝鮮、「西域」、南洋各地，尤其是日本，隋時開始派人來華留學，到唐時便特別多了；日本的使臣朝臣真人，大伴古磨以及其佛學之祖空海、慈覺等，也都在唐朝留學。

隋唐的法律，是地主階級統治農民最完備的法律，唐依隋「新律大業律」及令式等更加完備。內容分十二律，即：名例（總則）、衛禁律（關於宮闕關塞等方面的刑法）、職制律（關於官吏方面的刑法）、戶婚律（關於戶籍婚姻財產納稅承繼權等的民法）、廩庫律（關於牲畜及倉庫）、擅興律（關於軍事）、賊盜律（關於謀叛、大道、劫搶、偷竊等）、鬪訟律（關於鬪毆訴訟）、詐僞律、雜律、捕亡律（關於對罪人追捕、藏匿及逃亡等）、斷獄（關於審訊和

判決等)。刑分笞、杖、徒、流、死五刑。笞、杖、徒均分五等；笞由十到五十笞，按等加十；杖由六十到百，按等加十；徒由一年到三年，按等加半年；流刑分三等，由二千里二年到三千里三年，按等加五百里，半年；死刑分絞、斬兩種。但是：（一）五刑均可出銅贖罪，如一等笞刑贖罪銅一斤，絞斬百二十斤，這是給有錢人開後門；（二）所謂謀反，謀大逆，謀叛，惡逆，不道（即殺一家非死罪三人以上），大不敬（即犯皇室尊嚴），不孝，不睦，不義，內亂等所謂「十惡」，均不許贖。這不只是「三綱五常」的刑法條文化，且完全在鎮壓人民的反抗；（三）有下列條件者可以減刑和免刑，即所謂議親（皇族），議故（皇帝左右故舊），議賢（所謂有大德行），議能（有大才幹），議功（有功勳），議貴（曾作過三品以上官），議勤（有大勤勞），議資（先朝皇族及皇親國戚等），這規定了大地主集團，均可不受法律約束；（四）較法律更重要的還有令、格、式，令係講求尊卑貴賤的等級制，格係官府的條例，式係官府所行的習慣法；（五）主殺奴，地主打農民不犯罪，奴反主，農民打地主，却都了不起。

（A）宗教 唐朝的宗教，除隋朝相沿之佛教外，又從中亞傳入景教（基督教）、回教、祆教（拜火教）和摩尼教。

(A)佛教，在南北朝時已相當發展，不只爲貴族大地主所信奉，寺院本身也佔有大量土地，成爲僧侶地主；到隋朝又有了一步發展。僧侶都享有免役特權。到唐朝，一部份世俗地主，開始就反對佛，最主要的原因，是由於僧尼享有免役和不負擔租稅的特權；高祖時的傅奕就以這種理由，請高祖裁汰天下僧尼。到玄宗時，由於課役戶多出錢買得度牒（即度爲僧尼），尤其投靠寺院者很多，因此，玄宗又淘汰全國僧尼，檢查假冒，令其還俗。天寶以後，課役戶日見減少，而僧尼和「僧祇戶」（即寺院的佃戶和蔭託戶）反日見增多，其與世俗地主的利害矛盾，便更加尖銳了。從這個矛盾的基礎上，便有韓愈爲代表的反佛，和武宗的燬佛；但儘管世俗地主怎樣反對和壓迫，佛教却仍有其存在和發展的條件。不僅寺院本身，有廣大土地和雄厚財力作基礎；而貴族大地主本身需要它，地主階級對人民的精神統治更需要它；在賦役奇重和兵役頻繁的矛盾下，有錢人出錢買度牒可免兵役，窮人投靠寺院作「僧祇戶」，課役也較輕。而況像玄宗，他一面淘汰全國僧尼，一面自己却仍「好佛」。所以唐朝政府，仍是每三年造一次僧尼籍，發給度牒，作爲免除徭役租稅的證書。因此，唐朝的佛教和佛學都得到空前發展，甚至遠遠超過印度。不只翻譯了大量佛經，而且有不少名著，關於佛教的，有玄奘的「大唐西域記」，義淨

的「大唐西域求法高僧傳」及「南海寄歸內法傳」，道宣的「續高僧傳」，道績的「法苑珠林」，智深的「開元釋教錄」，惠琳的「一切經音義」等。關於佛學理論的，有杜順的「華嚴」慈恩的「唯識論」等等。翻譯方面，最著的有太宗時的玄奘，高宗時的義淨，玄宗時的惠日三藏、慧超、悟空等，他們都親遊印度，覓取經典，學習語文；尤其是玄奘，在道宣等的帮助下，共譯經七十五部一千三百三十五卷，其以前的舊譯錯訛艱澁不易曉讀，一一都予以重譯，太宗特爲玄奘作「三藏聖教序」，高宗也爲作「述經記」；他的死，高宗說是「失國寶」。印度的名僧如善無畏、金剛智三藏、不空三藏等也都來到唐朝。他們是僧侶，又是佛學家。

(B) 道教，是中國土生土長的宗教，是一種半僧半俗的東西；在本質上也是大地主的宗教，但由於宗派利益的矛盾，從南北朝起，就與佛教對立——特別在民族矛盾的基礎上。道教依託老子爲教宗，唐朝皇室以同是姓李的，高祖、中宗、睿宗（旦）、玄宗、武宗都特別提倡道教，高宗並追贈老子爲「太上玄元皇帝」。多處建立宏大華麗的道觀，賜予大量土地，給「女冠」、「道士」也免除徭役租稅，並容納一些大道士參加政權。趙歸真，劉玄靜，郝玄表等也都參預政治。王哲、李林甫、賀之章等大官僚，都崇奉道教；睿宗的兩個公主，也入道爲「女冠」。在

真實的意義上，老子姓李還是小事，主要是由於佛教力量太大，佔有土地和免役人口太多，妨害了俗權的利益；因此，想拿道教去代替佛教。傅奕、韓愈等人，不知儒家的宗法制和祠祀祖先，只能起一點宗教的作用，而不能代替宗教愚民，所以反佛又連同反道。

(C) 景教，即基督教的乃司脫利安派 (Nestorian Christianity)，太宗貞觀九年(六三二年)敘利亞人阿羅本 (Alopen) 携其經文來長安，太宗爲建大秦寺，教徒自稱爲景教。以後如郭子儀等都頗信奉。紀元七七六年(德宗建中二年)，景教徒於長安建一紀念碑，名「大秦景教流行中國碑」；共一千八百七十餘字，景淨撰文，並刊六十多個信徒名字，用漢文和敘利亞兩種文字。但景教在唐朝的信徒，只是一部份貴族和大官僚，沒有人民信仰。所以武宗排佛，景教連同被排斥後，就不能發展下去了。

(D) 回教本名伊斯蘭教，阿拉伯人摩哈墨德於唐初所創立，(回教紀元元年相當於高祖武德五年，紀元六二二年)。摩哈墨德以宗教運動的形式，完成了阿拉伯的奴隸制度革命和建國事業。該教到中國，首先在「纒回」族突厥族(回紇族)傳佈；紀元六四八年(高宗永徽二年)中亞回教徒便來到唐朝；「安史之亂」時，唐政府又用了幾千名阿拉伯兵，他們以後都在唐

朝落了籍，但仍信奉回教。另外從南方海道來的阿拉伯商人以至一些波斯人，也都是回教徒，在廣州仍作禮拜；所謂「懷聖寺」係當時的建築雖尙難肯定，而廣州郊外的「回回塚」和「蕃人塚」，却是可靠的。不過由於唐朝已是專制主義封建制，所以漢人信奉回教的較少；回纥當時正臨於奴隸制革命的前夜，所以最容易與回教的教旨結合。

(E) 祆教，即產生於波斯的拜火教，亦名蘇魯支教；其教旨謂宇宙有陰陽二神，陽神是善的，主清淨；陰神是惡神，主污穢。人類應敬陽神，避陰神。以火爲陽神代表而崇拜之，故名拜火教。又由於其崇拜天日，故亦名祆教。該教從南北朝傳入葱嶺以東，伊斯蘭教興起後，其教徒被迫東來的日多，遂傳至唐朝。唐初在長安有祆寺的建築。但由於其原始性，在唐朝的漢人中，沒有其發展的基礎；前唐所以建祆寺，置祆正，祆祝等官，只是爲的去統治其被征服的落後民族。所以到後唐武宗毀佛時，也一同被打擊而歸於消滅了。

(F) 摩尼教，在後漢末，波斯人梅利 (Mani) 以祆教爲基礎，又參以佛教和基督教旨所創立；其教條爲不嫁娶，否定肉食飲酒等肉體快樂，每年四分之一的時間舉行絕食，得病不服藥，死則裸葬，主張隱遁主義。唐初傳入中國，但沒能發展；玄宗時，始有漢人信奉，玄宗會

加嚴禁，只不禁「胡人」信仰，如回紇人等，信仰的頗不少；自肅宗以後，在唐朝經濟、政治走下坡的基礎上，漢人信奉的便日漸加多。代宗時，爲在長安的回紇人建摩尼寺，與大秦寺、祇寺同稱「三夷寺」。武宗毀佛的結果，也一同被消滅。

哲學 隋朝統治階級哲學思想的代表，是王通的「文中子」。在南北統一，民族大同化，專制主義封建統一帝國再建的基礎上，王通從儒家學的立場，主張儒、佛、道的統一。但他以周公自期，特別強調「三綱五常」的教條，以及尊卑貴賤的尊尊主義，封建家長制的親親主義。幫助李世民建立唐朝統治的魏徵、杜如晦、房玄齡、虞世南等，都是他的門生。

唐的哲學思想，大致有四大流派，即以玄奘、杜順等爲代表的佛學派，以韓愈、李翱爲代表的儒學派，以柳宗元爲代表的另一「儒學」派，呂才爲代表的「道學」派。而以前兩派，特別是韓李一派，居於統治地位。

韓愈李翱師生都是科舉出身的中間階層份子，但他們却是俗權大地主集團的代言人。蘇東坡稱許韓愈：「文起八代之衰，道濟古今之窮」，就是他否定魏晉南北朝的混雜思想，和悻悻綺靡的排偶文體，而重振了孔、孟、董仲舒的儒家學旗鼓。所以他自己誇口說，由周公到孔子到

孟軻而後傳到韓愈。但他在哲學上，却吸收佛學的一些範疇，而且較孔、孟、董的體系更完善，提到了「本體論」。他在「原道」中認爲世界最本源的東西就是「道」，「道」是獨自存在的精神，表現在人類社會的現實生活中，就是「三綱五常」，和其時的生產關係。人也是「道」的產物，最本質的東西就是「性」，「性」即「道」的體現。但同是人又何以有貴賤貧富，即階級的區別呢？在這裡，他的「原性」，便把董仲舒的濫調拿出來，說性有「上中下之差」，上品自然是他所代表的大地主階層，下品的自然是農民等被統治階級，中的就是中間階層了。不過由於他的時代，階級情況更複雜，所以又說情之品有五，性之品有七。「道」原來是這樣偏心的啊！

李翱在「復性書」中，則提到情（思想意識）方面的論究，去闡述韓愈的思想；從情去證「性」（即品質），從「性」去證「道」。所以他說：「人之所以爲聖者性也，人之所以感其性者情也」，而認爲性善情惡。最後他達到復性滅情的結論。韓愈極力反佛，那只是俗權地主和僧權地主利益矛盾的反映。但李翱卻沒有反佛的作品。

柳宗元也被稱爲「儒家」學者，但他的哲學思想却是代表中間階層的。他也論「情」論「性」，

出發點與韓李有區別，認爲人類的性都是平等的善的，情則是後天的環境決定的東西；在論「禮」的方面，他便確認封建秩序是不可變易的。所以他是二元論者；在政治上是改良主義者，主張階級調和，對三教主調協，也都有批評。

呂才是所謂「道家」，而他，思想的內容，却是反儒、反佛又反道的。首先他認爲世界是客觀存在着的，其次他認爲人的壽夭貧富貴賤，都是客觀條件決定的，否定祿命生成論。從這種觀點出發，他揭破道家陰陽五行說，佛家小乘教等等的虛僞和欺騙性，反對他們拿這些東西去愚弄人民。在尊卑貴賤的看法上，他又駁斥了儒家。對於人民的看法，他甚至認爲盜賊都是被迫的，情有可原。因此，他可說是農民階級的代言人，是唯物論者。

科學 隋唐，尤其是唐朝，農業、手工業、礦冶、交通等方面生產力的發展，主要表現爲以下一些生產工具的改進和發明。如前所述，隋煬帝時，宇文愷根據南齊「千里船」的原理，加以改進，製成使用複製輪軸轉動的巨形戰艦。及陸行的「觀風行殿」；何稠以同一原理，建造可以拆散，合攏的「遼水橋」與「六合城」。何稠又發明用綠瓷造玻璃。到唐朝，根據這種輪軸轉動的原理，發明桔槔，即藉水力（如江南）和風力（如蘇北）自行轉動的水車，這對於南

方農業的發展，有很大作用。其次在隋唐，又發明了刊版印刷術（如開皇詔令用雕板，元稹的詩用刊版流行；益州有墨版書，吳也雕印雜書）。唐太宗從印度取回熬糖法（砂糖即所謂糖霜，見新唐書·西域傳），高昌取回蒲桃種和其製酒法（宋錢易·南部新書），波斯傳入「傳書鴿」訓練法（海行通訊用，廣州最發展。玄宗時，張九齡傳習傳書鴿名曰飛奴），都大加改造和發展（五代王仁和：開元天寶遺事）。另一方面，又將中國的造紙法等傳入中亞，並輾轉傳入歐洲，以後改進為羊皮紙的製造。

隨着農業和國際交通的發展，隋唐的天文學也較前進了一大步。隋庾季才以研究結果著成「垂象志」，唐李淳風著成「乙巳占」，在今日天文科學的基礎上，都還有其相當價值。天文儀器的製造，隋朝根據前代渾儀，改進為「觀台渾儀」；唐李淳風又大加改進，並著「法象志」分析前代渾儀的成就和錯誤，僧一行根據淳風的理論，製造「開元黃道游儀」及「武成殿水運渾天儀」。

唐朝算學，相當發展，並有算學專科學校的設立；最著名的算學家有李淳風、傅仁均等。在醫學方面，隋巢元方著「諸病源候論」，根據前代經驗，分析各種病症的源委，為有名

的醫理學者。唐之孫思邈著「千金要方」，專論臨床經驗；王焘根據巢元方所究醫理，專論臨床經驗和處方。他們論究病源，歸結爲風、寒、暑、濕、饑、飽、勞、逸及惡毒等類，由此原因，引起人身內臟和枝節某部份運動不靈，即所謂「枝節腑臟積而疾生」，以及五臟機構失常，即所謂「察五臟之有餘，不足」。治理的方法，在藥療方面，「消息導引」，「補」「不足」，「瀉」「有餘」，以清「內疾」；同時注重病人衛生，使「外邪不入」。

隋唐都有醫務行政機關，「太醫署」的設立。唐朝並設有醫科學校，由太醫署管理，內分醫師、鍼師、按摩師等科，學生入學考試，如國子監辦法；入學後，醫師科由醫博士教授，先習「本草甲乙脈經」等基本課程，然後分習體療（內科），瘡腫（皮膚科），少小（小兒科）耳目口齒角法（外科）；鍼師科由鍼博士教授，先習「經脈孔穴」，即關於人體構造的素樸的解剖學知識，然後究習病症，再分習鑱針、圓針、鍔針、鋒針、劍針、圓利針、豪針、長針、火針，其他教之如「醫生之法」；按摩科，由按摩博士主教，先習「消息導引之法」，然後根據病源，練習針灸，損傷折跌者施行手術。同時，各科學生習業，均與臨床實習相結合；學生畢業考取爲醫師、醫正、醫工等等，以療疾痊人多少爲標準。此外在太醫署下，又有製藥廠和藥劑師學校，即所

謂「樂園」，考取民間十五至二十歲青年子弟入園學習，名「樂園生」，業成補藥師，爲醫師助手。

文藝 這時期的文藝，和其他學術一樣，上承兩漢六朝，下爲兩宋開闢道路、預備條件，是一個重要發展時期。

在隋朝，文學的表現形式和六朝一樣，駢體文章，志怪小說，堆砌俳偶及宮體詩佔支配地位。楊廣、楊素以至李巨仁、李月素等的詩，都是這類形式的作品；王度的「古鏡記」是志怪小說的繼續；楊松玢的「解頤」、侯白的「啓顏錄」（今均遺）基本上仍是「語林」體。到唐初，李世民、虞世南、李百藥、王勃、楊炯、盧照隣、駱賓王以至上官儀等人的詩，王、楊、盧、駱等人的文章（如王勃「滕王閣序」，駱賓王「討武氏檄」），無名氏「補江總白猿傳」一類小說作品等等，基本上也仍是六朝體。但在另一方面，又應用一種記事和散文的文章體裁，不注重文字推敲，而重於說明內容，如唐初王績的「醉鄉記」，到李白的「與韓荆舟書」，韓愈的「圻者王承福傳」、「平淮西碑」、「原道」、「祭十二郎文」，柳宗元的「種樹郭橐駝傳」、「捕蛇者傳」、「永州八記」、「送元十八山人序」等等；特別到韓、柳，這種形式，便取得支配地位了。小說方面，

雖自始至終都有志怪的作品出現；但自武后以後，佔支配地位的，却是從現實社會中採取或構設題材，加以「作意」「幻設」，敘述故事始末的傳奇體，最著的，如武后時張鷟的「遊仙窟」（今日本有此書），元稹「鶯鶯傳」，白行簡「李娃傳」，陳鴻「長恨歌傳」，李公佐「謝小娥傳」，沈既濟「任氏傳」，裴鉞「聶隱娘傳」，杜光庭「虬髯客傳」等。同時，從唐朝開始的「邸鈔」，不只是政報的開端，且係後代報紙的雛形。詩的方面，唐初如魏徵的「述懷」，却是氣派雄壯的「古風」體，從武后到玄宗時，陳子昂、沈佺期、宋之問等的古風體，便開始取得支配地位，特別由於李白杜甫等大詩人出現後，六朝體便基本上被排除了。尤其是杜甫、白居易等的作品，可說是其時的白話體；直到唐末，李商隱、溫庭筠等又復活俳偶艷麗的體裁（五代的西崑體和宮體，便是其繼承者）。同時，唐初上官儀所創的「八對」和「六對」法，文字上堆砌俳偶的講究，至此而極；這到「古風」作家沈佺期、宋之問的手中，便受其影響，創為律詩體裁（這在形式上，雖較六朝體進步，但較「古風」體仍是退步的）。在音韻研究方面，隋陸法言等著成「一·二·五·八個字的「切韻」，唐孫愐著有「唐韻」，曹憲著有「文選音義」，「博雅」等……。

隋唐文學最發達的是詩，從詩的內容分析，就可以看出其時文學上的各階級流派。在隋朝

煬帝的「白馬篇」，「飲馬長城窟行示從征群臣」，尤其是「呼韓頓顛至；屠者接踵來；索辯擊酒肉，韋韜獻酒杯，何如漢天子，空上單于台」，一面在鼓勵由自衛到侵略的對外戰爭，一面在誇耀武功。「春江花夜月」，「贈張麗華」等，則係其沈溺於宮庭享樂、淫慾生活的作品。楊素的「贈薛播州」八首等，則在誇張隋朝統一的武功和其統治。這都是大貴族的代表作。孫萬壽「和周記室遊舊京」，周大義公主「畫屏風詩」一類的作品，在表現亡國後的周齊貴族之傷感情緒。李巨仁的「釣竿篇」，「……不惜黃金餌，惟憐翡翠笑，……潭迴風來易，川長霧歇難，寄語朝市客，滄浪余自安」，則表現中間層對貴族的不滿情緒。民間的「雞鳴歌」：「東方欲明星爛爛，汝南晨雞登台喚；曲終瀟盡嚴具陳，月沒星稀天下旦。千門萬戶遞魚鱗，宮中城上飛鳥散」，在咒罵惡政府就要死亡，光明就在前面，鼓動武裝起義。無名氏的「送別詩」，在表現人民對徭役的反感。

在唐朝，李世民、長孫無忌、虞世南、蔡允恭等的作品，大都是自我誇耀和歌頌。魏徵的「述懷」，則表現中間階層反隋義士的情緒。自後，代表貴族大地主集團方面的作品，一面在描述其豪華和有間的生活，歌頌唐朝的威德，在天寶以前，並謳歌太平。這從王勃的「郊興」、上

官儀的「詠畫障」，昭容的「春和三會寺應制」，武后的「太平公主遊九龍潭」，蘇味道的「上元詩」，李嶠的「東莊侍宴」，沈佺期「興慶池侍宴」，張若虛「春江花月夜」，李白的「清平調」，李端的「青春都尉最風流」，韓愈的「山石」，元稹的「會真詩」等，都是這類作品。但自天寶以後，特別到「晚唐」，貴族大地主對自己前途感覺苦惱，又產生一種感傷，厭世以至沉溺於酒色的頹廢思想，如顧況的「閑居自述」，韋應物的「效陶彭澤」，韋莊「金陵圖」……以至李商隱的「花下醉」、「爲有」，溫庭筠的「織錦詞」等，便是這類作品的代表。一面他們鼓吹戰爭，最著名的，如：「寄爲百夫長，勝作一書生」；「孰知不向邊庭苦！縱死猶聞俠骨香。」「更催飛將追驕虜，莫遣沙場匹馬還。」「功名愧計擒生數，直斬樓蘭報國恩。」……另一方面，代表中間階層，以至反映人民生活與階級情緒的作家和作品也都不少。最著名的，劉禹錫的「戲贈看花諸君子」、「再遊玄都觀」、「烏衣巷」，柳宗元的「溪居」等，均係代表中間階層改良派的作品，表現其反對貴族大地主集團的情緒。他如白居易的議婚，儲光義「田家雜興」，韓翃「寒食」，張「江南曲」，皮日休「因」，鄭谷「郊野戲題」……等，也都是反映中間階層生活情趣的作品。尤其是白居易，還反映了一些農民生活的苦況，及對男女婚姻不

平等提出抗議。杜甫的「前出塞」、「後出塞」，王昌齡的「塞上曲」、「閨怨」、高適的一使清
彝軍入居庸」，王翰的「涼州詞」、「古長城吟」，陳陶的「隴西行」，都反映了人民和中間階
層一般的厭戰和反戰思想，曹松的「已亥歲」：「憑君莫話封侯事，一將成名萬骨枯」，則反映
了人民反對唐朝對黃巢農民軍的戰爭。尤其是杜甫的「石壕吏」、「兵車行」，白居易的「新豐折
臂翁」，可算是代表農民的作品；「兵車行」說：「……爺娘妻子走相送，塵埃不見咸陽橋，牽
衣頓足攔道哭，哭聲直上干雲霄」，「去時里正與裏頭，歸來頭白還戍邊，邊庭流血成海水，武
王開邊意未已。君不聞漢家山東二百州，千村萬落生荆杞」，「且如今年冬，未休關西卒。縣官
急索租，租稅從何出！」「新豐折臂翁」說：「無何天寶大徵兵，戶有三丁點一丁……村南村北
哭哀哀，兒別爺娘夫別妻」。但對安祿山蹂躪漢族人民的戰爭，以及反侵略的戰爭，他們却又
極力鼓動，如白居易的「龍門原上士，埋骨不埋名」；杜甫的「春望」，表現了無限愛國熱情；王
昌齡「但使龍城飛將在，不教胡馬度陰山」，又鼓吹民族自衛。羅隱的「蜂」：「不論平地與山
尖，無限風光盡被占。採得百花成蜜後，為誰辛苦為誰甜？」聶夷中的「傷田家」：「父耕原上
田，子劓山下荒；六月禾未秀，官家已修倉。二月賣新絲，五月糶新穀，醫得眼前瘡，宛却心

頭肉」；前者說明土地集中，佃農終歲勞苦，收穫全歸了地主；後者說明官府租稅煩急，農民無法生活。杜甫的「朱門酒肉臭，路有凍死骨」，描繪了階級生活的兩個極端。當時人民自己歌謠更多，可惜手邊沒有這種材料。因此，杜甫、白居易等，可算是當時最偉大的詩人。

在散文、傳記和傳奇作品裡面，不見有代表人民的作品；其中有代表貴族、大地主及僧道的，也有代表中間階層的。在代表貴族大地主的作品裡面，如「補江總白猴傳」、「周秦行記」等，則係其相互攻訐的東西。袁郊「紅線傳」，裴鏞「聶隱娘傳」，李復言「張老傳」以及「虬髯客傳」等，都是宣傳道教和籠絡劍俠的作品；也正由於唐朝末期，統治解體，節鎮跋扈，唐廷和其大地主集團，苦悶無聊，想入非非，便求援於神仙和劍俠。王洙「東陽夜怪錄」，在諷刺滿口文章的官僚集團，原是一群畜牲；李朝威的「柳毅傳」，在咒罵節鎮還不如蛇虫；房千里的「楊娼傳」，說娼妓也知禮義廉恥，諷刺官僚還不如娼妓。……。

音樂和歌舞。隋煬帝以周、齊音樂都雜有胡歌胡音，不合於中國，便吸收民間樂歌加以改造，謂之「俗曲」。這使宮廷樂歌獲得新的血液和營養。唐初根據「俗曲」，斟酌南北，參以古音，製為「大唐雅樂」；太宗時又作十二和樂（豫和，順和等），玄宗時增製三和合成十五和樂。

在舞的方面，太宗時作「七德舞」（即秦皇破陣樂）、「九功舞」、「上元舞」。玄宗時於長安設左右教坊，並吸收民間樂戶，以培養音樂和歌舞師及伶人。又分伶人爲坐部、立部；坐部坐堂上奏笙歌，立部立堂下鳴笛鼓。並選坐部伎子弟三百人於「梨園」教之，即所謂皇帝梨園弟子。他們創造以一個事件爲題材的歌舞劇，成爲後代戲劇的前驅。其時教坊生員共二千人，太常寺附屬樂工萬多戶，其中不少民間「俗樂」戶——宣宗時，太常樂工五千人中，俗樂者佔千五百人。唐朝吸收了民間的形式和技巧，但閹割了他的內容。

繪畫、隋文帝收集古名畫藏於「寶蹟台」，又命夏侯朗作「三禮圖」。煬帝撰「古今藝術」五十卷。著名畫家有展子虔、董伯仁、閻曠、楊契丹、鄭法士等，均善於寫生，尤以鄭法士爲一代泰斗。但他們均「入朝」爲宮廷服務。

唐朝繪畫在隋的基礎上，以及印度暈染法，凹凸畫等的影響，加之唐朝又特別重視，便促進它的發展。名畫家，唐初有閻立德、立本等善畫人物及古今故實、宮殿、城池、陵寢等，惟妙惟肖，「十八學士圖」、「凌烟閣功臣圖」，均立本手筆；他們均以畫道作到尙書官，受封爵位。新疆于闐人尉遲乙僧父子善畫像，並傳來印度畫法。寶師繪（陵陽公）創瑞錦宮綾圖樣。范

長壽善於農村和風俗寫真。薛稷善畫鶴，曹元廓善山川物產，殷仲容善五彩花鳥，張孝師畫地獄變相圖，尹琳善釋道。玄宗時有吳道玄、李思訓、王維、盧鴻一、鄭虔等，對從來釋道、人物、山水……等畫法，均大加改變，另創新的作風、氣派。吳道玄於山水自成一派，盧稜伽、楊庭光等均為其門徒。李思訓（皇族）及弟思誨子昭道侄林甫等又成為所謂「北宗」；王維成為所謂「南宗」。另一方面，曹霸、韓幹、陳闕、孔榮等善畫馬及人物，為後世宗法；如陳闕主畫之玄宗肖像及所乘白馬與其周圍景物，逼真畢肖，冠絕當時。玄宗以後，有王洽（善畫松石山水）、項容，王宰（山水）、韓滉（農村風光），其中王洽創造所謂「潑墨」法，為後世所宗。宣宗時周昉、范瓊、陳皓善畫佛像；趙公祐父子善畫佛、道、神、鬼。這與唐末統治集團的意識形態，正相照應。此外有邊鸞、陳庶、刁光胤、白旻等善畫花鳥，李約、肖悅、劉商等善畫松、柏、竹、梅，李漸善畫虎……。這些畫家，如閻、尉遲、竇、吳、李（思訓）等，均係宮庭與貴族畫家，自不待說；而其他畫家中有無代表人民的，我手邊沒有材料來說明。

雕塑方面，隋何通善斲玉器。唐之璽印、碑碣，彫工均頗精緻，九經的石刊，即所謂「石經」，尤為偉大作品；木刻畫也從唐朝開始出現。佛像方面有畫像、繡像、銅鑄、銀製、木刻

、石雕、塑像等，石窟雕像也還相當流行（如龍門第五窟雕像，太原天龍山十四窟十七窟二十窟雕像……），姿態、面容、筋肉、衣服等等，均較南北朝更生動、細緻、勁健、美麗。他如三彩獅子（今落在日本細川護立侯爵手中），姿態生動、雄健，並著有三種彩色；崇陵兩個石獅（陝西涇陽），東西對立，均高十尺餘，一張口，一閉口，坐於方趺之上，前脚強張，面貌雄豪，骨格勁張勻遒。……這雖則都是為貴族服務的東西，然表現了雕塑技術進步的程度。

史學 歷史研究在唐朝也頗發達，著作很多，從「晉書」到「隋書」，都是唐人房玄齡、姚思廉、李百藥、魏徵等人所編撰。裨史、雜記著作亦多，最著的，有許嵩「建康實錄」，余知古「洛宮舊事」，裴庭裕「東觀奏記」……。杜佑的「通典」，可說是其時社會通史的一種編纂。劉知幾的「史通」，大膽的批評一切歷史著作，更以近於實驗主義的方法，對道統觀史察確認不疑的史實，提出質疑，即所謂「疑古」「惑經」。

第五節 結語

在南北朝長期戰爭以後，人民都需要和平與「安居樂業」；土地關係的矛盾，也由於人口大量減少與無主荒地增多而和緩了。隋朝的垮台，主要由於煬帝無休止徵調全國人民服徭役，給人民以致命的威脅。不知那樣無止境的大興土木，發動對外戰爭，在當時國力和民力薄弱的基礎上，都擔負不起的；而況那在「國強民富」的時際，也要妨害生產，損壞國基，會引起人民反對。至他所發動的對外戰爭，在初期却還帶有民族自衛的性質，不能說是不對；對連河的開鑿，客觀上也是有利於國內交通和農業灌溉的。

李世民在農民大暴動和遍地烽火中，搶救出地主階級的政權，建立唐朝統治。由於他確實是地主階級的一個特出戰略家、政治家，他不只對於農民軍有一全套的毒辣計劃，對那些敵對的地主武裝集團和落後民族，有其一套策略，能爭取、團結和使用幹部，而且看到了當時的社會矛盾和人民要求，又實行了一套改良政策。因此，在其時地主階級還有發展前途的社會基礎

上，他得以「平定群雄」，統一中國，開創了空前龐大和繁盛的封建帝國。

唐朝前期的對外戰爭，最初雖帶有民族自衛戰的內容，以後却完全成了封建侵略主義的性質了。侵略的結果，摧殘了各落後民族和國內人民，也削弱了「大唐王國」自身。正由於這種對外侵略的結果，到唐朝後期，便不只轉成被侵略者，無力去抵抗「吐蕃」奴主貴族的侵略，且無力去堵住落後民族的進擾。唐朝沒被「吐蕃」奴主貴族所滅亡，主要由於人民發揮了反侵略的優良傳統。

同時由於對外侵略的結果，引出民族矛盾，提高了國內階級矛盾。從這種矛盾的基礎上，產生了「安史之亂」，又削弱了唐朝，壯大了地方節鎮。這一面形成節鎮割據的局面，一面又相應而產生宦官的專政和朋黨。

這時期的農民暴動，在隋末和唐末，規模之大都是空前的；前者粉碎了隋朝的統治，後者粉碎了唐朝的統治。他們失敗的主因，自然也由於自己沒有前進的方向。但前者的最大錯誤，如瓦崗軍，在於把領導權交給了陰謀險詐的大地主份子李密；後者的最大錯誤，在於長期的流寇式行動，不只失去了自己對人民的依靠，且使農軍幹部和士兵，不自覺的離開了群眾。其他

前代農民戰爭的缺點和錯誤，他們也大都重複了。但是像黃巢和劉黑闥那樣始終堅決，不動搖不受收買，鬪爭到底的精神，正是中國人民優良傳統的表現，是中國人民的光榮。像秦叔寶（瓊）、程咬金、徐世勳（茂公）、朱溫、翟讓之流受到萬世唾罵，也應引起革命人民對這班無賴的警惕。唐朝統治集團，引狼入室，常去借助外力來「平亂」，來鎮壓農民暴動，屠殺自己同胞，這正是大地主集團的惡劣傳統和一貫相承的無恥勾當。

最後，唐朝打通了亞歐和亞洲各地的交通，並交流了各民族的文化，這對於人類文明，是起了推進作用，尤其對於日本，給予以先進文化的強烈影響。同時，唐朝封建文化的高度發展，不只表現了中國民族的偉大創造力，也創造了一些有進步內容的積極性的文化成果和因素。

本章一般參考資料：

- (一) 前揭黃著第三編一至二章。(二) 前揭中國政治思想史七至八編；中國社會史諸問題；中國民族簡史。(三) 前揭章著下冊第三編一至七章。(四) 中山久四郎：東洋史講義五至九章；同上書宇野哲人：支那哲學史要十五章。(五) 長孫無忌：隋書食貨志；劉昫：舊唐書：食貨志上下篇；歐陽修：新唐書：食貨志一至五篇，唐詩三百篇。

向題討論：

1. 隋唐的經濟性質及其發展的形勢如何？
2. 隋受田制、唐「均田」制是否普遍實行？其內容如何？
3. 隋農民暴動的形勢如何？有何經驗教訓？
4. 你對李世民的評價如何？
5. 唐朝的國際環境及其對外戰爭的性質如何？
6. 「安史之亂」、「藩鎮割據」、「宦官專權」產生的原因何在？
7. 唐末農民大暴動的形勢如何？有何經驗教訓？
8. 唐朝對人類文明起了何種作用？
9. 你對唐朝文化的評價如何？

第十三章 專制主義封建制矛盾擴大的五代兩宋

時期（紀元九〇七——一二七九）

第一節 情況的基本特點

南北形勢的變化 南方的天然富源等自然條件，遠優於北方，特別在農業方面。從隋唐以來，全國經濟重心已移到南方。其次，自「安史之亂」以來，封建統治階級的內戰，「吐蕃」、回紇、契丹等奴主貴族的入侵，被蹂躪與戰爭破壞的地區，主要也是北方，南方直接受戰爭破壞的影響較小；特別是外族統治者的侵略，不斷迫使北方大量人口向南方移動，引起北方人口不斷減少，南方人口不斷增多。因此，南方的生產疾速發展，北方則相對落後，以至有時表現着絕對的衰退。

同時，自海上成爲對外的主要交通路線後，隨着對外貿易的發展，南方和沿海地區，由於直接的刺激，不只影響着商業，且影響着其他生產事業等方面的發展。

這種情況，經五代到宋朝，便特別顯著了。

土地集中化與小農生產，唐初創造了大量小土地所有者，大大推進了生產力的發展，也影響了工商業的發展；但在其保護大地主集團的方針政策下，助長着大土地所有的集中進行，又妨害着生產的發展。到唐朝後期，就特別暴露出土地的集中進行和小農生產間的矛盾。

在五代、特別到宋朝，一方面，大量人口不斷移到南方，開墾新荒，獲得土地；趙匡胤趙光義兄弟解除節鎮兵權，不得不滿足大量士兵的「發財」要求，給予他們土地和房屋，宋朝政府並不斷採取獎勵人民開墾的政策……。因此，在北宋，小土地所有成了相當普遍的形態。這種小土地所有和小農生產相結合，便促起北宋生產的疾速上升與人口繁殖。但在另一方面，宋朝大地主集團支配的官僚政治，無條件的只照顧大地主自身的利益，不只把一切負擔全部加在農民以至中間階層的身上，並把國家的收入由皇室和官僚公開分贓，而又利用特權，向人民進行各種殘酷無恥的榨取。這又提高了土地集中的進行，限制了生產的發展，不斷引起農村人口

的相對過剩，大量失業人口陸續流入城市；且擴大了農民和地主以至中間諸階層和大地主間的矛盾。宋朝政府雖不斷採取點滴的改良，但沒有也不能發生決定作用。

都市行會工商業的發展 另一方面，在宋朝由於小所有者和中間層面積的擴大，以及城市聚集了大量人口，擴大了國內市場；同時由於對外貿易的發展和國外市場的擴大；加之城市備着過剩勞動人口的條件；特別重要的，由於黃巢爲首的農民大暴動，嚴重地打擊了全國的封建秩序。因此在社會生產力發展的基礎上，從唐朝以來的商業基爾特（行會）和手工業基夫特（行會），都達到空前的發展，並形成了自由商人集團，（這種自由商人便是現代市民階級的雛形），開始在政治上提出其要求。

這樣，社會階級的構成和階級間的矛盾關係，便更加複雜化了。

國際環境的變化 五代迄宋，由西南海道的聯結，與南洋中亞及歐洲的關係，在日益擴大，日益密切。

另一方面，在北方，散佈今西南滿及熱河一帶的契丹族，於後梁時完成了奴隸制度的變革，到耶律德光時改稱遼國。散佈今東北境內的女真族，也在北宋末完成了奴隸制度的變革，建立

全國。遼、金、奴主貴族，都是一開始就進行對外侵略，相繼成爲五代兩宋北境的凶惡敵人。同時，「吐蕃」奴主貴族在今寧夏以至陝北安塞一帶所建的西夏國，在宋遼、宋金矛盾的空子裡，也不斷對宋朝進攻。

因此，由五代迄兩宋，中國的國際環境發生了巨大變化；遼、金、西夏與五代兩宋統治階級間的矛盾，並擴大爲民族間的矛盾和嚴重鬥爭的局勢。

在內外夾攻中的中國統治集團 因此，五代、特別是宋朝統治集團，一開始就處在內外夾擊當中；一面是國內階級矛盾關係的尖銳、複雜而劇烈，並不斷形成階級間的武裝鬥爭；一面是遼、金、奴主貴族等外敵之相繼侵略和威脅，遭受着長期間的嚴重國難。在這種形勢下，全國統一後的宋朝統治集團，憑着廣土衆民及較高度的生產與文化，只要肯適當的處理國內階級關係，把力量組織起來，不只外敵的侵略和威脅，完全可能解除，宋朝的生產和文化，也可能獲得更高的發展，中國社會也可能少走許多彎路。但是腐爛的宋朝統治集團，僅肯點點滴滴的施行一些改良，以圖欺騙人民，對自己的特權利益絲毫也不肯放鬆；連王安石等的那種改良主義，也不容許去貫徹。結果，宋朝便成了中國史上一個最可恥辱的對外屈服的朝代。

第二節 五代兩宋的經濟發展和情況變化

五代十國的經濟情況 黃巢爲首的農民大暴動以後，唐朝的統治便根本瓦解了；在北方分裂爲朱溫和李克用兩大集團的支配；出賣群衆叛變投降的反革命朱溫，挾持唐帝作傀儡，幫唐朝屠殺中國人民的沙陀貴族李克用，則佔據了今山西一帶的地盤。從紀元九〇七年，朱溫「篡唐」，建立起梁朝的統治開始，便正式展開了五代十國割據、紛亂的混戰局面。到紀元九六〇年趙匡胤「黃袍加身」，創立北宋的統治止，短短的五十三年中，在北方、共經歷了梁、唐、晉、漢、周五個朝代；南方到紀元九七八年吳越滅亡止，共出現了吳、南唐、吳越、前蜀、後蜀、南漢、楚、閩、南平等封建小國家。

他們在經濟和一切社會制度方面，基本上都沒有改變唐朝的老套。

繼起統治北方的五代，比南方各封建小國，地區較大，人口也較多。但北方殘破，所謂「一千里」，「不見人烟」，又喪失了南方的鹽茶富源和海外貿易的利益。加之頻繁的戰爭，直

接間接又破壞生產，殺戮人口，尤其是黃河水利的破壞，自朱溫與李克用戰爭，決滑州黃河堤以後，直魯豫大平原，便不斷遭受嚴重水災的襲擊，最嚴重的共近十次，每次都是「泛濫千里」，人戶漂溺，田園蕩湮，富庶之區盡成沙磧。契丹奴主貴族的不斷入侵，對生產的破壞，財富和人口的掠奪，尤為嚴重；自石敬瑭以後，幽雲二州均「割讓」於契丹，每年復提供大量「歲貢」。這樣，愈迫起人民向南方移動。因此，五代的生產，始終無多起色，政府的財政便都越來困難，甚至用人肉作軍糧，情況可想而知。五代的統治者便不惜用殺雞取卵的辦法去壓榨人民；私家地主為維持其不勞而食的豪華生活，也毫不放鬆其對人民的傳統剝削，而又變本加厲。

朱溫起自貧家，又參加過農民暴動，知道點人民的痛苦和要求，其部下的幹部和老兵，也多來自農民軍，因此他稱帝以後，曾宣佈減低「租賦」，獎「厲」耕桑。但實際上，定額的差役和兩稅並無減少；額外科派雖有明令禁止，實際也只是少一些。當時山西為李克用父子佔據。河北為劉守光等所據，梁的兩稅收入有限，解鹽也不在勢力範圍內；為彌縫其財政開支，便提高鹽稅、麩稅、商稅過、境茶稅，徵收各項巧立名目的雜稅。地方州縣官吏更是無法無天，任意科派。沙陀貴族李存勳戰敗梁末帝（友貞）建立後唐的統治後，便更不顧漢族人民死活，用無

賴孔謙爲租庸使，「峻法以剝下，厚斂以奉上」，額定賦役以外，又按田畝戶口派徵農器稅、麩錢、蠶鹽錢以至所謂疋頭錢、鞋錢、地頭錢、折納、損耗、小粟豆稅、店宅園囿稅、草稅及各種附稅，此外如牛皮也均須交給官府，又「檢括」「隱漏」，檢出的，加倍徵稅，……而「民產雖竭，軍食尙虧。加之以兵革，因之以饑饉……以致顛隕」。「西夷」石敬瑭投降契丹，建立其「兒皇帝」以至「孫皇帝」的後晉統治後，燕雲十六州「割讓」契丹，地區縮小，人口減少，正稅收入更少於後唐，而每年又須增加一大宗對契丹歲貢的支出。因此，除承襲後唐的各項名目外，又變本加厲「擅加賦役」；爲欺騙人民，雖「勅應諸道節度刺史，不得擅加……委人戶自量自概」，也只是一種具文。此外，如人民牛皮交官，後唐明宗（嗣源）還償給一點鹽，石敬瑭却改爲無償沒收；又如食鹽和大食鹽，更提高價格，按戶攤派……。沙陀貴族劉知遠繼後晉建立其後漢的統治後，河北地區又有部份淪於契丹，疆域更縮小。同時，他也同樣對契丹「稱臣」、「稱兒」、「歲貢」。對人民的剝削，又提高苛虐的程度；爲防止人民逃避科派，又加重刑罰去威脅，如私藏牛皮一寸不交者便處死……。外族統治的唐、晉、漢三朝，爲防止人民反抗和逃稅，本來都是依靠殘酷的刑罰去鞭策，動輒就是死刑，並廣爲牽連。漢人

郭威推倒後漢，建立後周的統治後，到世宗（柴榮）時，把疆域擴大到江北、淮南、隴西，並從契丹手中收復瀛莫兩州。疆域擴大，收入增多，特別是掌握了江北淮南的富庶之區，財政轉趨富裕。他又採取了一些改良政策，最重要的是規定兩稅的征收時間，均定「民租」，取消免稅特權，連曲阜孔家也須擔負賦稅，共「檢到」二、三〇九、八一二戶；廢寺院三萬餘，令僧尼還俗爲民，並嚴限私度僧尼；宣佈墾荒條例復員勞動人口；糧谷轉輸，每石「與耗一斗」；懲辦貪污；最後他又「賜諸道均田圖」，想滿足一部份人民的土地要求，但未及實行。同時，解除銅禁，「一任興販」，但不准「瀉破」，（熔化）銅鏡等（官設場所製）「爲銅器貨賣」；放寬鹽禁，「鄉村」並許鹽貨通商，逐處有鹹鹵之地，一任人戶煎煉，但「興販」「不得踰越」「不通商地界」；官中專賣「麩數」，只「候人戶將到價錢據數給麩」，取消「抑配」……這均給宋朝奠下了發展生產和統中一國的基础。

在南方各國，不只由於生產沒受到大破壞；由北方流去人口，勞動力又不斷增加。吳有淮鹽和安徽產茶的利源，李昇代吳建立南唐後，又取消人頭稅，抑制高利貸，獎勵耕織，不到十年，江淮流域便超過唐朝的繁盛程度。吳越佔領的蘇南浙江，產鹽很富，又是全國最富饒的農

產區域；錢鏐父子統治的八十五年間，始終沒有戰爭，並大興水利，便利灌溉和交通，復常減免租稅；又有海外貿易的利益。江浙成了很「繁庶」的「地上天宮」，吳越的倉庫常有多年的積蓄。南漢（原名南海）佔領兩廣，全沒受到戰爭影響；唐末北方人民流亡前去的很多，生產日漸發達，鹽產尤富，海外貿易的利益，居全國第一位。相繼佔領四川的前蜀和後蜀，較南方其他小國，受戰爭的影響較多；但老早就是物產豐富的「天府之國」，農業生產較發達，川鹽尤屬莫大富源。楚國佔領的湖南，當時人口較少，大部份沒開發；但產茶甚富，加之北方流人不斷前去，生產也逐漸進步。佔領荆南的南平，沒有特殊富源，唐末以來，農業也常受戰爭破壞；但江陵是其時南北商業交通要道，茶葉等商品的過境稅和其他市稅，收入却不少。但這些封建小國比北方的五代，都是疆土較小，人口較少，又都向北方朝廷進歲貢。後漢滅亡後，劉知遠弟劉崇佔領山西建立的北漢國，經濟上主要靠解鹽，農業是較衰落的；政治上主要依靠契丹援助，向契丹「稱侄」、「稱兒」。

五代十國的統治者，彼此都爲着貪圖商稅，去彌補財政收入，對彼此的通商都不加禁止，且從事招徠；雖稅卡林立，商稅頗重，但基本上並沒有妨害商業以至手工業的發展與進步，尤

其在南方。

北宋經濟的發展和矛盾 北宋在五代十國的基礎上，不斷施行了一些改良政策，去恢復北方農業，發展全國生產。「陳橋兵變」，趙匡胤被官兵捧上皇座的當時，就允許給他們「發財」；（他說：「你們不是想發財麼？那就要服從我！」）；他作皇帝後，首先便給了大量士兵的田地和房屋；實行「均田法」，「命官分詣諸道均田」；號召人民「墾闢荒田；止輸舊租」。太宗又頒佈「墾田即爲永業，官不取其租」的辦法；復令「州縣曠土，許民請佃爲永業」；實行陳靖「逃民復業及浮客請佃者」，給田免租的辦法……。因此，滿足了一部份農民的土地要求，增加了大量自耕農。同時，從太祖到仁宗，又不斷提倡人民種植桑棗；「鄰伍」互助鑿井；以課農及人口復員成績爲官吏考勸標準；多收民租者殺頭；廢除五代十國「無名苛細之斂」；省邊區人民徭役；免除部份人頭稅；保護蠶桑；講求耕作法，研究土質，選拔精悉土質及「明樹藝之法者」爲縣「農師」，「蠲稅免役」；令「同鄉三老里胥」，就人民「某家有種，某家有丁，某家有耕牛」者，「分畫曠土，勸令種蒔，候歲熟共取其利」，（按即變工墾荒）；「飲博怠於農務」的「游惰」，由農師「白州縣論罪」；請求「均平賦稅，招輯流亡，惠息貧孤，窒塞姦

幸」的辦法；以「免租」去提倡南方種粟麥、黍豆，北方種稻者；發放農貸，製造「踏犁」，給予無牛的農民；發給旱災區域（江淮兩浙）稻種；免除農具稅、耕牛稅；「選醫牛古方，頒之天下」；被水旱災區，概行免稅；廢除「京城四面禁圍草城，許民耕牧」；禁寺院市佔民田……。同時，太祖又親訂「商稅例則」，禁止例外徵稅……。因此，北宋的經濟獲得疾速發展，並促起生產力的進步；到真宗末年，便表現「戶口蕃庶，田野日闢」的景象。宋代戶口，太祖開寶九年（九七六），主客戶共三、〇九〇、五〇四戶；到真宗天禧五年（一〇二二），增至八、六七七、六七七戶；神宗元豐六年（一〇八三），增至一七、二一一、七一一戶；徽宗大觀四年（一一一〇），增至二〇、八八二、二五八戶，據日人加藤繁估算，約一億〇四百四十一萬一千二百九十口，為宋朝戶口的最高記錄。而人口分佈的狀況，元豐三年和唐天寶九年比較，南方各路均大量增加，北方僅陝西路略有增加，京東路京西北路（河南）約略相同，其他均大量減少；在南方，尤以淮南及長江以南各路，聚集了大量人口（參閱文獻通考戶口考二）。這可以反映各路經濟發展的變化和其不平衡情況。

隨着農業生產的發展，商業和手工業也空前發展起來。東京（開封）、成都、興元（南鄭）、

杭州、明州(鄞縣)、廣州都成了全國大市場，二等三等市場不下十餘處，四等以下的市場更多，遍佈全國各路。在各種大小市場中，都聚集了成千成萬戶的商人和手工業者；各業商店和手工作坊，都有其同幫同行的行會(行)組織。官營商業和貴族、官僚大地主的「邸店」或「邸肆」(專利商行)，都不負擔商稅，皇室、官府、邸第的供應品也免稅以外，各大市場每年商稅收入，均在五十萬貫內外，二等市場均在二十萬貫以上，三等在十萬貫以上，降至六等市場，也能收入二三萬貫。全國商稅收入，太宗時四百多萬，後到千多萬貫。同時，在邸肆獨佔對外貿易特權的限制下，自由商人(即所謂「市人」)仍紛紛經營國外貿易。同時，「蕃賈與牙儈私市」是禁止的，然「蕃賈」與「中賈」仍「私市其貨」。輸出品主要為金、銀、緡錢、鉛、錫、絹帛、綾錦、棉布、瓷器、染料、刀、銃、火葯、紙、筆墨、書籍等等，輸入品主要為香藥、犀角、象牙、珊瑚、琥珀、珠玉、鑲鐵、瑋瑁、瑪瑙、水晶、蕃布、烏木、蘇木、馬、駱駝、皮毛等等。特別是自由商人集團的形成，是一種時代的新因素。這些方面，可以表現北宋商業發展的尺度。

手工業方面，官府的軍器製造、鑄錢、印鈔、採鑛、冶鐵、採茶、煮鹽、印刷、造船、紡

織、製錦、造紙等等大手工坊場，均使用成千成萬的僱傭工人；私家手工坊場除兵器的火箭、火礮、火藥等外，也普遍到了各種部門。特別是火葯銃礮製造、羅盤針、活字印刷術、金屬分析（以葯分解銅錫等合金）、火寸（火柴）製造術的發明和改進，以及採礦冶金、印刷、火葯軍器等部門熟練工人和技師的產生，可表現手工業技術和生產力發展的程度。

但是北宋的政策，自始就很矛盾；隨着經濟和生產力的發展而來的，却是階級間矛盾的日益擴大。

北宋根據唐朝兩稅法，定正稅爲五類，即（一）官田，由政府招佃收租；（二）民田，政府收稅，租歸土地所有人；（三）城郭，收店宅園地稅；（四）丁口，收人頭稅——丁錢或丁米；（五）襍變，即繳征各地物產如牛革、藥物之類的常賦。實際上，所謂「襍變」，是在唐朝兩稅以外的。同時唐初的力役原即租庸調之庸，後來包括於兩稅之內，又另征「力役」；北宋也沿襲未改，實行「庸」外再「庸」。賦稅所征品物，分穀物、布帛、金、銀、貨幣、物產四類。征收正賦，又有所謂「折變」，即隨時令人民改納他種品物，或由物折錢，又由錢折物，往復增加，常至多倍；支移，即令人民改至他州他縣繳納，藉增腳錢……貧民每因所謂「折變」

「支移」破產、逃亡。另又有所謂官賣，即鹽、茶、酒、香、礬五種東西，由官府專利，不只是一般人民的苛重負擔，對煮鹽「亭戶」、植茶「園戶」，尤其是一種殘酷剝削。此外還有各種襍稅。而貪官污吏在徵收的過程中。又二三其手，肆行搞搾。

商稅主要分過稅，住稅兩種；過稅規定凡商品值百抽二，實際「場務」（稅卡）林立，各卡值百抽二外，巡丁（專攔人）又索取所謂「事例錢」；住稅，規定凡商品到市場出賣，均值百抽三。布帛、糧食、器具、香、藥、寶貨、針、釘、豬、羊、牛馬、農具、紙、扇、胡椒、鵝、鴨、雞、魚、磁器、金屬，以至草鞋、薪炭、螺蚌、菓、蔬等等，均須繳稅。另外，商品到市場出賣，均須入行，否則沒收；入行又須繳納行稅或「免行錢」。異地行商和農民運貨入市，牙儈收取行佣錢外，又常任意擺佈。官營商業和邸店的商品，都無商稅負擔，也不參加分會（但去支配行會）；他們對異地和鄉村貨物入市，常任意截留包攬，肆行壟斷。經營對外貿易的商人，輸出和輸入品除負擔一般商稅外，還須納錢請得許可執照，繳納關稅；商品入口，官府又有儘先包購特權。邸肆却沒有這些約束和負擔。

此外，人民「犯罪」，仁宗又規定「令鄉民以穀帛，市人以錢帛」「贖」罪的辦法。其他

罰款，更不一而足。

另一方面，北宋的皇族、貴族、大小官僚以至所謂先聖先賢、前代達官貴族后裔等大地主及其親屬、姻親以至門客，寺院道觀的僧尼道士女冠，都享有免役特權，叫作「官戶」、「形勢戶」、「僧祇戶」、「道觀戶」……都「立別籍」。人民方面，只有「亭戶」、「園戶」免役，但實際上他們無異在常年服力役；赤貧和孤寡雖有免役之令，實際也是具文。同時，皇族、貴族、官僚大地主等「形勢戶」和寺院道觀佔有的土地，也不負擔地稅。他們佔有土地的數量，除原來的大地主土地佔有外，趙匡胤作皇帝後，對左右功臣、親族、官僚又都賜給大量田宅，以後也不斷賜予，不只直接擴大大地主土地佔有面積，且不斷直接創造大地主。皇室、貴族、官僚又不斷以大量土地贈予寺院、道院，直接創造、擴大僧道大地主和其土地佔有。宋朝對貴族和官僚的俸祿，正俸比前代特別高，文官還另有月給及春冬特給，武官另有「祿粟」或「隨身衣糧」，致仕後也照樣給俸；此外又有隨時賞賜，如仁宗臨死，遺命大臣各賜錢百餘萬，每三年一次的郊祀（皇帝祭天地）以及各種大典，也都有賞賜……這在實質上，就是公開分贓；同時，又直接擴大官僚佔有的財富量。而官僚的數量又特別龐大，如真宗時，合內外本官即達一萬三千餘

員，散官佐職、屬員還不在內；真宗一次便裁減冗員十九萬人，數量之大可知。他們以官俸、貪贓、地租等等收入，不只直接擴大土地兼併，而又大放高利貸，經營壟斷性的商業，擴大對「鄉里坊郭之民」，即農民、手工工人、中小商人以至中小地主、手工業中小坊主的剝削，愈加速土地兼併和集中的進行。因此到仁宗（禎）時，便表現「僧寺」、「勢官、富姓，占田無限，兼並冒偽，習以成俗」的情況。到英宗（曙）時，全國耕地共三千多萬頃，負擔地稅的僅佔其中四百四十餘萬頃，大地主佔有全國耕地六分之五以上，土地集中到了何種嚴重程度！而他們却都沒有地稅的負擔。

由於全國賦稅力役，全部加在農民、手工工人、自由商人以至中小地主的身上，其中地稅和力役，則全部由農民和中小地主負擔，而中小地主則又設法轉嫁於農民。因此，農民便不斷隱匿戶口、逃避稅役，或喪失土地，以至賣妻賣子，甚或棄家逃亡了；引起農村人口不斷失業，或「去農爲兵」，或流入城市爲工商服務以至流浪，或聚衆暴動……。中小地主爲舍重就輕，亦多轉入城市經營商業或手工業。這種矛盾，從太宗時已開始表現出來；在京畿首善之區，人民「苦稅重」，每「兄弟……析居，其田畝集於一家，即棄去……已而匿他舍冒名佃作」，即所

謂「詭戶」；而官吏「專務苛刻……民實逃亡者，亦搜索於鄰里親戚之家」……。到英宗、神宗之際，情況就越來越嚴重，矛盾就更加擴大了。

自由商人和小手工業者，雖較農民負擔較輕，主要是沒有力役；然由於種種束縛，在在都妨害他們的發展；益以「倍稱之息」的高利貸壓榨，享有特權的邸店壟斷，賈販「工機之利愈薄」。隨着他們業務的發展，其與大地主集團的矛盾，也便越來越尖銳。

王安石的經濟改良政策——年少的神宗（頤）即位後，他深感「內憂外患」，便決心想把內部的矛盾予以相當處裡，消泯「內憂」，以便聚集力量去克服契丹和西夏的「外患」。因此，他不顧大地主集團的反對，決然任用代表中間階層的王安石、呂惠卿等改良派，來實行「新法」。

王安石等的「新法」，是針對當前矛盾的改良方案；在經濟政策方面，主要有以下的一些政策和措施。

（一）方田法：即丈量全國耕地，以東西南北各一千步爲一方，並根據土質規定五等稅則，同時清查隱瞞和冒佔的土地，所有土地一律按檢定等級納稅；取消大地主土地免稅特權，

平均地稅負擔。

(二) 募役法：原來服力役的民戶，一律改納「免役錢」，免除勞役；原來的免役戶，也均須繳納「助役錢」，其他原來無力役的民戶，也繳納「免役錢」，由政府僱用無業人民服力役；這取消了一切免役特權，平均力役負擔，也解決一部份失業人民的職業。

(三) 青苗法：政府施放農貸，「願則取之，不願不强」。於青黃不接時出貨，收穫後還本，取「息二分」，「如遇災傷，許展至豐熟日納」，平時出借也是一樣。這在解除農村「倍稱之息」的高利貸壓迫，抑制土地兼併。

對手工業者也同樣「給貸」，於次年用絹匹等償還；同時「預買綢絹等」，「許假封樁錢或坊場錢，少者數萬緡，多者至數十萬緡」，「民多願請預買錢」。對商人貸款，年在二百萬以上；辦法為「結保貸請」，「契要（即文契）金銀為抵」，與「質遷物貨（即定貨）」三種。這在解除高利貸對商工的壓迫。

(四) 農田水利：調查全國農田水利，招收農業水利技術人材，「凡吏民能知土地種植之法、陂、塘、圩、埤、堤、堰、溝洫利害者，皆得自效」；「府界及諸路所興修水利田，凡一

萬七百九十三處，爲田三十六萬一千一百七十八頃。

(五) 均輸法：即官府於各處設「買賣場」，物品滯銷或當地大量出產的東西，出錢買進，物品缺少，或當地缺乏的東西，則以較低價格賣出；凡國庫所需及上供之物，也均由「買賣場」直接購辦輸送。這不僅在懋遷全國物產，調濟各地供求，減少人民輸納的勞困和負擔，又在抵制豪富邸店的壟斷、操縱。

(六) 市易法：當時「百貨無常價，富人大姓（邸店資本），乘民之亟，牟利數倍；財既偏聚，國用亦絀」。「置常平市易司」，凡物之滯銷者，「增價市之」，願易官物者易以官物，願以物品賣與官者，可先估價貸錢，限期償還，年利二分；「貴則損價鬻之」，以調濟市場需要。這完全在抵制邸店的壟斷，調濟市場供求和物價，扶助中間階層，對人民也有好處。

(七) 免行錢：原先官府所需之物，均責令各行會供應；由行商行東以至「貧民浮販」，均「賠折」不堪，供應不及且受責罰。根據「諸行利入厚薄」納免行錢後，不再供應；「禁中」所需「百貨」，由官府自行憑價購買。

(八) 製定陝西鹽鈔法：官鹽任人販賣。原先商人交錢換取「交引」限期到場取鹽，每十

分別納一分，謂之「貼納」。豪商均能及期，「小商或不即知，或無貼納，則賤鬻豪商。」

(九) 創制置三司條例司，統一全國財政稅收。立三司會計司，掌管財政年度的預算決算和國富統計；即「會計一歲國內財用出入之數」，統計國內戶口人丁、稅、賦、場物、抗治、河渡、房、園等等，租額年課以及各路錢穀出入之數，每歲比較增、虧、廢、置……。

這主要在和緩農民和地主的階級矛盾，適應中間階層的要求，特別符合中小地主的經濟利益，也反映了自由商人和手工業者的一點要求；同時在發展生產，整理國家財政收入。這些政策的實行，雖在執行上發生不少偏差和毛病，不良份子也從中製造不少弊端；但人民還是受到好處，所以「民皆便之」；同時財政也大有起色：「京師有七年之儲」；對北宋社會危機的挽救，也起了不小作用。然「新政」却妨害了大地主集團的特權利益，即神宗所謂「與士大夫誠多不便」。因此，司馬光、呂公著、韓琦、程顥、蘇軾等人都拼命反對「新政」。神宗死後，「新政」根本被推翻，大地主特權全部恢復，他們並實行向改良派和中間階層反攻，更猛烈的壓榨人民。社會矛盾又重新擴大。

哲宗（煦）「親政」後，爲着想挽救危機，恢復皇帝權威，又起用呂惠卿、章惇、蔡京等

所謂「新黨」人物。但他們已是變了質的「新黨」，也都成了大地主份子；與「舊黨」除去歷史上的仇恨和權位衝突外，便沒有實質的不同了。因此，他們所行的政策，只是在文字上還沒改變，內容上却已偏重於財政的收入，漸次喪失改良主義的成份。「建中靖國」年間兩黨聯合內閣的產生，便表現他們在經濟利益和財政政策上，已沒有根本的不同。徽宗（佶）「親政」後，由於當前民族矛盾、階級矛盾、社會危機更嚴重，憧憬於熙寧（神宗年號）「新政」的結果，又專任所謂「新黨」蔡京執政。蔡京爲首的集團及與他們依附、勾結的，都是一群奸閣（宦官）、官僚、地方惡霸大地主，更加醜惡。「金瓶梅」描寫的蔡京，及依託他的惡霸富商西門慶之流的種種醜惡，是頗合於情況的，（雖然那是明人的作品）。他們把王安石的「青苗錢」及呂惠卿的「青苗條約」等經濟改良政策，公開「參酌增損」，便都成了吸取人民膏血的苛政。例如青苗錢變成強制「抑配」的高利貸，免役錢成了一種嚴酷的剝削，更造爲每人二千的所謂「免夫錢」；農田水利變成「括田」，以至所謂「根括逃田」，每把人民良田括爲「公田」……此外，如人民輸賦的「腳費」，元豐時已高出「正稅之數」，又「反覆紐折，數倍於昔。民至鬻牛易產，猶不能繼」。尤其是所謂「花石綱」，他們大興土木建築，搜集全國、特

別是東南珍寶花石，經運河「網」一網運往汴京；人民輸納「花石」多至破產，富戶則居奇發財；網運民夫，多至自縊……。種種苛褫剝削，無微不至。因此，引起人民普遍失業、逃亡、「騷動」以至大暴動。而蔡京等人，則都成了驚人的「豪富」，如朱勔有田三十萬畝，李彥私由達數十萬畝，童貫私庫僅理中丸（補藥）即有數千斤，王黼私庫麻雀乾便裝滿三大屋，蔡京父子田產庫藏更富；他們生活的豪奢腐敗，已到了驚人的程度。人民痛恨他們，指他們爲「六賊」（由陳東的口中說出的）；其實「六賊」不過是大地主那個「賊」集團的代表。

北宋便在這種情況的基礎上垮了台。

南宋的經濟情況 紀元一二二七年趙構（高宗）於華北淪陷後，在南京（商邱）建立南宋政權；京東路、京西路、河東路、河北路、京西南路、陝西路自大散關（寶雞東）以東，全部淪入金國奴主貴族的手中；僅保存今長江以南各省，長江以北蘇、皖各一部，四川、湖北及大散關以西的陝西一部份領土，只當於北宋領土三分之二，（北宋共一二三四個縣，南宋只七〇三縣）。她在社會經濟和國家財政等方面，全部繼承北宋，都沒有多少改變。但由於淪陷區農民、手工工人、商人及一部份上層份子……，不斷流亡南去，勞動力源源增加；而棄家破產流

亡南去的人民，都格外辛勤節儉，去獲得衣食，重建家務。因此，在南方自然條件和原先生產發展的基礎上，又促起南宋農業、商業、手工業的發展和生產力的進步。據日人加藤繁根據各種文獻統計（前揭書），南渡初年人口增加的速度很大，無數字統計外；紀元一一五九年（高宗紹興二九年）南宋總戶數一二〇九萬餘；異年戶數增至一一、三七五、七三三，口數約增二百四十萬（其中許多流人沒有立戶）；到一二六六年，戶數增至一二、三〇二、八七三，每戶五口計，六年間口數約增四百六十餘萬；到一二二八年，戶數增至二三、六六九、六八四，口數共約六千八百餘萬，五十二年間共增六百八十餘萬口。隨時流亡南去沒有立戶和住定的人口，及逃匿之戶口尚不在內，爲數當亦不小。但由於隨時有大量人口增加，所以人口增加的數字波動頗大，沒有一定規律。這種數字自難完全可靠，但可見南宋人口增加的速率，也可以反映經濟發展的情況。但一二一八年的人口總數，比一一一〇年的北宋人口，却仍少三千四百萬左右。

其次，南宋政府在高宗、孝宗年代，大量開闢水田（圩田、湖田、塘田等），興修水利（修築堤、堰、塘、陂、壩等），並獎勵和幫助民間興修（如官貸錢谷與田主，令有田之家出錢谷與租田人建築堤堰等等），對農業發展也起了作用。再次，高宗、孝宗朝的一些改良措施，特

別對招納流亡人口方面，也有着一些作用。如「招誘」「振貸」「歸業」「農民」，免欠租、免牛稅；招民佃官田，「官貸牛種」，八年償還，「並邊免租十年，次邊半之」；給荒田與「離軍添差之人」爲世業；以荒田給予「歸業者」及「歸正人」（即流亡南來人民），並發給「牛、具、種、糧」；「以沿淮荒殘」，「不行租稅」；「吳越民墾荒田……不加稅」；獎勵「大姓假貸農民」；對災區施行救濟，貸放種子，並免「欠租閣賦」及當年兩稅；免除「被虜之家」；租稅及科配」；免除紹興三十年以前一切賦稅錢租舊欠；「上三等及形勢戶逋賦，雖遇赦不除（免）」……這一切，尤其是給了一部份人民的土地，對階級矛盾也起了緩和作用。

又次，強敵深入，國難嚴重；人民在沒有認識南宋政權的賣國真面目以前，爲抵抗侵略，內部矛盾也比較緩和了。

這是南宋經濟發展的主要條件。

但是南宋政府對人民所採的一些改良步驟，主要在和緩矛盾，增加稅收；而在實際上，不只同時在便利地主階級，人民反每每得不到實惠，如「屢赦蠲積欠，以蘇疲民」，「州縣」則「變易名色以取之」。對於地主階級，尤其是大地主集團的保護政策，却是實實在在的。例如

「官戶」（品官、封贈官、蔭官等）、寺觀戶、「單丁女戶及孤幼戶」，「並免差役」；官戶、寺觀都是大地主，「太學生及解經省試」的士人，即候補官吏，則「許募人充役」。「田連阡陌」的皇族、貴族、官僚、將軍等（即所謂「邸第戚畹」「強宗巨室」）及「寺觀」，在辦理土地經界（即清丈所有耕地，一律按畝課稅）以前，都沒有兩稅負擔；在「正經界」以後，他們「無慮數千萬計」的土地，仍「皆巧立名色，盡蠲（免）二稅」，而況「經界」受到他們反對，並沒有辦理澈底完成。他們對土地的佔有，除原有土地外，南宋政府對於他們，（特別是北去的流亡大地主），又不斷賜給大量土地，如高宗贈給賣國賊秦檜永豐圩，闢出良田千頃。他們又自行強佔各處湖沼陂澤（太湖、鄱陽湖、鑑湖、洞庭湖、木蘭陂……）四周，沿海圩地、沙田、蘆場及山林曠地（尤其是「施黔等州」「地曠人稀」之區），築堤、修壩、圍圩、開塘，闢成「湖田」、「園田」、「圩田」、「塘田」，作為自己「莊田」，「召民佃耕」；而「湖田」「園田」，又直接妨害水利，破壞民田，（如江浙沿湖沿海沿江的地區，「湖高於田，田又高於江海」；旱則放湖水溉田，澇則決水入海）入江。因「勢家圍田壅塞流水」，旱不得溉，「澇則遠近泛濫……民田盡沒」。南宋政府雖一度於江浙鑑湖太湖等處，強制「廢勢家……園田」，

「開園」、「復湖」……，而以「近屬貴戚……公然投牒」阻撓，便藉口「淮民流移無田可耕，詔……已開園田，許元主復園，專召淮農租種」，其他各處，「雖稱合廢」，亦只得「竟仍其舊」。

其次，「勢家」又「侵佃」「學田」，強佔民田，並強向人民索取田契。地主階級又一同以高利貸等方式，實行兼併。結果形成「有田者不耕，耕者無田」的矛盾現象。其實，南宋政府本身，也同樣開田、沒收民田（如所謂「絕戶田」，「逃田」以至墾田」等）作爲「官田」，召人民佃耕，收租徵稅。以此，後來竟至全國三分之二以上的農民，都淪爲官私佃戶（葉適語）。

同時，南宋領土和人口都比北宋少，而財政開支却比北宋需要大，（如軍費、歲貢等等），南宋又設法加重人民負擔。本來北宋的兩稅，已比唐朝高七倍（見高宗五年林勳所上「本政書」），南宋人民負擔却更重了。

南宋朝廷彌縫財政的主要辦法，第一是直接加重賦稅徭役，就正課說，「秦檜再相，密諭諸路增民稅七八」；至光宗紹熙元年，民輸粟米增加「一倍」，輸帛增加「數倍」，免役錢增加「數倍」，外又有月椿錢（即朝廷於正賦外向州縣所要的錢，州縣所立名目有所謂麴引錢、土戶錢、白油醋錢、紬絹錢、折純錢、賣紙錢、戶長甲帖錢、保正牌限錢折納、牛皮筋骨錢、勝訴

喜歡錢等等）、版帳錢（即納粟米增收「耗剩」，交錢帛增收「糜費」，陷人於罪科罰款等等），「不知幾倍於祖宗之舊！又幾倍於漢唐之制！」「至於蜀賦之額外無名者，不可得而知也！」此外又有所謂「預借」，如高宗六年「預借江浙來年夏稅紬絹之半」，至理宗淳祐時，便至「預借」五年，「州縣」且有借至七年的。另一方面，兩稅收入全部「供軍」，「州縣無復贏餘」，又「別立名色取巧」。其他雜稅，新增的有所謂添酒錢、添賣糟錢、增添牙稅錢、頭子錢、樓店務增添三分房錢、「丁鹽坊場課利錢、租地錢、租絲租紵錢」、「大軍錢、上供錢、糴本錢、造船錢、軍器物料錢、天申節錢」，又有「鈔旁定帖錢」（即勘合錢、每貫收十文）、「印賣田宅契紙」（爭田執白契者勿用）、「典賣田宅契稅錢」、「出賣戶帖」（「凡坊郭鄉村出等戶」皆三十千，鄉村五等坊郭九等戶皆一千，凡六等）、「舟、車、驢、騾、馬契書之稅」、「科激賞絹」、「奇零絹估錢」、「布估錢」（即原先官以錢估布，後不復予錢，至是又令民匹輸估錢）、「對糴米」（即民戶輸稅一石者又科糴一石）……。政府專利官賣的鹽、茶、酒、礬、香料等，也都把價格和強制抑配程度提高。尤其是鹽，有「南渡立國，專仰鹽鈔」之說。這並且都是從光宗以後，越來越煩重。

第二是擴大「官田」，使「官田」地租收入增多。「出賣諸路官田」、「設官田」及江漲沙田」，官吏經手「賣田最多」者升官。到末期，甚至「全以會子」「抑買」「民田」充「官田」，「民至有本無田」而向其「抑買」，又買所謂「踰限田」「充公田」；另一面，又「依鄉價召人承買」「沒官田、營田、沙田、沙蕩之類」。

第三，無限制的發行紙幣（關子、公據、交子、會子等），專設印刷發行機關（名交子務、會子務、會子局），最初還實行兌現，宣佈發行數量和行使界期；以後便不斷把票額提高，數量增多，界期取消，無限制發行，兌現成了空話，最多也只是許破鈔換新鈔。不只鈔幣在人民裡面信用日益降低，與硬貨的比值一天不如一天，以至最後成爲廢紙，人民大受損失；在南宋朝廷本身，也不斷持新鈔去貶舊鈔。

第四，由於對外貿易發展，江、浙、閩、廣各海口的關稅收入，都有增加。同時，經界辦理雖沒澈底、完成；但負擔地稅的面積和地稅收入，却比較增大了（不是相對於北宋來說的）。

因此，南宋領土雖比北宋小三分之一，人口最後還少三千幾百萬，歲入却還超過（北宋全盛時的真宗皇祐元年，歲入錢數一億二千萬貫，南宋末年也歲入此數）。但此，不只表現了剝

削的殘酷程度，且表現南宋統治者又如何妨礙經濟的發展和生產力進步。

與大地主集團的公家歲入和私家財富的增長相反的，便是農民日益困苦。在高宗紹興年代，「科斂」最重的浙西，農民便不斷「鬻田」還稅，「質……妻」逃亡，四川也由於稅重，「致民棄業逃亡」；孝宗奮時，在所謂「比年……五谷屢登，蠶絲盈箱」的「海內」，「阜康」之際，也同樣有「民貧賦重」，「窮困之民……流移漂蕩」的一面；及至寧宗以後，全國農村，到處都是「愁嘆之聲」；到理宗淳祐間，一方面「州縣……鞭打黎庶，鬻妻賣子」，成為普遍現象。另一方面，「鍾鳴鼎食之家，蒼頭廬兒，漿酒葷肉；琳宮梵宇之流，安居暇食，優游死生」，以至「東南之民力竭」與「西北之邊患棘」，形成對照的情況。這可見階級利益矛盾日益擴大的過程。

南宋的商業和手工業 南宋的商業和手工業，也較北宋有進一步的發展。

商業的發展，首先表現為都市的發展。據載南宋的首都臨安（杭州），高宗時有二十萬戶，比北宋末年的首都開封少六萬戶，到度宗時便增至三十九萬戶。其中除住宅外，有米市（每日交易數千石）、錢市（有大金銀鈔引交易舖百多家）、珠寶市（買賣交易常以萬貫計算）

、綢緞布帛市（各大帛舖，綺、羅、花紗、綢、緞、絹錦、綾、縐、鹿胎、透背、繡錦，錦、綢、棉布各種貴重貨色齊全）、印刷書業市、餐館酒店市、茶莊、瓷莊以至歌樓、酒館、茶坊、妓寮等等；還有夜市和早市，夜市很多，競賣奇巧器皿百物，和日市一樣，早市從五更開始，買賣珠寶、山海鮮味及花菓等等。各種手工業作坊，也都分業聚成街坊。另外有大質庫（大當舖）十餘處及邸肆等，都是「豪宗巨室」的買賣。各種大手工業局、坊、場，主要是官營的……。豪宗巨室經營商業的頗盛行，即所謂「台閩及諸軍帥，興販規利」，他們的買賣常避免各種捐稅負擔和享受特權。普通商人均有各種名目煩多的擔稅，但與官府往來勾結的大商店，却能逃脫一些捐稅，負擔重的還是中小商人。

較次於臨安的大都市，還有蘇州、成都、明州（寧波）、廣州、建康等處；稍後的有真州（江蘇儀徵）、江陵（鄂江陵）、漢陽軍（漢陽）、無爲軍（皖無爲）、蘄口（鄂蘄春）、潭州（長沙）……等處。較小的市鎮，到處皆是，如鄆縣有一鎮八市，建康府有十四鎮二十餘市，全國州縣及有些鎮市都有稅務機關的設立。即所謂「山間迂僻之縣鎮，經理未定之州郡」，均有「稅場」。商稅從價抽百分之三或百分之二；從菓蔬、竹木、柴炭、衣屨，布絮、穀粟、油

麪、雞、魚到牛、馬、舟、車均須繳稅。

對外貿易，陸上對金，於交界處設立榷場（兼理監督交易與收稅）。海外主要通商口岸爲廣州、泉州、明州；因北宋時對日本朝鮮通商的主要海口密州（山東諸城境）淪陷，與日鮮貿易也移至明州。各通商口岸均設「提舉市舶司」，管理通商及收稅。市舶司是南宋的肥缺。南宋於對外貿易，爲增加收入，不特取消邸店獨佔，並「招商入蕃興販」；同時「招誘」蕃商「舶貨」來華，「海商人蕃」也不斷「招誘」蕃商前來。輸出品後來禁止「金銀」之屬出口，「止以絹、帛、錦、綺、瓷、漆之屬博易」；實際，國內各種產品，不僅「海商」偷漏，「台閩」「富室」爲貪圖厚利，走私更利害。

手工業在質和量方面，也均較北宋發展。在北宋，不斷解除五代許多禁令，准許私家生產，如准「民出息承買礦山」冶鐵、採礬、「隨金脈淘採」金子、「農具器用，從民鑄造」……但私家生產鐵、礬，不准私賣……，仍有種種約束。到南宋，除去軍器之類不准私家生產，朝廷的幾種專利品，不准私賣外，一切日常消費物品，生產工具及各種金屬，只需繳納稅款，人民均得生產、販賣。因此，民間不僅有各種手工業坊、場，且普遍發展。就兩浙說，除臨安等大城

市外，民間有各種手工坊、場散佈各鎮市，育蠶、紡絲、織絹在鄉村也相當普遍。在大城市，「杭州城（臨安）有十二種職業，各業有一萬二千戶，每戶至少十人，其中若干戶多至二十人四十人不等，這種職業的主人自己都不操作，只是指揮工人作工。生產品供附近許多城市」。（馬可波羅遊記）。實際，馬可波羅所述的，並不完全，他可能係僅就一些較重要的部門而言。其中有織坊、染肆、織繡坊、木器作坊、鐵器銅器錫器作、縫紉、棺材（壽坊）、製針、金銀鍍作、印刷坊舖、象牙犀角竹木玉器彫刻作、以至梳篦作、腰帶等，應有盡有。官府的大手工院、局還不在內。四川的情況，也不下於兩浙。其他各地較次，也都有相當發展。就各地比較發展和著稱的民間手工業生產說：川、浙的絲織業較普遍，種類多，花樣巧，私家也織造參以雜色線的花緞（所謂錦欄緞子）。棉布和紵麻布紡織，以兩廣福建較發達。長沙以製造精美茶具著稱。定縣的「定窰」，臨汝（河南）的「汝窰」，磁縣（河南）的「磁窰」、霍縣（山西）的「霍州窰」、汴京的「宮窰」等淪入敵區後，瓷器製造業的發展轉到南方，除景德（江西浮梁），以宋真宗的景德年號得名）的官窰在質量方面都大為發展外，民窰方面，最著名的有浙江龍泉章生兄弟的「哥窰」和「龍泉窰」，廬陵（江西吉安）的永和窰，德化（福建）的建窰，廣東

肇慶的「廣密」。造紙業，以安徽宣城的「宣紙」、浙江嘉興的「由拳紙」、湖北的蒲圻紙、江西撫州的「葦鈔紙」等最著名。印刷業，最發達的為浙江，次福建，次江西，次四川；其中最著名的書賈兼印刷業者，浙江有臨安大隱坊、尹家書舖、郭氏書舖以及陳氏、金氏、金華雙桂堂等，福建有建寧黃三八郎書舖、蔡氏一經堂、陳八郎書舖、世翰堂、建陽麻沙書坊、武夷月厓書堂、建安群玉堂、余氏書坊等，江西有臨江吾氏，興國于氏等，四川有廣都進修堂、西川崔氏書肆等，尤以建安余氏、臨安陳氏最馳名。並出現不少雕字、印刷的熟練技術工人，如四川雕匠葉昌，成為其時的著名人物。造船業，以沿海沿江最發達。

從手工業生產的規模和生產力發展的程度來看，首先採礦冶金業，由於北宋末對「承買」礦田者「立重額」，開採「多壞民田」，又常引起訴訟；南渡後，官吏復多方敲詐，挑剔事端。因此，南宋鐵、銅、金、銀、鉛、錫礦場，高宗紹興末停開的達「一千一百七十」，開工的一千三百五十八；到孝宗乾道時，又續停五百八十一，生產量也大為減少。但當時偷冶之風盛行，人民小型偷採不在此數。冶金技術却比北宋進步，如知道用膽礬煎水從生鐵中分化銅。紡織業方面，官營的杭州、蘇州、成都三大織綿院，僱用工匠均達數千人，織物很精美（按抗戰前：北

平博物館還有保存)；粵閩紡織，碾棉用鐵錠，彈棉用弓絃，紡紗用一個錠子的紡車。在印刷業方面，隋唐發明木刊版，猶盛行手寫及石刊摹印(如石經)；五代時，田敏、尹拙、張昭等人改進為「雕造印板」、或「銅版」，「銅版」即活字的雛形。北宋仁宗時，「布衣畢昇」發明「活版」，「其法用膠泥刻字……每字為一印，火燒令堅；先設一鐵板，其松脂腊和紙灰之類冒之；欲印則以一鐵範置鐵板上，乃密字印，滿鐵板為一板，持就火煬，藥稍鎔則以一平板按其面，則字平如砥」。(宋沈括：「夢溪筆談」)。但仍有用手抄寫者。紀元一一八〇年，南宋孝宗解除「書坊擅刻書籍之禁」，民間印書業大大發展，印刷術又有進一步的改良。在軍事工業方面，北宋發明火藥銃礮後，到南宋火藥製造成了專門技術。蒙古佔奪揚州火藥庫，另用「北人」代替原來工人；因技術拙劣，引起爆炸，藥庫及四周民家均被震塌焚燒，百里以外亦受震動。彈藥有火槍藥(即用黃紙十六層為筒，內裝柳炭、鐵滓、磁粒、硫黃、砒霜、硝藥等，用法裝入槍筒，用火燒點能放射丈餘遠)、突火槍藥(即用巨竹筒代替紙筒，並於彈藥內安引火線——燃放焰，能遠射百餘步)、「灰礮」(即用瓦罐裝硝藥、石灰、鐵蒺藜等，為一種原始的手榴彈)、「霹靂礮」(即用紙包硫黃、硝藥、石灰等)，效力最大的為「回回礮」(仿製)…… 投放的

槍身和礮身，槍用精鋼鍊製，礮用生鐵鑄瀉。造船業方面，內江內湖水軍所用戰艦，用腳踏車輪轉動有八輪、二十輪、二十三輪的，每船能載二百人；洞庭農軍領袖楊么，獲宋造船師高宣和工人，又加改進，造二十四車（輪）船，高至三層，每船能載千餘人。海船更大，桅桿也用車輪轉動，當時來華的船舶，最大的名「獨檣」，載一千婆蘭（一婆蘭當南宋三百斤），次名「牛頭」小三之一，次名木舶、名料河，遞小三之一；宋航海船還比外船大，製造也較複雜，所以日本仿造南宋海船。此外，又由時漏改造而製成「計時器」。

從唐朝所謂「行」等的商業和手工業行會；到宋朝「行」和「團行」便更加發展了。這也能表現南宋手工業發展的一般情況。

第三節 遼金的經濟情況

遼的經濟情況 契丹族唐時散佈今西滿熱河一帶，北達今嫩江省，東鄰朝鮮，西北抵外蒙，南抵冀東；共分八個部族，即但利皆部、乙室活部、實活部、納尼部、頻沒部、內會雞

部、集解部、奚盟部，八部聯盟的酋長和部族酋長都叫作「大人」。原先在所謂「皇祖勿德」時，農業已和牧畜並重，即所謂「喜稼穡善畜牧」。到唐末，達到「專意於農」的情況，即表現其奴隸制社會變革事業的臨於完成。領導這種變革事業的為聯盟酋長耶律阿保機。他得到漢人韓延徽的幫助，一面促進農業生產，推進商業，根據漢字創製契丹文字，提倡一夫一妻制……；一面征服其北、東、西各鄰近民族，俘虜大量人口作奴隸，並於紀元九〇七年（後梁太祖朱溫元年）南侵雲州。紀元九一六年，阿保機正式作皇帝，標誌契丹奴主國家的建立。

紀元九二六年，阿保機死，次子德光即位是為太宗。九三六年德光侵入山西，立石敬瑭為「晉大皇帝」，石割幽（北平）、薊（薊縣）、瀛（河間）、莫（任邱）、涿、檀（密雲）、順（順義）、新（涿鹿）、媯（懷來）、儒（延慶）、武（宣化）、雲（大同）、蔚（蔚縣）、朔、應、寰（朔縣東）十六州於契丹，契丹又改國號為遼。自此，在遼國的統治內，一面是契丹原住地區的奴隸制，一面是漢族地區的封建制。一面是其統治各落後民族的原始公社制。在其本土，擔任農業、牧畜、手工業和雜務等勞動的，主要是奴隸，其中最大部份為所謂「生口」，即被俘虜的各族人口，其次為所謂「俘戶」，主要是被俘的漢族戶口；農業、工業、商業以至歌舞（教坊）奴隸，主

要也是漢人。契丹大奴主「俘掠人口，自置鄆鄆爲頭下軍州」，組織管理奴隸的政權，並徵收商稅等，卽所謂「市井之賦」，「惟酒稅赴納上京」。中小奴主則靠所謂「生口」和「俘戶」的奴隸勞動過活。大小奴主又放高利貸規取息錢。契丹平民，則靠自己勞動，從事牧畜或農業，除須隨時應召出戰外，不負擔任何賦稅，卽所謂「在屯者力耕公田，不輸稅賦」；但也有因犯罪和貧窮淪爲奴隸的。皇帝奴隸最多，所以其所建的軍州也最多。但在五京，卽上京（熱河林西）、中京（熱河老哈河岸西）、南京（北平）、東京（遼陽）、西京（大同）及各軍州城（共百五十六）從事商業的，除契丹人外，也不少漢人。對漢人地區，無主荒地和公地，卽所謂「在官閑田」，則「募民」佃耕，收取租稅；私田「則計畝出粟（地稅）。同時除大漢奸外，一律負擔「煩重」「徭役」和人頭錢。此外又有鹽、鐵、酒榷，並實行「輸稅」「折錢」、「稅錢折粟」、「鹽鐵錢折絹」、「和籴」等等剝削辦法。而契丹「諸軍官」又不時「徵收妨農」（卽不時於漢人莊稼地放牲口），復不斷移入契丹人口，強佔漢民耕地，如「徙吉避寨居民三百戶于檀、順、薊三州，擇沃壤，給牛種穀」，移「山前後未納稅戶，並於密雲、燕樂兩縣，占田置業入稅」……。因之，「山西諸州」，「民力凋敝」，「田穀」復「多闕於邊兵」，河北諸州「全

虜種植，多至流亡」；並相繼發生災害和饑荒。由於民戶逃亡，興宗（耶律宗真）道宗（耶律洪基）又實行檢括戶口，人民受害不堪。另方面對其他屬領的剝削，「累朝軍國經費，多所仰給」。「於鄰國（按即由石晉到北宋）歲幣、諸屬國歲貢土宜」，煩重可想而知；僅就戰馬一項說，「東丹國（即遼東迄朝鮮）歲貢千匹，女真萬匹，直不古等國萬匹，阻卜及吾獨婉惕隱各二萬匹，西夏室韋各三百匹，越里篤剖阿里奧里米蒲奴里鐵驪等諸部三百匹」。常貢以外，又曾以剝削燕雲十六州的辦法施於遼東，「遂起大延琳之亂連年」；於女真，每年徵納「海東青」（即獵鷹），使者絡繹前去，肆行需索、騷擾，以至隨意指命女真婦女伴宿；對西夏的需索，自道宗以後，便引起不斷反抗，即所謂「西蕃多叛」……。

道宗以後，一面是屬領不斷反抗，生產日漸衰落，一面又是「經費浩穰……國用不結」。契丹統治者為維持財政開支，又採用各種方法去搜刮，步步加重人民負擔，道宗時的馬人望、楊遵勗、劉仲等都以搜刮有功而升官。因此，「至於末年」，便形成「上下窮困，府庫無餘積」的嚴重現象。

契丹國家的經濟，不只表現為民族剝削與階級剝削的矛盾，且表現為各種社會經濟形態的

矛盾，尤其是封建制和奴隸制兩種制度的矛盾。不但專制主義封建制遠比奴隸制進步，而契丹財政收入的主要來源，也在於對漢人地區和漢族人民的榨取。因此，到其第四世穆宗（璟）時，便實行釋放一部份奴隸，歸還州縣爲民；又宣佈，凡賣爲奴隸的男女，每日算僱錢十，算够賣價時即須放免。第七世興宗（宗眞），又把一批最低級奴隸，傳囉滿達部歸哈斯罕戶釋放。這表現奴隸制被封建制克服的過程，也表現契丹向封建制轉化的過程。同時，契丹自耶律阿保機時完成奴隸制社會變革，農業已取得支配地位，但牧畜業還很繁盛，「自太祖及興宗垂二百年，群牧之盛如一日；天祚（即第九世延禧，最末一代）初年，馬猶有數萬群，每群不下千四」。但「至末年……雖增價數倍，竟無所買。」這一面表現契丹牧畜業衰落的過程，也表現其人民不斷轉向農業和封建化的過程。所以在金初，河北山西一帶的大量契丹人，在經濟上已完全和漢人一樣（其他方面也完全漢化），金國統治者也稱他們爲「襍戶」。但直到最後，契丹尙沒完成封建主義的轉化，還在實行奴隸買賣和掠奪人口，在其本土，還只以俘虜的漢人民戶充農奴，俘虜的他族人口仍用作奴隸，寺院把「二稅戶」（即向官府和寺院兩半納租稅）也還沒作奴隸。

金的經濟情況 女真族即滿族的前身，五代時，居於混同江（松花江）以北，自哈爾濱以東地方者名「生女真」，江南者名「熟女真」，均後先成爲遼的屬領。「生女真」的根據地在按出虎水（即阿勒楚哈河）沿岸，至烏古廼時，形成龐大的部落聯盟；聯盟以下的部族名「猛安」，氏族名「謀克」，「猛安、謀克」酋長均名勃極烈，每一「猛克」包括八至十個「謀安」。至哈利巴時（北宋神宗時期），「生女真」便開始其奴隸制度的社會變革，到阿骨打時便完成了這種變革事業；紀元一一一五年（徽宗政和五年）阿骨打即帝位，國號金，女真奴主國家便正式出現了。

金國奴主貴族於紀元一一一九年，與北宋成立共同對遼的盟約，一一二五年滅遼，侵佔遼國全部領土；紀元一一二七年（宋欽宗靖康二年）打敗北宋，又陸續侵佔宋朝三分之一的領土——今河北、山西、山東、河南、陝西大散關以東，江蘇、安徽淮河以北部份。

因此在金國奴主貴族支配下，其社會經濟形態，一面是漢人地區的封建制形態，一面是正在由奴隸制向封建制過渡的契丹本土的形態，一面是女真本身的初期奴隸制形態，還有各落後民族的原始公社制形態。女真本身的情況，原來的猛安謀克完全成了一種地方的組織，（同時

也是一種軍役的組織。各謀克內的「謀克戶」，有奴主和平民的分別，都叫作「本戶」，他們與他族的奴主及平民戶又統稱「正戶」；「奴隸戶」被免放也爲「正戶」。奴隸除「奴隸戶」外，還有「監戶」（宮內奴隸）、官戶（官府奴隸）、二稅戶（已詳）等。土地是按各正戶所有牛具數目授予的，每耕牛三頭爲一具，「受田四頃四畝有奇」，規定「官民占田無過四十具」。牛具多者便占田多。因此，「驗土地、牛具、奴婢之數」，爲「推排」各戶「貧富」的標準。實際，大奴主占有的「土地、牛具、奴婢之數」並無限制，尤其在侵入契丹和中土後，更是任意佔田，如世宗（雍）在身爲貴族時，自云「奴婢萬數、孳畜數千」，「納合椿年占地八百頃」；山西田亦多爲權要所占，有一家一口至三十頃者」，太保阿里先占田二百四十頃，落兀與婆薩「爭懿州地六萬頃」……。至第五世世宗二十七年，「猛安謀克戶口田畝牛具之數」：猛安二百二，謀克一八七八；戶六一五、六二四，口六、一五八，六三六，內正口四、八二二、六六九，奴婢口一、三四五，九六七；田一、六九〇、三八〇頃有奇；牛具三八四、七七一。「在都宗室、將軍、司」：戶一七〇，口二八、七九〇，內正口九八二，奴婢口二七、八〇八；田三、六八三、七五頃有奇；牛具三〇四。「迭納、唐古二部五紉」：戶五、五八五；口一三七、五

四四；內正口一一九、四六二，奴婢口一八、〇八一；田四六、〇二四·一七頃；牛具五、〇六六。女真人，特別是奴主貴族佔有大量土地、財富和勞動人口，但負擔很輕，甚至超出一切負擔以外；如普通謀克戶按牛具每具輸粟一石，「內地諸路」（即其本土）五斗，仍由「每謀克別爲一廩儲之」，「以備饑饉」；所謂「物力錢」，即財產稅，不只比率很輕，而且凡服公務的女真人，「其家物力」概行免除，而又自行「規避」；其他如鹽、茶等稅，他們不只在負擔以外，而且「猛安所轄貧及富人奴婢，皆給食鹽」，「去鹽深遠者……計口給直（值）」。他們除軍役外，幾於一切都不負擔。

女真奴主貴族，最初對侵佔地區，也照樣實行奴隸制的社會組織，如迭納、唐古二部、五紉，全按照女真的圖樣去組織其社會和生產；對漢人、契丹人、渤海人、奚人也想實行「猛安謀克式」的勞動編製，如令漢奸王六兒以六十五戶組成一個「謀克」，王伯龍、高從祐都組織「猛安」，遼奸訛里野只以百三十戶組織一個「謀克」……但在他們統治下，漢族地區的封建制佔着主要地位，契丹地區也正在向着封建制過渡，在各種制度矛盾的基礎上，他們一開始就在向封建制表示屈服。所以一方面在太祖時，曾把漢族與契丹「降人」押送至渾河路及嶺東等處爲

奴，並盡徙「燕京路」六州氏族富強工技之民於內地（即其本土），引起「降人……叛亡」。及至太宗（晟），對「舊徙」「於瀋州」的「隰澗等四州之民」，「鬻子者」許「以丁力等者贖之」，不再用作奴隸，叫作「新遷戶」。至三世熙宗（亶）時，明令停止在漢、契丹、渤海、奚人裡面實行「猛安謀克」制。五世世宗，「免二稅戶爲民」（二稅戶即遼亡時被寺院抑爲奴隸的佃戶），「舊同猛安謀克定稅」的「唐古部民」，「改同州縣履畝立稅」。六世章宗（璟），對「其稅半輸官半輸主」的半奴隸「二稅戶」，凡「有」原係良民之「憑驗者，悉放爲良」；參知政事移納履並主張，「凡契丹奴婢，今後所生者悉爲良，見有者則不得典賣。如此三十年後，奴皆爲良」……。另一方面，對於女真人自身，太宗命「先皇帝同姓之人……自鬻及典質爲奴者，命官爲贖」；人民「因貧」「自鬻爲奴者」，「以丁力等者易之」；「禁內外官及宗室母得私役百姓，權勢家不得買貧民爲奴」。熙宗對「流落」「陝西、蒲、解、汝、蔡等州」爲奴的「百姓」，「官以絹贖爲良」。同時，從太祖時開始移入河北、山西、山東、河南等處的一「猛安謀克人戶」，原先都令其「四五十戶結爲保聚，農作時令相濟助」。但他們把奴婢賣去，自己並不耕種，任其「分土」荒廢，以至出賣；後便漸次以「所分土」佃與漢人吃租，到世

宗時，已成了普遍現象，即所謂「盡令漢人佃蒔，取租而已」。世宗雖一面「禁」其把奴婢賣去，「計口授地，必令自耕」；另一面，亦正式承認「力不贍者，許佃於人」。這表現女真人身，除本土外，亦不斷向封建制轉化；到章宗時，這種轉化已基本完成了。進到關內的女真人戶至此便完全脫離生產勞動，專靠剝削漢、遼，主要是漢族人民過活了；他們雖還保有大量奴隸，基本上，却已成了一個腐化的地主集團和不勞而食的游浪之群。

對於漢人，首先對於土地也分爲「官地」和「私田」兩種。「私田」即「民田業，各從其便，賣質於人無禁，但令隨地輸租（地稅）而已」；地稅也實行兩稅制，「夏稅畝取三合，秋稅取五升，又納秸（草）一束（十五斤）」。「官地」佃給漢、遼人民耕種，收取地租。這正是沿襲從來的「名田」制和佃耕制。對於遼人，也沿襲其原來的封建制和奴隸制殘餘形態；對其佔有的土地，也認爲「私田」，照樣征收兩稅。實際上，兩稅自始就比規定高，到章宗以後更步步加重，到宣帝時便高於「平時」「三倍」，「預借」還不在內。同時，逃亡戶口的稅役，又一律輪配於「見戶」。

所謂「私田」，實際也毫無保障，「女真」初入中夏，兵威所加，民多流亡，土多曠

閑」。們他將原來宋遼官地以至這種「曠閑」土地，一律收作所謂「官地」，又任意圈地爲牧場，牧場附近五里內都禁止人民耕種。以後又不斷括「民地」爲「官地」，「百姓所執憑驗一切不問」；「止以名稱」，如皇后莊，太子務之類」，「便爲官地」，甚至連「名稱」也不要，世宗公然說：「雖稱民地；括爲官地有何不可！」「人戶有執契據指……驗者，亦拘在官」。章宗以後，便實行所謂「限田」「檢田」……，無條件指漢人土地爲「冒佃」「侵佃」，「通戶田，沒作「官地」。因此，章宗時，僅就「牧地」說，「南京路（河北）六萬三千五百二十餘頃，陝西路三萬五千六百八十餘頃」……；宣宗時情況更嚴重，「南京一路舊墾田三十九萬八千五百餘頃，內官田民耕者九萬九千頃有奇」，河南官田更多，僅「租地」即達「二十四萬頃」……。同時，女真統治者爲着監視漢族以至契丹人民，除各處配置屯軍外，又盡量以「猛安謀克戶」，不斷移入河北、山東、山西、河南；各處農村，也陸續括收漢人土地，分給這種女真軍戶和民戶，且一律選擇良田；世宗並公然謂「女直（真）人戶自鄉土三四千里移來……若不拘刷良田給之，久必貧乏」。他於河北山東各處「所括民田……分給女直屯田人戶」；他們「惟酒自務，往往以田租人而預備二三年租課」，並常「強」令漢人「承佃」，甚至「包取（強佔）民田」，

仍由漢人「空虛稅賦，虛抱物力」。自章宗以後，這都成了普遍現象。到宣宗（洵）時，金國退入河南後，甚至想沒收漢人全部土地，分給「女真人戶」或強令漢人代墾。尤其是女真「勞豪之家」，到處強佔土地，少則數十頃，多至數萬頃，「轉與它人佃種，規取課利」。這種情形，也是從世宗以後，越來越嚴重。因此，在山西、河北、山東，大量漢族（及契丹）人民，不只耕地，且連同「塋墓井竈，悉爲」所侵佔；他們或被迫轉而充當其佃戶，或轉向蘄蕩土瘠之區墾生荒——生荒開成熟地時，每每又被括佔。

漢、遼人民的負擔，兩稅外的正賦，還有所謂「物力」。女真統治者對漢、遼人戶（名義上也連同女真在內），即所謂「雜戶」，一律「算其田、園、屋舍、車、馬、牛、羊、樹藝之數及其藏鏹（錢）多寡徵錢，曰物力」，名爲所謂「課役戶」。物力錢外，復有軍役即所謂「家戶軍」與牛夫役錢；世宗以後，既收役錢，實際又徵牛役夫役。同時，從熙宗時起，並有所謂「簽軍」，即不課役的男女老少，一律負擔的軍役。雜稅方面，「有鋪馬、軍須、輸庸、司吏、河夫、桑皮故紙等錢，名目瑣細，不可彈述」。「榷稅」方面有十，曰酒麴、茶、醋、香、礬、丹、錫、鐵、及鹽」，都是官府專利品，價格不斷提得很高，甚至實行按戶配賣，與令民平均出酒錢；均不

許人民私製、私販、私賣，法律都定得很嚴。除專利品外，一切東西的交換，買賣也都有稅。從「括地」、「推排（即查勘）物力」，到檢查權稅，都由猛安謀克去監察；猛安謀克人則非法橫行，無惡不作，如「往往私懷官鹽，所至求賄及酒食；稍不如意，則以所懷誣以爲私鹽」。

此外，「勢豪」「兼併之家」，又大放高利貸；到宣宗時更爲猖獗，每乘人民「困急」，「或不期月而息三倍」。

因此，漢遼人民的生活，降在奴隸以下，每每吃「草根木皮」過活。章宗泰和間，金全國總戶數七、六八四、四三八，口數四五、八一六、〇七九，爲所謂極盛時期，漢人仍不斷失業逃亡。自後，人民逃亡的數目便日漸擴大，加之山東、河北、陝西遭受水、旱、虫災，兼又「軍旅不息」，人民缺食，到處餓死人。從廢帝（永濟）到宣宗時，便成爲「百姓多逃」與「相踵散亡」的現象；人口急劇的減少，生產急劇的衰退了。及「宣宗……南遷」，「軍費日急，賦歛繁重，皆仰給於河南。民不堪命，率棄廬田相繼亡去」，「連戶大半」。當時的情況是：河南人民除「三倍平時」的「賦役」外，女真軍戶「老幼」「四十四萬八千餘口」，「皆坐食民

租」，「歲費三百六十萬石」，「繼來者還不」在內。女真統治者在「出太多入太少」的情況下，除直接加重人民種種負擔外，又無限制的大發紙幣。在南遷以前，廢帝一次「至以八十四車爲軍費」，交鈔已幾成廢紙；宣宗即位，「更作二十貫至百貫例交鈔，又造二百貫至千貫例者」，「不數年」便不能行使了。「南遷之後」，復擴大印刷，至鈔票價格「不及工墨之費」。復發行所謂「貞祐寶券」，以支付一切開支；商旅均拒絕使用，「有司強之，而市肆盡閉」。不久又另印「貞祐通寶」，以一貫當寶券千貫，以「四貫爲銀一兩」。後至銀一兩能易通寶八百貫，乃又印發「興元寶泉」，規定「每貫當通寶四百貫，以二貫爲銀一兩」，又以綾印製「元光珍寶」，「每貫當通寶五十」。結果激起銀貴券賤，以至「寶泉幾於不用」，便貶價爲寶泉三百貫當銀一兩，並禁止物價值銀三兩以下者用銀，以上者「三分爲率」，銀一分券二分，強制行使。因此又引起商人罷市和交易全陷於停止。這種不斷改出新鈔，貶低以至廢棄舊鈔的辦法，人民所受的損失是難以計算的。女真統治者，就在這種情況下滅亡了。

第四節 階級矛盾和民族矛盾的擴大(一)

五代的興滅 黃巢爲首的農民大暴動後，唐朝的統治基本上已完全瓦解，各節鎮實際都同於獨立的封建小國。河北三鎮：盧龍、魏博、成德，自憲宗以後，久已形同獨立。陝、甘、山西、河南原是唐朝廷統治較強的地區，至此也形成各節鎮獨立的局面，其中尤以宣武節度使（駐洛陽）朱溫、河東節度使（駐晉陽）李克用，地區較大，兵力較強。唐帝的命令不出長安，其左右宦官、國戚、權臣都與各節鎮陰相結託。各節鎮爲擴大地盤或保存自己，也彼此縱橫排闖，形成相互間的混戰，特別是朱溫、李克用之間的互鬥。紀元八八五年河中節度使王重榮與邢寧節度使朱政、鳳翔節度使李昌符及宦官田令孜間，各以李克用朱溫作後台，開始戰爭；李克用、王重榮攻長安，田令孜携僖宗逃至寶雞、興元。紀元八八八年，僖宗死，昭宗（曄）即位，其左右分爲宦官楊復恭與宰相張濬兩派；楊親李克用，張親朱溫。朱令張濬迫昭宗下令討伐李克用；李軍戰敗張濬，自晉絳（絳縣）至於河中，大肆掠殺，「赤地千里」。昭宗向李克用謝

罪，並專任親李的楊復恭等執政。鳳翔節度使李茂貞、靜難（邠寧）節度使王行瑜攻滅楊復恭等宦官勢力，又展開李克用、李茂貞間的衝突。八九五年李茂貞韓建攻入長安，「宮室市肆，焚燒殆盡」，並盡殺唐朝皇室；昭宗逃至華陰，李克用、朱溫均相繼出兵，皆欲「西迎車駕」以「令諸侯」。結果，唐廷又形成宰相崔胤與宦官宋道強、景務修相對立的朱李兩派勢力。紀元九〇一年，崔胤請朱溫進攻長安，宦官與昭宗倉卒走鳳翔依靠李茂貞。朱軍復趨鳳翔，李茂貞殺宦官七十二人，朱溫又捕殺九十人。九〇三年朱溫挾昭宗至洛陽，旋又另立李祚（改名祝）爲帝，卽哀帝；九〇七年，朱溫廢祝自爲皇帝（太祖），建號曰梁（史稱後梁），便開始五代十國的局面。

朱溫代唐以前，南北地方軍閥還都在名義上奉唐朝年號；自此便紛紛建號稱帝建制，形成名實如一的全國分立局面。淮南節度使弘農郡王楊隆演（行密孫）稱吳王（九一九年正式稱帝）；西川留後蜀王建稱蜀帝於四川；南海節度使劉隱獨立於廣東（九一七年劉隱正式稱大越皇帝）；武安留後馬殷獨立於湖南，稱楚王；武安節度使王審知獨立於福建，（八九二年王延翰稱閩國王，明年王璘稱帝）；鎮海節度使吳王錢鏐獨立於兩浙……。佔據山西的李克用，

原係朱溫勁敵，至此又以復唐爲號召反梁的口號。河北各節鎮劉仁恭、王鎔、劉守光、楊師厚等，則皆在梁晉（李克用封晉王）的空子中，保存其各自的獨立。

但後梁的勁敵仍是山西李克用，雙方爭持的中心，則在河北地盤——後梁掌握河北，便能孤立和包圍山西，李克用掌握河北，便能鉗擊河南。因此，朱溫於稱帝後，即集中全力對付山西，經略河北，便沒有餘力去對付南方；對那些尙不公然稱帝的獨立勢力，如馬殷、劉隱、王審知、錢鏐等，都順水推舟，一一封贈王號，樂得去貪圖一些禮物。

朱溫稱帝前一年，出兵河北佔領幽州，進圍滄州；劉仁恭求援於晉，李存勗（克用子）攻梁潞州（山西長治），梁昭義節度使丁會以潞州降晉。梁軍轉攻潞州，久圍不下；明年朱溫自歸洛陽稱帝，派部將指揮潞州軍事，梁軍遂大敗。潞州是山西的產糧區，晉得潞州後，積極恢復農業，解決了軍糧和擴軍問題。自後梁晉雙方互爭河北，紀元九一一年柏鄉之役，九一三年幽州之役的結果，幽、燕全爲晉所佔有。自此雙方爭執的重點便轉至今冀南及冀魯豫地區；從紀元九一六年到九二二年，彼此在這個區域內的爭奪，梁軍步步西退，晉軍終於完成對汴洛的包圍形勢。明年，李存勗自稱皇帝（莊宗），國號唐（後唐），並攻陷洛陽；梁指揮使皇甫麟

殺末帝（瑱）並自殺。從此北中國便淪於沙陀貴族的統治。

後唐的政權，不只是地主統治農民，而又是民族統治民族的政權，表現比後梁更殘酷，漢人的生命財產毫無保障。因此，在李存勳稱帝以後，河北地方便不斷發生民變，又發生皇甫暉、趙在禮爲首的兵變，伶人郭從謙爲首的首都洛陽事變……。另一方面，她又遭受契丹奴主國家侵略的嚴重威脅。在這種矛盾的基礎上，又產生李克用養子李嗣源（即明宗），嗣源養子李從珂（廢帝）之相繼篡奪。因此，他們更沒有力量去對付南方，（郭崇韜之征蜀，是由於他受到後唐朝廷的排擠）。所謂五代賢君の後唐明宗，實際也只是他比莊宗狡猾，對漢族施行了一些欺騙辦法，如殺租庸使孔謙，免除一些苛捐，殺了一些貪污的小漢奸。

契丹奴主貴族的侵略方式，直接實行軍事進攻外，又培植內奸傀儡。莊宗時，他指使後唐義成節度使王都叛亂，並出兵援助。河北山西的駐防軍閥，也多與契丹勾結。紀元九三六年，契丹太宗耶律德光侵入山西，於晉城立石敬瑭爲晉帝，作爲其傀儡政權的「兒皇帝」。石敬瑭也是「夷人」，係後唐河東節度使，原先就是被契丹收買的。他爲着要作契丹的「兒皇帝」，便把中國的土地幽、薊等十六州割給契丹，並以剝削漢族人民的膏血，每年進貢契丹帛三十萬

匹，金三十萬兩。後唐的將軍們楊光遠、趙德鈞父子等也都投降契丹。契丹兵助石敬瑭攻入洛陽，李從珂夫婦自焚於玄武樓；華北又淪於契丹傀儡的後晉統治。

由於石敬瑭的皇帝來得太醜惡，連那些稍有人味的將軍們，如范延光、符彥饒、張從賓等人，也都恥於作他的部下。石敬瑭却辱罵「由人辱罵，只是卑詞厚禮去尊奉其契丹爸爸」，歲貢外，吉凶慶弔，歲時進納，相繼於道，每次對契丹太后、太子、元帥、諸王、大臣都有孝敬；遼使來晉都開封，每次都於別殿受詔命。但小不如意，契丹便派人來責罵。成德節度使安重榮，在「饑民數萬」的支持下，並聯絡吐谷渾、「韃靼」、契苾各部，請求石敬瑭討伐契丹。石敬瑭與桑維翰、劉知遠等賣國賊，反派兵逆擊，把安重榮的腦袋送交契丹。

紀元九四二年，石敬瑭死，石子重貴自立（出帝），上表契丹德光稱「孫皇帝」；德光藉口其沒有事先得到他的意旨，不予承認，並準備南侵，逮捕後晉派往契丹的人員及商人。宰相景延廣等亦逮捕遼使喬榮及契丹商販。紀元九四四年，契丹統治者便以漢奸趙延壽等為前鋒南侵。由於抵抗契丹侵略，是人民和士兵的積極要求，所以契丹連年都大吃敗仗。契丹侵略者以進侵不利，便令趙延壽、及瀛州守將高牟翰詐降，又誘降杜威、李守貞等，令其解散軍隊，許他們

作中國皇帝和大官；同時賣國賊桑維翰等又排走景延廣等抗戰份子，從中內應。因此，契丹便於紀元九四七年攻陷開封；石重貴上降表稱「孫男臣」，其母稱「新婦李氏妾」。德光捕殺景延廣等，自爲中國皇帝，後晉官員全部投降。

契丹軍藉口「打草穀」，四出搶掠，開封四周數百里以至鄭（鄭州）滑（滑縣）一帶，人民財畜被搶一空；德光又派人搜括開封及諸州「士民」錢財絲帛，運還契丹。各州縣漢族人民便紛紛起義，大部數萬，小部數百，攻佔城市，盡殺契丹官吏。契丹侵略者，原先只看到中國統治階級的奴隸性，至此纔知道「中國人如此難治！」覺得還是利用傀儡妥當，便又讓另一個奴才，漢化的沙陀貴族劉知遠來作「兒」皇帝；他們便盡掠府庫財物及官、宦、宮女數千人北歸，沿途所過州縣都肆行屠殺搶掠，相州（安陽）一地被屠的即達十餘萬人。

劉知遠被耶律德光許其稱「兒」，並賜給拐杖，便在太原即皇帝位（九四七），建號曰漢（後漢）。契丹北退後，他便入洛陽，殺契丹將軍蕭翰所立另一傀儡李從益（後唐皇室），然後入開封。劉知遠（高祖）和其子承祐（隱帝）一共只作了四年皇帝，就被大將郭威（漢人）所推翻。

紀元九五一年，郭威在將士的擁戴下即皇帝位，是爲太祖，建國號爲周（後周）。太祖一面削除鞏延美等沙陀貴族的反抗勢力，一面廢除後唐以來壓迫漢人的嚴酷法令（如所謂「越訴」等），減免一些苛捐雜稅。九五四年太祖死，養子柴榮繼位，是爲世宗。

世宗出身小商販，販賣茶葉和雨傘，頗知民間疾苦，也體念過契丹侵略的苦痛（據傳他和趙匡胤、鄭恩是盟兄弟，鄭恩是挑脚小油販，趙匡胤也出身平民）；他作皇帝後，抱定志願改良內政，培養國力，統一中國，驅除契丹侵略，收復國土。在改良內政方面，如均賦役、懲貪污、勵農桑、勸商工、定刑法、刷新軍隊、整頓鄉村組織、實行村村聯防……特別值得指出的，他想解決無地人民的土地要求，臨死前曾頒佈「均田圖」（「均田圖」已不傳，後來宋朝所行的「均田」法，謂係根據「均田圖」，可能改纂不小）。在統一事業方面，擊敗南唐主李璟，令其取消帝號，稱臣納貢，並收取其淮南江北的壽、濠、泗等十四州；擊敗蜀國，收取秦、階、成等隴西四州。在驅除侵略方面，沙陀貴族餘孽北漢劉崇（劉知遠弟，據太原），常勾結契丹入寇，廷臣畏「契丹強大」，多主妥協；世宗力排衆議，親率大軍討伐，穩定北面國防。尤值得大書特書的，他親率大軍北伐，驅逐契丹侵略者，收復瀛（河間）、莫（任邱）、

易（易）三州至瓦橋關以南的大塊國土；而他正在計劃進擊幽州（北平），以至收復全部國土之際，却因病班師，便於瓦橋關置雄州（雄縣），益津關置霸州（霸縣），以控制契丹。這都是他在位短短六年中的事跡。他確是一個雄才大略的皇帝，也是一個民族英雄，惜有志未竟，便於九五九年病死了！但他的事業，却給宋朝打下了統一全國的基礎。

北宋的統一——周世宗死後，兵權全掌握到趙匡胤手中。紀元九六〇年，在趙普、趙光義（原名匡義）、石守信、王審琦等的佈置下，虛報「契丹入寇」，趙匡胤奉命出征；軍抵陳橋（開封北），以讓大家「發財」的口號去鼓動部隊，發動所謂「陳橋兵變」，軍士以黃袍加匡胤身，曰：「願冊太尉為皇帝」，群呼「萬歲」。趙匡胤回師開封，廢恭帝（柴宗訓），自為皇帝（即太祖），改國號為宋（即北宋）。

北宋繼承後周的基礎，逐步實現了全國的統一（淪陷區除外）。首先，打破長期以來的割據獨立局面。紀元九六〇——一年殲滅稱兵抗命的晉南李筠、淮南李重進、收復澤（山西安澤）、潞（長治）、淮（兩淮）、揚（高郵）；九六三年，統一荆南、湖南。荆南自九〇七年朱溫派高季興為節度使，後唐時開始獨立，號南平國，至此滅亡。湖南自八九六年馬殷開始獨立，號楚

國，九五一年南唐李璟滅楚；宋初周保權佔據朗州，張文表佔據潭州（長沙），至是爲北宋統一。九六四年，滅亡蜀國孟昶，統一四川。四川自後梁初王建開始獨立稱帝，號蜀國（前蜀）；九三五年爲後唐郭崇韜所滅亡。郭部將孟知祥據蜀，後唐末亦正式稱帝，也號蜀國（後蜀），至是滅亡。九七一年，滅亡南漢，統一嶺南。嶺南於後梁初南海節度使劉隱開始獨立，朱溫贈封爲南平王；九二一年，劉龔正式稱帝，國號大越，復改爲漢；至是滅亡。九七五年（太祖十五年）滅南唐，統一江蘇、江西、安徽、福建。蘇、皖、贛地區，自後梁初楊隆演開始獨立，號吳國。九三七年徐知誥代吳，改號爲唐（南唐），並復姓名爲李昇；昇子李璟時，又滅亡閩國，兼併福建；至是傳至李煜，卽著名的李後主，國滅。同時吳越錢鏐於太祖即位初便表示歸服，並出兵助宋滅亡南唐等國，至太宗太平興國三年（紀元九七八年），奉獻全部國土圖籍，宋遂完成兩浙的統一。吳越自紀元九〇二年（唐昭宗天復二年），錢鏐以鎮海節度使受封爲越王，開始割據；後梁初，便成爲獨立的國家，朱溫贈封吳越王，自此就稱作吳越國；至是滅亡。九七九年又最後滅亡沙陀餘孽北漢，收復朔應以南的山西地區。

另一方面，北宋爲加強其統治的集權性，又消除了唐朝後期以來的節鎮割據制度。由於長期

間的戰爭，不只人民普遍厭戰，士兵們也感覺疲倦；加之戰爭中的搶掠，軍官們都發了財，士兵的腰包裡也多有點積蓄。趙匡胤是當兵出身的，很了解這種情況；所以在「陳橋兵變」的當中，他就向部下宣佈：「你們大家不是都想發財吧！」「那就要服從我的辦法」。因此，他即位以後，便次第頒佈法令，創立制度，全國各州縣的民政權和財政權，均由中央直接管理；節度使不得過問民政，及自行徵稅和截留國庫收入；取消「貢奉」，戒除賄賂；並於諸州設立直隸中央的通判官，監督軍民兩政，派員監察地方財政稅收；同時，禁止節鎮處理判決死刑的刑事案件，規定凡決處死刑的案件，各州縣均須彙案送刑部處決。尤其是，改變節鎮擁兵的情況，把兵權收歸中央，即所謂「趙匡胤杯酒釋兵權」。實際上，他一面分給士兵土地和房屋，將軍們已不能擁有部下士兵；一面便藉着宴會去說服石守信、王審琦、符彥卿、王彥超、武行德、白重贊、楊廷璋等領兵將軍，拿高官大富向他們換回兵權，然後用文人去充任節鎮。同時，又令各道把精兵饒勇，都選送首都，補充禁軍。

因此，宋朝又重新創立了統一的封建國家，並提高了封建專制主義的中央集權程度。

「王小波之亂」但是封建制度發展到宋朝，社會矛盾已更加複雜，更加擴大了；所以從

北宋開始，階級對立的矛盾便很尖銳。宋朝雖也像漢唐各朝一樣，不斷採取了一些改良步驟，企圖使矛盾緩和；但情況不同，從來那一套的辦法，已經是不夠了。

因此，從趙匡胤作皇帝以後，一面是社會生產和文化的發展，另一面又是階級鬭爭的劇烈發展。這種階級鬭爭的情況，經常表現爲人民，尤其農民的不斷逃稅、逃役、棄家逃亡，數量並步步擴大；而且表現爲不斷的民變和群眾暴動。

早在太祖時候，王全斌率領入蜀的軍隊，於九六四年滅蜀後，回至綿州，便發生空前大規模的兵變，連同參加的人民共十餘萬。他們建號爲「興國軍」，奉全師雄爲領袖，稱「興蜀大王」；兩川郡縣紛紛響應，全斌僅保有成都。

紀元九九三年（太宗淳化四年），由於官吏貪污，賦役太重，買賣不自由（宋禁商賈不得私市布帛），四川青神（青神縣）人民以王小波李順爲首發生暴動。他們並發佈其原始社會主義綱領，說：「吾疾貧富不均，今爲汝均之」，「貧民爭附」，攻下青神、彭山（彭山縣），「其勢益熾」。群眾處死彭山縣令齊元振，把他的肚子破開裝滿銅錢。小波死後，李順繼爲領袖，攻「陷」許多州縣，「衆至十餘萬」；九九四年，攻佔成都，群眾奉李順爲「大蜀王」；

又分兵「四出」攻郡縣。「兩川大震」。宋朝派宦官王繼恩率大軍「圍剿」。王繼恩攻成都，屠殺暴動群眾「十萬」，並把李順和其他群眾領袖七人，送至鳳翔（陝西鳳翔）磔死。益州刺史張詠，以各郡人民多參加過暴動，又大加殺戮。趙光義「嘉繼恩」屠殺人民的「功」勞，特升他為宣政使。

紀元九九七年（太宗至道三年），四川防軍數千人，以劉旸為首舉行兵變，一〇〇〇年（真宗咸平三年），四川防軍兵士趙延順等舉行兵變，推下級軍官王均為領袖，並建立政權，號「大蜀國」。一〇〇七年（真宗景德四年），宜州（廣西宜山）人民反對貪官知州劉永規，防軍士兵和下級官陳進等，與人民一同舉義，推判官（小職員）盧成均為首，號「南平王」。一〇四三年（仁宗慶歷三年），沂州（山東臨沂）士兵和人民，以「軍士」王倫為首舉行暴動，攻佔州縣，所向無敵；地方官吏紛紛奉獻衣、甲、器械，乞求饒命。一〇四七年（慶歷七年），清州（河北清河）防軍士兵和人民，舉行暴動，佔領州城，奉「軍士」王應為首，號「東平郡王」；同年，皇宮衛士顏秀、郭淺等，夜半攻入宮內，直趨仁宗寢室……。

澶淵之盟 由於宋朝大地主集團沒有適當的去處理國內階級關係，組織力量，反而引起階

級矛盾這樣不斷的劇烈發展；因此便形成其對付外敵侵略的軟弱無力，採取可耻的妥協、屈服、投降、賣國的方針。

趙匡胤作皇帝後，對於抵抗契丹奴主的侵略和收復失地，並沒有繼承周世宗的遺志。他對契丹侵略者，甚至對於小小的西夏，自始就採取防禦的方針，沿邊設置防軍；如派郭進控制西山，武守琪駐防普州，李謙溥防守隰州，李繼勛防守昭義（以上均在今山西境），趙贊防守延州，姚內贊防守慶州，董遵誨防守環州，王彥昇防守原州，馮繼業防守靈武（以上均在今陝甘寧邊區境內），李漢超防守關南，馬仁錫防守瀛州，韓令坤防守常山，賀惟忠防守易州，何繼筠防守絳州（以上均在今河北境）。其實，這種防軍的兵力和軍餉支出，數目都頗大，很可以集中使用去收復國土，援救淪陷區人民，何況契丹侵略者，正在驅使北漢不斷進侵。趙匡胤除設防外，反而和契丹講「和好」；好像石敬瑭割讓契丹的十六州，除周世宗收復的三州外，便不是漢族領土了。

太宗（光義）即位以後，最初也繼承防禦妥協的方針，與契丹「和好」、通使。紀元九七九年討伐北漢，契丹反加責問。滅北漢後，由於崔翰等人的堅決主張，纔一度想收復失地。同

年大軍由太原入河北，進圍幽州。部隊經過討滅北漢的戰爭，沒有適當休息又進軍河北，復連敗契丹軍，正表明中國軍隊的優秀善戰。但由於幽州久圍不下，部隊過於疲勞；益以太宗不悉敵情，指揮部署錯誤；高粱河（北平城西）戰役，陷入契丹軍耶律沙和耶律休格的夾擊包圍，戰敗退兵。但契丹軍仍付了很大代價，連耶律休格也三次受傷。紀元九八〇年，契丹景帝以十萬大軍入侵雁門，被守軍楊業（即繼業）殺得大敗，其大將蕭綽里特陣亡。另一方面，契丹又集中重兵圍攻瓦橋關，耶律休格以精騎渡水奇襲，却把宋軍殺得大敗。九八六年，宋朝政府感於契丹不斷入侵的威脅，加之賀懷浦（三交，即今山西交城守將）合圖（雄州知州）父子主張主動出擊，收復失地；便命曹彬、田重進、潘美分路領軍北伐，責曹彬取涿州，潘美取寰州、朔州、應州、雲州，但是毫無計劃與適當準備。東線曹彬一路，連勝契丹軍，克復涿州；耶律休格以曹軍後無糧草供給，孤軍深入，便屯兵幽州（即遼南京）堅壁不戰。曹彬因全軍缺糧，還師雄州；太宗嚴令斥責，命其急進，及再至涿州，糧草又盡。契丹軍一面沿途設伏兵，一面聖宗（耶律隆緒）出駝羅口（涿縣東北）休格自幽州南下，兩路鉗擊涿州。兩軍會戰於歧溝關，（涿縣西南），宋軍敗退，收復之河北各州又全部淪陷。西線宋軍，潘美副將楊業，原先也打勝

仗；但楊業乘勝孤軍深入，潘美屯兵不進，又不預糧草接濟。楊軍敗退至陳家谷（朔縣南），全軍戰死，（按今古北口楊令公廟碑云陳家谷即古北口，可能係附會，姑誌之）。至此宋軍東西兩線均敗退。契丹軍又繼續南侵，瀛州、深州、（河北深縣）、邢州（邢台）、德州（德縣）皆被侵略，肆行擄掠人口、財物。由於各州人民紛紛武裝反抗，契丹軍始被迫北退。

宋廷對契丹，原先就沒有收復失地的方針；至此，便連主動出擊的防禦方針，基本上也放棄了，更墮落為妥協，屈服的方針了。

紀元九八八年（太宗端拱元年），契丹又大舉南侵，涿州、邢縣又相繼淪陷，明年又侵略易州。宋朝政府却視同兒戲，僅派李繼隆以鎮定兵萬餘護糧北進。耶律休格以數萬騎疾行南下邀擊。幸領兵巡護交通的黑面將軍尹繼倫，發現敵軍動向，掩旂尾隨。及敵軍與李軍遇於徐河，繼倫率軍從敵後猛襲，敵潰不成軍，休格負傷，大將陣亡。自此契丹紛紛相告：「當避黑面大王」。這一偶然的勝利，又使宋朝邊境，得到暫時的苟安。

紀元九九七年真宗（恒）即位，契丹聖宗又南侵，為范廷召所敗退。一〇〇二年（真宗咸平六年）契丹聖宗並其母蕭太后集中全力南侵，望都（河北望都）淪陷，守將王繼忠被俘。宋

廷官僚集團，驚惶失措，紛紛主張逃命，王欽君主張逃往金陵，陳堯叟主張逃成都，幸宰相寇準力排衆議，堅決主張抵抗。寇準奉真宗親征，北進至澶州（河北清豐）。河北軍民聞皇帝及宰相親征，抗戰情緒高漲，到處狂呼萬歲，聲震原野；契丹士氣大受打擊。寇準部署諸軍，陣容嚴整。敵軍迫攻澶州城，被宋軍擊敗，並殺其大將蕭撻覽。契丹侵略者脅於中國軍民聲威，便派韓杞與真宗前派往契丹議和的曹利用，持書來御營請和；契丹並故爲提高條件，要求割讓關南土地。寇準等抗戰派，堅主拒絕和議，至少也必須契丹稱臣和退還幽燕土地。真宗這回「親征」，原非自願，純由於抗戰派的支持；至此便與其左右投降派，立意要和議，只拒絕割地，反謂「若欲金帛，朝廷之禮，固亦無傷」。投降派並極力打擊寇準等，說他們「幸兵」「取重」。因此，便於一〇〇四年成立喪權辱國的澶州和約，即所謂「澶淵之盟」：（一）宋歲贈遼絹二十萬匹，銀十萬兩；（二）遼帝稱宋帝爲兄，宋帝稱遼帝爲弟；（三）兩國罷戰撤兵。侵略者戰敗求和，宋廷反歲輸銀絹，令中國人民頻添一大筆進貢敵人的負擔。投降派喪心病狂，至於此極！

和約成立後，宋朝統治者認爲從此天下「太平」，便不再講求防禦設備，任令軍隊墮落；

只顧「勵精」來對付國內人民，步步擴大剝削，以度其苟安、腐化的豪奢生活。與此相反，淪陷「各州」的漢族人民，却始終「不願降遼」，仍不斷反抗；迫得侵略者也不能不改取一些軟化手段。在契丹統治者方面，則轉而去侵略北滿和朝鮮。

仁宗（禎）即位之二十年（一〇四二），契丹興宗（耶律宗真）看到宋朝大地主集團的軟弱、腐化和防務廢弛，便進一步來迫使他們屈服。因此，他一面集中大軍於幽州、涿州一帶，聲言要入侵；一面又派蕭特默使宋，要求宋朝割地和出嫁四歲的公主，並質同宋對西夏戰爭的緣由。仁宗和其左右呂夷簡、富弼之流，自然仍只有投降的方針，便派富弼使遼，要求其降低條件。結果，宋對遼歲增絹十萬匹，銀十萬兩，並改「贖」爲「納」。至此，宋朝政府便無異自認爲契丹的附庸了。

另一方面，宋朝統治者對「吐蕃」奴主餘孽、「西夏」的侵略，也是軟弱無力的。西夏佔據今陝北安塞以北至寧夏一帶，地區很小，人口不多，生產也較落後；他利用宋遼矛盾的空子，也不斷對宋朝要挾入侵。太宗末年，西夏主李繼遷依附契丹，不斷侵擾今陝北地區；太宗爲易取其「稱臣」「納款」，除「賜賚」銀絹外，甚至不惜把夏（橫山）、綏（綏德）、銀（米脂）

、靜(靜邊)等五州，割給西夏。紀元一〇三二年(仁宗明道元年)，西夏元昊繼位後，任用漢奸張元昊，取消對宋「稱臣」，自號「大夏國皇帝」；從一〇四〇年(仁宗康定元年)開始，便不斷入侵今延安以及隴東、隴西地區，到處「焚蕩廬舍，屠掠居民」。宋朝派夏竦、韓琦、范仲淹、王公等負責「防夏」軍事；稍有辦法的韓、范，也僅能使其負責的地區，防禦較為鞏固。結果也於一〇四五年(仁宗慶歷四年)和西夏成立辱國傷民的和約。元昊上表要求：「歲賜銀五萬兩，絹十三萬匹，茶二萬斤；進奉乾元節，回賜銀萬兩，絹萬匹，茶五千斤；賀正貢獻，回賜銀五千兩，絹五千匹，茶五千斤；中冬賜時服銀五千兩；絹五千匹；賜「臣」(即元昊)生日禮物銀器二千兩，綢衣料千匹，襪帛二千匹；「請如常數，無致更改」。宋朝全部同意。每年支給如此巨大的一筆「歲賜」，所換得的只是元昊對宋稱「臣」，自稱「男邦泥鼎國烏珠」，稱宋帝為「父大宋皇帝」。

王安石變法 由仁宗經英宗(曙)，到神宗(頊)時，宋朝的「內憂外患」，都特別嚴重了。契丹侵略者壓迫步步在加緊；尤其是國內人民以至中間各階層普遍對政府不滿，都和大地主集團的矛盾關係很尖銳，在中間階層裡面，並形成一個要求改良朝政的政派——「新黨」；宋

朝政府本身的財政情況，也特別惡劣。在這種情況的逼迫下，年少的神宗，便決然不顧大地主官僚集團文彥博等人的反對，提拔王安石呂惠卿等「新黨」人物，來改良朝政。一〇六四年（熙寧六年），任王安石爲參知政事（宰相）。因此，便有「王安石變法」，即所謂實行「新政」。

「新政」的基本精神，是從中間階層，特別是中小地主利益出發的一種改良主義；其目的在和緩國內階級矛盾，提高生產，整理財政，刷新軍備，培養國力，以達到解除外力侵略的威脅。

其各項經濟政策，都在從經濟利益上改善階級關係，在改進社會生產和國家財政，已如前述。關於軍備方面者：

（一）改諸路更戍法：仁宗時，共有禁軍八十二萬六千人，廂軍、鄉軍、蕃軍合共四十三萬三千人。但「將驕兵墮」，已成爲「空耗賦稅」的「無用之兵」；數量雖大，戰鬥力却很薄弱。同時，自太祖把精銳和重兵集於禁軍，有事時派將指揮作戰，無事時，將兵分離；自眞宗以後，不僅兵不識將，而且毫無訓練。改諸路更戍法的基本內容，即把全國軍隊都隸屬禁軍，

共置九十二將副（京畿、河北京東西路三十七，陝西五路四十二，東南各路十三），分別統率，平時就地嚴加訓練，改變「分番」調遣駐防戍邊的辦法；同時，實行縮減改編，以期成爲能戰的精兵。

（二）立保甲法：卽組織全國鄉村十家爲一保，五十家爲一大保，五百家爲一都保，設保長，大保長，正副都保正，均由保民選舉其中有幹力者充任；各家有壯丁二人者，抽一人爲保丁，組成「義勇」隊，官置教練場，每五日教練一次，學習弓矢等射擊術。這種「義勇」隊，平時擔任各保巡邏、放哨、防盜的責任，戰時當然可以協助和補充軍隊以及自行抗擊敵人。這在對付外敵侵略和漢奸擾亂方面，在當時是有其積極意義的。王安石等在這一點上，是根據當時河北人民抗敵義勇兵的作用而來的。

（三）行保馬法：凡陝西五路義勇保甲，願養馬者，每戶由官給監馬一匹，或給錢令其自買，願養二馬的也可；每年官府派人檢查肥瘦，若馬有死亡，由養馬戶賠償。平時除用以追襲盜賊外，養馬戶不得乘用於三百里以外；戰時由官府抽回，用作軍馬。宋朝國境內不產馬，契丹又禁止賣馬給宋，軍馬很缺乏。保馬法卽係解決軍馬問題的一種嘗試。

(四) 設軍器監：原先「天下歲課」及各地製造的「弓弩甲冑」等，至「無一堅好精利實爲可用者」；設軍器監的辦法，即統一全國軍器製造，派「知工事」的專家負責主持，僱用熟練工人（良工）和技師（匠師），政府專設一軍工行政機關，即「軍器監」以「總制其事」。

(五) 於河東路沿邊，增修堡壘、兵舍及運站，並伸入蔚、應、朔三州。收復河、湟、洮、岷諸州國土。打退交趾統治者的入侵。

另一方面，他們又改變當時教育的內容和考試課目。大學講舍（錫慶院、朝慶院）學生所習課目，除王安石等所編的「三經新義」爲必修課外，設武學、律學、醫學等專科。進士考試課目，廢除詩、賦、明經諸課，改用經義、論策等較近實用的課目。其中心精神，在使「學以致用」，培養、選拔有實際知識的人才。當時教育的內容和考試課目，都是不切實際，與現實無關的「性命」「理氣」之說、諸經異同之辨、風花雪月之吟。

因此，「新法」在內容上，雖不可能把問題根本解決，客觀上也不能完全行得通，實行上也發生不少偏向和毛病；但其基本精神，在當時是比較進步的。「新法」實行的結果，確已使

農民對地主，自由商人手工業者對大地主的矛盾關係，漸趨緩和；北宋的財政和國力也漸有起色，國防漸次增強。所以說人民皆「便」新法，原來不斷的民變，這時期也緩和了；對外敵的侵略，也日漸表現強硬，有力。

元祐「復制」——但是「新法」却損害了大地主集團的一些特權利益，他們認為「不便」；在實行「新法」的熙寧元豐年代，就不斷死硬的反對。紀元一〇八五年（元豐八年）神宗死後，年幼的娃娃哲宗（煦）繼位，太皇太后高氏當家，起用「舊黨」司馬光、呂公著、文彥博等。他們在政治上復辟以後，把新政全部推翻，完全恢復以前的「舊」政，即所謂「元祐復制」（哲宗年號為元祐）。司馬光、呂公著相繼死後，「舊黨」大官僚集團內部，為彼此爭權奪利，又分裂為三個地方性流派，即程頤、朱光庭等的「洛社」，蘇軾、呂陶等的「蜀社」，劉摯、王巖叟等的「朔社」。從元祐元年（一〇八一年）到八年的時期中，他們把「新政」時期的改良結果，便完全破壞，情況比從前變得更壞。

一〇九三年高氏死，哲宗親政。他覺得只有「新政」能挽救危機，便改元紹聖（紹述新政），啓用所謂「新黨」章惇呂惠卿等。但這班大地主化的「新黨」份子來推行「新政」，已

不全是熙寧元豐的精神；所謂助役錢、免行錢、保甲法等等，已全從財政收入着眼，反而都成了人民的苛重負擔。所以紹聖「新政」，不僅沒有多少改良的成績，而且確實會引起人民的不滿和反對。和他們爭奪權位的舊黨，便利用材料，說人民失業、逃亡、「鬻妻、賣子」等等情況，都是「新政」的惡果；所謂紹聖「新政」，實際上也擴大了這種惡果。但正由於「新舊兩黨」在實質上已沒有什麼不同——已只有爭奪權位的沖突，所以一一〇〇年哲宗死，明年徽宗繼位以後，在太后向氏的主持下，便產生兩黨和好「共政」的內閣。但這時宋朝統治的危機，已特別嚴重了。因此，徽宗親政後，又想實行「熙寧新政」，為此特改元「紹熙」。但蔡京等「六賊」集團，自然更不是什「新政」人物，而是比「舊黨」更墮落的一個大地主流派。他們反對「舊黨」，只在擴大「六賊」集團的利益；他們對人民的剝削和壓迫，也更殘毒險惡。不僅人民痛恨他們，連代表中間層的陳東等大學生，也要求「殺六賊以謝天下」。

農民大暴動 因此，宋史說：自哲宗元祐以後，「政日以墮，民日以困，而宋業遂衰」；各處都不斷發生民變，即統治階級歷史對這期間不絕記載的所謂「盜賊」。尤其到徽宗時，便形成「饑民並起爲盜」的普遍現象。在北方、「山東有張萬仙、張廸」、賈進，「河北有

高托山，衆皆十餘萬；自餘二三萬者，不可勝計」。最後便形成宋江等爲首的梁山泊農民大暴動。在東南，從皖東北到皖中、皖南、浙江、福建，魔教（即張角太平道的發展）的地下活動，在農民群衆中有着普遍的組織；同時，「江淮間群盜橫行」。最後便形成方腊爲首的農民大暴動。在西南，「群盜」遍地，特別是「湖湘群盜蜂起」。最後便形成鍾相爲首的農民大暴動。

（一）宋江等三十六人爲首的農民大暴動，發生於紀元一一二三年（徽宗宣和三年）。宋史說：「淮南盜宋江等犯淮陽軍……又犯京東、江北，入楚海州界」；又說：「宋江以三十六人橫行齊、魏；官軍數萬無敢抗者」；又說：「宋江三十六人橫行河朔，官軍莫敢撻其鋒」。足證暴動的地區擴到今山東全境，以至河北、豫東、蘇北、皖北，而且力量很強大。按「水滸傳」所說，他們起義的根據地是「梁山濼」，地在今山東鄆城，宋江亦鄆城人；三十六人的出身，有衙門小職員、小軍官、漁民、水手、行脚僧、農民、貧民、流氓、小商、小知識份子、捕頭以至地主等等；他們的口號是：「替天行道」；他們的行動目標，是打擊官府，打擊大地主，如林冲等還有一種抗敵的要求和思想。「水滸傳」不是代表暴動群衆的作品，這些方面的記載，基本上應是有所根據。宋史說：宋江等受「張叔夜招降」，又謂侯蒙建議：「不若赦

江，使討方腊以自贖」；「水滸傳」各種版本中，有說宋江等受招安後，破遼、平田虎、王慶、方腊「四大寇」。但金聖嘆批註之七十回本又說宋江等並無投降之事；洪邁·「夷堅乙志」又謂宋江等投降後，爲鄆州知州蔡居厚所殺。史家都肯定宋江等最後叛變投降，事實上還是疑案。（參考「魯迅全集」⑨第十五篇下及⑩三七頁）。

（二）在「梁山泊」前一年，以方腊爲首的兩浙農民，從睦州青溪（浙江淳安）開始暴動。在暴動以前，方腊等人曾藉宗教形式，即奉後漢末農民暴動領袖張角爲祖師的「魔教」，在農村秘密活動，進行組織工作。宋朝政府對「魔教」運動很害怕，採取搜索、捕人、殺頭種種殘酷手段去破壞。但他們依靠群眾，工作深入，得到群眾掩護。如黃山區的魔教徒，由於居民掩護他們，官兵搜索數年，沒能捕着一個人。他們的教旨、綱領是：「是法平等，無有高下」。這原是佛經中的一句話，到他們手中便成了素朴的民主思想，（說他們改讀爲：「是法平等無，有高下」，是統治階級惡意的誣蔑）。他們反對的主要對象，是對人民殘酷剝削、壓迫、腐化浪費、對外妥協、投降的宋朝統治集團，和侵略中國的「西（夏）北（遼）二虜」。方腊告民衆說：人民「耕、織、終歲勤苦」，官府「悉數取去浪費」，「聲、色、狗、馬、土

木、甲兵、花石……外，又歲輸西北二虜銀絹百萬，都是人民膏血；「略不如意，鞭、笞、殺戮、毫不憐惜」；「二虜得賂，益輕中國，歲歲侵擾不止；朝廷仍忍辱不取消納幣，宰相還說是安邊上策」；「受苦的只是人民，終年勞動、妻子凍餓，不得一飽。如此朝廷，還能容忍下去嗎？」他們也反道、反佛、反儒，具體表現為不拜神（道家偶像）佛（佛家偶像）祖先（儒家倫理偶像）。

暴動開始後，群眾紛紛參加，不到十天便形成幾萬人的隊伍，連克青溪、睦州（浙江建德）、歙州（皖南歙縣）、衢州（浙西衢州），進破杭州；兩浙各地多以「魔教」徒為中心，紛起義響應，如蘭溪（蘭溪）的朱言、吳邦，仙居（居仙）的呂師囊，剡縣（嵊）的仇道人，歸安（吳興）的陸行兒，蘇州（江蘇吳縣）的石生以及方巖山陳十四等。暴動的火燄籠罩了東南半壁。北宋朝廷用全力去進攻，陸續派遣大軍數十萬；「六賊」之一的童貫，最初毫無辦法，吃了不少敗仗。宋廷目之為「四大寇」之一，感受束手無策。最後也採用統治階級傳統的卑鄙陰謀手段，分化、收買、利用農民自己的武裝去反對自己。因此，他們在「梁山一軍暴動」結束後，也終於失敗了；方腊被韓世忠所擒（宋史韓傳）慷慨就義，其他領袖戰死和就義的也

很不少。英勇慘烈，足以流芳萬古！宋軍在「進勦」期間和暴動結束後，都肆行屠殺，僅「賊」徒童貫在四百五十日中，便屠殺農軍十五萬、群眾二百萬人以上。

(三) 以析州（湖南常德）人鍾相等爲首的湘鄂農民大暴動，也開始於徽宗朝的金國入侵以前。（宋史及其他文獻，把這次轟轟烈烈內容豐富的大暴動，在時間上是有些顛倒的，由於時間的顛倒，所以對事實的記載，便發生錯亂。如說鍾相等在金國入侵前二十餘年的主張，是反對官府、寺觀、豪富等。又說金國入侵時，他組織忠義民兵保鄉，士大夫逃難前去的，都受到庇護，並派兵勤王；但繼又起兵抗宋，到處焚燒官府、城市、寺觀、神廟、豪富家宅、殺戮儒生……實際上，在金國入侵前，他們宣傳和實行了一套主張與辦法；金國侵入以後，從鍾相到楊么，一貫都要求聯合宋朝抗敵。當另文詳論）。

鍾相和其同志，從徽宗初開始，在鼎澧（即常澧）荆南一帶、洞庭湖沿岸農村，藉宗教形式進行組織活動，準備大暴動。人民入教，叫作「入法」或「拜爺」。他們的教旨，即所謂「新法」，也就是政綱，是：「平等貴賤，均平貧富」；反對宋朝的一切制度，亦即所謂「國法」，說那都是「邪法」。他們反對的對象是：官府、寺、觀、神廟、豪富、儒生等等，以及外寇的侵

略。他們的目的是人人勞動的均產社會。沿湖各州縣群眾無不信「新法」。

在金國入侵前，他們開始暴動，佔領沿湖鼎、澧、荆南一帶共十九縣，在暴動發展的烈火中，群眾根據「新法」，焚燒一切官府、城市、寺觀、神廟、豪富第宅，沒收其一切財產，實行「均平」；把官吏、儒生、僧、道、巫、醫、卜、祝，即官吏、僧俗大地主、土豪劣紳以至愚弄人民的巫醫等等，一概處死，叫作「行法」。同時，他們把土地都分給大家耕種，「入法」的人也靠自己勞動得食，要達到「田蠶興旺，生計豐富」；參加作戰的軍隊，也要耕田，靠自己勞力得食。這都很得群眾的贊成和擁護，所以「三朝北盟會編」也說：「人衆樂附而從之，以爲天理當然」。因此，他們是有一種素朴的群眾政權和根據地思想的。鍾相在武陵縣（即常德縣）唐封鄉水連村建立寨柵，便是他們首腦機關的所在。後來到南宋紹興時，在楊么的領導下，他們佔領的地區，成了全國最安樂、富裕的樂園。據傳楊么等佔有西自鼎澧、東至岳陽、南達長沙、北及公安的廣大農村和水區，人民都安居樂業，糧食富足，民家都養有豬羊鷄鴨之類，鄉村也有酒坊等等；並有水寨武裝保護，宋軍前去搶劫，即予驅逐。同時，水寨還自行製造大型戰艦，比宋朝的造船技術還高（已如前述）。同一區域內宋朝佔領的城市，則都荒涼殘破，食

用品都不易買到。

金國入侵後，鍾相等爲抗禦外侮，即把農民軍改編爲「忠義民兵」，保衛家鄉；士大夫逃難到水寨的，也不用從來那種處置官僚、豪紳的辦法，而予以庇護。靖康二年（一一二五）汴京淪陷後，又由鍾子昂（相子）率兵北入河南「勤王」。他們「志在抗金」的耿耿丹心，連唐慤（宋鼎澄守將）也不敢誣蔑。而宋朝統治者，在國亡家破之餘，猶只知害怕，人民武裝。貫行對內凶惡，對外屈膝、投降、賣國的統治集團，真是古今一轍！

北宋淪亡 因此，到徽宗時，北宋的統治已到了爛臭的程度，無法再繼續下去。金國奴主貴族侵入以後，由於人民顧全民族利害共同的大局，國內階級矛盾比較緩和了；宋廷自身無力抗禦外侮，又不肯聯合人民共同抗敵。北宋的淪亡便不可避免了。

女真奴主國家、即金國建立的時際，正是北宋和遼國疾急衰落的下坡時期。他開始對遼侵略，就佔有其不少領土。紀元一一一五年（徽宗宣和元年），腐爛不堪的宋廷，却去與金締結共同滅遼的條約。在北宋的協助下，金便於一二二五年滅亡遼國。宋廷的目的，是希圖靠盟約去收回契丹所侵佔的領土。但金於侵佔十三州後，遼尙未亡，就反了口；僅肯退還幽燕，還要

除歲幣四十萬外，另加燕京代稅錢百萬等條件作交換。實際，這也只是其對宋的暫時妥協，他們早已看到宋朝的腐敗無能。

紀元一一二五年，金國侵略者，便正式向北宋進攻。金太宗（完顏晟）命宗翰（粘罕、亦名尼瑪哈）爲左副元帥，自雲中趨太原，宗望（斡離布）爲南路都統，自平州取燕京，兩路期會汴京。同時派人迫宋割讓中山（定縣）、太原、河間三鎮。宗翰軍沒到太原，童貫就逃回開封，幸張孝純死守。宗望入檀、薊、宋另一宦黨將軍郭藥師，以燕山降敵，充敵嚮導；敵軍長驅南下，相台（安陽）淪陷。徽宗驚惶失措，一面急忙下詔請各處派兵救援，一面即傳位太子（桓、卽欽宗）。「六賊」等大官僚們，不是準備逃命，就準備迎降。

明年（欽宗靖康元年）梁師成負責的河防全線潰退，欽宗及「六賊」等大官僚都主張遷都，甚至私自逃跑。汴京市民及太學生陳東等群赴宮前請願，要求堅決抵抗，並請殺「蔡京、童貫、王黼、梁師成、李彥、朱勔等六賊，以謝天下」。李綱等朝臣亦主張抵抗。欽宗在群眾和抗戰派的逼迫下，便下詔「親征」，派李綱爲「東京留守」兼「親征行營使」；同時却又派蔡攸等奉太上皇（徽宗）往鎮江逃命。

李綱等在群衆的協助下，獎勵部伍，佈置城防；敵軍攻城，每次都被擊退。但欽宗和六賊等還只是想逃命，對城防、抗敵工作，完全袖手旁觀；同時便以李邦彥爲首，暗中進行投降活動，卽所謂「主和」。主和派活動的結果，宗望提出以下的投降條件：（一）輸金五百萬兩，銀五千萬兩，帛百萬匹，牛馬萬頭；（二）尊金帝爲伯父；（三）割三鎮與金；（四）送還燕雲流亡難民；（五）以親王、宰相作質。李綱等「主戰」派雖極力反對，欽宗却同李邦彥等完全一致；一面急致誓書於金稱「伯父大金國皇帝」「姪兒大宋皇帝」，對所提條件，全部接受；一面下令搜京城金銀，共得金二十萬兩，銀四百萬兩，「民間已空」。每日搜括金銀，向敵營輸送，終不足數，敵人也不退兵。恰在這時，种師道、馬忠，范瓊等各路援軍，「集城下者已二十餘萬」，聲勢大振，李綱等抗戰派，又極力反對「和約」。在敵軍方面，雖「號六萬」，且多奚人、契丹人等；至此亦頗有戒懼，深溝高壘，不敢輕出、肆掠。因此，和議停止，欽宗派种師道爲宣撫使，與李綱分擔指揮責任。种主張堅壁不戰以老敵師，按夜派兵進擾以疲敵師；姚仲平急功，想乘夜襲敵奪取金營，招致小挫。欽宗便藉口罷免种、李，另任投降派蔡懋爲「守禦使」。蔡懋下令禁止防城軍、民向敵軍放箭投石，更激起群衆的憤怒。因此，又發生以

陳東等爲首的士兵、市民、學生等數萬群眾的大示威、請願。他們要求欽宗立即起用种、李等，繼續抵抗。种李等復職後，士兵和人民殺敵情緒更高，到處襲擊敵人。金軍脅於聲勢，便不待金銀足數，即急行北撤。种師道主張伏擊於黃河半渡，被阻止；李綱發兵追擊，李邦彥也迫令把追兵召還。

另一方面，在敵軍南侵，圍攻太原、汴京的時間，河北、山西、河南各地人民，便紛紛組織「義軍」，從事殺敵。

敵軍北撤後，中山、河間一度被宗望圍攻，欲迫守軍「交割」城池。呂好問估計敵軍秋冬必傾國南侵，建議加速講求防禦；李綱亦提出備邊禦敵八策。而倒行逆施的欽宗及其左右漢奸、投降派，反一面把抗戰派及所有抗敵宿將李綱、种師道、种師中、姚古等人，概行斥逐出京，甚至免職，罷徵各路「勤王軍」；一面下令解散各地人民抗敵「義軍」。

同年九月，太原守軍，糧盡援絕，全部戰死；敵軍陷太原後，宗翰、宗望便傾國分路南侵。各路紛紛告急求援，呂好問請急召各路官民勤王軍。而執政的大地主投降派唐恪、耿南仲等，反一面嚴令各路勤王軍不得前進、妄動，一面派使請和，願割三鎮。宗翰、宗望一面僞爲

許和，要求割讓兩河全部（即黃河以北以東全部國土），一面仍疾急南進。宋請和及割三鎮的使者康王構及副使王雲，行至長垣，群眾塞路阻止前進，要求抗戰；北進至滑州、相州，沿途群眾均有同樣情況；到磁州，康王爲知州宗澤（原爲改良派屬吏）所阻止，群眾罵王雲爲賣國漢奸，把他捆綁，零刀割死。欽宗及其左右大臣，於獲悉敵人要割兩河之議後，又派大員分赴宗望、宗翰軍求和，議割兩河國土；他們也都受到沿途人民阻擊。賣國賊唐恪，隨欽宗查城，被守城軍民痛打。這表明在賣國、投降勾當的反面，是群眾抗戰、愛國情緒的何等高漲！漢族人民何等優秀可愛！

在暗藏漢奸的擺佈下，欽宗和其賣國投降派，雖甘願出賣兩河國土去媚敵求和；宗望、宗翰兩部敵軍，仍繼續南進，十一月會攻汴京。大學生、市民、兵士在危城中又舉行請願，要求起用李綱等主戰派，抗戰情緒很高。敵人感於城中尚有七萬守軍，尤其是人民力量更不可侮，便又暗派奸細郭京向宋廷投效，佈置裡應外合。郭京自言能施「六甲法」，可生擒金將；宋廷便賜予錢帛，令其自募「神兵」。京於大風雪夜，自坐城樓施法，令守城軍、民全數下城；他旋即率「神兵」開宣化門攻敵，金軍即鼓噪登城，京與「神兵」便逃去。汴京軍民紛紛集結，準備和敵

人作決死巷戰。敵軍宣稱：議和可以退兵。宋廷便立即禁止軍民抵抗，欽宗親至金營，奉表請降、稱臣、謝罪、獻兩河國土，敵人並索金千萬錠銀二千萬錠、帛千萬匹，又開列名單迫令交出大批人員。宋廷一面便急「差門下侍郎耿南仲，同知樞密院聶昌」兩大漢奸，伴同金使「前去交割黃河以內州府人民」（金「樞密院告諭兩路指揮」）；另又派歐陽珣等二十人，伴隨金軍分赴各州縣勸降。聶昌到絳州，守將趙子清，隨同群眾將他打死，抉目碎屍。耿南仲到衛州（衛輝），群眾計劃先捕金使；南仲怕群眾殺他，急逃至相州，偽稱爲募兵勤王使者。歐陽珣等到各州縣，並不勸降，只是勸「守」；珣被敵軍殺死，敵人僅能得到石州（離石）一處。宋廷盡括民財交納幣帛，但始終無法足數。靖康二年（一一二七）一月，欽宗再至金營，便不復還宮。宗翰、宗望又藉以續索金、銀、絹帛、寶物、圖籍、車服、儀器、技工及上皇、親皇、后妃、公主、大臣等……。二月，金帝完顏晟廢徽宗欽宗爲庶人，押解至會寧，後又解至五國城（今吉林依蘭附近）。

但華北人民紛紛集結抗敵，到處樹立義旗，太行山更成了群眾抗戰的根據地，「八字軍」「紅巾軍」尤爲強大，「忠義社」則成了中心堡壘。南方的農民軍，也紛紛要求和康王一同抗敵，

如鐘相並派兵北上。在這種情況下，金寇自知不能統治漢族，便令「前宋宰執」等大地主賣國集團，「推薦一人」充任傀儡。那班無恥的亡國大夫孫傅、張叔夜等「百寮僧道」，却只是一再「哀懇」敵人，請以欽宗充「藩臣」，或「選立趙氏一人」；最後，又奉承敵寇意旨，「推戴」大漢奸張邦昌。金帝便「冊命」張邦昌「爲皇帝……國號大楚」，令他「世輔皇室，永作藩臣」。這和全國人民的紛起抗戰，正是恥辱與光榮的對照。

第五節 階級矛盾和民族矛盾的擴大(二)

高宗南渡和全國形勢 汴京淪陷，張邦昌傀儡政權成立；金軍以重兵屯真定、懷(懷慶)、衛(衛輝)一帶，同時分兵攻取兩河州縣；宋朝所派各州縣官吏，均紛紛逃走或投降。金軍對侵佔州縣，大量屠殺，逮捕反抗和有反抗嫌疑的漢族人民，對一般住民的出入也都有限制，往來要有證件，又移住猛安謀克戶，築壘監視；同時大捉男女人口，於耳上刺「官」字，索縛至各地作奴隸、出賣(以至販賣於蒙古，高麗等處)、或押至西夏換馬……。

在漢族人民尤其是淪陷區人民方面，便普遍形成抗敵高潮。河北、山西、河南、山東、陝西人民紛紛組織武裝，自結「巡社」，構築山寨、水寨，共推首領。丁順、王善、揚進（卽沒牛角）、傅選、孟德、劉澤、焦文通、王九郎，王再興、王大郎、丁進、趙邦傑、馬橫（亦作馬攢）、李貴、王俊、翟進、孟迪、種潛、張勉、張漸、張宗、白保、李進、李彥仙、邵興、黨忠、薛廣、閻瑾、祝靖、王存……等部義軍，少者數萬，大者數十萬；其他幾百幾千以至「萬人」的「小部」更多。義軍不僅人數多，而且戰鬥力強。如兩河各州縣，宋朝官吏逃走後，都由義軍「堅守拒敵」，甚至從敵軍手中收復，如太行義士王忠植收復石州等十一郡……因此，得在相當期間，河北惟真定等四城，河東惟太原等七城陷敵。一一二八年，敵軍大舉進攻，官吏或逃或降，多由義軍守城禦敵。洛索渡河攻陝西，人民紛紛起兵擊敵，先後收復鳳翔、長安；李彥仙部義軍，一月破敵壘五十餘，收復陝州——在陝州，與金人「大小二百戰，金人不得西，至城陷，民無貳心，雖婦女亦升屋以瓦擲金人」。宗翰入西京（洛陽），不久卽爲王俊、翟進兩部義軍收復。兀朮（宗弼）攻入山東，累被義軍擊敗，被迫退入青州、濰州。「紅巾軍」（山西晉城、長治一帶義軍）經常出擊，並襲擊金軍指揮部（大寨），差點活捉宗

翰；他們自稱，只須宋軍渡河，憑借聲勢，即能「殺盡金虜」。「八字軍」（太行各部義軍總稱）常襲擊敵軍，斷敵糧道，奪敵糧草。宗澤守汴京，主要依靠沒牛角、王大郎、王爺等部義軍，形成中原抗敵堡壘。在各部義軍彼此間，多有共同的聯繫和組織，如晉城長治一帶（以後又擴至陝西、河北）義軍，合爲「紅巾軍」，太行各部義軍合爲「八字軍」，並有其共同的組織「忠義社」——係金軍入侵初，義軍領袖牛泉等所組織。

在南方，從靖康到建炎初，湘、鄂、閩、粵各地暴動農民武裝或人民新組之抗敵武裝，織涉山越水，夜行晝奔，紛紛馳赴中原殺敵；原先反對宋朝的劉忠（湖南白面山）、曹成（湖南）、張用（瑞昌）等部農民軍，也都爲着抗敵接受南宋朝廷名義。

甚至淪陷近兩百年的幽雲十餘州漢族人民，也起義抗敵，如燕京劉立芸「聚衆攻城邑」，易州劉里忙，「聚衆……擊金人」，玉田楊浩用、僧智和，招集義勇將士萬餘人，要「橫行虜中，決報大仇」……而且還有漢遼民族聯合抗金的內容，如劉立芸爲首的義軍，「契丹人參加的也很多」。

南北各地義軍，又大都敵友分明，對自己民族是忠心耿耿的。如「八字軍」面上刻「赤心

報國，誓殺金賊」，（岳飛背上的「精忠報國」，可能是受了他們影響）。「紅巾軍」用建炎年號，不要求宋朝官號；對不降敵的逃亡官民過境，一律資送；對敵人奮死襲擊，絕不放鬆，對凡用宋旂幟的便不殺害、留攔。大名王友大部義軍，旂上大書「宋忠義將河北王九郎」。所謂「國」、「宋」、「宋旂」及年號，在他們素朴的思想中，就是民族的具體表徵。李彥仙（士兵出身）嚴拒敵寇以元帥官位誘降，對敵使說：「吾寧爲宋鬼，安用汝富貴爲。命疆弩一發斃之」。又如洞庭楊么等人民義軍通知宋廷：「僞齊襄陽府李成太尉，差密使……來大寨，送金帛文書，要求水寨諸首領，尅日會合……攻宋沿江州縣，得州的作知州，得縣的作知縣，並另加封贈、犒賞。諸首領一致拒絕。一月後又前後差來密使三十五人，內有鄭武功胡大夫二官員（宋官），携僞齊官誥、錦戰袍、金腰帶、醃羊肉等，再三懇請……配合金、齊大軍滅宋。諸首領……將來人盡行斬首。請宋官令邊界稽察，不再放奸人入境……。」這都是「丹心日月」，大義凜然，足爲我民族的光榮。

另一方面，汴京淪陷，「二帝蒙塵」以後，宋朝官僚中的那些大地主份子，不是紛紛逃跑，就是作了漢奸，或者也不過把原來的漢奸面目公開。在張邦昌爲首的那個漢奸集團，一方面由

於遍地人民義軍的威脅；一方面由於宗澤把康王由磁州護持到了濟州（濟寧），要重組宋朝政權。因此，其中一部份人如馬伸等，便勸張邦昌合併於康王，讓康王作首領，比較名正言順。一一二七年五月，宗澤等於南京（商邱）奉康王（構）為皇帝，即高宗，便開始南宋的統治。康王登位後，由河北隨同南來的投降份子汪伯彥、黃潛善，利用其參與定策的地位，便又合同張邦昌集團及其他份子，重新形成一個包括漢奸的投降派，高宗自己便是其中的「最高領袖」。但在高宗即位之初，需要利用抗戰派來打開局面，也需要利用他們作幌子，以欺騙人民；如果沒有抗戰派的支持，尤其是人民義軍的支持，高宗的皇位是坐不穩的。因此，便不得不起用李綱為宰相。

李綱作相，得到抗戰勢力和抗戰份子的支持，主要是人民義軍；其次是抗戰將領，尤其是中下級將領如吳玠（士兵出身）、劉錡、韓世忠（士兵出身）、岳飛（小地主出身）、張所、傅亮……等，中間階層的知識份子如進士歐陽澈、太學生陳東等，自由商人以及各階層的人民，如包括各階層的請願市民……。李綱作相後，首先便提出抗戰派的十大主張。基本方針是反對和議，雪恥禦侮，收復國土。在政治方面，主張聯繫下層，開放言論；軍事方面，主張依

靠人民義軍，並普遍、大量組織人民武裝。工作的中心放在軍事上，具體步驟是：（一）制定新軍制（即編制），整編舊軍，建立新軍，頒佈新軍法，嚴振軍紀，（如掠奪、抗令、臨陣先逃、不相救援、逗留不進……均處死刑）。這次整軍的結果，劉錡、吳玠、韓世忠等部，便漸次成爲能戰的部隊。（二）將人民義軍祝靖、薛廣、黨忠、閻瑾、王存等部十多萬人，按新制新法編爲國防軍。（三）派張所爲河北招撫使，傅亮爲河東經制使，聯絡各部人民義軍，規劃收復兩河。張傅在兩河人民義軍中，原先就有些威信，這次更受到各軍的歡迎；張部將王彥、岳飛率七千人先渡河至新鄉，與太行「忠義社」各領袖「插血爲盟」，受王彥節制，即「八字軍」；岳飛和牛皋等結爲兄弟，並肩作戰，以後在岳飛的制節下，形成爲決定戰局的強大兵團。（四）派宗澤爲東京（汴京）留守。宗澤安輯流亡，振頓軍隊，招集人民義軍擔任防務，衆至百餘萬；沿河構築鱗形堡壘，與兩河陝西義軍山寨、水寨……互相連結，防務鞏固，聲勢壯大。宗澤最後一次奏請高宗還都，略謂：「陛下父母兄弟蒙塵沙漠，西京陵寢爲敵所佔，兩河、三京、陝右、淮甸百萬生靈陷於塗炭。今京師已固，兵械已足，軍民氣已銳，望陛下即還京」；同時請命渡河收復失地，略謂：「據諸路探報，敵勢窮蹙，臣擬乘暑月遣王彥等自滑州渡河取懷、衛、潞、

相等處，遣王再興等自鄭州西進供衛西京，遣馬橫等自大名取洛、趙、真正，楊進、王善、丁進、李貴諸將各率所部分路並進。大軍過河，山寨忠義軍民聞風接應，少亦當至百萬；驅逐金賊，在此一舉。」但均被高宗拒絕。(五)配置吳玠經制川陝防務。

當時南方的經濟情況，較之淪陷區及敵國，也好得多，進步得多。

因此，當時的形勢是有利的，驅逐敵寇，收復失地，有極大的可能。

漢奸投降派爲敵清道 但在高宗小朝廷內部，起支配作用的是漢奸投降派；他們都是大地主，覺得受他們奴役的人民，一旦武裝起來，比敵人更可怕。而且他們不僅害怕人民，只要「安內」，不要「攘外」；並覺得敵人可愛，甘心降敵附敵，「棄河東、河西、河北、京東、京西、淮南、陝西七路生靈，如糞壤草芥，略不顧惜」(宗澤)。因此，一方面高宗即位後，六月便「致書大金國相元帥帳前」，大罵自己的父兄小「無道」、「謀用不臧……重羅禍故」；聲明他自己「雖悔何追」，要求「國相元帥……大度、深矜」、「施恩」，「宜圖報之何如！」同時，獎勵張邦昌賣國功勞，特封作「同安郡王」。一方面從全國各地奔赴商邱的「勤王軍」，他們却下令解散，每人給錢三十貫，叫他們回家；把南方的農民軍叫作「群盜」，北方人民義軍的抗敵

運動高漲叫作「群盜更熾」。他們第一個大規模的軍事行動，便是命王淵討平「江淮間群盜」；其實那些「群盜」（實即暴動農民）是可以聯合抗敵的。第二個大規模軍事行動，便是派大軍進攻「勤王」抗敵的鍾相等農民軍；由建炎三年（一九二九）派匪徒孔彥舟爲「捉殺使」開始進剿，四年又增派安和率兵攻益陽，張崇率戰艦攻洞庭，張奇統水軍入澧口，四路圍攻。真算是「勇於對內」的奴才！然不圖這種「捉殺」大軍，却受到「水賊」和鼎、澧、荆南人民的群起「捉殺」；無可奈何，「捉殺」劊子手，後來又公開作了漢奸的孔彥舟，還是玩弄陰謀，密派大批奸細混進去「入法」，裡應外合，竟把鍾相父子「捉殺」了。鍾相雖死，群衆情緒却更加憤怒了；在楊么（亦名楊太）、鍾子義（相子）、楊華、劉詵、周倫、全琮、楊廣、夏誠、劉衡、楊二鬚、高癩子、田十八「諸首領」的領導下，繼續抵抗，聲勢反更盛，地區也反而更大了。「洞庭水寇」的地區，竟慢慢成了全國的樂園，西南的抗敵堡壘。

一方面，漢奸、投降派又不斷破壞正面抗戰，步步加緊去牽制、排擠、打擊抗戰派，殘殺抗戰份子。最初他們對李綱宗澤大量普遍組織人民義軍的工作，還只是陰謀阻撓和暗中破壞；接着就公開以「河北人民抗敵運動高漲」、即所謂「群盜更熾」，作爲李綱張所的罪名，提議

「取消招撫使」(奸黨張益謙)；河東金軍密佈，傅亮正在佈置準備，黃汪便加以逗留不進的罪名，責令即日渡河。最後，竟由張浚偽造李綱罪狀，反說李綱是「國賊」；李綱免職流竄外州，張所傅亮撤職，取消招撫使、經制使；抗戰份子陳東、歐陽澈等，均以黨於李綱的罪名殺頭。自此商邱小朝廷內部，便沒有抗戰派的地位；小朝廷對人民義軍，就完全斷絕聯繫，打擊他們的抗戰情緒，破壞他們的威信和影響，以便利金寇去「蕩除」。同時，對於宗澤，黃汪最初說他保衛首都(東京)收復失地的方針和工作佈置是「發狂」，去加以阻撓和破壞；接着又派遣特務郭仲荀爲副留守，實行監視、牽制和破壞；宗澤被逼死後，便派投降派杜充作「留守」。杜充把人民義軍一一排走，把宗澤的防禦、部署等等全部撤廢。這說明他們的真正任務，不是去「留守」，而是去「撤退」，去爲敵人「清道」。其次，身陷敵區的信王趙榛，依附人民義軍趙邦杰、馬橫，形成十多萬人的武裝；馬橫去揚州聯絡全無結果；信王想入東京依靠宗澤，高宗又設法阻止……。

在小朝廷內部的抗戰派排除後，他們便由商邱退往揚州，佈置渡江，表示其放棄華北和中原的決心。

正在他們積極爲敵人清道和佈置「南渡」的過程中，敵人也大舉進攻了。

金軍南侵 紀元一一二八年，金軍分三路大舉進攻：一路宗翰自河陽（河南孟縣）渡河攻河南，宗維（尼楚赫）分兵攻漢上；一路宗輔（鄂爾多），宗弼（兀朮）自滄州渡河攻山東，阿里富、緝分兵趨淮南；一路洛索、薩里干、哈富自同州（陝西大荔）渡河攻陝西。洛索一路轉自韓城，陷同華州、陝州、永興（南鄭），又西陷鳳翔、長安；到處遭受王庶、孟廸等人民義軍阻擊，城市亦多收復。洛索轉趨涇原，爲川陝經略使吳玠打敗；被迫東退，入山西陷澤州，轉陝北陷延安。宗翰入河南，以東京爲宗澤率人民義軍堅守，避實西進陷洛陽；以洛索在陝西敗退，便焚燒洛陽城，俘虜全部人口，入關援洛索；宗維分兵南下陷鄧州，爲人民義軍所阻，便轉掠洛陽以西各州縣。宗弼、宗輔入山東，陷青州、濰州，至千乘（山東廣饒）爲義軍擊敗，便西向圖攻東京。這期間，宗澤正部署百萬義軍，與河北馬橫等部配合，乘虛渡河收復失地。因此，敵會宗翰、宗輔等便急回河北。由於宗澤北伐計劃被阻，於是年七月憂憤致死，東京情況根本變化；趙邦傑、馬橫等義軍根據地五馬山諸寨，也全被敵軍攻破，小部義軍也不少被消滅。因此，宗翰等復南下陷濮州（濮縣）、大名、襲慶（兗州）。一一二九年，徐州又告淪陷。

宋廷僅以韓世忠、劉光世等小部兵力禦敵，均於沔陽、淮陽相繼敗退。敵軍長驅陷天長（安徽天長），僅以五百騎攻入揚州。

至此，南宋小朝廷便又由揚州逃至建康（南京），再逃臨安（杭州），決心只要長江以南；派杜充爲江淮宣撫使守建康，韓世忠爲浙西制置使守鎮江，劉光世爲江東宣撫使守太平、池州……。

敵酋宗弼，便分兵兩路渡江，一自蘄（蘄春）、黃（黃岡）渡江攻江西，一自滁（滁縣）、和（和縣）渡江攻江東。攻江東之敵，連陷太平、建康，奸徒杜充公開降敵。宗弼率敵軍轉皖南，陷廣德，長驅入臨安；阿里富孛斤分兵陷越州，一一四〇年又陷明州。敵騎所至，殺、燒、擄掠至慘，男女人口被俘的很多。高宗和其左右，只是逃跑；建康失陷後，由臨安逃越州，再逃至明州，又逃入海島，復逃至溫州（永嘉）。時東南各地人民，都紛起擊敵；中原華北人民乘敵空虛，義軍更加活躍。敵以孤軍深入，後方又感受威脅，便焚燒臨安，隨今滬杭滬甯沿線各州縣回竄。至丹徒，圖渡江北歸，被韓世忠、梁紅玉（妓女出身）夫婦截擊於焦山、金山間（均在江中），敵死傷甚多；宗弼願盡還所掠人口、財物，求世忠假道，爲世忠嚴拒。金軍水陸十

萬，沿長江南岸西上，世忠率水陸八千沿北岸阻擊。相持四十餘日，宗弼復哀求世忠「相全」，世忠便提出「還我兩宮，復我疆土」的條件。最後漢奸「閩人王姓者」教宗弼用火攻破韓軍戰艦，敵軍方得渡江北還。

敵另一路攻入江西，宋朝守軍劉光世等不戰先逃，各州縣多被蹂躪。旋亦西上，陷澤州，（彭澤），自荆門北竄；沿途大肆屠掠；至寶豐（河南寶豐），牛皋率部（原太行義軍）阻擊，大敗敵於宋村，並奪還一部被擄人口。

在西線陝西方面，張浚負責川陝防務。一一三一年初，洛索乘虛陷陝州，入潼關，環、慶亦相繼失守；彭原（甘肅寧縣）宋軍也敗退。及宗弼由東南回竄，亦轉入陝西，與洛索會攻富平（陝西富平）；守將劉錡部署防禦，每身先士卒，主動出擊，殺傷敵軍頗多，戰爭成相持局面。但趙哲部不戰即逃，引起全線潰退。至此，涇原環慶諸州全部淪陷，宋軍退守興元、和尚原（寶雞西南、大散關東）一線。一一三一年宗弼率金軍十餘萬進攻和尚原，圖略取川蜀。和尚原守將吳玠、吳玠兄弟，得人民義軍配合，大敗敵軍；宗弼身中兩矢，割鬚化裝而逃。這次決戰的結果，使川蜀得以保全。

因此，又由人民義軍和抗戰派，挽救了南宋小朝廷。

另一方面，在此次敵軍進攻的嚴重時期，南宋小朝廷却並沒停止其「安內」的軍事行動。匪首孔彥丹等率大軍進攻鍾相等人民武裝，正在一二二九——三一年。一二三一年四月，正是敵人過河以後；饒（鄱陽）、信（上饒）各州人民在敵寇嚴重威脅下，便以魔教徒王念經等爲首，集中數萬人佔據貴溪。宋廷對敵軍深入，却無力也不認真去抵抗；敵軍還沒北去，却又命張俊、劉光世率大軍去「會勦」人民自衛武裝，並敢於屠殺貴溪等兩縣人民二十萬。真是狼心狗肺，毫無「人性」！

劉豫傀儡登場和欒槍南歸 金寇連年入侵，已深悉南宋小朝廷並無力量，不難殲滅。但漢族人民的力量却太強大，「不好治」。當他每次南侵，兩河人民義軍，都紛紛出擊，威脅其後方；在中原、山東以至東南，又到處遭受人民武裝的襲擊和抵抗；同時其部隊中的漢人士兵，也常常怠戰。人民也很清楚，敵軍不難消滅：「敵軍連年苦戰疲倦易殺，馬倒扒不起易殺，孤軍深入易殺，多財物包袱易殺，虛聲嚇人易殺」（無名氏在某地關帝廟題壁）。因此，金太宗完顏晟便改變方針，即：（一）樹立漢奸傀儡政權，來統治山東、河南、陝西及淮北，充任攻

宋的先鋒；(二)配置暗藏的得力漢奸於南宋小朝廷內部，去策動投降和配合軍事進攻；(三)金軍專去對付義軍，鞏固後方，略取四川，以控制長江上游。因此，他便於一二三二年(高宗紹興元年)七月，「冊命」「舉郡」降金、協同金軍進攻「京東西淮南等路」的漢奸劉豫「爲皇帝，國號大齊……封疆並從楚舊」；令他「世修子禮……以藩王室」(金「冊大齊皇帝文」)。同年十月，又派秦檜及其妻王氏逃回南宋。秦檜隨徽、欽到金後，受達賚拳養，很受信任；王氏也很得達賚寵愛。檜到臨安，便向投降派建議：「欲天下無事，須南自南，北自北」，並向高宗提出其「與達賚求和書」草稿；高宗認爲他「比誰也忠實」，便用作禮部尙書，明年又用作宰相。

因此，一方面，金軍命劉豫一面不斷南侵，疲勞宋軍，一面分化宋朝內部，招降宋軍，誘降義軍……。但金軍給予劉豫的陰謀任務，基本上却被漢族人民和抗戰派粉碎了。劉豫對人民義軍楊么等的誘降，不只被拒絕，而且派去的奸細全被殺掉，禮物全被沒收；結果，他招降了宋軍孔彥舟。劉豫南侵，在河南方面，一開始就受到岳飛、牛皋各軍的打擊；岳、牛並從劉豫手中，收復了襄鄧諸州。劉豫不斷失敗，又只得請主子派兵援助。因此，金太宗便命達賚、宗

輔、宗弼等調渤海漢軍五萬應援，合劉豫僞軍共號五十萬，於一一三五年大舉南侵。高宗便一面派人求和，願投降，納幣，稱藩；由於抗戰派的反對，纔決定抵抗。敵軍騎兵從泗州攻徐，步兵從楚攻承州（高郵）。韓世忠派解元守承州，自以騎兵駐大儀（江都西），取得人民的協助和配合，四處設伏。敵軍兩路皆大敗，並活捉其別將托下嘉；宋軍乘勝追擊，敵軍自相踐踏，蹈淮河溺死者甚衆。加之敵軍後方糧道被阻，金主又病得要死，便退兵。宋廷在主戰派支持下，宣佈劉豫六大罪狀，準備出兵討伐；劉豫又向其主子告急。一一三七年金新主熙宗（亶）便一面令劉豫徵二十至六十歲人民充兵，合孔彥舟、李成等部僞軍（共號七十萬）南侵；一面派宗弼屯黎陽，以爲聲援。僞軍一路劉麟由壽春攻合肥，一路劉猷由紫荊山（安徽壽縣）出渦口攻定遠，一路孔彥舟由光州攻六安。宋軍由劉光世、張俊、楊沂中、韓世忠屯兵廬州、濠州、定遠抵抗，趙鼎、張浚指揮全線。平日勇於進攻人民的劉光世、張俊，仍是聞敵先逃。僞軍士兵大皆不願對宋軍作戰，甚至許多士兵自寫鄉貫姓名，在林中縊死；同時，韓世忠、楊沂中兩軍亦奮勇抗擊，藕塘（定遠東）之役，僞軍士兵全部怠戰奔潰，便奠下宋軍全線勝利的基礎。這次戰鬥的結果，劉豫僞軍殘部的戰鬥力便不大了。

一方面，金軍於「卅立」劉豫後，便集中很大力量，去對付兩河人民義軍，實行「圍剿」、分化和收買，如誘殺紅巾軍齊實、武淵、賈敢等；有些義軍被消滅、打散，也有些被驅逐過河（如太行忠義社首領梁青，率精騎百餘，突圍奔歸岳飛）。同時，又加強其對漢人的控制，如限制行動，實行大規模的清查、逮捕和屠殺，到處設置地牢等等。但是金寇不知道，從侵略和反侵略基礎上發生的人民反抗思想和行動，是防止不了的；從人民裡面生長出來的抗戰武裝，是消滅不了的。

同時，金寇便又集中其力量去侵略川陝。一一三四年，宗弼等率大軍發動全線進攻，吳玠、吳玠固守和尚原、河池一線；饒風關（陝西石泉西）一役擊敗金軍右翼，其左翼却攻陷入川門戶興元。吳玠聯絡義軍，四處出襲，截斷敵軍糧道。深入興元之敵因後方供給斷絕，殺軍馬及兩河漢人士兵充軍糧，亦被迫退出興元；吳玠率軍民邀擊，奪取其全部輜重。而金軍旋又轉攻和尚原，吳玠亦以給養缺乏，退守仙人關（陝西鳳縣西南）。明年，宗弼又以步騎十萬攻仙人關；吳玠兄弟督軍奮力阻擊，另以軍民擾襲敵後。金軍此次攻勢，原期必勝，並準備入川；故自宗弼以下，都攜帶妻小，繫累很大，戰鬥力也大大減低。結果，金軍敗退，沿途又連遭伏

擊，損傷很重。因此，宗弼便暫時放棄入川企圖，於鳳翔一線實行屯田，準備作持久戰。

一方面，秦檜到臨安任宰相後，由於金僞不斷進攻，也被抗戰派反對下台。

金寇這種滅亡南宋的計劃、步驟，却被人民和抗戰派打破了。但是南宋小朝廷，在敵人這種毒辣計劃、步驟面前，仍沒有忘記去進攻人民。楊么爲首的所謂「洞庭水寇」及其根據地，事實上，是當時湘鄂人民的抗戰堡壘，也是人民自衛的堅強力量。紀元一一三四，宋廷竟用大部兵力，派岳飛等去進行圍剿，並由宰相張浚親任指揮。經過一年的殘酷戰爭，由於叛徒楊欽、黃佐的出賣，宋軍纔把「大寨」攻下。但他們沒有一個人投降，不當俘虜的楊么、鍾子義等都相繼投水，楊么在水中又被俘，也只是大叫幾聲「老爺（即鍾相）！」慷慨就義；其他一諸首領——周倫、夏誠、劉衡、楊收、楊壽、石顯、李全功、裴宥、李合戎、陳密信、英宣、陳欽、陳貴、劉三、吳麻郎、高老虎、楊二鬍、高瀨子、田十八等，或頑強戰死，或激昂、壯烈，殺身成仁……；群眾隨同戰死以及被殺、被俘的，也不下數十百萬。他們那種英勇、堅決、頑強、壯烈的鬥爭事跡和犧牲精神，足以流芳千古！

投降稱臣和「精忠報國」——金寇以劉豫不但不能完成傀儡任務，反成爲其自身的負擔；其

次由於金僞的不斷攻勢，反使抗戰派擡頭，秦檜不能有效的發揮內奸作用，反被抗戰派把相位擠去；再次，略取四川的計劃被打破，消滅義軍的計劃也不能完成。加之漢奸王倫的往反勾通，他們又知道高宗和其親近願意投降，因此，在金寇內部，便出現了達賚、博勒郭等的招降方針，代替了宗弼等的原來方針。宋廷首先便表示接受，即於一一三七年，又任秦檜爲宰相。金廷也於一一三八年，廢除僞齊傀儡政權；一一三九年，派特使偕王倫來宋，聲明只要南宋願作藩臣，金可將「劉豫之地」歸宋。和議成立，金主正式視南宋爲藩屬，派張通古爲「江南詔諭使」，以河南陝西地「予」宋。高宗拜授「詔諭」；爲慶祝和議（投降）成功，並於一一三九年，「下詔大赦」。抗戰派和稍有民族氣節的南宋群臣，都紛紛反對；如直學士院曾開等二十餘人、及前線將領張浚、岳飛等，都「抗疏」反對「和議」，胡銓等並要求將漢奸秦檜、王倫、孫近一併處死。這在金寇方面，確是比原來的方針更險毒。

但由於金廷內部發生政變，博勒郭、達賚被殺；宗弼等反對以河南陝西「予」宋。一一四〇年（紹興十年），金熙宗復命宗弼自黎陽趨河南，薩里干（杲）出河中趨陝西；河南、陝西各州縣全部迎降（均金齊舊將領），他們並繼續進侵。同時命繼將貝勒出山東。因此，宋廷也

不能不把「和議」擱置一下，讓抗戰派去抵禦敵人。

這時的宋軍，由於新軍制新軍法的實行，連年戰爭的鍛鍊，尤其是人民義軍新成份代替舊成份；在抗戰派將領手中，却形成了一些堅強的部隊。人民義軍也磨煉得更堅強（如太行義軍攻破懷州萬善鎮，金守將烏陵何思謀晝夜督軍守城，自嘆將不知死所）。金宋軍隊的強弱位置，已基本轉換了。正如金濟州守將韓常所說：「金宋強弱之勢已易；今宋軍勇銳有似往日金軍，金軍怯弱，則似往日宋軍」。

因此，金軍這次進攻，宋軍抗戰派各將領陣容頗嚴整。吳玠當陝西，大敗薩里干於扶風，並漸次收復陝西各州縣。劉錡率「八字軍」屯順昌（安徽阜陽），當兩淮；宗弼親率其平日殺敵致勝的「拐子馬」進攻，十損七八，急逃還開封。同時，王德戰敗敵軍，克復亳州（安徽亳縣）。韓世忠當山東，驅除敵軍，克復海州（江蘇東海）。岳飛、牛皋等率「忠義軍」即所謂「岳家軍」當河南，自德安（湖北安陸）北上，大敗敵於京西，全復蔡州一帶州縣；屯大軍於穎昌，派諸將分路進擊，所向克捷；飛率輕騎駐偃城，宗弼盡其「拐子馬」萬騎來襲，全為「盾牌兵」所破（「盾牌兵」為岳飛練以專對「拐子馬」的技術兵）。宗弼集軍十二萬於臨

穎，又被張憲等打得大敗，便率殘部夜逃開封。岳飛進軍朱仙鎮（開封南四十五里）。懷、衛諸州亦均爲義軍收復。中原及兩河義軍領袖李通等，均紛紛與岳軍聯絡。金軍中漢人將士亦紛紛反正。從燕京以南，金寇號令已行不通；宗弼命徵人民當兵（即所謂「簽軍」），以圖頑抗，河北無一人應徵。岳飛更激勵將士說：「直抵黃龍府，與諸君痛飲爾！」被俘於燕京的洪皓，在劉錡順昌大勝後，即遣密使告宋說：金人非常恐懼，準備退走，請勿失良機，出兵直追。

但另一方面，在宋廷內部，秦檜自始就主張割淮以北與金議和，高宗爲首的投降派，也只想和。因此，在這次金軍進攻之初，便分令劉錡棄城退兵；岳飛不得輕動，准退不准進。吳玠在陝西連貫勝利後，嚴令班師。劉錡順昌勝利後，又嚴令退兵。岳飛中原連貫大勝，宗弼一面準備逃走，一面示意秦檜：「必殺飛，始可和。」便又嚴令張俊、楊沂中、劉錡撤回，使飛軍勢孤。最後便藉口「飛孤軍不可久留」，勒令退兵。飛一日接「十二道金牌」，憤激流涕，東西再拜曰：「十年之功，廢於一旦！」，終下令退兵；人民攔馬拭淚挽留，據傳牛皋亦主張不退。

岳軍退後，這次所復國土，又全爲金軍侵佔，明年（一一四二）宗弼又乘機陷廬州，進略淮南。劉錡、楊沂中、王德會擊於拓泉，殺金軍萬人；宗弼潰逃，廬州又告克復。這又一次

表現宋軍已強過金軍。

至此，秦檜教高宗罷岳飛、韓世忠兵權。同時又令張俊勾買飛部將王貴、王俊，挾嫌議飛及子雲、壻張憲謀叛（如誣飛逗留不進，自擬太祖，雲、憲謀竊兵柄），令御史万俟卨、羅汝楫誣劾；便矯詔逮三人入獄，命獄官絞飛，雲、憲殺頭。行刑前韓世忠質問秦檜：飛等犯罪證據何在？檜說：「莫須有」。世忠怒道：「莫須有」三字，何以服天下！」

其他岳軍將領于鵬等亦從坐，邵隆等被暗殺；牛皋一說被暗殺，一說自殺，一說復率其忠義軍回太行抗敵。

割地奉表與和議成立。飛等死後，一一四一年「和議」正式成立：（一）宋金疆土，東南以淮水爲界，唐鄆二州割於金，西北以大散關爲界，商州秦州之半割於金；（二）宋歲貢銀絹二十五萬；（三）宋金兩國互爲君臣，宋對金自稱「宋帝」，文書曰「奉表」，對金使起居立問大金皇帝起居，僚屬對金使皆須下拜；金對宋文書曰「下詔」，宋使至金，自同陪臣；（四）一一四二年，金遣使「以冤寃圭冊」封「趙構爲宋帝」，高宗「降坐受詔」。這對於投降派，不惟不以爲恥，反以秦檜「議和」有功，「加太師，封魏國公」——地位

在所有官僚、貴族以上——實際上，秦檜也成了金寇統治南宋的最高代理人，高宗皇帝只是秦檜的傀儡。但全國人民和抗戰派，却無不認爲奇恥大辱，紛紛反對；有民族氣節的官僚，也無不認爲羞恥。而漢奸支配的小朝廷，爲鎮壓人民和抗戰派反對，以至正人君子的異議，便一面嚴厲取締反金、「主戰」、反賣國的一切言論，以至「稍涉忌諱」的一言一字；同時，稍有愛國思想的野史、雜俎，也都實行禁絕，作者和讀者都算犯法；並四處佈置奸黨，暗派特務，從事「告訐」。一方面，又實行屠殺和逮捕，連平日「持異議」的胡銓（學者）李光以至趙鼎（宋宗族），也「必欲殺之」，結果，趙鼎「冤死海南」，「反對之士，排擊殆盡」。另一方面，小賊種秦禧（檜養子）把持小朝廷政報機關「日歷」，「曲筆」顛倒是非，蒙蔽人民；……

小朝廷自此以後，一面便集中全力去控制人民，排除抗戰派；另一面，便從人民身上榨取賦稅，每年用很多時間，去辦理和輸納歲貢金帛。金寇給他們的辦法，是每年先送金銀絹帛樣子，到淮河北由金官檢驗，獲准纔照樣輸送。金官常反覆刁攔，以此不只運去運來再三調換，習以爲常；而且對金官的「納賄」、「折耗」等等也成了常規。而金廷對於「宋帝」，稍不如

意，還常派人來責罵；那全不知羞恥爲何事的高宗，也每每被罵得「掩面哭泣」。

但人民却更加切齒痛恨，反金反漢奸思想的醞釀，便更加普遍深入。在那樣殘酷嚴密的防範下，人民仍普遍崇拜岳飛，痛恨秦檜，以發泄心頭的憤怒；甚至從宮廷內部，也出現施全謀殺秦檜的英勇、悲壯舉動（紀元一一四六年、即紹興二十年正月）。施全事敗被殺，市民莫不「流泣」。

「金再南侵和「采石之戰」 人民愛國情緒的普遍高漲，小朝廷不只無力控制，而且在秦檜死後（一一五一年），終於不能不援用一些抗戰份子，如陳康伯等，以「符海內輿望」。

金寇看到南宋小朝廷無力控制人民，在小朝廷內部的抗戰派也漸次抬頭，因此，一一五六年，金廢帝（亮）便收集契丹、奚、渤海、「漢兒」各部，合女真兵共總不到四十萬人，大舉「伐宋」，同時派人責問「宋帝」。高宗及其大部份「群臣」，仍主張請罪求饒，暫爲逃避；由於抗戰份子和人民的脅迫，纔勉強起用劉錡爲江淮制置使，同時，由於陳康伯的阻止，纔至終沒有一「浮海」。然劉錡想進擊敵軍於淮上，高宗却下令阻止，要他退守長江。其他投降派和漢奸將領，均棄軍他去，但士兵都集結不散，要求抗戰，虞允文便把他們收集起來，防守江

岸。

金廢帝共分軍爲四路：一路水軍由海道趨臨安；步騎軍一路自蔡州攻荆襄，一路由鳳翔取大散關、略四川，一路正面趨江淮。正面於淮河南岸爲劉錡所阻擊；但王權軍潰退，金軍遂直入廬州，陷揚州、瓜州，預備渡江。而蘊蓄抑鬱已久的漢族人民、士兵的抗戰情緒，却特別高漲。在正面、劉錡牽制其側面，並敗敵於皂角林（江都南）；虞允文收集散兵，隔江阻擊，采石（安徽當塗西北）之捷，敵艦百餘艘全部被殲。其水軍亦被李寶及人民武裝擊敗於山東海上，並殺其副帥完顏鄭嘉努。其在陝西方面，連爲吳玠配合義軍所擊敗，秦、隴、洮、商、鞏諸州軍大都收復。唐、鄧、襄、樊方面，宋軍配合人民義軍，不只阻止了敵軍南進，並一再收復唐、鄧。尤其敵人後方的山東、河南，趙開、劉異、李機、李玠、鄭雲、明椿、王世隆各部人民義軍，襲擊其後方城邑，破壞其後方交通，給了敵人很嚴重的威脅和打擊。由於敵軍各方面的失利，一面便引起金廷內部的政變，醞釀廢棄完顏亮，另立完顏雍（卽世宗）；一面便引起其前方兵變，遼皇室遺族耶律元宜率兵殺亮及其左右、后妃太子等。

可恥的小朝廷，在這種有利的情況下，不力圖驅逐敵人，收復失地，反而令前線退兵；於

一一五八年（紹興三十二年），又與敵人恢復從前的和議。但高宗和其左右，感到人民和抗戰派，再不肯容忍其這種賣國舉動，便急忙下野（一一五九），傳位於其養子晉，即孝宗。孝宗即位後，立即「以禮改葬岳飛，復其官職」。這完全是由於人民和抗戰派的逼迫，不得不採取的一種欺騙手段，並非孝宗肯真心依靠抗戰派，去「恢復土宇」，「雪祖宗之恥」。所以他在另一面，也依樣任用秦檜餘黨史浩等「奸臣」。

金宋相持與修改「和議」 孝宗即位初，南宋朝野抗戰勢力高漲，「和議」無形停止。金世宗爲着與宋廷的賣國方針配合，又分兵攻陝西及江淮。而其在江淮方面被張子蓋殺得大敗；陝西方面，受到吳玠和人民義軍，到處打擊和殲滅，秦鳳、熙河、永興三路，吳玠共「新復十三州三軍」。豬狗不如的漢奸史浩，却教孝宗放棄三路，以便和議；川陝宣撫使虞允文極力反對，不被採納，反被免職。吳玠的「部屬」（包括軍民）都反對「退師」，主張「不受」「君命」、惜未採納。結果，收復的土地又全部喪失，吳玠的「部屬」都憤激痛哭。抗戰派領袖虞允文跑回宋廷大鬧，指手踢腳（以笏畫地），指斥棄地的不對，並提出「八可戰」的主張。孝宗便被迫罷免史浩，任張浚爲相，但同時又以「素附秦檜」的湯思退爲副。因此，在宋廷內部，便形

成「主和」「主戰」兩派之爭。並反映爲宋金相持之局。金寇則實行誘降，如赫舍里志寧致書宋廷說：「故疆歲幣如舊及稱臣，還中原歸附人，卽止兵；不然，當俟農隙征討」。

在敵人的誘降面前，張浚說：「金強則來，弱則止，不在和與不和」；湯思退說：「……完全可以和」；孝宗說：「海泗唐鄧四州、歲幣可與，名分歸附則不可」。湯思退派王之望赴金，「許割四州」；抗戰派阻留王之望，派胡昉去金，「諭金四州不可割」。結果，湯思退一面排走張浚等，「全撤」「兩淮邊備」；一面「陰遣使告金，以重軍渡淮脅和」。結果漢奸、投降派勝利，成立賣國新約：（一）割四州，歲幣依原約各減五萬；（二）兩國均稱「皇帝」，宋同樣稱「大宋」，往來文書均稱「國書」；但金宋皇帝彼此稱爲「叔姪」。這在實質上，南宋仍是金寇的附庸。

金宋同趨衰落 自後，在金國，越章宗以後，便疾速衰落。女真的封建化和其人民的漢化，原來的民族鬭爭，則轉向爲階級鬭爭；不斷發生的民變和暴動，雖還帶有民族鬭爭的成分，階級鬭爭却成爲主要的內容了。加之蒙古奴主國家的建立和南侵，金國便加速地走向滅亡了。

在南宋，抗戰派日益式微，人民對朝廷的抗戰和收復國土，更根本失望；加之階級矛盾也更加擴大。因之到寧宗時，又有朱熹等的改良運動，如正經界、立社倉等等，實質上都是繼承王安石「新黨」政策的一些內容。於此，又發生以韓侂胄為首的貴族大地主的「僞學之禁」，實際的內容，便在於反對改良政策，驅逐改良派。另一方面，人民忍無可忍，便直接以行動來反對南宋賣國朝廷的統治，民變和暴動，便又不斷發生了。在福建，「建陽邵武，群盜嘯聚」；在四川，「民心」不「安」，「多盜」；在「江西」，也「多盜」……但另一方面，人民並沒忘記侵略者，也沒有忘記淪陷區的國士和同胞。這在陸游、辛棄疾等愛國詩人的作品中，也反映了人民的愛國情緒。尤其在蒙古侵略者侵入後，人民更紛紛轉而去抵抗侵略了。

蒙古奴主爾侵金宋相繼滅亡。金自章宗末期以後，其統治下的各族人民，尤其是漢族人民起義更加擴大。就漢族人民方面說：「河北山東逸民，保寨守險，群聚為盜，寇掠州郡」。在山東益都一帶，有楊安兒為首的「紅襖軍」（均穿紅襖）；濰州一帶人民以李福、劉慶福、國安川、鄭衍德、田四子、洋子潭以及流氓李全、張林等為首，紛紛響應。「紅襖軍」本身，徐汝賢、史潑立等都有衆數十萬，棘七等各有數萬，曾攻克濮、兗、單等各州縣。河北有周元兒

爲首的「紅襖軍」，曾攻克深、祁、東麗、安平、無極等各州縣。此外，膠東有「黑旂軍」，陝西有「木波軍」，太康有時溫、劉全爲首的起義，東平有李寧爲首的起義，南陽有魚張二爲首的起義，平定州（山西）有閻得用爲首的起義，輝州有宋子玉爲首的起義，甚至金寇組織的礪山義勇軍也起義……。他們攻佔城鎮，殺金官吏及「猛安謀克」。在蒙古奴主侵入後，他們又反蒙古侵略。另一方面，遼遺族耶律留哥也起兵反金，佔領遼東州縣，稱遼王。在這種情況下，腐朽的金國統治集團，已是搖搖欲墜了。紀元一二〇六年，蒙古奴主國家建立後，一二年便開始侵金，長驅南下，佔領西京（大同）、雲、南、東勝諸州，分兵四出；東到平、灤，南到清、滄，西南到忻、代，東北至臨潢，都相繼投降。蒙古軍又分三路南進，連陷金統治之漢族土地九十餘郡；兩河、山東數千里，漢、遼、金人民，「殺戮幾盡」。金宣宗完顏珣「求和」（投降），輸納金帛婦女。蒙侵略軍出居庸關，又「盡殺」所虜山東、兩河男女數十萬」。紀元一二三二年，蒙古軍於盡佔兩河、陝西、山東各州縣後，又派王徽使宋，締結共同滅金盟約。明年，宋派孟珙等率兵收復鄧州、唐州；又與蒙軍會攻蔡州（河南汝南）。一二三三年（理宗紹定六年），蒙宋聯軍攻下金最後的堡壘蔡州，金國至此滅亡。

金亡以後，蒙古侵略者的鋒銳，便轉向其同盟者南宋。

在遼金戰爭的近三十年過程中，對南宋却是很好時機。一方面，在金的地區內，漢族人民紛紛起義，力圖重回祖國懷抱。宋江淮制置使李珪派人同他們聯絡，山東義軍便都改稱「忠義軍」，李全、張林也都「率衆來歸」；後張林以「京東諸郡降於蒙古」，忠義軍便離棄張林，可見「忠義軍」群眾的民族立場，何等堅定！一方面，金受蒙古統治者侵略，對宋的軍事行動，只是牽制，實際並無力量對宋。南宋很可以利用時機，改進內政，培養國力，整頓軍備，團結國內各階級；對淪陷區人民及人民義軍，採取積極步驟去援助和加強；同時向金收回戰略地帶，等待時機，收回全部國土。而小朝廷的統治者，反益加腐化、墮落；對人民的剝削、壓迫，益加卑陋、殘酷；對淪陷區人民起義武裝，也只在想僥倖利用；對金也只想利用蒙金關係去取巧、得便宜。因此，金亡以後，腐朽衰弱的南宋，便無力抗禦蒙古新興奴才貴族的鋒銳了。

紀元一二三五年（端平二年），蒙古侵略者便開始向南宋進攻了；一路庫騰、塔海侵四川，一路特穆德克、張柔侵江漢，一路察罕侵江淮。戰爭結果雖互有勝負，但形勢却特別嚴重。因此又激發大規模的學生愛國運動，上書、請願；太學生黃愷伯等百四十四人上書請罷免誤國的

史嵩之（指出史「開督府以和議墮將士之心……羅天下之小人以爲私黨，奪天下之權利以歸私室」），武學生翁日善等六十七人，京學生劉時舉等九十四人，宗學生與寔等三十四人，均相繼上書；他們並結成「同盟」，「相與提攜」，以罷課（捲堂）相爭（卽「丞相朝入，諸生夕出」）。而宋廷反採取解散學生、卽所謂「逐游士」的高壓手段去對付。嵩之罷相後，范鍾又採取陰謀手段，暗殺愛國學生與正人君子，激發太學生蔡德潤等百七十三人的叩闕上書，而宋廷依舊用暗殺、逮捕（鞫治）手段去鎮壓。

蒙古奴主貴族，於完成其對中亞和東歐的侵略後，便轉而來滅亡南宋了。他對於南宋朝，採取一種大迂迴的戰略進攻。紀元一二五四年，忽必烈率烏哩哈達總領諸軍，自臨洮行青海山谷二千多里，渡金沙江，攻佔摩沙（雲南舊麗江府屬）、大理、鄞闡（雲南舊雲南府屬），滅亡所謂「大理國」；又西進攻佔「吐蕃」（西藏）。於完成其對「西南夷」的征服後，又南進攻佔交趾。至此，便完成其對南宋的大迂迴了。一二五七年（理宗寶祐五年），蒙古憲宗（蒙哥）便一面親率三路大軍自陝西入成都攻川東；一面烏哩哈達自南而北，進圍潭州；一路忽必烈自河南渡淮，進圍鄂州。旋以憲宗戰死於合州（四川合江），南宋投降派又請和、稱臣、納貢，三

路均解圍，停止進攻。賈似道便宣佈各路大勝，自謂功業蓋世。在此後一個期間，由於蒙古內部，發生阿里不哥、海都相繼與忽必烈爭奪皇位的戰爭。但元世祖忽必烈於戰敗阿里不哥後，又於一二七一年（度宗咸淳七年），發兵南下攻襄樊；樊城軍民堅守四年，襄陽軍民堅守五年，終以糧盡援絕，戰死者過半，相繼淪陷。一二七四年，元世祖命伯顏率阿朮、阿里海牙、呂文煥、劉整、塔出、董文炳、張宏範等分路進攻淮西、鄂州，江漢各郡縣大多淪陷，元軍主力便沿江東下。明年賈似道率孫虎臣、夏貴率精兵十三萬、戰艦二千五百艘禦敵，不戰潰逃，蕪湖、建康、鎮江、太平、揚州相繼淪陷。一二七五年（恭帝皇德祐二年），元軍三路趨臨安：右翼自建康出廣德趨獨松關，左翼水軍由海道趨澈浦（浙海鹽）、華亭（松江），正面趨常州，合擊臨安。文天祥、張世傑主張一面令淮軍擊敵背面，一面集勤王軍於臨安進行決戰，一面佈置閩粵後方。宰相陳宜中不許，三次遣使至平江（吳縣）向伯顏請降，最後僅請求封一小國以奉祭祀，均被拒絕。明年元軍進至皋亭山（臨安附近），文天祥張世傑請一面移恭帝及兩太后入海，一面由他們率軍死戰；陳宜中又不同意，乃由謝太后奉降表獻全部國土。張世傑（戍卒出身）率部出臨安，繼續抗戰。文天祥奉命去元軍議事被俘。

張世傑、陸秀夫、蘇劉義等，携度宗子趙昀、趙昺逃温州，旋又浮海入福建。一一七六年奉昀爲宋帝，即端宗，建元景炎。文天祥從敵軍逃來，與張、陸等共負抗敵與復重責；張、陸等護端宗守福州，天祥率義軍圍復江西，兵敗。元軍阿朮罕等分路侵、閩、粵；陳宜中奉端宗至惠州，又私自奉表於元請降，引起人人羞憤。一二七七年端宗播遷海上，死於碭州（廣東吳川南）。一二七八年，天祥、世傑、秀夫又共立昀，改元祥興。天祥又率義軍出江西，十二月兵敗被擒。一二七九年，世傑、秀夫等奉帝昀在厓山（新會南），受元將張宏範步步進逼。世傑率軍苦戰不能禦，最後作海上之抵抗；海軍被破，陸秀夫等擁帝昀投海死，世傑走至海陵山亦自溺死，君臣上下以至士兵，除戰死的外，都相率蹈海殉國。其他各地人民義軍頑強抵抗，至死不屈的，像起兵收復永豐縣的武岡教授羅開先以下，結約州縣起兵應文天祥的步卒呂武以下，死守南安的人民義軍李祥發、黃賢以下一樣者……不可勝計。文天祥被俘送燕京，敵人多方誘降；他凜然正氣，報國「成仁」。其他如謝枋得、鄭思肖等，爲民族的耿耿忠節，也都貫徹到底。他們這種英勇志壯，爲民族赤心忠膽，鬪爭到底的頑強精神，永垂不朽！而在此垂亡之際，平日空談「孔孟之道」的高官、大將、貴族，率皆逃跑

投降，迄無一肯爲民族死節；而死節的「忠臣義士」——「二百七十四」人中，原來都不是居要位、擁重兵的人物。其他義民兵夫於嚴重關頭，起而捍衛民族，憑鮮血頭顱與敵寇死拼，至於最後流盡其一點血的，更不知幾千百倍於「二百七十四」（日人中山久四郎統計，自文天祥、張世傑、陸秀夫、以下有官位之「忠臣義士」，共二百七十四人）。這不僅爲我民族優良傳統之體現，且由於長期民族鬪爭之鍛鍊，在下層群衆以至中層人士中，益蘊蓄了民族鬪爭之無限偉力！

第六節 制度 哲學 宗教 科學 文藝

制度 五代政權機關的組織，完全承襲唐朝制度。宋初基本上也與唐一樣，只是集權的程度更高一些。在中央、皇帝以下，設宰相二人，叫作「同平章事」，另設副宰相，叫作「參知政事」；以後在形式上有幾度改變，實際上仍是一樣，如神宗時以左右僕射爲宰相，徽宗時，蔡京以太師總領三省，號公相，高宗時又以左右僕射均爲「同中書門下平章事」；門下、中書侍郎

均爲「參知政事」，孝宗時又改左右僕射爲左右丞相。皇帝、宰相以下，有三大機關；掌握全國民財軍政大權：一、樞密院（主官爲樞密使）掌管軍令軍政；中書省（主官右相）；統轄各部，掌管民政；合戶部、鹽鐵、度支爲一的「三司」（主官三司使），掌管財政；又以前二者叫作「二府」。樞密院和「三司」實際都直接對皇帝負責。又有所謂「使相」，即給予大官僚的一種空銜，此外又設昭文館、集賢院等，容納學者充任編修、校訂和顧問，由兩宰相分任昭文館大學士、集賢院大學士；其他觀文殿、資政殿、保和殿等也均置大學士，爲優待退職大官僚的一種職位。同時，九卿之職，到宋時，職務大抵歸併，也成了一種虛設的官秩。

地方行政系統，五代把地方中心放在州，其他均同於唐朝。宋初於京畿區域外，依據唐朝分道的辦法，劃全國爲十五路（京東、京西、河北、河東、陝西、淮南、江西、湖南、湖北、兩浙、福建、西川、峽西、廣東、廣西），神宗時復分劃爲二十三路，徽宗時又增劃雲中、燕山兩路，南渡後僅保有十六路。路下爲府（或州或軍）↓縣↓都保↓大保↓保。路的主官初爲轉運使，後設提刑、安撫諸使；府、州、軍爲知府事、知州事、知軍事；縣爲知縣；以下爲都保正、大保長、保長。縣以上的政權機關，主要爲大地主份子把持；中間階層由科舉等門徑爬上

去的，在王安石以前，也是爲大地主服務，王安石「變法」，纔開始以改良派的立場出現。大保以下，大都由中間階層出身的份子充任，都由上級政權機關任用，只在王安石新法時期由保民選舉（意在確立中小地主在農村的統治地位）。

參加政權，即入仕的途徑，也實行唐朝的科舉制，但爲着更能驅人，又實行彌封的辦法；英宗以後，並定爲三年一次殿試，及格的名爲進士。知識份子在劃定的科目內，窮年累月的啃舊書，應考試，結果都成了無用的廢物。王安石改定考試科目的內容，並同時實行「三舍法」，（即增加太學生名額，分爲「外舍」、「內舍」、「上舍」三部，月考以次升舍，上舍月試分三等，上等不經殿試即可作官，中等免禮部試，下等免解試；同時州，縣等也應用三舍法。）想以學校出身與科舉出身辦法並行。實際，貴族、官僚、大地主的子弟，都有特蔭、奏蔭、恩蔭的特權，都可由「蔭補」去作官。受蔭襲的，不只當朝的貴族與大小官僚子弟、親屬以至門客，而且連前代三品以上官僚及「先聖」「先賢」的子孫，均享有恩蔭特權。同時還有賣官的辦法。因此，大地主均有恩蔭參政的機會，政權便全爲他們掌握。培養官吏和各種服務人員的學校，官辦的，中央有太學、律學、宗學、武學、算學、道學，地方有府學、州學、縣學等。私

家教學機關也特別發達，最著的有白鹿（廬山）、石鼓（衡州）、嶽麓（長沙）、應天（商邱）四大書院。宋朝的學者，大都出身私家書院。

保衛政權的軍隊，後梁、唐、晉、漢一面承襲唐朝制度，實際却相當亂；後周纔開始規劃制度，並把兵權漸集於中央。宋朝定全國軍隊爲「禁兵」、「廂兵」、「鄉兵」、「蕃兵」四類。「禁兵」即中央常備軍，士兵均由招募與從廂兵中選擇而來；「廂兵」爲諸鎮防軍，兵士來源，亦全係募兵；「鄉兵」即地方防軍，兵士來源，有按戶籍徵收的役兵和招募兩方面；「蕃兵」實爲邊塞地區之鄉兵。

統治人民的刑法，五代時，特別嚴酷，尤其後唐、晉、漢以外族統治漢族人民，「以殺人爲嬉，視人命如草芥」，對於防止人民反抗其統治的所謂「盜律」，更爲嚴酷慘毒。宋朝在刑制上也沒有改變，只是一方面，略爲減輕，一方面以死刑的判決權收歸中央；同時由刑部設大理院，掌管全國司法權，另於宮中設審刑院，以爲監督與最後決定刑事處理之機關，後又以兩者共管全國司法。定刑有死、流、徒、杖四種。實際這對於大地主、有錢人，都有免刑、減刑和贖罪的特權。而遼、金對於漢族人民，尤屬隨意定刑，如遼之酷刑有所謂「投崖」、「礮

擲」、「釘割」、「鬻殺」、「分尸五京」、「取心以獻」等等，金比遼「更嚴酷」，施行更「操切」，備極慘酷，甚至每以「輕罪」或無故擊殺漢人，「沒其家貲……」。契丹或女真人打傷與殺死漢人，不治罪，主人虐打與殺死奴隸無罪；漢人及奴隸對於契丹人或女真人，稍有觸犯，便是死罪。法律的編製，宋朝根據唐律，有所增減；律以外，也同樣有「敕、令、格、式」；到理宗時，共成一百三十二部，多至數千卷。遼、金尤爲「繁」「密」，漢族人民動輒便是觸犯律條，所以說「莫知所避，犯法者衆」。而且，遼律的七百八十九條，金的「大定制條」、「秦和律義」等，實際又都是具文；他們對漢族人民，尤在關於反抗其統治方面，他們却並不根據什麼律，而是任意處分的。

哲學 兩宋的哲學、科學、文藝都獲得空前發展，主要由於下面的幾個原因：（一）生產力和經濟的發展，尤其是活字印刷術的發明和都市工商業經濟的發展；（二）社會矛盾的複雜與擴大；（三）唐朝學術的發展，特別是佛學的發展，給兩宋準備了一些條件。

兩宋的哲學（主要即所謂理學）發展的深度，主要表現爲對宇宙起源問題的窮究，即精神（理）與物質（氣）依存關係的深入探討，到人類生活的實踐。其次表現爲成名哲學家的班班

輩出，最著名的有成同文、孫復、李覲、胡瑗、周敦頤、邵雍、張載、程頤、程頤、楊時、謝良佐、朱熹、陸九淵、陸九齡、葉適、陳亮、呂祖謙等人。最重要的，表現為流派的複雜，其中主要有四大流派，即理學左派、理學右派、反理學的陳亮派、以及方臘鍾相等的農民流派。

理學派的開山周敦頤（湖南道州人），首先他從其時社會現實情況的基礎上，認識了客觀世界的矛盾性，因而便吸取了「八卦」哲學的辯證法因素，用辨證法的觀點去認識世界，並達到宇宙起源之精神（理）和物質（氣）的依存關係的探究。他說最原始的某種東西，即所謂「太極」，自身的劇烈運動（動極），便產生一種叫作陽氣的東西；「動極而靜」又產生一種叫作陰氣的東西。由於這樣不息的運動和陰陽兩氣的不斷鬭爭，即所謂「二氣交感」，便產生（五行）——金、木、水、火、土各種東西，形成乾（天）、坤（地）；又由於「二（氣）五（行）之精妙合而凝」，又產生人類（成男、成女），「化生萬物」，以至「無窮」的發展下去。這是他進步的一面。但當他追究到運動的根源時，便認為「太極」本身也是被派生的，原先並無物質的東西存在（無形），也沒有運動；只有「理」即精神那種「無極」的東西是存在的。因此，「理」是主宰一切，產生一切的最本源的東西，而他又是寂寥自在的；客觀世界的本源

都是「理」，在人則爲「性」「命」，爲「三綱五常」。他最後便歸結到「復性」，即復於本源之「理」，取消一切鬭爭。所以在政治上，從他到二程，連改良主義也極力反對。很明白，他們是代表大地主的哲學流派。

這到南宋，便演化爲理學的右派陸學和左派朱學。

陸九淵從研究程伊川（頤）的學說入門；但他放棄了周敦頤以來的辯證法，而由反「無極太極」的論旨達到主觀觀念論的結論。他不只拒絕研究客觀事物，且拒絕書本；認爲只須從內心的覺悟出發，內心就是「理」的體現，「六經」也不外是這個「理」。最後他達到如次的結論：

「四方上下曰宇，古往今來曰宙」，宇宙全體都包括在「心」內，即宇宙本不存在，是依於「心」即主觀的精神而存在的。因此，在政治上，他根據「君子小人喻義利」的論旨，一面誇張「君子」即大地主份子的僞仁義道德，對人民即所謂「小人」，則肆行詆譭和仇視；一面則企圖從人類的觀念上去麻痺「小人」，教他們不要爲現實的生活利益而鬭爭。

朱熹的父親朱松是抗戰派份子，因反對秦檜掉了官；他最初受到其父的影響，就注重對客觀世界的研究，（如對「天以上是什麼東西」一類問題的質疑），後又受教於不講「空理」的

李侗——理學派羅從彥的門人——從事理學研究。但他的觀點，不是程學的「致知在格物」，而是「格物以致知」的客觀主義的觀點，即從客觀事物的實踐和研究中，以獲得知識；研究的方法是：「博學之、審問之、慎思之、明辨之、篤行之」。他的教育方法，也不着重書本，如說：「書冊埋頭何日了！不如拋却去尋春」。因此，他一面接受了周張以來的辯證法；另一方面在宇宙起源問題上，却達到「理不在氣先、氣亦不在理後」，「若無此氣，則理亦無掛搭處」，即精神與物質相互依存的二元論結論——自然，他在究極上，仍是觀念論者。因此，他在哲學上便成爲「理學」的左派。

朱熹從其二元論的哲學思想出發，對外寇的侵略，在高宗紹興三二年，孝宗隆興元年，兩次建議採取強硬方針，堅決抗戰。對內主張實行改良，如孝宗乾道七年，在福建創立社倉法，卽人民共同積穀儲倉備荒；淳熙五年知南康軍時，實行救濟貧民；他又堅決主張正經界，使大地主佔有的土地也同樣負擔地稅；最後在淳熙十五年，他向孝宗提出振揚綱紀、變易風俗、愛養民力，修明軍政等六項主張。因此，他係代表中小地主的立場，是很明白的；他的哲學，也便是中小地主的哲學。

反理學派的陳亮（同甫），不僅反對理學右派，也反對理學左派的理、氣、性、命之說，也反對他們之所謂「王道」「仁義」；而主張「霸道」「功利」，從農工商業等方面去致力「富國強兵」的事業。這正是自由商人集團一種素樸的意識形態的表現。

與上述各派相反的，便是代表農民階級的方臘、鍾相的政治思想。方臘以「五斗米道」的教義，即一種空想社會主義作基礎，從現實情況出發，一面分析統治階級對人民的殘酷剝削，生滔腐化、墮落、浪費以至賣國降敵種種罪惡；一面分析農民生活的苦痛及其原因。

鍾相從現實的階級生活出發，要求剷除地主階級，重新分配土地，實行人人勞動，以達到「貴賤平等，貧富均平」的社會。他和他的信徒，並在洞庭沿湖的廣大地區，試行了這種空想社會主義。

可惜關於方臘和鍾相的文献，都是片段的，沒有全部保存和紀載下來，我們今日已無從窺見其思想的全貌。

其次，還有兩宋之際，康輿之的空想社會主義思想。他的「昨夢錄」，託為其友人由西京大山穴入口，遊到另一理想世界，那裡的人民不用「珠玉錦綺」之類的東西。但「日常生活需要

却應有盡有」；「最要的是計口授田，各自力爲耕織，不容奪自他人以爲衣食」；「一切衣服、飲食、牛畜、絲麻等等，皆按各人所需平分，無私有制」；「人民相處井井有序」，「沒有互相疑忌、嫉妬、爭奪之事」，「大家都信義、和睦、親愛過於兄弟」，……。但是康與之沒有去實踐他的理想，與其時農民暴動是脫節的。

宗教 佛教在五代，由於社會混亂和世變「無常」，小乘宗特別發達；周世宗以寺院佔有大量勞動人口和浪費巨額財富，曾下令廢除寺院（共廢三萬所以上，僅存二千七百所），禁止度人爲僧尼，同時以銅像鐘磬充作鑄錢原料，佛教稍受打擊。及至北宋，趙匡胤提倡佛教，修廢寺，造佛像，派行動等百五十七人赴印度求法，印大藏經……。佛教及佛學又大大發展起來。太宗又特設譯經院（有譯經、校經、印經三部），建佛寺（如開寶寺寶塔高三百六十丈，光彩照及十里），大度僧尼（前後共十七萬人）。真宗時，全國僧尼達四十六萬餘人。徽宗時以佛爲「金狄」（因佛身爲金色，又係外來宗教），企圖用道教去代替佛教的地位；但在實際上，佛教依舊猖獗。及至南宋，在社會矛盾愈益擴大的基礎上，大地主不只更需要佛教去麻醉人民，也需要他去慰藉其自己的沒落情緒，人民生活的窮困、苦悶和沒有出路，也給了小乘教以流行

的空子。所以在不斷戰爭的情況下，佛教依舊保持其支配地位。寺院佔有廣大土地，役使大量勞動人口，又享有各種特權（如免役）；寺院大地主僧尼的生活，悠閑腐化，窮奢極慾。他們不僅用宗教迷信去愚弄人民，並橫行鄉里，魚肉百姓，而又大放高利貸（貸借、典當）……。

兩宋的佛學也頗發達，名僧懷璉、祖印、契嵩、慧龍、淨源、繼忠、克勤、法雲、志磐、佛印等，又都是著名佛學家；譯著很多，最著的有契嵩：「輔教編」，克勤：「碧巖集」，法雲：「翻譯名義集」，志磐：「佛祖統記」……。他們不只與當時的大官學者，如蘇軾、黃庭堅等人交遊很密，而且常直接影響政治。

道教是宋朝統治階級的第二大宗教，與佛教享有同樣特權，「道觀同樣是大地主和高利貸者。在宋初，華山的道士陳搏創造所謂「理法」一元論的哲學，說萬物一體；從宇宙的外表看，好像是變化無窮，若深入的去考察其本體，却只有超絕萬有的「一大理法」存在。宋太宗封他爲「希夷先生」。真宗與王欽若，爲着欺騙人民，實行封禪和僞造所謂「天書」，便尊封老子爲「太上老君混元上德皇帝」；建築「玉清照應宮」，極其壯麗，七年方成；召見龍虎山（江西貴溪西南）道士張正隨，封爲「真靜先生」，並准其世襲，以龍虎山爲「受籙院」，立「上清

宮」，免除田租。徽宗爲提倡道教，任用道士魏漢津等，並封王老志爲「洞微先生」，王仔昔爲「通妙先生」，林靈素爲「通真達靈先生」，直接參預政治；立先生、處士等道階二十六級，秩位比於中大夫至將士郎；置道官二十六等，也一一比於朝官；集古今道教事跡，編修道史；立道學，於太學設內經、道德經、莊子、列子博士二人；每一道觀均給田數千頃外，道士都給官俸；大建道觀，如「玉清和陽宮」、「上清寶籙宮」等。他又謂自己係上帝元子太霄帝君下降，便由其左右冊尊爲「教主道君皇帝」。另一方面，北宋的廢后，都冊封爲道教教主，如仁宗之郭后爲「金庭教主」，哲宗的孟后爲「華陽教主」；給與大官的閒職，也有所謂「提舉洞霄宮」、「會靈觀使」等等。道教的猖獗，可以想見。南宋以後，他們也只是不直接參預政治，仍享有其他特權。

爲大地主集團服務的佛教和道教，對於農民是生死的仇敵，所以鍾相爲首的農民軍，把僧尼、道士、女冠、方士都列作應剷除的對象，並到處焚毀寺院和道觀，沒收其全部財產。魔教徒不拜佛道等偶像。

回教從唐朝傳入中國，到宋初，新疆喀什噶爾會長布格拉，尊回教爲其種族共同的宗教；

在格拉遠征土耳其斯坦，又俘回不少回教徒。回教便從新疆漸次流行於西北各地。另一方面，由於中亞經商前來的回教徒影響，在從事對外貿易的漢族商人裡面，也開始出現回教徒。

魔教是與大地主宗教相對立的農民的宗教，教主就是方臘。他們以「五斗米道」的空想社會主義為教旨；其教條是群眾鬪爭的紀律；宗教本身，就是群眾為要鬪爭的一種組織。他們對儒、佛、道教，一概反對。

史學 正史的編著，有薛居正、盧多遜等的「舊五代史」，歐陽修、宋祁的「新唐書」、「新五代史」，都是繼承「漢書」的體例。但後者更強調了儒家的道統觀。司馬光的「資治通鑑」，是一種編年體的通史著作，但在形式上是「皇家年譜」；方法上，也是為道統觀和地主階級的正統觀所貫穿，對歷代農民暴動都稱作「盜匪」，對人民的事業，一概抹煞。他說：「實錄正史未必皆可據，雜史小說未必不可據」，雖有相當道理；但他的主觀上，是從道統觀與正統觀的基礎上，去判斷史料真偽與選擇史料的。劉恕（司馬光助手）的「通鑑外紀」，李燾的「續資治通鑑長編」，都是同一體例、觀點和立場。對歷代經濟、政治、文化分類編纂的，有馬端臨：「文獻通考」（元至元時纔完編出版）和鄭樵：「通志」，對歷朝的改良政策，都加以讚揚，他們可說是

中間階層的史家；這連同唐杜佑的「通典」，便名爲「三通」。王應麟的「玉海」，體例同於「通考」，但係奉勅編撰的。王溥、徐天麟等的唐、五代、西漢、東漢「會要」，僅在敘述各代制度的綱要。傳記方面，有王當：「春秋列國諸臣傳」、胡仔：「孔子編年」、魏仲舉：「韓柳年譜」、李幼武：「名臣言行錄」、朱熹：「伊洛淵源錄」等。王欽若：「冊府元龜」、李昉：「太平御覽」等，則屬奉勅撰著的史事雜記。樂史：「太平寰宇記」、敏求：「長安志」、周應合：「景定建康志」、范成大：「吳船錄」、陸游：「入蜀錄」、趙昇：「朝野類要」、周密：「齊東野語」、「癸辛雜識」等等，均能反映其時社會的一些情況。「南燼紀聞」、「竊憤錄」等（署名爲愛國詩人辛棄疾著，宋人曾謂爲僞書），是代表抗戰派的稗史著作。此外在宋朝，由於史學的發達，由於對史料的考證，便開始從事金石的搜索和研究，較著者，有歐陽修的「集古錄跋尾」，趙明誠的「金石錄」，呂大防的「考古圖」，南宋無名氏的「續考圖」，王黼的「博古圖」等等。但史學仍沒有成爲科學。

科學 兩宋的科學發明，如活字印刷術、火藥製造術及製炮術及指南針的改造等等。已如前述。

天文學方面，最著名的學者，有蘇頌、張思訓等。張思訓根據歷代渾儀，詳加研究，新造「太平渾儀」，較前此大為完備，準確。由於天文研究的進步，又不斷改訂曆譜，兩宋共改訂了十六次。算學方面最著名者為秦九韶，他的主要著作為「數學九章」。

兩宋醫學也有相當發展，最大成就為對於藥劑的研究。宋廷為研究藥性與藥劑製煉，特命名醫劉翰與馬志、翟煦、張素、吳復珪、王光祐、陳昭遇等詳訂唐「本草」。他們根據「神農本草」三百六十種、「名醫別錄」百八十二種、唐本失附與有名未用者三〇八種、新發明一三二種，合新舊葯共八九三種，一一根據臨床經驗，加以研究、說明和注釋，編成葯劑處方要目，名曰「本草」。關於各種病科，也多有專門著作和研究。王懷隱、趙自化等，也都是其時名醫。尤值得指出的，真宗時，王旦發明種痘；後傳至日本和意大利。英人珍娜 (Edward Jenner) 在一七九八年發明牛痘，是否與中國的種痘法有關，我手邊尚無材料。

文藝 五代兩宋遼金，成名的文學家詩人，指不勝數。

在文學形式上，五代是俳偶駢體佔支配地位，著名作家有徐鉉等。宋初楊億、劉筠等也是駢體作家。與楊劉同時的柳開，則力反駢體，提倡韓愈柳宗元的散文體；王禹偁、穆修等，又

進而改變詞澁意艱的格調，提倡古雅簡淡的作風。以後到尹洙、歐陽修、蘇舜鄉、梅堯臣、三蘇、曾鞏、王安石等繼起，散文體便取得支配地位了。另一方面，由於都市的發展，在「市井間有雜伎藝，其中有「說話」，執此業者曰「說話人」；有說「小說」、說「合生」、「說諢話」、「說三分」、「說五代史」……的，各有「話本」作憑依（魯迅全集十二五〇九頁）。文學家在這種民間文藝的基礎上，竊取其形式，而創製「平話」，即通俗語體的體裁，如無名氏的「碾玉觀音」，「錯斬崔寧」……都是「平話」形式的作品。影響所及，理學家的「語錄」，也都應用了語體，這在文藝形式上，是一大進步。詞，（在南北朝已有出現，但那是尚未發展完成的。）也是從民間形式而來，是一種新體詩；到宋朝特別發展、風行，民族詩人陸游、辛棄疾等，也都是著名詞人。所以有「唐詩、宋詞、元曲」之說。

由於作家的階級立場和生活不同，內容上便表現為各種不同流派；甚至同一作家，由於其階級地位或生活環境變化，前後作品也每每不一樣。

五代李存勖、李璟、李煜等人的作品，（如存勖的「如夢令」，李璟的「攤破浣溪紗」，李煜的「子夜歌」、「虞美人」等）是宮庭貴族的文藝。徐鉉的「張謹」、「青州客」，吳淑的

「潘辰」，樂史的「楊太真外傳」等傳奇小說，則均係中間階層的作品。

在宋朝，歐陽修的「秋聲賦」、「醉翁亭記」，蘇洵「辨奸論」，蘇軾的前後「赤壁賦」等，都是代表大地主的作品。在小說作品方面，如無名氏的「李師師外傳」，在描寫娼妓也有愛國熱情和民族氣節；反射那班賣國降敵的大地主份子，還不如娼妓。沈俶的「我來也」、費袞的「盜智」以及「碾玉觀音」、「錯斬崔寧」等，在描寫政治黑暗，城市小商、工業市民的生命財產沒有保障，反映了小市民對政治的一種不滿情緒。李政的「浮梁張令」，在描寫官吏的貪污。無名氏的「馮玉梅團圓」，前半部一面描寫金寇入侵，人民慘遭蹂躪、殺掠、流離失所的痛苦情況；一面描寫宋朝統治集團只知逃命，腐敗的軍隊見敵只是逃走，對人民則肆行搶掠的情況。後半部，以范汝為為首的福建農民暴動作題材，一面描寫政治腐敗、黑暗，官逼民反；並讚揚范汝為「仗義執言，救民水火」，人民「從之如流，嘯聚至十餘萬」。另一面，對參加暴動的知識份子范希周，失敗後隱姓埋名為官家服務，終至爬得功名，夫婦團圓，又力加讚揚。這也是表現中間知識份子氣氛和立場的作品。代表人民和人民自己的作品，當時可能不少，也可能有保存下來的；據說今存之「五代史平話」及「通俗小說」，即此二科「話本」的體裁。可惜我手

邊沒有這種材料，不能加以論列。

在詩詞方面，名家特別多，北宋有楊億、劉筠、林逋（所謂西崑體派）、歐陽修、王禹偁、蘇舜卿、梅堯臣（反西崑派）、王安石、三蘇、秦觀、黃庭堅、陳師道（黃陳爲所謂江西派）、晁補之、張耒、柳允、張先、晏殊、宋祁等；南宋有陸游、范成大、楊萬里、尤袤、徐照、徐璣、翁卷、趙師秀（二徐翁趙爲所謂四靈派）、辛棄疾、劉克莊、劉過、康與之、蔣捷、謝枋得等。此外，宋朝還有女詩人李清照、朱淑貞。其中支配力最大的，爲北宋的蘇軾、黃庭堅，南宋的陸游、辛棄疾。蘇軾的詩詞，雖也表現中間層知識份子的一些浪漫氣氛；但其主要作品，却大都在表現大地主悠閒、浪漫、豪華的生活情調，以至對皇宋的歌頌，如「春夜」、「蝶戀花」、「赤壁懷古」、「月夜客飲杏花下」、「元祐三年春帖子詞」（「皇帝閣」，「皇太后閣」等）……都是這類作品。陸游是宋朝寫實派的驕鳳，又是一個大愛國詩人；他描寫了中小地主的現實生活，也大聲疾呼用詩詞去鼓吹抗戰。他的「夜聞鄰家治稻」、「好事近」……及其同派詩人范成大的「插秧」、「夏日田園雜詠」、「村景即事」等，都反映了中小地主的生活情調。陸的愛國詩詞作很多，臨死前的「示兒」說：「死去元知萬事空，但悲不見九州同；王

師北定中原日，家祭毋忘告乃翁」，至死還不忘收復失地。南宋另一愛國詩人辛棄疾的「踏沙行」、「水龍吟」、「醜奴兒近」等，都是反映中間層知識份子生活情調的作品；其「賀新郎」、「哨遍」等，都是表現愛國情緒的作品；尤其是「鷓鴣天」：「壯歲旌旗擁萬夫，錦襜突騎渡江初；燕兵夜娖銀胡鞞，漢箭朝飛金僕姑。追往事，嘆今吾……却將萬字平戎策，換得東家種樹書！」可爲其愛國詩品的代表作。他如宇文虛中的：「不堪南向望，故國又叢台！」高士談：「可憐風雨旃旆苦，後世山河屬外人！」岳飛的作品除流傳人口的「滿江紅」外，「題青泥寺壁」：「雄氣堂堂貫斗牛，誓將真節報君仇，斬除頑惡還車駕，不問登台萬戶侯」，也都是愛國詩詞的不朽作品。

代表農民的詩歌，如「吳歌」：「月子彎彎照幾州，幾家歡樂幾家愁！幾家夫婦同羅帳，幾家飄散在他州！」又如民謠：「赤日炎炎似火燒，野田禾稻半枯焦；農夫心內如湯煮，公子王孫把扇搖」，均在反映人民的生活情緒和反感，以及階級生活懸殊，人民妻離子散的慘狀。……關於范汝爲農民軍的「風高×火，月黑×人；無糧同餓，得肉均分」，表現了農民軍集體生活的一面。宋江的「江州題壁」：「他年若得報冤仇，血染潯陽江頭」，「他年若遂凌雲

志，敢笑黃巢不丈夫！」表現其起義前情緒的一面；「來是三十六，去是十八雙；倘若少一個，定然不返還」，則表現農民軍的團結精神。

戲劇方面，在宋朝，民間創造出一種「誦唱」的形式，一面音樂與唱詞協調，一面表演者的歌唱與其演技相照應，並在民間流行。宋金統治者，吸收這種活潑的新形式，拋棄其豐富的內容，而製作宮庭的雜劇院本。宋末趙德麟又依以製作「商調蝶戀花詞」的鼓子詞，金章宗時的董解元，則依以製作「西廂搗彈詞」即「絃索西廂」。

繪畫在五代及兩宋，名畫家如林。在五代，南唐有官立畫院，蜀之王衍、孟昶也獎勵繪畫。中原的荆浩、關同（善畫山水）、南唐曹仲元（釋道畫）、王齊翰（羅漢畫）、周文矩（美人畫）、高太仲（肖像）、徐熙（花鳥畫）、蜀之黃筌（花鳥）、釋貫休（羅漢）都是名家。

北宋太祖特設翰林圖畫院，集名家給俸祿、賜金帶；太宗召名畫家郭忠恕、黃居來、高文進、董羽等入翰林院，其後累代相承，宮廷與民間名畫家輩出。黃居來（筌子）、徐崇（熙孫）為花鳥畫之宗師；李成、董源、范寬、米芾等均為山水畫巨擘；李龍眠、林庭珪、周季常等善畫佛像羅漢，著名的清涼寺十六羅漢、大德寺的五百羅漢，據傳係林周所畫；徽宗本人的畫

道，也造詣頗深。南宋趙伯駒、李唐、閻次平，與馬遠、夏珪等均善畫山水，前者講究整巧青綠，後者講究蒼勁，均改變了北宋的作風、氣派。梁楷善畫人物和釋道，唯妙唯肖。陳所翁善畫龍，楊補之善畫梅，李安忠、李迪、毛益善畫動植物。此外僧牧溪、僧玉礪也是著名畫家。但其中如李迪的「雪中歸牧」，閻次平的「樹下牧牛」，均描繪了農民勞動的片段情景。他如貫休的「十六羅漢」、馬麟的「禪門機緣」、馬公顯的「藥山李翱問答」，均在宣揚佛教；馬遠的「泛舟閑適」、徐熙的「紅蓮鳧鷖」、趙昌的「竹虫」、徽宗的「水仙鵝」等等，都全與人民的現實生活無關，表現着宮廷貴族和大地主的閑適情趣。但繪畫技術，却都很成熟。超出於這班畫家之上的，便是愛國畫家鄭思肖（所南），以蒙古侵略者侵奪國土，畫蘭特不畫土根，以寄託其愛國和反對元朝統治的志節。

在雕塑方面，鑿石窟雕佛像的風氣已成過去，石雕也不佔重要地位了，但亦間有石雕作品——如山東歷城開元寺的大佛首，杭州靈隱寺岩窟內壁的石佛（五代作品）。這時佛像主要是木雕、塑像、銅像、玉雕、鐵像等；如正定龍興寺的陽刻大塑佛，銅造觀音大立像，均頗為雄大、優雅；太原晉祠大鐵像——「金神」（紹興四年造），高七尺許，相貌姿勢雄偉，筋絡雄勁，衣

紋自由；泰安東嶽廟四層大鐵桶（建中靖國元年造），第一層銘及寶相花，第二層寶相花間配鳳凰、獅首，第三層龍和飛雲，第四層浮雕獅子，極爲細緻美麗，技工純熟精鍊。他如靈隱寺八角九層石塔，北固山甘露寺十三層鐵塔（大概均建於宋初），內均有佛像等浮雕，手法頗細膩。飛來峰龍泓洞內的觀音塑像，相貌溫麗，姿勢穩靜，衣紋線條優雅，周匝亦極妙；青林洞外壁的盧舍那會圖，釋迦坐蓮座，左右文殊、普賢兩菩薩騎獅子和象，四天王四菩薩侍立，華頭外兩旁刻飛天像，圖樣纖巧……。「碾玉觀音」說：崔寧爲韓世忠雕成的玉觀音像，皇帝和朝廷官員都大大稱讚；被摔破一個鈴兒，他又用「一塊一般的玉，碾一個鈴兒接住了」。這是一位技術純熟精鍊的民間雕玉師。兩宋的名畫家也不少精於雕刻的。這雖則都屬是僧俗大地主用來統制人民思想和自己享樂的東西，但反映了雕塑術的進步程度，及由石雕轉到型鑄和玉木雕等方面的發展方向。

第七節 結 語

宋朝的階級關係比前代複雜，階級矛盾和民族矛盾也比前代複雜、尖銳。這種複雜的矛盾

情況，隨着都市行會工商業的發展，越來越厲害，宋朝統治者一面把國家的統一性和集權性提高了；另一面，却沒有適當的處理階級關係，對外寇的侵略便完全表現無力，成爲中國史上第一個軟弱無能的朝代。

在宋初，宋遼力量的對比，宋佔絕大優勢，收復幽、雲各州失地，是完全可能的。在宋遼戰爭中，漢族士兵和中下級軍官戰鬥力都頗強，情緒也頗高；但由於統治階級畏首畏尾，上級指揮無能，結果反而對敵屈服。

金寇侵入，到汴京淪陷前後，形勢仍是對抗戰有利，兩河、山東、河南、陝西廣大人民，紛紛起抗敵，義軍武裝不下幾百萬，其中並不少戰鬥力強大的隊伍。非淪陷區人民：也紛紛興師「勤王」，尤其是原先反對宋朝統治的農民軍，也自動要求和宋朝聯合抗戰。全國人民，農民、手工工人、市民、學生、以至中下級軍官，抗戰情緒都很高漲。在全國人民和義軍的支持下，李綱、宗澤成了有威信的抗戰派領袖，（但有些義軍領袖如李彥仙等，認爲李綱不能作領袖，軍事方面也不行。）經過抗戰派的部署佈置，已形成聲勢壯大的抗戰陣容；老軍隊也漸次得到改造，並從中下級軍官中產生一批抗戰將領（吳玠、吳玠、劉錡、韓世忠、王彥、岳飛、楊沂

中……等人），他們與義軍領袖牛皋、王再興、楊進……等人，已成爲抗戰軍隊的骨幹。全國生產較發展的南方，並沒受到軍事的破壞。金寇本身人口不多，力量不太大；軍隊大部份是其征服的各民族人民湊成的，成份複雜，空子很多；加之他深入中土，沒有群眾依靠。因此只要宋廷肯採取適當的方針、步驟，適當的去處理國內階級關係，照顧人民生活，組織力量，便完全可能戰勝敵人，收復全部國土。

在宋朝，堅決抗戰的，主要是廣大農民和手工工人及一切下層人民，其次是學生、市民和其他中間階層的人士；在宋廷和宋軍內部，抗戰份子如宗澤、張所、陳東、歐陽珣、歐陽澈、吳玠、岳飛、韓世忠及後來的胡銓、朱熹、陳亮、虞允文、呂文德……等人，都是中小地主，其他中間層以至士兵出身。另一方面，從徽宗、欽宗到高宗、孝宗……以及聶昌、耿南仲、黃潛善、汪伯彥、呂頤浩、韓侂胄、賈似道、到陳宜中等賣國投降派份子，無一不是貴族、大地主。從公開幫助敵人來滅亡祖國和公開充任傀儡的漢奸劉豫、張邦昌到暗藏漢奸秦檜、王倫之徒，也無一不是大地主份子。投降派對敵人，只是妥協、逃跑、投降，以至可恥的甘作敵寇的臣僕和兒孫；對內只是無條件的害怕人民，在汴京淪陷，徽欽被擄的生死關頭，也不肯忘記去

解散人民抗敵武裝和壓迫人民；在幾次敵人南侵的嚴重關頭，一面任令敵軍長驅直入，一面却仍是要用大軍去「圍剿」鍾相、楊么、范汝爲等的人民抗戰武裝和農軍……。卑陋、可恥，至此而極！

但南宋的統治，又不斷仰仗人民和抗戰派，從垂死中挽救了出來。

李綱、宗澤、岳飛、韓世忠等抗戰派人物，一面知道依靠人民力量去抗戰，所以他們能成爲民族英雄。另一面，他們在政治上却是把屁股坐在宋廷，不敢大膽擺脫宋廷的束縛，完全依靠人民；所以他們事事受投降派和漢奸的牽制、擺佈，不能貫徹抗戰方針，完成抗戰任務。甚至像岳飛還接受亂命去「圍剿」楊么，韓世忠還去「圍剿」范汝爲，這不僅是他們的莫大污點，且係其反動的一面。

兩宋的生產力和文化的發展，已臨於封建制的高度；對東方和世界文化，都有着不小的影響和貢獻。如果兩宋統治者肯依靠人民，打退金元的侵略，中國社會可能少走許多彎路。金元、尤其是蒙古奴主貴族的侵略和統治，對生產的嚴重破壞和阻滯，使中國社會倒退了若干年。

本章一般參考資料：

(一) 前揭著第三編三、四、五、九章。(二) 前揭著兩編第一篇。(三) 前揭著
「中國政治思想史」第九編及「中國社會史諸問題」、「中國民族簡史」。(四) 「魯迅
全集」9。(五) 鄭振鐸編「中國短篇小說集」第二集。(六) 前揭「東洋史叢書」第五
卷及第十四卷「宋代的戶口」。(七) 「世界美術全集」兩宋之部。

問題討論

- 1 形成五代十國紛亂和割據的原因何在？
- 2 北宋統一的條件何在？
- 3 兩宋經濟情況有何特點？
- 4 「王安石變法」的內容如何？
- 5 兩宋對外寇侵略，爲何那樣軟弱無能？
- 6 兩宋各階級對外寇侵略的動態如何？
- 7 根據當時形勢，有無條件打退侵略者，收復失地？
- 8 對岳飛等民族英雄作何評價？

- 9 南宋的統治如何能繼續百幾十年？
- 10 南宋學術發展的原因何在，其對世界文化的影響如何？
- 11 鎔金的社會性質如何？

第十四章 蒙古奴主貴族統治的元朝（紀元一二七九

—一二三六八）

第一節 蒙古奴主國家的建立與對外侵略

蒙族的起源和建國 蒙古族的名稱，在中國文獻中，從唐朝纔出現；「舊唐書」稱之爲蒙兀，「新唐書」稱作曠瓦，「遼史」稱作盟古、萌古，「金史」稱作盟古，「松漠紀聞」稱作盲骨子，「元朝秘史」稱作忙豁勒（蒙古兒），明初修元史稱作蒙古。曾爲遼、金屬領。

其起源，日人高桑駒吉等謂係「通古斯、突厥族及一部份圖伯特族和漢族等的混血」；我根據可能的一些材料分析，「他們可能是原住今蒙古幹難河流域，或來自西伯利亞的蒙古人種的一支，也可能是匈奴族的近親或其西徙後的殘部，同時，其包含有突厥族成份在內，也是

完全可能的……。」據蒙族自己的傳說，最初爲蒼狼圖騰和白鹿圖騰，自始就住在斡難河（鄂嫩河）的不兒罕山（大肯特山），到傳說的孛端察克時，便形成了部族聯盟，包含有札答刺、巴阿里等八個部族；到「赤都忽兒孛濶」時，就開始出現氏族奴隸，從而並出現了聯盟內的軍事集團。

鐵木真的曾祖哈不勒，由「達達百姓」（即「韃靼」各氏族會長會議）選作「合罕」（即軍務會長）。由哈不勒，經俺巴孩到忽圖拉時期，達達部落的內部已形成一種軍事集團，不斷向鄰近諸部落進行原始的掠奪戰爭；特別與今貝加爾湖和呼倫湖之間的塔塔兒部落進行了長期的戰鬥，俺巴孩並被塔塔兒俘虜，送給金國被金熙宗處死。由於不斷的對外戰爭，虜回大量人口和財物，促進了氏部內部的貧富分化，又不斷受到女真和漢族生產技術與文化的影響，便促進了蒙古社會的變革過程。領導這個革命事業的，便是鐵木真。鐵木真原是尼而倫部會長也速該的兒子。也速該被塔塔兒所毒死；鐵木真在各富有家族的支持下，紀元一一八九年，被選爲合罕。他先後滅亡塔塔兒四部及札刺亦兒、乃蠻、不里（回族的一部），戰敗蔑兒乞惕等部落。他把俘虜的人口，分贈親屬左右作奴隸，所謂：「妻子每（們）可以作妻的作了妻，作奴

婢的作了奴婢」，「教永遠作奴婢者，若離了你們了呵！便將他脚筋挑了，心肝割了」。

鐵木真爲首的革命派，一面排除札木合、王罕等爲首的內部保守派，一面又次第戰勝周圍各族，統一了大漠南北。紀元一二〇六年他集蒙族各首長於斡難河源會議（富里爾答 *Kureltag*），建九旒白旗，即大汗位，號成吉思汗，即後來所追稱的元太祖。他即位後，繼續有以下的一些主要措施：（一）確立並保護私有財產制度，設置國家警察和裁判機關，如給失吉忽禿忽的任命說：「如有盜賊作僞的事，你懲戒着，可殺的殺，可罰的罰。百姓每分家財的事，你科斷着；凡斷了的事，寫在清冊上，以後不許人更改」。（二）建立國家權力機關，如以失吉忽禿忽掌管民政和警政，忽必烈掌管「但凡兵馬事務」，又設立達魯花赤（掌印官和斷事官）與札魯勿赤（檢察官）。（三）任命功臣和親屬分別鎮守各地。（四）給功臣以各種特權，如「百次犯罪不罰」之類。（五）建立宿衛武裝……。蒙古奴隸制度變革事業，便在他的領導下完成了，蒙古民族自此進入了國家的時代。

蒙古奴主貴族的對外侵略 蒙古奴主貴族，憑藉其人民強悍的體質，傳統的騎射鍛鍊，特殊的游牧性社會的軍事組織（如建國後的宮殿，也還是一種金帳，在斡難河源與和林兩地移

動；後由於和林漸次成爲固定都市，到一二三五年，太宗窩闊台纔把首都固定於和林；他們接受了東西洋的進步文化、技術，特別是天文、曆數、砲術、俘虜和吸收了各地技術工人（如中國的製砲、製火藥等），便形成其相當堅強和便於遠征的武裝部隊。同時，到處御用內奸（如南侵金、宋，便收用邱處機、姚樞、耶律楚材之流，到西藏，便携回紅教教主八思巴；！），利用被征服者的武裝部隊和人力，去擴大自己的隊伍；加之成吉思汗及其後繼者（如忽必烈）的戰略戰術（如利用自己騎隊行動迅速敏捷的條件，不打硬仗，常突然反擊追逐之敵；打不下的根本不打，敵人敗退時拼命追擊；避實擊虛，誘殲敵人，如對金不攻潼關，「假道」下唐鄧、擣汴京」，誘潼關金軍援汴而「破之」；利用自己條件，慣於實行大迂迴……）其所侵略的地方，不是尙在原始公社制時期的民族，就是其統治階級已腐朽無能（如金、宋、波斯）。因此，便形成其所向無敵，震駭亞歐的侵略武功。

紀元一二一八年，藉口蒙古商隊在花刺子模國境被殺掠，成吉思汗便率大軍西征；一二二一年滅花刺子模（回教國），並一面侵入印度、西藏，一面越高加索山，侵入今蘇境得涅泊河（Dnieper）流域，至克里米亞（Crimea）半島，及加斯比海北岸的阿蘭，東北岸的康里。一二

二七年，滅亡西夏；成吉思汗欲東向滅金，便死於六盤山（甘肅固原）西南之清水縣。太宗窩闊台即位後，以河南地盤誘宋，聯宋攻金；一二三四年合宋軍滅金。一二三一年進侵高麗，一二四一年高麗投降稱臣。一二三〇年綽兒馬罕率三萬人西征，至一二三六年，自波斯阿姆河以西地區，全為蒙古軍侵佔。一二三五年和林會議，決定侵略南宋、高麗、乞失迷爾（Kashmir）、印度及歐洲的計劃。一二三六年命拔都（太祖長子朮赤子）為統帥，速不台為先鋒，率大軍西征，沿阿爾泰山麓（Altai），經吉里吉思草原，征服沿途各族，侵佔加斯比海以北地區；明年侵入斡羅斯（Oros），即俄羅斯，佔領其全境；一二四〇年，拔都與拜達兒、海都分兩路向南進侵，一路攻佔馬札兒（即匈加利）、渡禿納（多腦）河，入埃地利、伊太利，一路陷孛烈兒（波蘭）首都，侵入涅迷思（德意志）、西里西亞，擊敗西里西亞侯等各封建諸侯聯軍。歐洲大震，羅馬教王克利哥里斯（Gregorius）九世，號召組織抗蒙十字軍。一二四一年，征服高麗。一二五一年太宗子定宗死，憲宗蒙哥（太祖四子拖雷子）即位以後，一面命其弟忽必烈經略漠南，一面命旭烈兀經略西南亞。漠南方面，一二五三年滅亡大理（今雲南境），征服今國境西南各民族；同年征服吐蕃（西藏）。西南亞方面，旭烈兀一二五三年從和林出發；一二五

六年滅木剌夷；一二五八年滅八吉打；一二五九年略美索不達米亞（Mesopotamia），侵入敘利亞、阿富汗及於埃及境。一二五九年憲宗死，世祖忽必烈即位，於內亂平定後，一二六〇年遷都燕京；一二六三年又南下侵宋；一二七一年改國號爲元；一二七六年陷臨安，一二七九年滅宋。同時於一二七三、一二八一兩度派兵進侵日本。一二八七年征服緬甸，明年征服安南；一二九二年侵入爪哇，至此南洋各民族全被降服。

除北亞北部，南亞南部及日本外，亞洲及歐洲東北部，全爲蒙古奴主貴族所侵佔。他們爲統治這龐大的領土，以中國本部爲中心，東北、內外蒙、青海、西藏、中亞、東南亞由元政府直接管轄外，又另建四個汗國，阿姆河以西的全部亞洲地區，爲伊兒汗國（都達富里斯）；從吉思吉里草原以北以東，西至匈牙利及多腦河下游、高加索山以北爲欽察汗國（都薩來）；基爾河外天山附近一帶地方，爲察哈台汗國（都阿力麻爾）；阿爾泰山附近爲窩闊台汗國（都也迷爾）。高麗、安南等則作爲藩屬。元世祖爲便於直轄各邊隅地區的統治，及監視各汗國，又於葱嶺以西置阿姆河行省，杭愛山以北置嶺北行省，置阿利麻里元帥府監視天山北路，別失八里元帥府統制天山南路，遼陽行省統制東北，監督朝鮮。

第二節 元朝統治對中國社會經濟的摧殘

元朝的方針政策 蒙古奴主貴族的對外侵略，認為凡所侵入地區的一切，都是他的勝利品，人民都是他的牲口、奴隸和獵獲物一樣，覺得只要怎樣於他便當、有利，他就可以怎樣辦。因此，一方面，他們以掠奪財物和人口，佔領條件好的地方作牧場為目的，便到處都大殺、大搶，所到之處，「無不殘破」；尤其對他們進行抵抗的城市和鄉村，都實行殺光、搶光，投降的城市也要屠洗，如旭烈兀於一三五八年，一面接受八思打的哈利發城投降，一面又下令殺掠，「七日間，殺戮八十萬人」……。另一方面，他們為要統治其所佔的地區，即以其少數的人口，去統治世界廣大地區和絕大多數人口，便又利用各民族的內奸和武裝，並御用此民族的武裝去侵略和鎮壓他族，御用他族出身的奴才，來幫同統治此族。（如漢奸武裝曾用以西征，參與殺掠。率領部隊幫其侵略的色目人趙世延、楊朶兒只、李恒、高智耀、塔塔統阿、賽典赤胆思丁、納速刺丁、來阿八赤、阿納瓦而思、也蒲甘卜、阿兒思蘭等很多人，都成了「功臣」

……邱處機幫其去西域宣揚道教，阿合馬幫他來統治中國……）。因此，又盡量製造各民族內部及各民族相互間的矛盾，如放任漢奸和僞軍去殘害人民，提高色目人在中國的地位，縱令色目人橫暴，激起漢族人民對色目人的反感……。

尤其對於漢族，由於漢族人民有其豐富的鬪爭傳統和經驗，從元太祖開始南侵之日起，便紛起抗蒙反金。他們對漢族的屠殺搶掠也更加慘酷，「元史」蒙古諸將列傳，幾無不有「殺戮殆盡」、「骸骨遍野」的記載，連漢奸邱處機也說，「百萬生靈」中逃脫殺戮的沒有幾個，「十家廬舍」有九家被燬，尤以華北和中原情況最慘。直至至元十一年，滅宋以前，連山東、河南、陝西及四川一部在內，元全國戶口纔一百九十六萬戶（自然逃亡的也不少）。元太祖和其左右，都認為「漢人無補於國」，也就是說不好治，決定要「悉空其人以為牧地」。由於耶律楚材向他建議：「陛下將南伐，軍需宜有所資。誠均定中原地稅、商稅、鹽、酒、鐵冶、山澤之利，歲可得銀五十萬兩、帛八萬匹、粟四十餘萬石，足以供給。」他們看到「試」行的結果，確比「悉空其人」更有利，纔慢慢把方針改變。到世祖時，由於各方面的經驗都多了，便講求出一套剝削和統治辦法：

(一) 區分全國人民爲「蒙古人」、「色目人」、「漢人」(即黃河以北的漢人和契丹、女真、高麗、渤海人)、「南人」(即黃河以南的漢人及女真人，主要是長江以南的漢人)四等，並賤稱「漢人」爲「漢子」，「南人」爲「蠻子」。同時在行政區劃上，以山西、河北爲所謂「腹裏」，其他爲所謂「行中書省」。這不僅在法律上確立「蒙古人」的最高統治地位，「色目人」的優越地位，漢人的奴隸地位；而又在政治上分化漢人，地域上分裂漢族住區，造成漢族和色目人的對立。

(二) 他們規定自元廷的中書省(總管政務)、樞密院(管兵馬)、御史台(掌監察)以至地方行省的行台、宣慰使、廉慰使及路、府、州、縣的主官，都由蒙人充任，即所謂「上自中書省下至郡縣，親民之吏，必以蒙人爲之長」；蒙人自己幹不了的，以及各種副職，則盡量任用吐蕃、畏吾兒、阿拉伯、波斯、歐洲、康里等所謂色目人，「即所謂或闕則以色目世官子孫爲之」。漢人只能充任屬員，最忠實的漢奸，也大皆只能任副職——只有史天澤與賀惟一(即太平)那樣完全蒙化了的漢奸，作過宰相，盡量爲他來吸吮同胞膏血的盧世榮等少數漢奸，纔掌管過賦稅。同時，科舉方面也規定：蒙人色目人爲右榜，「漢人」「南人」爲左榜；考試科

目不同，考取後放官，蒙人高色目人一等，色目人高「漢南人」一等。這樣，把漢人政治地位完全剝奪。

(三) 法律規定：「蒙古人與漢人爭，毆漢人，漢人勿還報，許訴於有司」；蒙人殺死漢人，罰金或罰其出征，漢人殺死蒙人，夷族並罰償燒埋銀（喪葬費）。奴婢打罵主人、或殺傷與奸犯主家人，處死刑；主對奴婢有生殺全權，打殺或戲殺他人奴婢杖刑或賠償葬費。奴婢告主，有罪……。（當時漢人被抑為蒙古和色目人奴婢的，「至少在一千萬以上」）。色目人對「漢南人」，也在法律上，與蒙人享有同樣特權。而且在實際上，「自蒙古諸王將僧侶等以下，全無視法律，任意逞其橫暴」（高桑），「是謂任意而不任法」（柯紹忞）。

(四) 漢人、尤其是南人的各種武器和馬匹，一律沒收，嚴禁私藏。南方故老相傳，菜刀也只准五家共一把；練習武藝和打獵，也概行嚴禁。

(五) 於全國各「行中書省」，都派蒙古諸王，其他要鎮以至州縣都派蒙古將領，領「養古軍」（蒙兵）或「探馬赤軍」（各部族兵）留守、駐防（如路有萬戶府、縣有千戶府，重要州鎮有都督），所謂「新附軍」（即投降宋軍）則雜屯其間。

(六) 實行社隴組織，五十家爲一社，規定「若有不務本業，游手好閑，不遵父母兄長教令，凶徒惡黨之人……籍記姓名，候提點官（蒙人）到日，對社長審問」。種田者以木牌立於田側，上書某社某人。「凶惡無道者」，社長書其犯罪於門上。社長除爲其監視社民外，還爲其推收和攤派「差科」，即稅役。社長雖係漢人，而一面上有提點官，一面還常有蒙軍（長江以北）或探馬赤軍（長江以南）駐社——名義上也叫作與漢人共同編社。湖南故老相傳，五家一連，五十家一社，都有「韃子」管事；夜晚也不准閉門……同時，凡聚衆結社、鳴鑼作佛事等等，都要治罪；讀禁書和言語諷刺者徒刑；詞曲及其他文字有「犯上」者死刑……。

(七) 利用漢奸，不只利用張弘範、范文虎、呂文煥等，充任其軍事上的先鋒和嚮導，利用盧世榮、史天澤、賀惟一等，幫他在政治上出主意、玩花樣、當替手、作幫凶；並盡量利用學術上的漢奸，幫他去癡痺人民，訂立制度。太祖時，就在血泊中拔出儒生出身的姚樞。太宗時庫騰（亦作闕端）南侵，特命姚樞從軍去收羅「儒道、釋、醫、卜士」；在「民常拒命，俘戮無遺」的反面，「凡儒生掛俘籍者，輒脫之歸」，得大儒趙復等，爲「建太極書院」，「立周子祠」。世祖徵用大儒竇默、許衡、郝經等，幫他講求「立國規模」與「經國安民之道」，使

「下至童子，亦知三綱五常爲人生之道」；後又不斷「求……遺逸」，得吳澄等。這群地主階級的代表者儒生之流，又教道他們興學校、立科舉、尊孔子；他們一面甚至不知「孔子爲何如人」，另一面却給田致祀，令路、府、州、縣都立孔子廟。

(八) 盡量利用宗教，去麻醉人民的鬪爭意志。首先對土生土長的道教，利用教宗奸漢爲他們宣傳「無欲」「無爭」「命運」「劫數」及「不老長生之術」；太祖於屠洗兩河、山東之後，便招致道士邱處機以爲長春真人，封作國師，命其總領道教，到處建立道觀，即所謂全真教。憲宗封道士鄺希誠爲「真大道教」的教宗，李居壽爲「太乙掌教宗師」。世祖封龍虎山道士張留孫爲真人，命其總領江南諸路道教（號正一教），並參預「樞機」。他們利用道教爲其服務，去統治人民的精神生活；同時又正式把道教分裂爲互相對立的四個流派。另一方面，又嚴禁人民自己的宗教活動。其次：極力尊崇、提倡喇嘛教，八思巴及其繼承人都封作「帝師」，用他們去「撫慰」「險遠」之俗、「獷狃」之民。對於回教，他們一面在各地屠殺回教人民，一面又任用回教上層份子爲其服務。對基督教，也一面殺戮基督教國家的人民和信徒，一面利用其上層分子；在中國，優待基督徒，並幫其於燕京、泉州、杭州各地建堂宣教。同時，

凡薩滿教（蒙古原來的宗教）的巫師、喇嘛教的西僧、佛教的和尙、道教的道士、基督教的也里可溫、猶太教的迭屑、回教的達失蠻等，都予以免除賦役等特權，明令保護，並強令人民對他們尊敬。

這種方針政策，實質上，是一種極野蠻殘暴的，奴隸制殖民地的統治方針和政策。

這一切政策的實行，都是爲着控制善於反抗的漢族人民，以便利其極野蠻殘暴的壓榨。元朝奴主貴族和其幫凶，認爲這樣天羅地網般的嚴密控制，不論「漢南人」怎樣善鬪，也無法動彈了；他們便可以爲所欲爲，任意施行宰割。

野蠻殘暴的壓榨 蒙古奴主貴族和其色目等幫凶，對漢族人民的經濟榨取，也是一種極野蠻、殘暴的，奴隸制殖民地的榨取方式。

首先漢族的人民，在戰爭中被掠去的大量人口，與不斷「沒入爲奴」的所謂「罪人」家屬（元史刑法志），以及因饑餓賣身，欠債以妻子作抵的（世祖、仁宗、英宗本紀都不少這類記載）……自然都淪爲奴隸。同時，元朝政府，又常任意抑配幾百千萬戶漢族良民和手工業者，用作手工業奴隸（本紀多所記載）。「鎮海傳」也說：「先是收天下童男童女，置局以

州。既而得西域織金綺紋工三百餘戶及汴京織毛褐工三百戶，皆分隸弘州。」〔農耕錄〕九也說：「至元丁丑（一二三三七）……民間謠言，朝廷將采童男女以覆纒輜爲奴婢……故自中原至江之南，府縣村落，凡品官庶人家，但有男女年十二三以上便爲婚嫁……蓋憐憫焉惟恐使命戾止不可逃。」……尤其是蒙古奴主貴族以至自由民、色目官吏、富賈、寺院、道觀、教堂也到處「拘略」和抑制「良民」爲奴婢（元史列傳記載很多）；如在江南，他們「蔽古王民奴使之者，動輒百千家，有多至萬家者……有歲收漚……五萬石以上者」（武宗本紀），這是全國普遍的情況，元廷並不認爲不對，只是要他們輸漚；又如喇嘛教僧侶，常任意「於民間，驅迫男子，奸淫婦女」，「時奪民田、侵佔財物」，「以農民爲其部民」（高桑），這也是各教相同的情況。這種公私奴隸數量，經常「至少在千萬以上」，「散見於元史本紀及列傳中的」，「百年間不知幾千萬？」（同上）而蒙古諸王將領的「部民」還不在內。這種數量龐大的奴隸，都用在官私雜役、軍隊運輸，大都、上都、杭州及其他各地的氈帳、織染、陶器、皮革、金屬等等官工場、及其私家和寺觀教堂的私工場及農莊。爲着管理這樣多的奴隸，他們又特製了一套約束奴隸的法律。另一方面，元廷又不斷賂送大量漢族良民和手工工人，送至其各汗國，用作手工

奴隸及雜役優妓等；如在西邊，「漢民工匠絡繹」；在塞馬干 (Samarkand)，「漢人工匠雜處城中」，在高昌西的葡萄園中，「且列侏儒伎樂，皆中州人士」（邱處機：西遊記）……。蒙古奴主和色目富商，也私自賂捕漢人男女販運出口，並公然見之於海關稅例（元史食貨志）……。

至元三十八年，全國人口五九、八四八、九六四（逃亡隱漏當不少）為最高記錄，其中除去「至少千萬以上」的奴隸外，也大都在半奴隸狀態中。（一）元政府的屯田，有「諸衛兵屯」，諸「屯田總管府」民屯，各行省的兵屯、民屯，其中「衛屯」的「屯田千戶」、「屯田萬戶」，到處皆是，民屯尤多，共佔有全國很大面積的耕地；耕種「民屯田地的屯戶，全係勸「撥」漢族良民充當；「兵屯」除奴隸兵參加勞動外，也是抑配民戶。這兩種屯戶，為數均不少。（二）常「撥」漢族民戶（最初叫作新降戶）交主管機關，充當煮鹽灶戶和採茶園戶、煎鹽戶等等，所給「工本」常不能維持其生命，（如河東撈鹽一擔給工價鈔五錢，遼陽七錢半……）。（三）全國各地以至到各汗國驛站的軍屯戶，也大都係勸「撥」漢族民戶充當……。他們在形式上是半奴隸地位，實質上都是過着奴隸生活，受到和奴隸同樣的剝削。所以除去奴

隸和半奴隸戶外，所謂「全科戶」，爲數並不大。

一般非奴隸的民戶，不論「全科戶」、「半科戶」等等，元政府正額的「科差」有所謂「包銀」，「漢民科納包銀六兩」，「絲料……每二戶出絲一斤……」；丁稅「全科戶每丁粟三石，驅丁粟一石」，「半科戶……每丁粟一石」；「地稅每畝粟三斗」。然此還只是初期的規定，實際，「元中葉以後，課稅之所入，視世祖時增二十餘倍；即包銀之賦，亦增十餘倍」。其次鹽、茶、酒、醋等項，如食鹽，實行按路按省抑配，引（四百斤）數常遠遠超過消費量，價格定得特別高，即就大都說，官賣「名曰一貫二斤四兩，實不到一斤」……甚至在陝西，令「百姓一概均攤解鹽之課」，即「認納乾課」，另出錢「食韋紅之鹽」，山東情形也是一樣……其他茶和酒醋等也實行抑配，情況差不多。其次有所謂「常課」（即商稅、田宅買賣等稅）、「額外課」（有日曆、契本、河泊、山場、窰冶、房地租、門攤、池塘、蒲葦、食羊、荻葦、煤炭、撞岸、山查、麵、魚、漆、酢、山澤、蕩、柳、牙例、乳牛、抽分、蒲課、魚苗、柴、羊皮、磁、薑、白藥等三十二類）、「和糴和買」（實即配征）、「幹脫官錢」（即所謂「羊羔兒錢」）、「諸王妃主」、「西域賈人」、「以錢貸於人，如期並其子母征之」，「累數倍至沒其妻

子，猶不足償」，「強行拖拽人口頭匹，准折財產」；如「札忽真妃子……遣使人……追徵幹脫錢物……亦無元借幹脫錢數目，止云借幹脫錢人……展轉相攀索，累一百四十餘戶」；元政府並「立幹脫所，以掌其追徵之事」。同時，他們的財產和田地，又常爲蒙古色目權勢、無賴及僧道強奪，並抑其充當「部戶」。佃種蒙古、色目、僧道田地者，實際也都是半奴隸性的「部戶」；漢族大地主豪霸，則皆奴顏婢膝，或派子弟「承奉官府」「隨其出入」，或充當衙門皂隸，也依勢奴役佃戶，欺壓平民。其他小商人，如民船業者，「舟楫往來，無不被擾；名爲和顧，實乃強奪……一概遮截……鬻妻子質舟楫者，往往有之」。因此，這種「全科戶」「半科戶」等等的漢族人民，也都在半奴隸壓榨的狀態下過活，即在封建制的基礎上，遭受半奴隸制的壓迫和榨取。

其次，關於土地問題。「元朝田制，曰官田、曰民田、曰兵民屯田」。〔一〕所謂「官田」，並不只宋金「之舊」；蒙古奴主貴族從南侵之日起，到處圈佔耕地爲牧場，由其殺戮殘破的結果，華北中原地區，到處形成廣大無主的荒原，也都成了官地。同時，又常任意沒民田爲官田，自至元二十六年以後，復不斷藉口人民隱占官田，限期迫令「出首」；並實行所謂

「經理之法」，（即派員赴各路、各省，檢查、算理田畝），不僅「指民田爲官田」，且「以無爲有，虛登於籍者，往往有之……人不聊生」，（如「新豐一縣，撤民戶一千九百區，夷墓擄骨」）。又如在長江以南，還有所謂「助役田」，即民戶有田一頃以上的，均抽田入官「助役」。「兵屯」、「民屯」強佔民田，更是常事。（二）民田，蒙古奴主貴族以至自由民，色目官吏、僧道，除由元廷不斷賜予土地外，「諸王駙馬並權豪」或所謂「王公大人之家」，每強「奪民田」，「或占民田近於千頃」，僧道也到處佔奪民田，元政府並令「凡良田爲僧所據者，聽蒙古人分墾」。他們佔有的土地，佔所謂「民田」中相當大的部份。漢族大地主與色目豪富（如「抗州……八間樓皆富實，回回所居」），在江南三省，一面「重其財賄，結託上下，專令子孫弟姪……從朝至暮相隨省官，窺伺所欲，競爲趨諂，要一奉百侈」；一面則藉「兼併」，強佔或「買貧民田而仍其舊名輸稅」……。因之在「江南，豪家佔農地，驅使佃戶，無爵邑而有封君之貴，無卽節而有官府之權，恣縱妄爲，靡所不至」；「荆楚之域，至有僱妻鬻子者，衣食不足，由豪強兼併故也」；在福建，如「崇安……五十都之田，上送官者爲糧六千石，其大家以五十家而兼五千石，細民以四百家而合一千石。大家之田連跨數郡，而細民之糧

或僅升合。有司常以四百之細民配五十大家之役」……因此，在「民田」裡面，人民佔有的比例，在崇安僅佔六分之一。離「腹裏」較遠，蒙古色目勢力較薄弱的崇安如此，他處可想而知。

元朝官吏的苛斂誅求，可謂無微不至。像色目人阿哈馬、忽辛、你咱馬丁、桑哥、漢奸盧世榮等那樣凶惡的吸血鬼，正是體會了元朝皇帝的意旨和方針；不過爲着轉移目標，元廷使用他們的腦袋來和緩人民起義。其實從皇帝到皂隸，都和他們一樣，甚至「蒙古人」比他們更無法無天。連世祖自己也不得不承認：「濫官污吏，貪緣侵漁；科斂則務求美餘，輸納則暗加折耗，以致濫刑虐政，暴斂急征，使農夫不得安於田里」（元典章三），實際情況還要壞得多。又如刑吏訊問疑案，不問虛實，不論律條，也不連結，但問賄賂輕重；無賄與賄賂少的，每令裸立於寒水烈日之中，赤身危坐於粗磚頑石之上，以及「鐵枷、釘頭、禁錮……」，諸種拷掠，每至一肋骨斷折，「五內傷殘」；又復「根連株逮，動輒至於仟佰，係累滿途，圍圍成市」，乃於其間「橫加誅求，百端擾害」（同上）。尤其是「諸路府軍民長官（蒙人），因收捕反叛，輒羅織平民，強姦室女，殺虜人口財產，並覆人之家」（元史刑法志）。下至其各地

駐軍士兵，無不任意「劫掠殺戮」，「殘暴其境內」；「匪梳兵篋」，全是當時的實情。他如蒙人畜群，任意於漢民禾田桑園放牧，情況也相當普遍、嚴重，所以迫得元廷也不能不逐年宣佈禁令。

在這種野蠻殘暴的奴隸半奴隸制榨取下面，「浙江豪華之地」，也成了「貧極江南」；其他原非「豪華」以至「殘破」之區，就更加「貧極」了。因此，從元朝統治開始起，全國農村都陷入恐慌的逆流中。據「元史：食貨志」所載，全國各處，都是連年不斷的發生水災、旱災、地震、虫災、蝗災、霖雨為災等等天災；連年不斷的大饑荒，人民連草根樹皮也沒得吃，常是成萬的餓死。元廷在表面上，也幾乎每年都施行振恤，實際救濟糧、款，全入了「王公、大人」、勢豪、官吏的荷包；另一方面，他們藉口救濟災荒，反而又成了剝削漢民的題目，如「天歷三年時各路亢旱……江南、陝西、河南等處定為三等，令富民依例出粟，無米者折鈔」。各地元朝官府，則實行按戶抑配，甚至不論貧富，逮至官廳，一一施以拷打，迫其認捐。同元朝的野蠻榨取相適應，這種恐慌、災難和饑饉，在其統治全國的八十九年間，也是越來越普遍、嚴重。

都市的畸形發展 在大量奴隸勞動和半奴隸榨取，以及宋朝手工業和商業發展條件的基礎上，一面便形成都市的畸形發展。蒙古奴主貴族及其色目幫凶，爲提高其奢侈的享受和擴大財富，便以其手中的大量奴隸和財富去擴大手工業生產和商業經營。加之，由於蒙古奴主統治地區的廣大，各地手工技術和科學常識的直接交流，尤其是歐洲和中亞各地的科學家、技術家、技術工人徵調到中國，便刺激起手工技術的進步。同時，不但其御用的那大群色目幫凶，原來大都是紙醉金迷的商僮，且由於水陸交通更便利，歐亞各地商人，又紛紛相率來華，便直接促起商業以至手工業的發展。其次，據「元史：食貨志」所載，由於農村人民身家毫無保障、和不斷饑荒，人口紛紛逃入都市，也增加都市的人口集積和表面繁榮。

手工業主要是官工業的畸形發展，規模相當大，部門相當多，各部門都有專設管理機關、提舉司等，中央有總管機關、工部。據「元史」所記，各地有十六所染織提舉司（染絲綿、織布帛等），上都、大都及腹裡、河南、山東各大中城市，都有兵器製造局，大都的武備寺，內包壽武庫（製衣甲）、利器庫（製兵械，其中並有金屬火炮筒製造）、勝廣庫（管外路各局）；其他有梵像提舉司（雕刻繪畫鑄像）、出臘提舉司（金屬鑄造）及鼓鑄（造幣）、永利

(印鈔)，鈔紙(造紙)、金銀(金銀器製造)、鑄鐵(鑲鐵)、刀子、繡繪、瑪瑙玉(雕琢)、溫厚玳瑁、珠翠、金絲子、銷金、牙金、油漆、玻璃、泥瓦、甃、剪毛花毯臘布、鞋帶、斜皮、熟皮、牛皮、軟皮、異樣毛子、貂鼠、印刷裝釘、燒紅(製顏料)、磁、鞍子、銅、筋、鑽兒、繩、網、簾網、繡、羅、曲飲(造酒)等局、及皮貨所，成製提舉司、審場(造白琉璃磚瓦)、紋錦總院等……，另外還有各種礦冶場等。規模之大和出品情況，「大元甃劄工物記」所載，可概見其一面。但內容，主要是爲着奴主貴族自己奢侈消費。工人全是奴隸。原料的主要部份來自征科和國內採冶，只少數特殊的東西係輸入品。

除軍器製造等特殊部門外，蒙古奴主貴族、色目權勢、豪商及寺院、道觀、教堂等，私家也都使用奴隸勞動，開辦各種手工工場、作坊，也常佔奪漢人的手工業坊場。但貴族和僧侶的手工業生產，也大多爲着自己的奢侈享受；其中專爲自己消費的釀酒業，特別普遍，以此又發明蒸溜燒酒的製造法。另一方面，漢人「民間的工商業，便完全頓挫，沒能發展」(高桑)。但在殘酷的半奴隸榨取下，人民爲自己的生命掙扎，家庭手工副業、尤其是紡絲、紡棉、績麻、織布、織絹等，也相當普遍，進一步頑強的與其小農業結合。城市漢人手工業者的數量是擴大

了，但規模和內容却還比不上宋朝。

商業發展畸形狀態，在內地是蒙古奴主貴族（蒙古奴主也多巨賈，如「脫脫傳」說：其父「於通州置精房酒館，日售萬餘擔；又廣販長蘆淮南鹽以牟利」）、色目權勢商賈和「諸寺」等聚集的北平等城市。商品主要是絲、羅、錦、緞、綢、絹、金、銅、珠、寶、皮毛等等貴族豪富的用品，交易的對手主要也是他們。中等城市如中定（濟南）、京兆（西安）、太原、涿州等處，也都是蒙古、色目人聚集較多的地方；揚州、鎮江、蘇州等處，都是內河交通運輸的樞紐，鹽引集散的重點，元朝駐軍的要地。所以國內市場，由於農村在半奴隸榨取狀況下，實質上比宋朝狹小得多。另一方面，最熱鬧的，便是泉州、漳州、上海、澈浦、溫州、廣州、杭州、慶元（寧波）等國際通商口岸，尤以杭州、廣州、泉州為最。這些口岸內所聚集的豪富和大商業資本者、大手工業主，大多是色、蒙權勢、官僚、巨賈、教堂、「諸寺」和外來的亞歐商人；交易的主要對手也是他們。最大的出口商和入口貨的最大顧主，則是元朝皇室（官商業多委之於色目人，尤其是回紇人為其經理）。元朝皇室和蒙色權勢，為獨佔對外貿易，曾禁止人民（實即限制漢人）往海外貿易；在禁令解除期間也限制很嚴（如限制所去地方與來去時日，出口前

又有種種限制與麻煩手續……，沒有特權的漢人，都不容易作到。但漢人多私自出國，並有不少人口逃往南洋各地。

色目人在杭州等處並有基爾特的組織。

對外商業交通路線，陸路交通，由西亞及東歐一路經中亞天山南路，一路通過西伯利亞南部經天山北路，達和林、燕京（北平）；元朝爲着其與各汗國間的政治聯繫及軍事要求，沿途都設有驛站和守備隊，商旅比較便利、安全。海道交通，沿波斯、印度海岸，經印度洋，入中國海，達廣州、泉州、杭州等沿海各港。但以海道交通爲主要。

爲着大量奴隸和半奴隸勞動生產物、以及入口貨物的運輸，由於運河的運輸力不夠，因之又開闢由上海到大沽（或他處）轉內河達燕京的海運。

分贓和浪費 另一方面、蒙古奴主貴族，從皇帝以下，不僅各自直接佔奪大量人口（奴隸）和土地，對其他全國人口半奴隸式的榨取物，也實行按照各佔多少戶的比例，每年由最大的奴主、皇帝經手分配贓物。即所謂「太宗……以……中原諸路民戶，分賜諸王外戚功臣……其賦五戶出絲一斤……皆輸於有司，如其額以畀之」，但「得若其私人以爲監」；「及世祖平江

南，又各益以民戶」，並「分民戶以賜」新起之「諸王后妃，每戶折支中統鈔五錢」，「至成宗復加至二貫」。這叫作「歲例」。「歲例之外……又時有賜予」（新舊元史）。這同樣是野蠻的奴隸制榨取和貪鄙的分贓。其實據「元史：食貨志：歲賚篇」的大要記載，自上諸大王、王、國王、郡王、太子、后、妃、王妃、公主、郡主、駙馬、先鋒、官人、斷事官、下至沒有官位的人（可能是小奴主、扈從之類），都分有民戶，多自十多萬戶，少至二三十戶。可見享有一「歲例」的，是一個龐大集團。但原先在太祖、太宗時分有「民戶」的，到世祖以後，便不斷減少以至取消的，如怯薛台蠻子，元廷謂「元查泰安州七戶」，塔蘭官人「元查大寧三戶」，阿剌罕萬戶「元查保定一戶」……這正反映了蒙古奴主貴族內部的矛盾。

爲着能使贓物到手和安樂自在的享受，便又僱備一大批色目人充當官吏，也役使一些漢奸及充當職員的知識份子……。因此，又不能不需要一筆薪資，即所謂「俸秩」的開銷。蒙古人、色目人、漢南人俸秩，依次遞降；江南各處俸秩又定例比華北、中原低；蒙古諸衛軍的雜務人員，昭磨月俸亦多至二十四貫以上，充當「教授」的儒生月俸纔一十一貫多點。另一方面，品官以上俸秩特高，而又另有職田、祿米之類；小吏——大都是漢人——月俸有低至十貫左右者，

每月俸米還不到一斗（「凡月俸十一兩以下人員」，也「依小吏例，每十兩給米一斗」）。由於蒙古人俸秩特別高，而南來的數十百萬蒙人，下至「知事」（執事）「昭磨」，都有名義領取俸秩；因此，龐大數額的俸秩開銷，這又是漢族人民的一大筆經常負擔。加之官吏百端謀求賄賂，人民負擔的實際數額，不知高於額定俸秩多少倍以上！

元朝的大奴主貴族集團，在滅亡南宋後，實際已沒有多少事；財富却不斷的送上門。公私兩面，都盡情的奢侈浪費；縱酒、戀色、養鷹……成了日常的生活，甚至講求房中術，公開宣淫，亂姦一氣。他們對宗教，原先本用來麻醉人民的，結果自己却陷入了喇嘛教的迷海。自「王、公、大人」、公主、駙馬宅第以至宮廷，每年浪費於奉佛的錢財，難以數記。就皇帝來說，他爲着自己求福與欺騙人民，對於宗教，每年都是一種驚人的開銷數字。單說對於喇嘛教吧，世祖爲寫金字佛經一藏只赤金就用去三千二百餘兩，仁宗（愛育黎拔力八達）寫一藏用赤金三千九百兩，以此推算巨大軼幅的「藏經」，究竟浪費多少錢財？宮中日常供佛所需，仁宗延祐四年共用麵四三九、五〇〇斤，油七九、〇〇〇斤，酥二一、八七〇斤，蜜二七、三〇〇斤，香、蠟、菓品等等尙不在內；以此例推，每年全國又浪費多少？佛會（每三日爲一會）在

延祐以前日殺羊萬頭，其他麵、油、酥、蜜、菓供、臘燭等等又當多少？如至元二四年五台山作佛事三十三會，二五年大護國仁王寺設五十四會。以此推算，每年浪費於官私佛事的數字，又當如何龐大！這不過是一種例子，其他浪費還多得很。

因此，不論怎樣野蠻殘酷的榨取，也不够奴主集團多樣的用途和奢侈浪費。他們爲維持其財政的開銷，便又無限制的濫發紙鈔。譬如「中統鈔」從中統元年——四年——至元二四年，每年都繼續印發，數字幾逐年加大；及「中統鈔」膨脹、滯銷，終引起財政和市場的混亂，便又宣佈貶值，另發「至元鈔」，與「中統鈔」「母子相權」；「至元鈔」每年增發數十萬至百多萬錠，以巨大政治壓力強制流通，繼續了四十二年，終於完全成了廢紙。擔負這筆巨大空頭紙票之損失的，自然又完全是漢族人民。

第三節 奴主貴族內部沖突和蒙色人的漢化

蒙古奴主貴族內部的權利爭奪 太祖「定西域」後，由於地域遼闊，把蒙古本土和所有侵

佔地區，除侵自金、宋與阿姆河西南地區，直接設置達魯花赤（斡事官）管轄外，都分給四個兒子管轄；以康里、欽察諸部地、即從俄羅斯南部到今吉利吉思草原一帶之地，與長子朮赤；從畏吾兒到阿姆河的地區，與次子察合台；從杭愛山到阿爾泰山的地區，與三子窩闊台；從蒙古東南至女真地區與四弟；以蒙古本土與四子拖雷。自此，在蒙古奴主貴族的內部，便漸次形成朮赤系、察合台系、窩闊台系、拖雷系四大集團。

但當時生產最發達、最富的，是其所侵佔的金宋地區。因此在一二二七年太祖死後，爲着爭奪這塊地盤，皇位繼承問題解決不了；直至太祖死後兩年，窩合台與拖雷兩系聯合，才把窩闊台捧上皇帝座位（即太宗）。一二四八年，定宗（也速蒙哥、太宗子）死後，又發生拖雷與窩闊台兩系的皇位之爭；結果拔都、別兒哥、脫哈帖木兒等率大軍擁戴蒙哥（即憲宗），皇位又歸了拖雷系。自此，在拖雷系內部，又漸次形成和林留守阿里不哥（蒙哥子），漠南都督忽必烈（蒙哥子）爲中心的兩個集團。一二五九年，憲宗在合州（四川合江）戰死，和林諸將及諸王貴族等，以富里爾答（貴族會議）的形式，擁立阿里不哥；漠南集團，也於開平（察哈爾沽源北）用同樣的形式擁立忽必烈；經過五年內戰，阿里不哥集團於一二六四年投降開平，忽必

烈（世祖）便取消富里爾答。在忽必烈與阿里不哥兩系的戰爭期間，窩闊台系的海都（太宗孫）以援助阿里不哥爲名，也領軍東進，阿里不哥失敗後，窩闊台、察合台、欽察三大奴主集團，便共同擁海都爲大汗，起兵與忽必烈爭皇位；實際由於他們的地區，大都生產落後，人烟較稀，且多係未開化的荒漠曠原，都要求爭奪中原和故土。因此，便展開三汗國與元朝間的戰爭；從一二六八年開始，直至一三〇一年海都戰敗死於西歸途中，一三〇三年各汗國投降，承認成宗（一二九四年世祖死，皇孫鐵木兒繼位）的主權，戰爭纔完全停止。忽必烈很知道大家所爭取的是什麼，所以對於那些和他相爭奪的「諸王」，常分「賜」「金帛」去分化和收買他們。以後在元朝奴主集團的內部，由於權利爭奪和分贓不均，也常不斷反映爲皇位爭奪。如成宗死後，一部份貴族諸王明里帖木兒等，謀立世祖孫阿難答；另部份愛育黎拔力八達等則擁立成宗侄海山。海山（武宗）即位後，便盡殺阿難答、明里帖木兒等一派。以後又有鐵失、也先鐵木兒等之弑英宗（碩德八剌，仁宗子），擁立泰定帝（也孫鐵木兒）；燕帖木兒、圖帖穆爾等之進攻天順帝（阿速吉八，泰定子），另立明宗（和世琜，武宗子）……。奴主貴族內部的不斷衝突，却益削弱其對各族人民的統治。

禁止蒙古色目人漢化 另一方面，元廷爲維護其統治，嚴格禁止蒙人漢化，不許蒙漢通婚，日常生活以至祭禮與服等等，不准模仿漢習；同時並禁止色目人漢化。蒙古色目人雖掌握政權和軍隊，但從經濟、政治、軍事、文化、人口總和力量的對比上，他們仍比不上漢族；加之漢族人民不斷鬪爭，又發揮了優勢力量的作用。因此，其落後的奴隸制生產方式，終沒能戰勝發展到了高度的封建制生產方式；一面不能不承認漢族地主和農民的封建制生產關係，一面自己也不能不同時在農業生產方面，從全奴隸制的「部民」制漸漸轉成半奴隸制以至農奴制的「部民」制（許多被迫投寄蒙古勢豪的民戶，則自始就成了其所謂「部民」的農奴）。而其以少數人口雜在絕大多數的漢族人海中生活，各方面都不能不適應漢族的客觀條件，尤其是日與漢人接觸的一般人民——蒙古下層自由民、兵士、奴隸和色目平民。加之蒙色籍的奴隸也同樣被剝削，下層自由民和兵士，到後來也不能享有太多的利益；據「元史：食貨志」所載，駐防各地的蒙古色目軍隊，後來也常發生饑荒。對元朝統治的維持，他們也並不怎樣關切，因此，其一般人民便首先漢化。色目人的上層份子也相率漢化，如秦不華、馬祖常、丁鶴年、趙世延、高智耀、廉希憲等，仿易漢人姓氏，模仿漢人生活，與漢人通婚，甚至精究漢族文化者，不勝枚

舉。蒙古奴主裡面，特別是小奴主，也跟着漢化，如虎都帖木兒改名劉漢卿（元史一二二）、有蒙人拒絕和蒙人通婚的（二〇〇）……由於漢化的結果，便發生「散處內地」和「從官南方者多不歸」的現象（趙翼：陔餘叢考）。大奴主集團爲圖挽救，便一面「遣使盡徙北還」（至元二三年）；而「北還」者僅少數「漢化未深」的蒙人。一面又採取禁蒙色人仿漢風丁父母喪，違者除名（秦定帝紀）等步驟；而大勢所趨，後也只得宣佈「蒙人願丁父母憂者聽」（元史八三、天曆二年詔）。另一方面，始終頑強禁阻漢化的王公等大奴主集團（高智耀傳），也有真金（世祖子）之通漢學（元史一一五），武宗改宮闈氍毹之風爲漢風（蒙兀兒史紀一：后妃傳）……所以到明初，「山東氏族」不少是「金元之裔」；「各衛韃靼人」（按即蒙古士兵）也由明廷賜予姓氏（顧炎武：日知錄）。

第四節 各族人民的反抗和起義

漢族各階級對元朝的態度 從蒙古奴主貴族南侵到元朝統治的期間，大地主份子和其代表

人物的儒學上層份子及將軍，如史天澤、賀惟一、姚樞、許衡、吳澄、竇默、盧世榮、范文虎、呂文煥、張弘範以至宋皇族趙孟頫等，或迎降或投效，爲被召爲其服務，來滅亡祖國，殘害同胞。同時，元朝令宋宗室及江南大姓北徙，他們也沒有何種反抗（元史葉李傳）。

但在蒙古奴主清野空城的大屠殺和奴隸制半奴隸制的統治下，稍有民族氣節的儒家學者，也都拒絕爲他服務。如史家馬端臨，始終以「親老」「謝病」拒絕徵召，「隱居不仕」，胡三省也始終「隱居不仕」，金履祥「屏居金華山中」。理學家如許謙「不出里閭」，元廷中外「論荐」勸誘，「皆莫能致」；鄭玉「築室……師山」，元廷再四「荐」召，甚至遣使「齋上尊禮幣」誘以高官，都被「固辭」，「按敦海牙……至山中，宣命請以布衣入覲」，想誘他去燕京，「行至海上」，又稱疾回山……自然，這都是消極的，不過表現了他們的一點民族氣節。

在人民方面，從蒙軍入侵之日起，便有以「紅襖軍」爲主流的武裝反抗。元朝的統治建立後，從農民手工工人以至中間階層，一方面紛紛逃避、隱匿、拒絕繳納賦役，宋金的一萬萬多人口，到元朝便只有五千多萬人口的戶籍，所以「元史：食貨志」也說：「宋時民戶多流亡……」「世祖紀」說：「江淮郡縣……佃民」「隱庇不供徵役」；一方面，恰與宋宗室和江南大姓

相反，紛紛逃向南方，如「元史；世祖紀」說：「漢民就食江南者，又從官（按屬小吏）南方者，秩滿多不還。仍設脫脫禾孫（番人）於黃河江淮諸津渡，凡漢民非齋公文適南者止之」，「崔彧傳」說：「內地百姓流移江南避賦役者，已十五萬戶」；一方面，「漢南人」又紛紛移住國外（南洋一帶）和本部以外的邊區。另一方面便是武裝起義。

從臨安朝廷投降到元朝統治期間，漢族人民與南方各少數民族的抗元武裝鬪爭，在元朝統治的八十九年間，一直沒有停止過；大致可分作三個時期，第一期為「紅襖軍」及亡宋下級將領與士兵的繼續抗戰，第二期為此仆彼起的漢族人民與各少數民族的起義，第三期為推翻元朝統治的全國大起義。在第二期，人民反元的口號，即當時民間流行的謠諺是：「天遣魔軍殺不平（壓迫者），不平人（壓迫者）殺不平人（被壓迫者）；不平人（反壓迫者）殺不平者（壓迫者），殺盡不平（壓迫者）方太平」。這表現人民對元朝奴隸制半奴隸制統治的生死敵對。第三期、經過「白蓮會」等長期的具體組織佈置後，起義便成為有計劃的行動，口號也提得更具體了，當時在民間普遍傳播的謠諺說：「殺韃子，滅元朝；八月十五、家家戶戶齊動手。」「月光亮亮，齊齊排排，排到明朝（明早）好世界」。

第一期的武裝抗戰 這時期，是宋末人民和士兵及下級軍官抗戰的餘波，是臨安朝廷投降後，他們仍繼續圍爭。一二七六年（元世祖至元十三年）臨安投降後，亡宋太后和皇帝下令各地守城軍民投降。『宋淮東制置使李庭芝』 『揚州都統姜才（兵士出身）』 『及所轄州、軍、縣、鎮、官吏、軍、民』，仍堅守國土，並不斷主動擊敵。元廷於臨安投降前，已再三拿官位去引誘，招他們投降，至此，元將阿朮又以宋太皇太后謝氏手令，命他們投降；他們告使者說：「只知奉命守土，不知奉命降敵。」謝氏又下令：「吾與帝已降，汝曹爲誰守土？」姜才便從城樓將使者射死。揚州被圍，糧盡援絕，軍、民易子而食；庭芝以在圍久，表現動搖，「才勵聲云：『相公不過忍片時痛耳。』」於是李姜分兵派將守揚州，自率飢兵七千趨泰州，「築長圍塹而守」；最後以內奸劉發、鄭俊開北門獻敵，李、姜均至死不屈，軍民多隨同殉國。真州守將馮都統，率勇士二千，戰船百艘襲瓜州，戰敗「赴水死」。「靖州張州判及李信、李發，焚其城」，軍民共「退保飛山、新城」，堅持圍爭。守和州「淮軍數千人皆戰死」，最後有「淮兵六人反背相柱，殺敵十百人乃殪」。「廣西路靜江府等大小州城」，不受招「降」，與敵百餘戰。元廷以「廣西大都督」官位誘靜江守將馬瑩，元世祖又親自寫信誘降；他們殺使焚信，毫

不動搖，及後外城破，退守內城；內城又破，馬堅與副將黃文政等被俘，均罵賊不屈，壯烈犧牲；太守馬成父子投降，小官婁鈴轄又共軍民退守月城，仍拒絕元軍招降，最後除七百壯士逃入西山外，軍、民皆英勇殉國。張珏（兵士出身）率守軍與人民堅守重慶兩年，敵軍硬攻、誘降均無效；蒙古「軍士」因「久圍重慶」不下，反而「逃亡者衆」，又「益軍一萬」。城破後，珏求死不得，最後自殺。程聰、程廣「安撫」涪州，人民便協同他們守城抗敵，也堅持兩年。……這不過是一些例子。可惜他們只知死守城池，孤立無援，結果都終於失敗了。

另一方面，與張世傑、文天祥等的「力圖恢復」相配合，士人蕭明哲與贛縣人民收復萬安；鉞工劉士昭與鄉人同謀復太和（江西），事敗、「血指書帛云：『生爲宋民，死爲宋鬼，赤心報國，一死而已』」；岳大老戴巽子爲首的人民抗元義軍，佔據邵武建昌吉撫一帶巖洞山寨；處州人民張三八，章焱，季文龍等起義抗敵；湖南人民周隆、賀十二等，協同張烈良、劉應龍起兵抗元，戰敗後，退入思州烏羅洞；福建「建寧政和縣人黃華」、陳弔眼、廖得勝等，「集鹽夫，聯絡建寧括蒼畬民婦……許夫人」起兵，克復汀漳，衆至十萬，連營五十餘寨；在瓊州，有所謂「土寇黃威遠等四人」爲首的抗元軍，梧州有所謂「妖民吳法受，扇惑藤州、德慶府瀧水徭蠻」，

一同抗元；在海上，有所謂「廣西廉州海賊霍公明、鄭仰龍」等海上游擊隊。起義並且是堅持着、繼續着的，甚至於一二七九年陸秀夫帝昺投海，張世傑最後失敗，抗元起義也還在繼續；如一二八〇年「故劍南等路民復叛」，「劍南路萬戶呂宗海竊兵亡去」；「陳桂龍據漳州反」；明年「邵武民高日新據龍樓寨爲亂」；又明年「亦奚不薛之北蠻洞向世雄兄弟及散毛諸洞叛」；……他們有的自始便聯合少數民族一同抗元，有的於失敗後退入少數民族地區，有的則鬪爭至最後英勇犧牲。元廷脅於人民紛紛起義和「人心思宋」，便於一二八二年「殺宋丞相文天祥」，企圖以此去打消人民的抗戰情緒（元史世祖紀）。

第二期的反元起義 人民的反元起義，主要建築在嚴重的民族矛盾基礎上；前此與張世傑等「力圖恢復」宋朝的旗幟相呼應，那對於人民，實質上也不過是一面民族鬪爭的旗幟，他們只是愛民族，並不是愛宋朝。矛盾不得解除，人民的起義是不會停止的；不過到世祖以後，漢族住區在元朝的嚴密控制與監視下，由於不少漢族人民和義士逃入少數民族地區，起義便漸次移向各少數民族地區，同時，他們便不再拿宋朝作旗幟罷了。

元廷慘殺文天祥之明年（至元二十年），「廣州新會縣林桂方、趙良鈴等聚衆……號羅平

國，稱建延年號」；據漢奸崔或（元尙書）統計，是年江南人民起義共二百多處。二十一年，邕州（南寧）、賓州（賓宜）、桂州（桂林）、韶州（樂昌）、衡州、漳州均有人民起義。二十四年，有柳分司爲首的婺州人民，詹老鷄爲首的處州人民，林雄爲首的溫州人民，汪千十爲首的徽州人民，鄧太獠、劉太獠、閻太獠、肖太獠、嚴太獠、陳太獠等爲首的廣東人民，相繼起義。二十五年，賀州、循州、泉州、畬族、柳州、潮州、處州、大同各地，均有人民起義，少則幾百人，多則萬餘；以董賢舉爲首的廣州人民起義軍，並建號爲「大老」。二十六年，以邱大老爲首的畬族千餘人起義；以楊鎮龍、王山爲首的台州人民起義軍，衆十餘萬，攻下東陽、義烏、餘姚、新昌、縉縣、天台、永康等城，建國號爲「大興」；以葉萬五爲首的婺州人民義軍，攻克武義。二十七年，以邱元爲首的建昌人民起義軍，攻克南豐等縣，建號「大老」；以華大老、黃大老爲首的人民起義軍，攻克樂昌等縣；以葉大五爲首的太平人民義軍攻克寧國；此外在婺州，處州有呂重二、楊元六，泉州有陳七師，興化有宋三十五，處州有劉甲乙等人爲首的人民起義。二十九年，有歐狗爲首的汀、漳人民起義，湖南辰州的蠻民起義……。

成宗即位元年，「湖廣行省所屬，寇盜竄發」；「遼陽行省所屬九處大水，民饑或起爲盜

賊」。元貞二年，黃勝許、黃法安爲首的思州人民起義，攻佔水口思光寨；元軍進攻，義軍退至上牙，六羅、陳飛、雷通、藍青、謝發等爲首的廣西人民義軍，攻克昭、容、藤、梧等州。元江人民義軍，「捨資殺掠邊境」。大德四年，河南有醜斯爲首的所謂「妖賊」。「雲南土官宋隆濟」起義，攻克楊黃寨；他們向群眾宣稱：蒙一軍徵發汝等，將盡剪髮黥面爲兵，身死行陣，妻子爲奴」。此外，成宗時，有羅羅族蛇節的起義，魏傑與雄控爲首的亦乞不薛部起義，雲南羅雄州軍火主阿邦龍少、結豆溫匡爲首的「普定路諸蠻」起義……。

武宗（海山）時，「雲南、湖廣、河南、四川、盜賊竄發」。四川「松潘、疊、岩、威、茂州等處……西番、禿魯卜、降胡、漢民四種人襍處」，「未降者尙十餘萬」，「負固頑犷」。雲南「八百媳婦、大徹里、小徹里作亂；威遠州（人）谷保奪據木羅甸」；谷保誘元軍深入，「弓弩亂發」，元軍「敗還」，死傷頗多。四川紹慶路田墨等「連結諸蠻」，攻佔麻寮等寨……。

仁宗時，有西藏（吐蕃）人民起兵反元；谷保與八百媳婦仍堅持鬪爭；瓊州黎族及漢人起義；滄州人民起義，元軍俘虜起義群眾，使用肢解等慘刑；吳干道爲首的湖南辰、沅「洞蠻」的起義；蔡九五爲首的人民起義（元「臺臣言：「蔡九五之變皆由昵匪馬丁經理田糧，與郡縣橫

加酷暴，逼抑至此；新豐一縣撤民廬千九百區，夷墓揚骨，虛張頌畝」；湖廣橫州「徭蠻」起義；「黃州、高郵、真州、建寧等處，流民群聚持兵抄掠」；龍郎庚等爲首的「廣東南恩新州徭賊」起義……。

英宗（碩德八剌）時，有僧圓明、王道明等爲首的陝西藍屋人民起義；「邵陽道士劉志先，以妖術謀亂」；符翼軫爲首的湖南道州人民起義；湖廣「葛蠻安撫司副使龍仁貴」等起義；把者等爲首的「紹興路柔遠州洞蠻」起義；「西番參卜郎諸族叛」；江西人民起義軍圍攻寧都州；廣西左右兩江有黃勝許、岑世興等的起義軍……。

泰定帝（也孫鐵木兒）時，有方二等爲首的廣西賓州人民起義；循州徭族起義軍進攻長樂縣；「雲南蒙化州高蘭神場寨主照明」與羅九等爲首的起義軍，進攻威楚；「思州平茶楊大車，西陽州冉世昌」等起義；佔據「小石耶凱江等寨」；「雲南徭阿吾及歪關」等爲首起義；「夔路容米洞蠻，田先什用等九洞」起義；雲南「車里陶刺孟及大阿哀蠻兵萬人，乘象寇陷朶刺等十四寨；木邦路蠻八廟，率熒夷萬人寇陷倒八漢寨」；廣西「融州香泉洞、吉龍洞、洞村山、黑江諸徭」起義，靜江、柳州、潯州、平甫、慶遠「徭」均相繼起義，進攻城邑；雲南「開

南府阿只弄哀培蠻兵爲寇」；河南「息州民趙丑厮、郭菩薩，妖言彌勒佛當有天下」，（按所謂「妖」即「白蓮會」的活動）；「播州蠻黎平愛等，集群夷」起義；「海北徭酋盤吉祥」等進攻陽春縣；雲南「威楚、大理諸蠻」起義；潘寶爲首的廣西「徭蠻」義軍，進入鍾津、義寧、來賓諸縣；雲南雲龍州「白夷」起義；「廣西全茗州土官許文傑，率諸徭」起義，攻佔「茗盈州，殺知州事李德卿」；「元江路土官普山」起義；泉州民阮鳳子等起義，攻「陷城邑」，元防軍官吏皆逃走；「岑世興及鎮安路岑修文，合山獠角蠻六萬餘人爲寇」；湖南、廣東、廣西各地「徭」「蠻」苗多相繼起義，「湖廣徭」佔據「全州、義寧屬縣」一帶，廣東「高州徭」攻陷電白縣，元千戶張額戰死……。

文宗（圖帖睦爾）時，有播州楊萬戶反正，引四川義軍至烏江峯，並佔領北岸關口；山西「嵐、管、臨州所居諸王八刺馬忽都火者等部曲」，也「乘亂」起義；「衡陽徭」起義，進入湘鄉州；「雲南禿堅伯忽等勢愈猖獗；烏撒祿余亦乘勢」連絡「烏蒙、東川、茫部諸蠻，欲令伯忽弟拜延順等兵攻順元」；羅羅族土官撒加伯、德益等起義，「撤毀棧道」，佔據大渡河，進軍建昌，並派人「潛結西番」；「海南賊王周，糾率十九洞黎蠻二萬餘人」起兵；「夔路忠信寨洞

主阿具什用，合洞蠻八百餘人」起義，佔據施州……。

這時期的起義軍，在前期，由於元朝在各行省，還沒有完成其天羅地網的佈置，所以主要發生在長江和珠江流域各省的漢人地區；在後期，由於元朝的嚴密控制和殘酷鎮壓，失敗後的義軍，也隨同人民紛紛逃入各少數民族住區和邊區地方，所以起義便主要在各省少數民族住區和邊區地方發生。元廷用盡全力和勦撫兼施的毒辣手段，並沒能把起義的火燄撲滅，起義的規模反越來越大，越帶持續性。另一方面，在中原和江南的漢族住區，便進入了白蓮會等地下活動的組織階段；這種地下活動和此仆彼起以及邊區地方的武裝起義，同樣為推翻元朝統治的全國大起義準備了條件。

第三期滅元的全國大起義 人民在長期起義過程中，得出經驗，為着爭取起義的勝利，便轉入地下活動，使起義成為有組織、有計劃、有具體佈置，即從自發性的，成為有組織的起義。這就是所謂「妖道」活動的實質。元朝政府對人民的這種活動，很感恐懼，特別製定嚴酷的刑罰去防止；例如：「諸以白衣善友為名，聚眾結社者禁之」，「諸僧道偽造經文，犯上惑眾為首者斬，為從者各以輕重論刑」，「諸以非禮迎賽祈禱，惑眾亂民者禁之」，「諸陰陽家者

流，輒爲人燃燈祭星，蠱惑人心者禁之」……。但此都是心勞日拙的徒勞。到順帝（安權帖睦爾）時，「妖道」的組織，已相當普遍的深入到全國農村，如四川合州一帶有韓法師的活動；陝西有僧圓明、劉志先等黨羽的活動；廣東有朱光卿、聶秀卿、譚景山等，「造軍器、拜戴甲爲定光佛」的活動；河南有棒胡（閩兒）等的「燒香惑衆，妄造妖言」；在江西有「妖僧彭瑩玉」、周子旺、「妖人」鄧南二等的活動；在河南、山東、江蘇、安徽、湖北的廣大地區內，普遍有韓山童、徐壽輝等爲首的白蓮會活動……。尤其白蓮會是當時地下組織活動的堡壘，它聯繫了百千萬群衆在周圍。「順帝紀」說：「欒城人韓山童，祖父以白蓮會燒香惑衆，謫徙廣平永平（按新元史爲永年）縣。至山童倡言天下大亂，彌勒佛下生；河南及江淮愚民皆翕然信之。（劉）福通與杜遵道，羅文素、盛文郁、王顯忠、韓咬兒復鼓妖言，謂山童實宋徽宗八世孫，當爲中國主……」。因此，白蓮會產生和發展的根據仍是民族矛盾。

到順帝時全國的形勢是：災難和饑荒在全國各地更加廣泛，嚴重；邊隅和西南各少數民族地區的起義，仍在持續與擴大；內地人民的地下組織活動已相當普遍、深入；元朝對「漢南人」和各少數民族的鎮壓與屠殺，更加慘酷；元朝奴主集團內部的權利衝突更深刻，內爭更不斷發

生，不只元朝統治集團已經腐朽，蒙古部隊也完全喪失了原先的戰鬥力，加之財政到了絕境，已無力維持其統治。

因此，一方面，在邊隅，廣西徭漢義軍進入湖南，攻克道州，元千戶郭震戰死；「雲南賊死可伐（人名）盜據一方，侵奪路甸」，散毛洞蠻羣全在起義；吳天保爲首的湘西徭漢義軍，攻克武岡、黔陽、溆浦、辰溪、靖州、寶慶、全州等州縣，尤其是武岡三失三克，同時，處死元「湖廣行省右丞沙班於軍中」；「西番」人民起義者「凡二百餘所，陷哈刺火州，劫供御葡萄酒，殺使臣」；「海北湖南」徭賊「竊發」；遼東鎮火奴起義，「稱大金子孫」；「廣西峒賊也乘隙入」湖廣；雲南的各族人民起義軍，聲勢更大……。一方面，由於有了地下的組織和依靠，起義又在漢族住區到處不斷發生了。元統二年，有益都、真定人民起義，元廷派院官督勦，並懸賞「能擒……獲三人者與一官」。三年，廣州增城民朱光卿起義，「其黨石昆山，鍾大明」等「率衆」響應，「稱大金國，改元赤符」；以棒胡爲首的汝寧、信陽州人民起義，製彌勒佛爲旗幟，自刻紫金印；發佈勅書；四川合州韓法師起義，稱「南朝趙王」；廣東「惠州歸善縣民聶秀卿、譚景山等」起義響應朱光卿。四年，有江西「袁州民周子旺」燒香起義，稱周王，建年號；漳州路南

恩縣民李志甫、劉虎仔起義，「圍漳城，（元）守將搠思監與戰失利」。五年，「開封杞縣人范孟」起義，殺元「河南行省平章政事月祿帖木兒，左丞刼烈，廉訪使完者不花等」。至正元年，湖南道州民唐大二、蔣仁五、蔣丙等起義，攻克江華，同縣民何仁甫亦相繼起義；山東、冀南人民起義者三百餘起。二年，廣西「慶遠路莫八聚衆」起義，「攻陷南丹、左右兩江等處」。三年，蔣丙率衆南破連州、桂州，稱順天王。四年，有鹽民郭你赤爲首的山東益都人民起義。六年，京畿及山東，到處發生民變，山東義軍攻克兗州；廣西象州人民起義；福建、汀州連城縣民羅天麟、陳積萬等起義，攻克長汀。七年，山東河南民變武裝蔓延到濟寧、滕、邳、徐州一帶；集慶（南京）路及沿長江一帶人民起義；「密邇京城」的通州人民起義；「湖廣雲南盜賊蜂起」，「河南盜賊出入無常」……八年，有莫萬五、蠻雷等爲首的湖廣「土寇」；有台州鹽民方國珍等起義，「聚衆海上」；浙江海寧人民起義；董哈刺等爲首的遼陽人民起義……。這都是人民大起義的借號和序幕，爲大起義打開道路，準備條件。元朝大奴主集團，感覺形勢嚴重，除盡其全力去「圍剿」屠殺外，又採取各種步驟，作垂死掙扎。如至元五年，嚴「申漢人、南人、高麗人不得執軍器弓矢之禁」；至正八年，於福建汀漳二州、山東沂州各處設立分元帥府，從事鎮壓和分

區勦撫……但這也都是徒勞。

人民大起義終於在至正十一年（一三五二）開始了。在起義以前，白蓮會領袖劉福通等，「預埋一石人，醵其背曰：『休道石人一隻眼，此物一出天下反』；開河者掘得之，轉相告語，人心益搖」，這是他們宣傳輿論的準備。至正十一年五月，「福通等殺白馬黑牛誓告天地」，並「誓衆」佈置起義；被元朝官府發覺，韓山童被殺。劉福通、杜遵道（「書生」即小知識份子）等即提早起義，佔據朱泉，分兵克羅山、真陽、確山，攻舞陽、葉縣，「其衆裹紅巾於首，故號紅軍，又號香軍」。元「樞密同知赫斯虎赤率阿速兵六千及諸路漢軍」進攻，被紅軍擊敗。蕭縣白蓮會李二（即芝赫李，小有產者）、趙君用、彭二郎（農民）等八人爲首起義響應，攻克徐州至數萬人，又克宿、虹、豐、沛等州縣。九月紅軍又連克汝寧、光州、息州、亳州，戰勝元朝的守軍及進攻軍，殺元將朶兒，高安童，知府完哲，指揮禿魯等；所至盡殺元「長吏」。明年二月，元廷派達魯魯會、月闊察兒、赫斯虎赤三路會攻徐州，受紅軍截擊，「所部皆潰」。另一路鞏下班率侍衛及蒙漢軍數萬進攻，亦被紅軍聚殲，鞏亦戰死，至此蒙軍被逼退守項城一線。於是元派「御史大夫也先鐵木兒與衛王寬徹哥將精兵三十萬」進攻；被紅軍四面八方襲擊，蒙「諸

軍皆潰散」，寬徹哥被活捉，也先帖木兒率殘部逃至朱仙鎮。元廷迫於紅軍威勢，知道自己滅亡在即，便盡其全部家當，派丞相脫脫、平章教化元帥董博霄、太尉阿吉剌、左丞太不花、知樞密院事老張，諸王八秃等親赴前線指揮；同時利用漢族豪紳，設置所謂「毛胡盧義兵萬戶府於南陽鄧州」以及濠泗各地，即「所謂募土人爲軍，免其差役」，「聽富民願出壯丁義兵五千名者爲萬戶，五百名者爲千戶，一百名者爲百戶」（所謂「毛胡盧」，因「鄉人自相團結號毛胡盧」）。結果，八秃一敗歿於亳州，「毛胡盧」兵則每每迎降紅軍。

自紅旗揭起後，全國各地，尤其是有白蓮會等活動的地方，都紛紛相繼起義。於同年起義響應的，有所謂「妖術惑人」的徐壽輝（小布販）、鄧普勝等，起義於鄂東，佔領蘄、黃等州縣，也稱「紅軍」，建號天完，改元治平，並先後分兵入湖南、江西、四川；布王三（小布販）孟海馬等起義於湘漢間，攻克襄陽、荊門、鄧州、南陽等州縣，號「南鎮紅軍」；所謂「妖人」鄧南二等起義於江西。十二年，白蓮會郭子興（卜者之子）孫德崖等起義於淮南，亦號紅軍，攻佔濠州等州縣，部將朱元璋（皇覺寺行脚僧及勞動僧）並分兵趨江南；周伯顏等起義於湘南，攻佔道州等州縣，亦號紅軍；山東有「鄧平縣人馬子昭」等起義。十三年，有「秦州白駒場亭民

〔鹽民〕張士誠及弟士德、士信」等「聚鹽丁」一起義於蘇北，攻佔泰州、興化、高郵等州縣，國號大周，建元天祐，也用紅旗。吳天保爲首的苗漢義軍，也北入河南，攻佔滎陽一帶州鎮；十五年元帥吳天保死後，他們便與劉福通等紅軍聯合……。

各軍都以滅元爲共同目標，分別攻佔城邑，並大都稱爲「紅軍」。不數年間長江流域的廣大國土，實際已從元朝奴隸半奴隸制統治下解放了出來；元朝防軍被殲滅，官吏和「提點」之類，全被義軍和人民處死。一三五五年二月，「劉福通等遂自礪山夾河迎韓林兒至」，共奉爲皇帝，「又號小明王，建都亳州，國號宋，改元龍鳳……杜遵道、盛文郁爲丞相，羅文素、劉福通爲平章，劉六知樞密院事……」郭子興子天叙爲都元帥，張天祐、朱元璋副之，並於明年任朱元璋「爲江南行省平章」。韓林兒、劉福通等於建立中央政權後，便先後派李武、崔德領兵趨陝、晉；毛貴領兵趨山東；劉福通自領三十萬大軍搗中牟，略汴洛。毛貴一路，連克膠州、萊州、般陽、益都及濱莒等州。李崔一路，克陝、虢，下潼關。蒙軍一面以察罕帖木兒阻福通北進，一面以太不花屯嵩汝間爲策應，一面答失八都魯乘虛攻亳州。福通回師救亳，前後被敵夾擊，亳州淪陷，王顯忠、羅文素、張敏等被俘；福通護林兒退往安豐。敵察罕帖木兒便轉師北扼虎

牢，阻李崔軍入陝；李崔便渡河入山西，克平陸、安邑。十七年，紅軍又「分兵三道」出擊；「關先生、破頭潘、沙劉二、馮長舅、王士誠出晉冀；白不信、大刀敖、李喜喜趨關陝；毛貴略山東；福通自以重兵循潁許諸州」。入山東紅軍克濟寧、歸德、曹州、大名及衛輝路；明年克東平路，入濟南；毛貴於濟南「立賓興院」，任用地方人士，「以姬宗周等分守各路；又於萊州立三百六十屯田，造大車百輛以運糧；公私田賦十取其二，民願歸之」；又率兵入河北，「由河間取直沽，陷薊州、鄆州，至棗林」，順帝擬逃回蒙古，爲漢奸太平所阻。但以孤軍深入，旋戰敗退回濟南。隨王信以滕州反正，遂佔領全部山東。而趙君用與毛貴爭地位，殺毛貴，逃往益都；續繼祖自遼陽入益都捕趙正法。但山東紅軍至此便趨於瓦解了。白不信等一路，西進克商州，趨長安，又分兵攻同華諸州；屢被察罕帖木兒襲擊，前後犧牲數萬。復分路克興元，秦州、隴州、鞏昌；圍攻鳳翔，被夾擊大敗，白不信李喜喜皆入蜀，號爲青軍，後降於明玉珍。關先生等一路，入山西，下澤州、陵州、潞州，分兵出沁州及絳州。關先生、破頭潘克上黨，入河北，下保定，又「西陷大同路」……進佔元上都，焚其宮殿，留駐七個月，又東佔遼陽，轉入高麗。最後爲高麗民族所敗。另一方面，福通等亦收復汴梁。但敵軍主力察罕帖木兒等部，

均在大河南北，窺伺汴梁；而紅軍主力均分途遠征，中原力量便比較薄弱了。一三五九年（至正十九年），察罕率各路敵軍攻汴梁，紅軍固守汴京不戰；旋敵以「苗軍」爲誘，出戰中伏，大敗。汴京復淪陷，劉福通又護韓林兒至安豐；明年封朱元璋爲吳國公，後又晉封爲吳王（十年郭子興死後，其大部力量歸了朱）。一三六二年張士誠乘韓劉力量衰弱，派呂珍圍攻安豐。朱元璋率軍擊敗呂珍，「遷林兒於滁州之宗陽宮」，藉以號召紅軍各部，並挾義軍盟主以自重；再三年以「迎林兒及福通歸金陵」爲名，至瓜步「沉之於水，以覆舟聞」。轟轟烈烈的韓劉等首義的「滅元」義軍，至此便完全失敗了；但他們基本上完成了「滅元」任務，而果實却歸了朱元璋。

「統江山歸明朝」：朱元璋是相當於僱農的勞動僧，又是遊方僧。參加郭子興部紅軍，初爲親兵十夫長；旋與郭義女馬氏結婚，升爲裨將。其左右多屬下層人民出身，如徐達「世業農」，常遇春（中國回教史稱常與胡大海均屬回人）曾「從劉聚爲盜」，沐英是難民的孤子，華雲龍「聚衆居韭山」，廖永忠等是水寨義軍出身，傅友德、吳良、耿炳等都是紅軍戰士出身。但另一方面，他又收羅了大群地主份子，從他到滁陽，所謂「里中長者」李善長「迎謁」，獻「漢高起布衣……五年成帝業」的辦法；善長又不斷引進其同類，如官宦世家的劉基（爲元進士及浙江

儒學副提舉……反對「滅元」義軍，「大儒」宋濂、葉琛、章溢等人。劉基又勸他「先圖」南方各反元集團，「然後北向中原」（本傳）。因此他在政治方針上，一面依靠人民力量，爲籠絡紅軍，又受韓林兒任命，用其年號。另一面，又步步與地主階級妥協，任李善長等「爲參謀，預機畫，主饋餉」，並「甚見親信」，到處都「徵聘」、「禮用」所謂「賢士」，「與諸儒講明治道」，「謁孔子廟，遣儒士告慰父老」，「辟范祖幹、葉儀、許元等十三人，分直講經史」，「置儒學提舉司」，「立郡學」，「以幣求遺賢於四方」……地主階級也依附他，一些「元末結寨自保」的地主武裝馮勝之流，及所謂「元授義兵元帥」朱亮祖之流，都相繼率部歸附。同時，他便採用劉基的軍事方針，集中全力「先圖」陳友諒、張士誠、方國珍等集團，暫把民族共同的敵人放在一邊，甚至「遣使於元平章察罕帖木兒……與通好」，以避蒙軍進攻。爲貫徹這種方針，先滅陳友諒，又一面與張士誠、方國珍求妥協，一面以吳蜀聯合對魏的利害，聯明玉珍，使其牽制蒙軍。（其時兩湖江西屬陳友諒，陳係漁民子，讀過些書，爲徐壽輝部下，後殺徐自爲大漢皇帝；四川屬明玉珍，明爲徐壽輝部下，分兵入四川，陳殺徐後，明據川稱大夏皇帝；浙東南屬方國珍，方出身小鹽販，起義時，曾一度降元；蘇北、蘇南及浙西湖

州、杭州一帶屬張士誠，張亦一度失節降元。爲着反對民族的共同敵人，聯合地主階級是必要的；但朱元璋把大權交給大地主份子，是不對的。軍事上先鞏固自己後方的步驟也是對的，但應該以聯合各部反元軍，以驅逐元朝爲主要步驟，而先把元朝放在一邊，甚至與敵「通好」，是完全不對的。

同時，朱元璋採取了一些較合時宜的政策。(一)建設根據地：在其佔據的淮南、皖南和南京一帶，獎勵農桑，禁止官吏貪暴，減輕租稅；設「營田使」實行屯田，並「命將士屯田積穀」。(二)從民族矛盾的基礎上，號召和進行反元，討元檄文說：「中原氣盛，億兆之中當降生聖人，驅逐胡虜，恢復中華；立綱陳紀，救濟斯民」；同時又聯合各族人民，分化敵人，宣佈「蒙古色目人有才能者，許擢用」。(三)宣佈廢除元朝「舊政」中一切「不便」者，並實行「平刑」，除「連坐」，禁止「非時決囚」。(四)「大逆以下」的犯罪者，概行赦放。(五)「行軍所過」及攻佔城池，戒將士「毋殺掠，毋毀廬舍，毋發丘壠」，「毋肆焚掠妄殺人」。(六)免「新附地田租三年」，並「罷征軍需，存恤貧無告者」，「發粟賑貧民」。(七)「辟（收羅）文武人材」，優待殘廢士兵及戰死者家屬（如「令從渡江士卒被創、廢疾者養之，死者贈其

妻子」，「將士從征者恤其家」，「逃遁」將士「許自首」。 (八) 廢「除書籍田器稅」及「民田逋負」。 (九) 「避亂民復業者，聽墾荒地，復(免役稅)三年」；人民「輸賦，道遠者官爲轉運」。 (十) 「存恤」鰥、寡、孤、獨及年七十以上的人民，免其一子課役。 (十一) 爲減少敵人，凡能招降的，均設法招降……。這都是他統一以前所施行的政策。在當時的歷史條件下這都是對的。

因此，朱元璋一面憑藉「紅軍」力量 and 人民支持，一面得到廣大階層同情，得先後戰勝各集團，並最後把元朝統治者驅除。

一三六二年(元順帝至正三二年)，鄱陽湖之戰，大敗陳友諒「白軍」(陳軍用白旗稱白軍，朱元璋仍用紅旗稱紅軍)；一三六四年攻下武昌，友諒子陳理投降。

一三六五年，派徐達、常遇春「帥師二十萬討張士誠」；明年最後攻陷平江(蘇州)，張士誠被俘。

方國珍原以朱元璋和他妥協，便「以溫、台、慶元」諸州獻讓，並「遣其子、關爲質」；朱元璋不受，並任方爲「行省平章」。在張士誠敗亡後，朱元璋以「方國珍陰……通擴廓(元

將)及陳友定(元將)」，「責方……貢糧」；一三六七年，便派朱亮祖、湯和「帥師討國珍」，攻陷溫州、慶元，方國珍投降。

一三六七年方國珍投降後，朱元璋以「中原塗炭，……生民……水火」，方決定「北伐」，派「徐達爲征虜大將軍，常遇春爲副將軍，帥師二十萬，由淮入河北，取中原」；同時派「胡廷瑞爲征南將軍，何文輝爲副將軍」及楊璟、周德等，掃蕩福建、兩廣的元朝殘餘及異己；並規定北伐軍的戰略方針爲：「先取山東，撤彼屏藩；移兵兩河，破其藩籬；拔潼關而守之，扼其戶檻……然後進兵元都……鼓行而西」，「席卷雲中、九原、關、隴」。被韓劉紅軍打得垂死的元朝統治集團，明軍不到十個月便完成這個戰略任務。一三六八年八月，元順帝率其妻妾子女左右，連夜逃回上都；徐達率大軍入城，改大都爲北平府；常遇春追擊蒙軍殘部，至北河，活捉元皇孫買的里八剌等。元朝奴主貴族的奴隸制半奴隸制統治，至此便完全推翻了。

同時，元朝在西南的殘餘勢力，也相繼肅清。明軍又於一三七二年攻陷「大夏」首部重慶，明昇(明玉珍子)投降。(明玉珍在四川，規定十分取一的賦稅，免除一切力役；同時廢除僧道，只准奉彌勒佛。陳友諒殺徐壽輝，玉珍「立壽輝廟於城(重慶)南」然後稱王，稱帝)。

至此，朱元璋便統一全國，恢復漢族地主階級的統治。

第五節 哲學 科學 文藝

哲學 在元朝殘暴統治下，言論、出版、學術研究，都受到嚴厲的統制和禁止，形成中國學術思想的黑暗時期，恰與社會生產力發展滯遲以至部份倒退的基礎相適應。

哲學方面，幾個獻身仕元的理學家，竇默、趙復、許衡之流，自以周張程朱的道統自居；但不只放棄朱熹二元論的唯物論方面，且放棄了周張觀念論哲學的辨證觀點。因此他們在實際上，都與吳澄一樣，即所謂「宗朱子雜陸子」；「宗朱」「雜陸」的精神實質，吳澄說：「朱子於道學間之功居多，而陸子靜以尊德性為主；學問不本於德性，則其敝必偏於言語訓詁之末。故學必以德性爲本，庶幾得之」。「議者遂以澄爲陸氏之學」，這在一方面是對的，因為他們都是主觀觀念論者；但同時，他們又只是採集朱陸的糟粕。

從這種認識論出發，所以只憑着其要求維護地主階級統治秩序和利益的主觀願望，向野蠻

殘暴、視「漢南人」爲牛馬的蒙古奴主，講「三綱五常」、「誠意正心」的「帝王之道」（竇默）、「義、農、堯、舜所以繼天主極，孔子顏孟所以垂世主教，周、程、張、朱氏所以發明紹續」的「傳道圖」（趙復），「三綱五常爲人生之道」的「立國規模」（許衡），「二帝三王之道……治國平天下之大經」（姚樞），「經國安民之道」的「數十事」（郝經），「易、書、詩、春秋、禮記、纂言」（吳澄）……。

所以朱子極力主張抗戰，提倡氣節；他們却出賣民族，充當漢奸，幫助敵人來進攻祖國（姚樞），充當敵人籠絡祖國的「國信使」（郝經），爲敵人設計如何滅亡與統治祖國，凌壓祖國同胞（許竇等）。這與孔子「嚴夷夏之防」的精神，也是根本相反的。

另一派與他們不同的理學家是許謙。他在儒學上，雖然只是復述宋代和過去儒家的陳調（如「溫故管規」等著作），沒有系統的創見。但他的編年記事的歷史著作「治忽機微」，從「太皞氏」下迄「司馬光卒」止；在他的主觀上，認爲自司馬光以後外族不斷侵凌的現實情況，便表現了「中國之治不可復興」。這在認識論上，是一種客觀主義的觀念論，政治上懷抱着「一點消極的民族的情操。所以元朝再四誘其出仕，「皆莫能致」，「四十年」不出里閭」。

另一方面，宋末元初的志士鄧牧，所著「伯牙琴」的「君道」「吏道」，認為君主集權和官僚制度不合理。他說：「君以天下爲私產；殘民自樂……多聚財物。懼人奪取，又設兵刑以自衛。於是爭奪禍亂永無息止」。其實君「貌不異常人，常人亦可爲君」。「大小官吏，游手淨食……害甚於虎狼盜賊。人誰不欲安樂，自食其力？官奪民食，人能不怨憤思亂？」只有去君位，廢官吏，「讓人自治，方得安樂」。這是一種素朴的民主思想的傾向。

白蓮會的教義，必包含有代表人民哲學思想的東西；可惜沒有保存下來。

科學 由於社會生產的倒退，元朝沒有新的科學發明。但中亞、西亞和歐洲的天文學、數學、醫術、砲術（如西域人阿老瓦丁、亦思馬因的鐵筒砲製造）、建築術以至儀器、機械等智識的直接傳入，却對中國科學思想起了一些影響作用。

天文學方面，趙欽著有「曆象新書」。在曆數和儀器製造方面，被世祖強徵在元廷服務的自熱科學家郭守敬，對水利、曆數、儀象等方面都有相當研究。他根據中國自來曆法，作「授時曆」，達到相當完密精確的程度；所以直至明末參用西洋曆法以前，三百年間沒改變其內容。他所製作的簡儀、仰儀及諸儀表等各種測量儀器，據說「皆臻精妙」。數學方面，李治參究西

洋數學，著有「測圖海鏡」。

醫學方面，著名的有李杲、王好古、危一林、朱震亨、王國瑞、齊德之、眞啓宗等，均有著作（今皆存）。其中最著名的爲李杲、朱震亨，李著有「內外傷辨論」、「脾胃論」，朱著有「格致餘論」、「局法發揮」、「金匱鈞玄」。據「竇默傳」說：「遇名醫李浩，授以銅人針法」；李浩當即李杲。「李杲傳」說：「其學於傷寒、癰疽、眼目病爲尤長」，又例舉其累愈險症之事實；並曾治愈「數年」一病寒熱，月事不至一的婦科病，「小便不利，目睛凸出，腹脹如鼓，膝以上堅硬欲裂」的「膀胱」病，及以針灸治愈足趾拘攣。

對於他們的階級性，我手邊沒有足夠材料來分析。

歷史 元朝的歷史著作，蒙古貴族脫脫，奉詔著成「宋史」、「遼史」、「金史」，形式上仿照從來的體例，內容上，「遼史」不只「遼草成編」，且從其統治民族的立場，多所歪曲；「宋史」歪曲更多，不只抑漢揚蒙，且在癡痺漢族人民（如特意「表章道學」之類），誠所謂「舛謬不能殫數」（本傳）。

另一方面，馬端臨到元朝，拒絕元廷徵辟，「隱居不仕」，完成了共三百四十八卷的「文獻通

考」著作。胡三省閉戶從事「通鑑」注釋，於「象緯推測，地形建置，制度沿革」等方面，均有較精細的注解；又作「辨誤」，糾正宋朝史炤「資治通鑑釋文」的錯謬。金履祥在宋末，以普通士人的地位，向宋廷積極建議「牽制濶虛……由海道直趨幽、薊」的抗戰主張，「終莫能用」；宋亡後，屏居山中，著「通鑑前編」二十卷，內容反對司馬光「資本通鑑」劉恕「外紀」的精神和取材，說他們「信百家之說，是非謬於聖人，不足以傳信」。在這方面他對馬劉的批評是失當的。但馬、胡、金都算是有點民族氣節的史家。

文藝 元朝文藝，佔主要地位的是元曲，即戲劇。戲劇發展的歷史過程，始於唐朝的「梨園」劇及佛曲（羅振玉的敦煌零拾中收有唐佛曲三種）；到宋、金，繼承這種形式及傳奇，發展為宋「戲曲唱詞」、「大曲」（「宋史」：「樂志」：「春秋聖節三大宴：小兒隊，女弟子隊，各進襍劇隊舞」，「帶唱帶舞」，往往是多支曲子連成一套）及民間的「襍劇（有緋綠社）、傀儡，影戲」（武林舊事），金的「院本襍劇諸宮調」（院本即所謂「行院」的娼寮「所演唱之本」——王國維：宋元戲曲史——「輟耕錄」說同於襍劇）。到元朝，直接繼承這種形式，以及宋之語體「平話」和詞（作為一種新體詩的詞，在宋朝特別發達，佔着文藝上的主要地位；高彞說

：「其目的在和管絃合舞蹈而高歌長吟……」；同時，在其時社會矛盾、主要是民族矛盾的基礎上，益以亞歐各地歌舞樂曲的影響，便發展爲元曲。在元朝奴隸制半奴隸制的殘暴壓迫下，被抑壓得連氣也喘不得的漢族人民，追念自己民族忠孝節烈、英雄豪傑的事跡，便創爲各種故事，轉相流傳；又形成各種謠諺（如前揭），發爲悲歌壯號，而創爲相互呼應、對話、共鳴等各種歌唱形式。同一民族命運的漢族知識份子，以至高高在上的文人，絕多散在民間，便又吸收民間的形式，於以創造元曲，即元朝的雜劇。所以高彞說：「當時的學者文士恥屈於蒙古人之下，退而創作戲劇小說，以泄其餘憤」；其實，他們是以廣大人民的悲憤爲基礎和師承的。

元曲有南曲北曲之分。北曲的形成，由於蒙人原來文化水準較低，風習亦殊，音樂較單調；叶以笙笛等的諸音協奏之樂，以及宋曲情調，他們都不能接受，也不符合其脾胃。他們需要一種較單純的露骨性的東西。適應他們這種要求，「更製新聲」，叶譜絃索，即所謂北曲。搬演故事較自由；但大都限於四折，每折限一宮調，又限一人唱，表演亦較簡單，即所謂「一曲折詳盡猶其所短」。南曲反是，適應亡國後漢人抑鬱悲憤，「幽深孤峭」之情調，叶譜笙笛，演爲南曲，南曲「一劇無一定之折數，一折（即一齣）無一定之宮調；且不獨以數色合唱一

折，並有以數色合唱一曲……各色皆有白有唱」（王靜安；南曲之淵源及時代）。這是南北曲在形式上的一點差別。

元曲今存者有高說共五百三十五本，其中無名氏所作的百七本，伶人自作的十一本（吳瞿安說：只有百十六種流傳）。最著名的作家有王實甫、關漢卿、馬致遠、鄭光祖、高則誠、喬夢符等數十人。這種劇本的創作和開始在舞台上排演，大概始於王實甫、關漢卿的「西廂記」。後人每以「西廂記」爲北曲代表，高則誠的「琵琶記」爲南曲的代表作。其實，「西廂記」是爲着適合統治者的要求而作的。「琵琶記」在諷刺王四與「權門」通婚，遺棄舊妻；一面描寫孝婦貞妻的苦難，一面表現其反對知識份子投靠異族統治者的一點民族情感。這均只能代表其時社會的一面。在當時同一民族命運下的作家，無論南曲、北曲，一般都是從寫實主義出發，描寫自己民族的忠孝節烈，英雄豪傑的故事，反映其時社會的黑暗和醜惡情況。如馬致遠的「漢宮秋」是表示興亡傷感的；關漢卿的「單刀會」、李壽卿的「伍員吹簫」，尙仲的「尉遲公」、
「單刀奪槊」，是描寫英雄豪傑的；張國寶的「薛仁貴」，是描寫民族英雄的；康進之的「李逵負荆」以及「黑旋風李逵」、「武松打虎」、「魯智深」，在描寫民間的英雄好漢；狄君厚的「介之

推」，紀君祥的「趙氏孤兒」，在描寫志節耿耿的孤臣孽子；關漢卿的「救風塵」，李文蔚的「燕清博魚」，無名氏「盆兒鬼」等，是描寫社會黑暗的；關漢卿的「蝴蝶夢」，馬致遠的「黃梁夢」，岳百川的「李鐵拐」，是表現厭世情緒和宣傳道教的……。在他們自己，曾有十二科之分：神仙道化、林泉邱壑、披袍秉笏、忠臣烈士、孝義廉節、叱奸罵讒、逐臣孤子、鏖刀趕棒、風花雪月、悲歡離合、烟花粉黛、神頭鬼面。他們雖有其各種不同的階級立場，但大多作家都有一個共同的民族立場；而其中如關漢卿一樣，在元廷服務的人，其所有作品，又表現着作者的多重人格。元朝的法律規定，嚴禁「犯上」的作曲，就是爲着對付那些代表人民，代表民族的反元作品而設的，由此想見當時必有不少代表人民的、鬭爭性強烈的劇本創作。

在散曲方面，著名的作家有馬致遠、馮子振、張養浩、劉致、貫雲石、楊朝英、鄧玉賓、劉庭信等人。馬致遠的作品，一面表現着一點民族情緒和對異族統治的反感，如「喬木查」的「想秦宮漢闕」都作了衰落牛羊野」，「離亭宴煞」的「看密匝匝蟻排兵，亂紛紛蜂釀蜜，鬧穰穰蠅爭血」，都有這種表現；但另一方面其作品又表現一種悲觀消極、回避鬭爭的上層份子的情緒。馮子振的「山亭逸興」、「赤壁懷古」，張養浩的「沽美酒」、「雁兒落帶得勝令」；劉

庭信的「醉太平」等，也都屬表現同一階層的情調。劉致的「滾綉球」、「倘秀才」等，描寫了靠野菜樹根過活的人民生活，也描寫元朝剝削的慘酷和官吏的殘暴，這可算是急進的中間階層的作品。前揭的謠諺「殺韃子」等，則係人民自己的作品。

在詩的方面，趙孟頫的「題耕織圖奉懿旨撰」，郝經的「落花」，是漢奸大地主的代表作品；趙的「岳鄂王廟」，由於飽嘗了作漢奸的苦頭，而激起一點尚未全泯的良心回憶，薩都剌、揭傒斯等，都是代表色目上層份子的詩人。宋先「岳武穆墓」、「克復神州指顧間；永昌陵側班師還。丹心一片棲霞月，猶照中原萬里山」，傅若金「拒馬河」：「……燕雲餘古色，易水尙寒波……行人悲舊事，含憤說荆軻」，都是表現漢族反元情緒的作品。系出拓拔魏的元好問，則係亡金之愛國詩人，「北渡」、「西園」等是他這方面的代表作。前揭謠諺「不平歌」則係漢族人民自己的作品

、在小說方面，由宋朝的平話，創造出如「水滸傳」、「三國志演義」的章回小說形式。「水滸傳」在文學的技巧上，對人物和情況的描寫、刻畫，都是成功的，列之於今日世界的小說創作中，也還有其相當的地位和價值。其內容，反映了其時一般漢族人民，對宋江等那樣英

雄人物與其舉動的理想和企望，及官逼民反的情況。「三國志演義」技巧不如「水滸傳」，但仍是一部成功的作品。他描繪了關羽、張飛等那樣忠義，趙雲那樣才德資皆備，諸葛亮智謀忠貞……的封建典型人物；在當時，也反映了在異族統治下的漢人，對那樣忠義、智謀人物及其舉動的理想。——雖然它在實質上，是代表封建統治階級的作品。

在元朝，不只由於漢人在政治上被壓迫、排斥，一般稍有民族氣節的知識份子，也不願爲元朝服務，率多遁跡山林；一些獻身仕敵的文人，如趙孟頫之流，也多屈於閑職，嘔氣的事不少，亦每以詩歌書畫去度其無聊歲月。因此，元朝的成名畫家，「計有四百餘人」之多。其中最著名的，有陳琳、陳仲仁、劉貫道、王若水、錢舜舉、高克恭、趙孟頫（兄弟、夫婦、父子）、李衍、柯九思、張遜、王振鵬、衛九鼎、孫君澤、丁野夫、張遠、黃公望、王蒙、倪瓚、吳鎮、陸廣、孟玉潤、顏暉、金質夫、王冕……等。趙孟頫是降敵的宋貴族，其「胡人射獵圖」，係描寫蒙古騎士的雄武。色目人高克恭，是元廷的刑部尙書；他的「山水圖」，在表現其舒適閑情。李衍是元廷的吏部尙書，柯九思是奎章閣鑒書博士。他們的階級性是很明白的。倪瓚的「疎林孤亭」、「西林禪室」，表現了一般大地主的情趣。他如錢舜舉，與趙孟頫

同屬所謂「吳興八俊」，趙投敵後，其他「六俊」「諸公皆相埒取官達；獨舜舉齟齬不合，流連詩畫以終其身」。黃公望自號大癡道人，「隱居富春山，以領略江山鉤灘的奇勝」，他好畫千岩萬壑（如「秋山」）。王蒙，自號黃鶴山樵，他的畫，如「雅宣山齋」、「青卡隱居」等，都表現「煙靄微茫……山林幽致」。吳鎮，自號梅花道人，他的畫如「水竹幽居」、「蒼虬」，都表現一種蒼勁「抗潔」的氣氛。錢、黃、王、吳的作品，一面表現林泉生活的閑情，一面也含蓄了一點民族志節。王冕是「貧家子」，自號「會稽山農」；他的「照水古梅圖」，可況其不仕元廷的志節和情趣。陳汝言曾參加張士誠的人民反元起義；但他的「溪山晴爽圖」，仍在表現中間階層的情趣。元初，謝枋得的「蘭」，表現其為民族高風亮節的貞操和反元的意志。

元朝的雕刻，遺物不多，有居庸關八達嶺山麓的壁刻廣目天像、關門的雕刻；濟南城內旗纛廟的錢獅，東南龍洞外壁的佛像；杭州飛來峯斷崖的幾百尊佛像、靈隱寺門前理公塔傍金剛手菩薩立像；太原西北龍山浩天觀東面崖壁八個石窟的道像……等等。作風，氣派，主要係繼承宋、金，雜有西藏喇嘛教的影響。內容都在宣揚佛道，作為其統治人民的精神武器。

第六節 結語

成吉思汗的偉大，只在於他領導了蒙古族奴隸制變革事業的完成，建立了國家。蒙古奴主貴族的對外侵略，除去促起世界文化的交流，起了一點積極作用外，完全是反動的。它不僅摧殘了被侵略各民族的生產和文化，且驅使蒙古人民脫離生產，分散於亞歐各地，又削弱了蒙古族自身，使蒙古社會的歷史進化過程，陷於滯遲。

蒙古奴主貴族對中國的清野空城大屠殺，及其奴隸制半奴隸制的統治，給了中國社會的生產與文化，以空前嚴重的摧殘、破壞；不只滯遲了中國社會的前進，且起了很大的部份的倒退作用。它雖然沒能（也是不可能）把歷史的車輪扭轉，但使中國社會受到嚴重摧毀，斬殺或削弱了一些前進因素，並以巨大的暴力，在中國封建制的地盤上，建立其奴隸制的點線生產，進行奴隸制、半奴隸制的壓迫和榨取。

中國社會沒有完全被摧毀，主要是由於各族，特別是漢族人民普遍、持續的鬥爭。善於和

侵略者作鬪爭的中國各族人民，在元朝的嚴密控制與殘酷鎮壓下，在初期抗元武裝鬪爭以後，一面不少漢人便不斷進入各少數民族地區，彼此結合，共同進行鬪爭；一面便巧妙的轉入地下活動，客觀上（並不是有着全盤的計劃的配合），形成對元朝統治者長期包圍和夾擊。

最後推翻元朝統治的全國大起義，白蓮會的地下活動，與劉福通、韓林兒等爲首的「紅軍」，是起了決定作用的。劉韓等「紅軍」的失敗，首先由於他們不知聯合各種反元勢力；如吳天保爲首的苗漢義軍，前來依附他們，但由於落後的封建保守性，地方性作怪，不能彼此很好的聯合，反逼使所謂「苗軍」爲元朝所利用。第二、他們知道建立政權，但不知鞏固和建設根據地，只有安豐是其白蓮會群眾組織較好的地方。第三、先沒把河南北的元軍主力擊潰或殲滅，便傾其全力分三路遠征，使主力遠離；前方後方與三路大軍相互間，都不相策應、配合，形成各自的獨立行動，除山東毛貴一路外，白不信、關先生等兩路並都成了流寇式的行動，消滅了自己。自然，這在他們，都是由於條件的限制，特別是農民自身的保守性、落後性，沒有自己的方向。朱元璋所以成功，第一正由於他們有一個素樸的反元聯合戰線政策（包括有蒙、回人）；第二由於他們有一套素樸的根據地政策，和爭取人心的政策；第三由於他們有一套

素樸的戰略方針……。他聯合地主階級反元，並不是不對，問題是在於他把大權交予地主階級，不聯合各部反元軍先打擊共同敵人，反先去進行火併；同時不儘可能的滿足反元群眾的要求——如廣大無主的耕地，是可以全部分給人民的——他只令人民耕荒地爲「己業」。至於他們的歷史前途，在當時的條件下，自然只可能是封建制度。

這時期的反元各軍，都知道建立政權——雖然也只是仿照地主階級的模型——是一個進步。而且如明玉珍在四川，毛貴在山東，都還相對地搞得不壞，使人民稱「便」。而同在一個白蓮會系統，以至同在一個起義的系統，也是人人稱帝，個個稱王，自相爭奪。這是他們的大弱點。

本章一般參考資料：

- (一) 首習范著第三編第五章五節六節及六章。
- (二) 拙著「中國政治思想史」第九編；「中國民族簡史」五；「中國社會史諸問題」。
- (三) 高彥奇言等「東洋史叢書」第六卷一至十章；同書第七卷三章。
- (四) 宋濂「元史」柯紹慈「新元史」·「食貨志」……。
- (五) 鄭振鐸編：「中國文學研究」。
- (六) 「魯迅全集」9：「中國小說史略」。
- (七) 馮沅君

等：「中國詩史」編四。(八)陳師曾：「中國繪畫史」，潘天授同名書。(九)世界美術全集卷12 14 15 元代部份。

問題討論

1. 成吉思汗時代蒙古社會的性質如何？
2. 蒙古統治者對其侵略的根據與條件何在？
3. 蒙古侵略者怎樣去統治亞歐各地？
4. 元朝的侵略和統治，給了中國社會以何種影響？
5. 元朝對中國的統治和剝削方式如何？
6. 中國各民族、階層對元朝侵略和統治的態度如何？
7. 元朝統治下的中國人民生活如何？
8. 中國人民怎樣反對元朝的侵略和統治？
9. 中國人民反元大起義的經驗教訓如何？
10. 蒙古統治者的侵略，給了蒙族以何種惡果？

11 對元曲的形式和內容如何分析？

第十五章 由封建制復興到崩潰的明清時期（紀元一

三六八——一八四〇）

第一節 明初的國內外情況和太祖的政策

明初的國內外情況 明太祖朱元璋一三六八年（洪武元年）即皇帝位，派北伐軍掃蕩山東兩河，收復大都（北平），元順帝逃往上都，基本上完成了明朝建國的軍事任務。

當時形勢的主要特點，一方面，順帝仍在上都稱大元皇帝，繼續對抗；元將擴郭帖木兒仍盤據太原，擁有晉、陝、甘的殘餘元軍，企圖反攻大都；元宗室梁王巴匝剌瓦爾密，仍盤據雲南。明昇佔據四川稱帝。一方面，日本的武士、商人、浪人與中國流氓及張士誠、方國珍殘餘份子合成的倭寇，騷擾沿海；朝鮮有附元附明兩派，附元派主張反明；新疆以西蒙古奴主所建

立的各汗國中，故察合台的帖木兒（即所謂跋者帖木兒），復建成一個強大的軍事集團，即史家所謂「帖木兒朝」（都撒麻爾干 Samarkand），聞「元朝覆滅」，頗欲興師東侵。

另一方面，（一）全國普遍窮困。（二）在元朝統治期間，不少人口逃入各少數民族地區和海外；在反元過程中，也有不少人口，尤其蒙色統治者支配下的奴隸和「部民」，紛紛逃亡，無所歸屬。（三）社會殘破，尤其「山東河南，多是無人之地」（日知錄）；多數人民則沒有土地，且沒有耕具和食糧；尤其是人口特多的江南，土地不夠。（四）蒙色上層份子聚集的南、京、北平等大城市，隨着他們的商業和手工業垮台，便衰落下來；參加反元的漢族商人和手工業者，則有一種希望和要求。（五）人民不只普遍反對元朝民族支配的秩序，且到處揭起反蒙色人的高潮；而殘留在各地的蒙古、色目人，却爲數不少，他們多改裝東易姓名，甚至東躲西藏，如「丁鶴年回回人……畏禍，遷徙無常」（瞿佑：歸田詩話）。而漢奸及一部份上層人物，則寡廉喪恥，認賊作父，喪失民族氣節，甚至隨同逃往蒙古。（六）元朝會「悉以胡俗易中國之制：士庶咸辮髮推髻，深襜胡帽……甚者易其姓氏爲胡名，習胡語。俗化既久，恬不爲怪」（皇明寶錄：洪武元年二月詔）。（七）蒙色統治者強迫爲奴的大量人口，均流離失所，

需要處置；而富戶、「士大夫」、新貴却仍相沿使用大量奴隸。（八）明朝新統治集團內部，一面有以李善長爲首的文士派，包括出身於元朝的官吏、大儒、大地主和原先擁有地主武裝而半途投靠的將軍，以及被他們拉攏之下層人民出身的將軍；一面有以徐達爲首的功臣派，包括出身下層群衆，又多係與朱元璋一同反元的功臣和將官。另一方面，參加反元的下級官和士兵，又與成了新貴大地主的功臣、將官不同，却並沒喪失其階級本性，又有其不同要求；而他們却是朱元璋和徐達等功臣派所依靠的老本錢……。

從這種新形勢中產生了新的矛盾，如果沒有適當的處置，明朝的統治是鞏固不了的。

明太祖的政策 太祖在軍事上，一方面對朝鮮放任，對帖木兒朝通使妥協，對明昇，一再派人招降；一方面則集中全力去消滅元朝的殘餘反抗勢力，其中對順帝則一面進討一面招降，並特赦回元太子，對山陝和雲南實行討伐。一三六八年，常遇春收復山西，北陷上都，順帝逃應昌（內蒙多倫諾爾東）；徐達於明年收復陝西，鄧愈收復甘肅。嗣又先後派徐達、李文忠、馮勝、傅友德、藍玉等北伐，直至一三八八年纔把元朝的主力消滅；但元朝統治集團退到漠北，仍稱大元皇帝，後至鬼力赤殺元帝坤帖木兒，方改國號爲「韃靼」（Tatar）。一三八一年，

傅友德、藍玉、沐英收復雲南，巴匝刺瓦爾密及其妻子左右均自殺。同時，明昇於明軍收復山、陝、甘後第三年投降，已如前述。對於倭寇，一面命萊州同知趙秩，請日本懷良親王加以阻止；一面於沿海築城寨，設衛所，同時派兵出海上剽勦。以後雖未絕滅，但保持了一個長時間的相對安靜。

在內政方面，首先關於民族政策：一方面，為激勵民族的自尊性，元年下詔：「其辮髮推髻、胡服、胡名、胡姓，一切禁止」，「悉命復衣冠如唐制，士民皆束髮於頂……」；同時特親製一種網巾頒之天下，不分貴賤一體服用。一方面，適應人民情緒，防止種族混淆，又嚴禁蒙古，色目人冒漢姓，僞稱漢人；在完成全國統一後，他們以蒙色人「種類散處天下者難以遽絕」，便一面給他們與漢人無差別的待遇，一面以懲於晉、唐的教訓，又實行同化政策，限令「凡蒙古色目人，聽與漢人為婚姻，不許本類自相婚聚……其中國人不願與回回欽察為婚者聽，從本類自相娶嫁，不在禁限」（明律集解）。

關於奴隸的政策。定天下戶口只分民戶、軍戶、匠戶；禁止俘獲、拘略、投靠及買賣良民為奴婢；「庶民之家存養奴婢者，杖一百，即放從良」（同上）；太祖列大將藍玉的罪狀之

一，是「家奴數百」。這在解放蒙色統治者迫令爲奴的大量人口，並防止自富戶以至新貴驅良爲奴。

關於農業和土地政策。朱元璋與地主階級由妥協到建立地主階級的政權，但他究係起自下層，深悉群衆的痛苦和要求，又須照顧其部下廣大士兵群衆的階級要求，同時也害怕農民「造反」。所以他特率其長子朱標到鄉間，教誡標說：「你知農民勞苦嗎？農民終身困於隴畝，手執耒耜，終歲無休止；住茅舍、衣破裳、食粗糲野菜……。你須牢記其苦處，毋過事聚斂，必使農人免於饑寒」。因此，一方面，解決了相當一部份人民的土地問題，明令號召人民開墾荒地，不論有無原主，「即爲己業，永不起科」（本紀）；又嚴令地方官吏，招徠無籍流民墾荒，官給耕牛種籽，並以墾田多少爲官吏賞罰標準；同時號召四方流民各歸田里，無地或耕地少者，官按丁給予附近荒田。洪武十三年，又明令：陝西、河南、山東、北平、鳳陽、淮安、揚州、廬州等處田，許人民盡量開墾作己業，不起科。一方面又實行把地少人多之鄉的人民，移至地多人少之鄉及邊地，如移江西吉安一帶人民於湖南，（新墾地區，並許插標佔地），移蘇州、松江、嘉興、湖州、杭州無地農民四千戶於臨濠，北平山後無地農民三千餘戶於諸衛府。

沙漠遺民三萬餘戶於北平附近，江南民十四萬於鳳陽……除給予移民土地外，又給予種籽以至農具、耕牛、糧食。所以說「太祖時徙民最多」。這不僅滿足了不少一部份人民的土地要求，創造了不少的自耕農和中小地主，爲明朝的生產奠下了基礎，並使殘破的農村以至社會全部生產，迅速地得到恢復。到洪武二六年，全國耕地總面積達八百五十萬頃，全國各州縣荒蕪的耕地，大部又變成熟耕了。另一方面，爲減輕人民負擔，又實行屯田，一爲「軍屯」……領之衛所；邊地三分守城，七分屯種，內地二分守城，八分屯種；每軍受田五十畝爲一分，給耕牛農具」，以所收「貯屯倉」及供「本衛所官軍俸糧」。一爲民屯，即移狹鄉之民「就寬鄉，或召募、或罪徒者」充耕戶，「皆領之有司」，無論官給或自備牛種，均於三年後，每畝收租一斗。原先中書省請給牛種者收租什五，否者收租什四；「上曰邊民勞苦，自給足矣」（罪惟錄）。屯田面積共達八十九萬三千餘頃。另外在「明初，募鹽商於各邊開中（即屯田輸粟便給予鹽），謂之商屯」，到弘治朝始壞。

規定地稅「凡官田畝稅五升三合，民田減二升，重租田八升五合五勺，沒官田一斗二升；惟蘇、松、嘉、湖怒其爲張士誠守，乃藉諸豪族及富民田以爲官田，按私租簿爲稅額……故浙

西官民田，視他方倍蓰……洪武十三年命戶部裁其額」，並許以錢或他物折納。同時開發全國水利，修築各處隄防、堰閘，陂塘等，特設都水營田使主持，並派國子生及技術人材分路督修。同時號召人民直接條陳意見，地方官吏不得阻止或遲不上奏；銅城堰閘周圍二百餘里的修築，即由於和州人民的建議。「晚歲憂民益切，嘗以一歲開支河營塘堰數萬」。獎勵栽桑植棉，規定人民有田「五畝至十畝者，栽桑麻木棉各半畝，十畝以上倍之；麻畝徵八兩，木棉畝四兩，栽桑以四年起科；不種桑出絹一匹，不種麻及木棉，出麻布棉布各一匹」。

工商業政策。手工業方面，釋放大量元朝的手工業奴隸爲良，獨立營業。同時規定「匠戶二等，曰住坐、曰輪班；住坐之匠，月上工十日，不赴班者，輪罰班銀月六錢，故謂之輪班」。商業方面，以元朝的關市之稅「頗繁瑣」，而「務簡約」，「農具書籍及他不鬻於市者」免稅，「凡商稅三十而取一，過者以違令論；……命在京兵馬指揮領市司，每三日一校勘街市度量權衡，稽牙儉物價，在外城市兵馬亦令兼領市司」。十年以「天下稅課司局征商，不如額（例外額征）者七八十處，遂遣中官園子生及部委官各一人詳爲定額」。胡惟庸伏誅後，又明令「擾者奸臣聚斂，稅及纖悉……自今軍民嫁娶喪祭之物，舟車絲布之類皆勿稅，罷天下抽分

竹木場」；後又以「商貨至或止於舟，或貯城外；駟僮上下其價，商人病之。帝乃命於三山諸門外瀕水爲屋，名場房以貯商貨」。又規定宮廷購物，按市價多給。對外貿易，一面派人往各國勘商路，一面給予各國「勘合簿」（憑證），許其憑「勘合」來華通商。

一般社會政策。⁴（一）全國城鄉分坊、廂（城區）、里、甲（鄉），按戶、丁編製賦役黃冊，按田畝編製科糧魚鱗冊；鰥寡孤獨不任役者，附爲奇零，「僧道給度牒，有田者編冊如民科」。給里甲以相當的自治權，並令其互助，如二十八年「諭戶部編民百戶爲里：婚姻死喪疾病患難，里中富者助財，貧者助力；春秋耕獲，通力合作，以教民睦」。（二）「直省、府、州、縣、藩府、邊隘、堡、站、衛所屯戍，皆有倉」數不等以儲糧外，各州縣務立東西南北四倉，每年以官賈糴儲米糧，常儲二年之糧以備凶，由地方年長的「篤農」掌管；民戶出谷千五百石以上的旌爲「義民」，三百石以上的立石旌表，免役二年或補吏授官。使用辦法，嘉靖八年規定：「年饑上戶不足者量貸，稔歲還倉；中下戶酌量振給，不還倉」，這大概還是太祖的遺制。這種倉原名儲倉、預備倉，後改爲「濟農倉」或「社倉」。（三）又對災荒地區實行官賑，二十七年，爲恐失去救饑時機，又下令先賑貸然後奏聞；有些地方官吏先事奏請，他說：

「待你奏請後再賑貸，饑民早已餓死了」；地方官侵吞賑款，被他發覺的便殺頭。晚年又製定災傷散糧則例，定大口與六斗，五歲以下的小口三斗。同時，他又令地方官，凡遇水旱等災難的地區，均先予免除稅役；豐年全國無災區，則擇地瘠民貧之區優免。地方官有災不報和阻攔人民報災的，均嚴辦。其在位三十一年間，共賑賜一萬石穀，百餘萬石，布鈔數百萬，蠲免租稅無算」。(四)孤、獨、殘、疾、陣亡士兵遺族等，均由官養。埋葬死難遺骸，旌給國難中的忠孝節烈，恩恤老年……。

嚴懲貪污的政策。他想禁止官吏豪紳貪污，一面命刑部編輯官紳犯罪事狀，製「大誥」三篇，羅列凌夷梟示滅族等罪千百條，斬首以下罪萬餘條；同時於府州縣衛旁，均立一皮場廟（貪污剝皮處），公座旁均懸一剝皮裝草死官，使官紳觸目驚心。十八年，發覺戶部侍郎郭桓貪賊罪，窮究通同作弊官紳，追出贓款七百萬兩，殺內外官紳數萬，寄贓借贓之富家也都受到懲罰。一面特設都察院，專責監察和糾劾內外各官；全國十三道，均設監察御史。一面號召人民赴京直向皇帝控告貪污，贓滿六十兩的均梟示與剝皮裝草。其他殘民殘民的，不論功臣大官，一律嚴辦和申斥；如丞相胡惟庸子乘馬摔死車下，胡殺車伕，太祖發覺後，令惟庸償命；吉安

侯陸仲亨自陝西歸，「擅」徵夫馬，「帝怒責之曰：『中原兵燹之餘，民始復業；籍戶買馬，艱苦殊甚。使皆效爾所爲，民雖盡鬻子女不能給也』」；又如東南第一富豪南京沈萬三，魚肉人民，無惡不作，太祖把他捕殺，以其田產分給貧戶。他想用這種方法去實現廉潔政治，所以洪武元年，召集全國州縣官面諭：「天下初定，民力困乏，如小鳥不可拔羽，新樹不可搖根；當今要政，在休養生息，爾等務痛戒不廉之政」。

暢達民情的政策，人民得逕向皇帝控告貪污，條陳水利意見，已如前述。他說：「政治好似水，經常流通，使下情上達，天下方得太平」。因此便明令規定：凡天下臣、民，均得論政事，用密封交通政司直達御前。

通政司就是收受臣民奏章等等直達皇帝的專設機關，不論何人有陳情、建議、申訴、控告等等情事，均不得擱置或不具奏。

刑法方面的兩重政策。太祖廢除元朝民族統治的嚴刑苛罰，根據寬簡原則，斟酌輕重，經三十年的經驗，不斷增改刪修，最後製成「大明律」，確實比唐律較寬簡。他並教訓其孫建文帝（允炆），治平世務用輕典。同時，他明令廢除歷代相承的黥刺（刺面）、跣（割腳脛）、

劓（割鼻）、闔（割生殖器）等慘酷肉刑；謂後世如有請復肉刑的，務用重典懲辦。爲着慎刑，又規定刑部與都察院判決死囚案件，須連同案卷犯人送大理寺覆審，作最後判決。但另一方面，對於貪污與違犯政策、法令的官吏，魚肉人民相結爲惡的豪霸等等，又概用重典處斷，謂這是「治亂世」的必要手段。所以說：太祖「懲元末豪強侮貧弱，立法多右貧抑富」（明史七）。

實行進一步集權的政策。自左丞相胡惟庸等叛國案以後，便不設丞相，文官廢中書省，武官廢大都督府；中央政權機關，皇帝以下，由五府、六部（吏、戶、禮、兵、刑、工）及都察院、通政司、大理寺等機關組成。軍隊分由中、左、右、前、後五都督府掌管。

最後處理其部下兩派矛盾的政策。在這個問題上，首先表現他作皇帝的立場和其雷厲風行般實施的一列改良政策，存在着不小矛盾。他沒有把所有荒地和官地都給予無地或地少的人民，而是給所有功臣武將都分予大量良田，使他們都成爲大地主，這使功臣武將和李善長等那些地主階級出身的文臣，在階級地位上是一樣了。但一方面更擴大了文武兩派的權利之爭。太祖爲和緩這種矛盾，便想說服功臣武將：「世亂用武，世治用文，並非偏」。而功臣武將對他

的回答却是：「不過文人善譏誚，張九四（士誠）厚禮文儒，爲其撰名叫「士誠」。這個很美的名，却來自「孟子」「士誠小人也」，彼安知之？」這反而又引起太祖自己的疑忌，使一些文人小吏無端遭受文字之禍。而兩派間的矛盾和暗鬥反日益深刻，「胡惟庸傳」說，「相數歲，生殺黜陟……四方躁進之徒及功臣武夫失職者爭走其門，饋遺金帛名馬玩好，不可勝數。大將軍徐達深疾其奸，從容言於帝」；惟庸亦設法「以圖達」。而「胡惟庸逆黨」的領袖，却是李善長。另一方面，成爲大地主的功臣武將，生活的驕縱、墮落、腐化，是不可避免的。而其所謂「失職者」在脫離部隊後，其平日依靠的下級官和士兵群衆所反映的階級要求，也便完全從他們的腦子裡消逝了，他們就完全和文臣派大地主一樣了。而太祖所要貫徹的一系列改良政策，不只與文臣們舊地主階級傳統的統治習慣不同；他們和那班「失職者」從自己眼前的利益出發，自會感覺不便而有其反感的；加之太祖對他們違反政策法令的行爲，件件都不放鬆。在這種矛盾下，他們便相互結合，「逆謀」佈置政變。「胡惟庸逆黨」的「共謀不軌」大事件，就是這樣產生的。其主謀人物胡惟庸、陸仲亨平日行爲，已如上述；陳寧「在蘇州徵賦苛急，嘗燒鐵烙人肌膚，吏民苦之，號爲陳烙鐵；及居憲台，益務威嚴。太祖嘗責之，寧不能改」；罪魁李善長，

「外寬和內多伎刻」，臨濠有地若干頃，守塚戶百五十，佃戶千五百家，儀仗二十家……還要「逆謀」不軌。他們甚至勾結倭寇，向民族敵人元帝稱臣，請其出兵。藍玉的謀叛事件，基本上也是同類的性質。「藍玉驕蹇自恣，多蓄莊奴；假子乘勢橫暴，常佔東昌民田；御史按問，玉怒逐御史。北征還，夜扣關，關吏不時納，縱兵毀關入。……帝切責玉……猶不悛」，反而辰夜招集吏部尙書詹徽、戶部侍郎傅友文、及嘗爲其部下的武人張翼、陳桓等於私宅會議「謀反」。這些人，從其不顧人民死活，任意破壞政策法令來說，就都是該殺的。但太祖拿殺去解決問題又廣事牽連；也是要不得的。因此，在處理其部下這方面，他却不如唐太宗。

太祖的各種改良政策，雖到成祖（棣）、有的直到宣宗瞻基甚至以後，都繼續在實行；但內容却不斷被改變，甚至成了相反的東西。但太祖所施行的一系列改良政策，不只得到其時人民的贊成，而且對明朝前期的富強，是起了重大作用的。他雖然還有其不好的地方，但從其全部事業說，可算是中國封建時代第一個較偉大的皇帝。

第二節 由封建經濟的復興到崩潰和資本主義因素的產生（一）

急速發展的明前期經濟 明朝的土地制度，分所謂官田、民田兩種。官田「初皆宋元時入官田地，厥後有還官田、沒官田、斷入官田、學田、皇莊、牧馬草場、城墻首葺地、牲地、園陵墳地、公占隙地、諸王公主勳戚大臣內監寺觀賜乞莊田、百官職田、邊臣養廉田、軍民商屯田，通謂之官田；其餘爲民田」。據憲宗弘治十五年（一四九九）統計，官田比民田爲七之一。其實，所謂「賜乞莊田」，實質上都是新貴大地主和寺觀的私田；民屯也有一部份實際成了屯戶的耕地。

在民田裡面，除地主階級原有的土地和新的乞賜莊田等外，在明初、由於太祖土地政策的施行，不少農民得到土地，產生不少自耕農以至小地主；他們佔有的耕地面積，雖無統計，可能佔民田中相當大的比例，自耕農的數量也可能大過佃農。在這個條件的前提下，加之其他改良政策的施行，以及元朝民族壓迫的解除等條件，在原有社會生產力水平的基礎上，便引起生

產力的急速進步，社會經濟的急速恢復和發展。因此，直接在農業方面，到洪武二十六年，便產生「天下土田……駸駸無棄土」的現象；按「黃冊」所登記的戶口，便達戶一六、〇五二、八六〇，口六〇、五四五、八一二，（實際按二十四年每戶平均五口強計算，便近九千萬口。在當時經濟發展的情況下，每戶平均口數反而減少，是不合規律的）。其次，到成祖永樂時，「常操軍十九萬，以屯軍四萬供之」，「屯田米常溢三之一」，（每軍除交正糧十二石貯屯倉外，有尙餘二十三石的）；南方水稻，每畝能收四五石至六石；湘西南新闢地區（湘西南原爲苗區，元時漢人開始逃往；洪武初，陳友諒失敗後的農軍相率逃往，太祖又移民前往），亦普遍用桔槔吸江水灌田，這也都表現了農業生產力的進步情況。同時，除東南數府外，一般賦役較輕；「小民佃種富民田，畝輸私租一石」至「二三石」（東南情形），大概沒超過什伍。因此，便形成如次的情況：「字內富庶，賦入盈羨，米粟自輸京師數百萬石，外府縣倉廩蓄積甚豐，至紅腐不可食。歲歉有司往往先發粟賑貸，然後以聞」。然直到宣宗時期，農業生產還是上升的。所以說：「洪、永、熙、宣之際，百姓充實，府藏盈溢……劭農務墾闢，土無萊蕪，人敦本業」。

一方面，又引起商業和手工業生產的發展。這主要由於國內市場的擴大。其次由於元末全

國人民大起義，不只摧毀了元朝奴主的統治，且給了封建統治基礎相當的打擊。其次由於從奴隸半奴隸狀態下解放出來的大量手工業者和商人，在較好的政治條件下，經營其獨立的業務。再次由於成祖繼承太祖的政策，規定軍民日用雜物類、嫁娶喪祭用物、時節禮物、染練自織布帛、農器、車船運載非賣品、凡小民挑擔蔬菜、溪河貨賣雜魚、竹木蒲草器物、常用器物、銅錫器物、日用食物、「既稅物」、「非市販」物等一律免稅；同時，應稅商品，「其倚勢隱匿不報者，物盡沒官，仍罪之」，對大地主大商人的壟斷資本也加了一點限制。到宣宗時，由於商品經濟的發展，規定紗、羅、綾、錦、絹、布及皮貨、磁器、草席、雨傘、鮮果、野味等，按時價估定課稅；「凡課程門攤」，直至英宗（祁鎮）正統初，還「俱遵洪武舊額」。又次，由於元朝大量漢人移住南洋一帶，引起南洋和國內市場的關係，特別密切；由元朝以來的情况，日本、朝鮮以至中亞、歐洲，與中國市場的關係也比較密切了。

由於這些條件，在宋元以來手工業和商業發展水平的基礎上，便急速發展起來了。發展的具體情况，可從以下的一些事實來看。（一）早在洪武十七年（一三八四），比較落後的雲南，也「以金銀貝漆丹砂水銀代秋租」；十九年令全國除「存糧二年外，並收折色；惟北方諸

布政使需糧餉邊，仍使輸粟」；三十年，戶部規定：「鈔一錠折米一石，金一兩十石，銀一兩二石，絹一匹石有二斗，綿布一匹一石，苧布一匹七斗，棉花一斤二斗」；至英宗正統時，官吏俸米，均改發貨幣；「諸方賦入」均「折銀」，「米麥一石折銀二錢五分」，「入內承運庫，謂之金花銀」。(二)永樂二十七年，「山東巡按陳濟言：「淮安、濟寧、東昌、臨清、德州、直沽商販所聚，今都北平百貨倍往時」，經濟較發達的南方與其他地區，可想而知；仁宗「洪熙元年，增市肆門攤課鈔，到宣宗宣德四年（一四二八），不五年間，既沒增稅，收入「增舊凡五倍」。(三)北平、南京、杭州、廣州等大都市外，如江蘇的蘇州、松江、鎮江、淮安、常州、揚州、儀真，浙江的嘉興、湖州，福建的福州、建寧，湖北的武昌、荊州，江西的南昌、吉安、臨江、清江，河南的開封，山東的濟南……，廣西的桂林，山西的太原、平陽、蒲州，四川的成都、重慶、瀘州，河北的天津，安徽蕪湖等三十餘處，都成了商販和手工業者所聚的頭二等都市。(四)西北人民不紡織，衣料棉布等全靠外地輸入；南方婦女不自縫衣裳，縫製大都靠裁縫。這一面表現人民生活對市場的依賴，一面也表現商品經濟對封建制自足籓籬的破壞程度。(五)特別表現為手工業生產力的進步(後詳)。(六)表現為太保鄭和等之「七下西洋」，

以擴大大國外市場。成祖即位初，即派馬彬、李興、尹慶等探視海外，到達瓜哇、蘇門答刺、暹羅、滿加刺、柯枝、印度西南海岸柯今(Cochin)等處……。至一四〇五年又派太保鄭和(回人)及王景和等，以兵三萬七千餘人，大船六十二艘，攜帶巨量金銀和各種製品，從蘇州婁家口出海。他們前後七次，到達馬來半島、滿刺加、蘇門答刺及印度洋沿海各地外，並到了波斯及阿拉伯的佐法兒、阿丹、忽魯謨斯、天方、刺撒、東非的木骨都束，卜刺哇、竹步等處。「自此各國人民，均利於中國貨物，往來不絕；南洋貿易更盛，中國商賈往來通商的益多」(高彞)。

英宗以後的土地兩極化和農村崩潰的進程，但商業資本的發展，便不斷侵蝕着封建農村的基礎。同時也不斷擴大了地主階級腸胃的消化力，如明朝宮庭的消費，每年都不斷增加，特別自英宗以後，就宮女用的胭脂白粉說，明末每年達四十萬兩；又如范濂「雲間據目抄」所說：嘉靖(世宗)慶隆(穆宗)以來，豪門貴室日益淫奢，士人多纏傳帶儒冠道袍等，陽明衣、十八學士衣，競尚新奇，帽、鞋、襪等也都有種種流行品，以至奴隸也漸多用細麗器物……。從皇室以至一般地主，爲着獲得更多的貨幣，去滿足其日益翻新的豪奢生活的需要，便一齊向人民，主要向農民開刀。加之英宗以後軍費支出不斷加多，軍役日益繁重。這樣，又不斷來促進農村的

崩潰。

因此，就國家正課說，英宗復辟（一四五六）後，便更定「杭、嘉、湖則例」，名爲「使科則適均，而畝科一石」，實係增稅。特別從世宗（厚聰）時起，嘉靖三十年（一五四七），「於南畿浙江等州縣，增賦百二十萬……嗣後……歲入不能充歲出之半，由是度支爲一切之法……題增派括贖，算稅契折，均徭……」，三十七年又追徵「積逋」（即舊欠），南畿浙閩復額外加派。神宗（翊鈞）萬曆四十六年（一六一七），全國田賦每畝加徵銀三厘六毫，前後每畝共加到九厘；以後熹宗（由校）天啓二年（一六二二）、毅宗（由檢）崇禎三年、十年又不斷加徵，並有所謂「勦餉」（勦農軍）「練餉」（練兵）「助餉」等附加。地方官吏以至糧長（管里甲科糧）「下鄉追徵，豪強者則大斛倍收，多方索取，所至雞犬爲空。孱弱者爲勢豪所凌，耽延欺賴，不免變產補納；至或舊役侵欠，責償新僉，一人逋負，株連親屬；無辜之民死於氖楚囹圄者，幾數百人」。而下戶所擔科糧，又有「坍江」（田已淹沒）、「事故」（即田棄糧存或流亡絕戶）等「虛糧」、責「里甲賠納」。同時、「奸富」（地主）又勾通「猾胥」（糧長之類），每將自己所負科糧，偷撥於貧窮糧戶名下即所謂「詭寄那移」、「飛灑」；於是他們佔地很多，

反而擔稅很少，賦稅的絕大部分，都由下戶負擔。

人民負擔差役，太祖規定服役的年齡爲十六至六十歲的成丁男子，內分里甲（戶役）、均徭（丁役）、襍泛（襍役）三種，均有力役、僱役之分。「府州縣驗冊：丁口多寡、事產厚薄，以均適其力」，原先並規定「田一頃出丁夫一人……名曰均工夫……每歲農隙赴京供役三十日遣歸；田多丁少者以佃人充夫，而田主出米一石資其用，非佃人而計畝資夫者，畝資米二升五合」。「迨造黃冊成」，便按里甲分「上中下戶爲三等，五歲均役」；又定襍役「毋役糧戶，額外科一錢、役一夫者罪流徙」。這在原則上是「右貧抑富」的。英宗以後差役漸多；到世宗時實行所謂「民壯提編（加派）均徭」，便愈來愈煩，加之兵役煩重不止。除免役戶外，地方大戶，便勾通地方官和衙吏糧胥，每將自己擔役轉嫁於中下戶；後來中戶也以同樣辦法，轉嫁於下戶。

另一方面，官吏又肆行貪污，成祖時，鄒緝就說「貪官污吏遍天下」，梁廷棟說，連巡按御史出差，有一處官員贈送多至三萬兩的；英宗以後，更變本加厲。但在孝宗以前還聞有懲辦貪污的措施；以後便視爲固然了。代宗（祁鈺）抄王振家產，共金銀六十多庫、玉盤百面、六

七尺珊瑚二十多樹、其他珍寶無數；孝宗（祐棹）抄李廣家產，收賄簿載其一次受某大官賄送金銀幾千幾百兩；武宗（厚照）抄劉瑾家產，有大玉帶八十條，金一千二百五萬七千八百兩；銀二五九、五八三、六〇〇兩；抄錢寧（錢能家奴）家產，有玉帶二千五百條，金十多萬兩，銀三千箱，胡椒數千石；世宗抄江彬家產，有金一〇、五〇〇兩，銀四、四〇〇、〇〇〇兩；抄嚴嵩家產，有皮衣一萬七千四十一件，帳幔被褥二二、四二七件，原籍及京邸金銀珠寶器物田宅等等均甚多，另有良田住宅數十處，嚴世蕃另藏金千多萬兩。神宗時的張居正是明朝的名相，每飯必山珍海錯十幾百樣。那樣豪華生活，不貪污從何來。一般官吏的貪污、腐化，地方惡霸大地主商人的爲非作惡，驕奢淫逸，以及官紳勾結魚肉人民的情況，「金瓶梅」、古狂生：「惟內惟貨兩存私」、李政：「浮梁張令」、馮夢龍「鬼斷家私」等明朝小說，都描寫得相當現實；「金瓶梅」雖係以宋朝的歷史情況爲背景，對明朝情況，當反映得更現實。

他們的子弟親屬，也都在鄉間橫行霸道，如名臣楊士奇子穆，在鄉殺人奪產，橫行不法；焦芳家中建房屋，私拘數郡人民充工役；周延儒、陳于泰兩家子弟在宜興無惡不作，被冤欺人民相聚掘周祖墳，焚陳住宅；大學士溫體仁、都御史唐世濟兩家，都勾結太湖強盜坐地分贓。

趙翼「二十二史劄記」說：「前明一代風氣，不特地方有司私派橫征，民不堪命；而縉紳居鄉者亦多倚勢恃強，視細民爲弱肉。上下相護，民無所控訴也。」「日知錄」說貪縱的官，大都是「才吏」。沒有行政權的各藩王，不能直接貪污，但他們在各地，更是無法無天，任意強奪人民財產、妻女，打殺良民，勾結盜賊殺人越貨。地方豪霸也是一樣萬惡，如古狂生所描寫的大戶陳簾，「家極豪富，却極好作歹事；家中養幾十個家丁，專在大江做私商勾當，並打劫近村人家」及往來商船；事情暴露，他便買通官府，嫁罪無辜人民。

再加鹽稅及其他雜稅苛捐的負擔，人民便越來越窮困。地主和大商業資本家利用人民窮困，高利貸更乘機猖狂，去吸吮人民膏血。尤其從世宗到穆宗（載垣）前後三十年間（一五六七——一七二二），沿海倭寇騷擾，海外商路不安全，不少大商業資本家的資本，轉成高利貸，向農村和小商工業者進攻。農家收穫完，收穫物便常全部到了他們手中，自己只得挨饑；故無分豐年凶歲，小民一樣餓肚子。

因此，一方面，自耕和半自耕農以至一部份中小地主，便不斷喪失土地，或轉成佃戶，或不斷從農村排擠出去，流亡他鄉。憲宗（見深）成化初，僅荆襄一處，便有「流民百萬」，河

南、山西、西北等處，也均有大量流民；人民賣妻子，賣自身的，沿路成群；孝宗弘治四年有登記的戶口，已減至九、一一三、四四六戶。一方面，明廷雖不斷增加田賦，收入却不斷減少，如世宗嘉靖二年（一五二五）兩稅收入，麥較明初少九萬石，米少二十餘萬石。主要是由人民無力完納，只得拖欠，或則逃亡，到神宗時，便形成「逋欠之多，縣各數十萬」的嚴重現象。一方面，土地便不斷向大地主的手裡集中。由於大量人口流亡和田賦逋欠，神宗和張居正爲整理賦役，一面便於萬曆六年從新清丈全國耕地，另製魚鱗冊；一面便於九年，採用海瑞的「一條鞭法」，即「總括一州縣之賦役」及「凡額辦派辦京庫歲需與存留供億諸費，以及土貢方物，悉併爲一條，皆計畝徵銀」，就是所有地稅、貢納、徭役、人頭稅等都歸入田賦裡面。這在客觀上是有不小進步意義的，同時也正反映了封建制的基礎日趨崩潰，封建的人頭稅、徭役和貢納，已不能照樣繼續下去。但是，勢家大地主等大糧戶，便愈加相率把自己擔負的科糧，飛灑於中小糧戶，中小糧戶的負擔反愈益加重。因而土地集中的進行仍沒有停止。到明末，便形成土地兩極化的情勢，即一面絕大多數的人口沒有土地，一面是宮廷、藩王、功臣、外戚、宦官都佔有幾萬幾千頃的莊田，官僚、勢家、富商、寺觀以至豪紳等大地主，也都佔有幾十幾百幾

千、萬頃的田地。如蘇州松江，「日知錄」指述明末情況說：「有田的人只佔十分之一，替人佃作的佔十分之九」。所以南潯（浙江吳興）士人朱國禎向巡撫建議「均田」，巡撫令國禎隨巡按使馬超率往吳興查勘，沿途百二十里，農民均聚眾歡迎，遍貼「均田便民」標語，愈近城貼得愈多；巡按經過之處，群眾夾岸，攀轎狂呼。富豪嚇使秀才與巡按集孔廟商討，農民又聚眾請願。巡撫巡按奏請「均田」被批撥；朱國禎住宅被富豪率家奴焚燒。這表現人民要求土地何等迫切；也表現土地集中到了何等程度！

工商業的發展和資本主義的萌芽 大量人口不斷流入都市，依靠都市過活，一方面便使都市本身的消費市場擴大了，首先是衣食必需的糧食和布匹等，消耗量大增，便激起物價不斷提高。如洪武二十八年，米一石或棉布一匹，值鈔二貫五百文，或銀二錢五分左右，絹一匹值鈔三貫或銀三錢左右，苧布一匹值銀一錢七分強，棉花一斤值銀五分左右；成祖時，物價更低，如米一石低至銀二錢以下。但到憲宗時，棉布一匹高至鈔二百貫或錢五六百文，米一石高至鈔十五——二五貫之間（即錢四五十至七八十文之間）。到毅宗崇禎四年，米一石高漲至銀四兩；至其末年，山東石米至銀二十四兩，河南至一百五十兩，則係政治危機時期的特殊

情況。一方面，便是使都市聚集着大量廉價勞動力，並得到源源不斷的補充。在一條鞭法實行後，城市的人口又完全沒有人頭稅和差役的約束。

其次，由於農村日趨崩潰，地主階級，尤其是聚集城市的權貴、官僚等大地主，不只日常生活步步增多其對城市的依賴性，而且日益提高其豪華的消費量；一般地主家庭，主要靠賣出糧食，從城市購買其生活必需用品與一般奢侈品；大地主不只需要從市場購買一般生活必需品和奢侈品，而且要求外國的奇珍品與中國沒有的東西，如胡椒、藥物、珊瑚、珍珠、牙骨、香、外國布以至「時計」（神宗時由西班牙輸入）、洋琴（亦神宗時輸入）等。這也不啻在擴大國內市場，並推進對外貿易。這引起國內都市的日趨繁盛、商業不斷發展和商業資本的積累。所以說「明自中世以後，日趨淫靡」。

在國外市場方面，自朝鮮、日本以至南洋及中亞、東非各地，尤其是南洋，到明朝特別從鄭和等七次出國後，中國的瓷器、絹帛、棉布、鐵器、銅器等，成了他們生活的必需品，全賴中國輸出；如日本需要中國絹帛棉布，琉球需要中國的鐵器、瓷器，南洋及他處均需要瓷器、鐵器、布匹等。中國商人前去貿易，恐怕不再去，每要求派人留住當地（如南洋蘇祿等處）。成

祖除派鄭和等官家商隊外，對中外商人往來貨物，抽稅百分之六（貢船）或12%（商船）後，聽其自由貿易，又助長了對外貿易的發展。鄭和以後，對外貿易全由私家商業資本經營。到武宗時，更加發展，「番舶不絕於海濱，蠻人雜遯（沓）於州城」；「泛海客（華）商」尤多，關稅成了一筆重要收入。穆宗到神宗時期，由於倭寇騷擾，明廷封鎖海面，禁止商船出入，只留廣州一處通商。原來從事海外貿易的官僚、大地主私家資本，脅於海上危險，便不再出海，僅於沿海口岸坐地進行走私，受買「番舶」貨物，易與他們所需要的中國貨物（並常拖欠與尅扣番商物價）。一般從事外海貿易的中小商人，由於輸出入的貨物利益都很大，便相率自備武器，組織武裝商隊，不僅從廣州出入海口，且從他處走私。明廷怕他們私通倭寇，曾禁沿海居民收販國貨、置備軍器及海船出國；但「私通濫出，斷不能絕；大利所在，民不畏死」。浙江巡撫朱執用捕獲就殺的殘酷手段，也不能阻止；朱執去職後，所謂「姦徒」就「益無所憚」了。因此，不僅在倭寇平息，海禁重開後，這種商人便獲得對海外貿易的支配地位，而且積累了相當雄厚的資本。

手工業也伴同發展了，首先，手工業的各種行業應有盡有；不只在北京、南京、杭州等

大都市，各種行業都聚成市街，在全國各地的不少州城、縣城（主要在南方），也形成同樣情況。在全國各大都市，以至不少小城市都有各種行會的組織，各行又有其共同的組織「魯班會」，甚至南方有些鄉鎮，也有各業手工業者共同組織的「魯班會」。這種行會，一面為官府服務，如調集匠役，徵集上供物品等；官府也給予他們以同業組合、各業共同組合、同盟保護利益的特權。一面他們同行議定出品賣價和工價，同盟對抗商人，約束徒弟和夥計，抵抗外來人開行營業……保護行東的特權，並製為同盟共守的約章。最普遍而人數最多的，為裁縫行、木工行、鐵工行、磚瓦（泥水）行、壽枋行、漆器行等等。煮鹽的灶戶、採茶的園丁、採礦的礦工，都是人數很多，不悉是否有同業組合。農家的副業，主要是紡織。植桑主要盛行於沿海的山東、江浙、廣東及四川，植棉盛行於西南、江北、中原及河北，苧麻的種植便較普遍；因地所產而自行紡絲、紡紗、績麻；中原、河北、中產之家並多自家置機織布；東南鄉間亦普遍織絹，但多係專業；西南民家多不自織，每僱用上門織匠。

手工業的發展，也表現在官工業方面，（一）染織，明朝於南北兩京設染織廠，皆置內外局，內局應上供，外局備公用；蘇松嘉湖泉諸州及歙縣、紹興、山西也都置局織造；儀真、六

合設藍靛所，種青藍供染料；陝西設駝氍羊絨製造局。(二)磚瓦，臨清、蘇州設磚廠、京師設琉璃黑窰廠造磚瓦，供官家營造。(三)饒州、磁州、景德鎮均設御器廠，燒造瓷器，均很精美，有永樂、宣德、嘉靖、萬曆等窰名之稱；代宗景泰朝又創製所謂「景泰藍」，即於銅器表面塗以珐瑯質，燒成花鳥人物等花紋；宣宗宣德朝製造的銅鑪，即世所謂「宣鑪」，製作絕佳。(四)漆器，官府製造專應上供；民間漆工業也很發達，製器精美，有所謂髹漆、屈輪、堆朱、存星、沉金、螺鈿、乾漆、戩金、鑽漆等作法，明末楊埒最精漆法，器上塗成縹霞山水人物等，均神氣飛動。(五)永樂時開始製造玻璃，用數種礦質作原料，用火煑烤使之熔化、凝結；後民間亦進行製造。(六)兵器製造，戰車方面，成化時開始製「雷火車」，炮置車中，用樞軸旋轉發炮。弘治時又製「全勝車」，重不過二擔，險路可用肩抬，車上下配置銃手四人，車夫二人。嘉靖時又改進戰車，上置熟鐵小佛郎機、流星炮、鋼鐵神槍、三眼品字鐵銃、飛火鎗筒各一、倒車長鎗開山巨斧各二、斬馬刀撓鈎各一，以及火藥、鉛子、鉞、鏢、鹿角等，共重百五十斤左右；每車配五人，二人護車作戰，三人推車挽車。萬曆時又製雙輪戰車，裝火炮兩尊，配置火鎗步兵十人。槍炮方面，有大炮、用木架裝，重二百斤，爲守城

利器；正德以後又製佛郎機大炮，長五六尺，重千斤以上，裝彈五枚，內火藥燃放，可遠射百餘丈；崇禎時又造紅夷巨炮，長二丈，重三千斤；永樂時有小炮（重三十餘斤，內裝石子）、一神機槍，用生熟紅銅合製或鐵製，大的用車拖或安於城壘，小的用椿拖，頗靈便；景泰時又製小鋼炮，重八斤，內裝大鐵彈十三或小鐵彈二十枚；槍有快槍、鳥嘴銃（即今民間所用火銃）、百出先鋒炮及夾靶鐵手鎗、無敵手銃、千里銃等短鎗。另有毒火飛炮，內裝火藥、砒霜、硫黃等；引火毬、燒賊迷目神火球、烟毬、毒藥烟毬等，外殼均厚紙糊成；地雷連炮，地雷炸營自犯炮、萬彈地雷炮等；火禽、雀舌神火飛鴉；大木獸、衝陣火牛等。戰船方面有蜈蚣船，底尖面闊，上裝佛郎機炮、紅夷炮等，轉動自由；鷹船、底及頭尾均尖，外表加釘大竹，轉動進退更迅速。戰船多採自民間海船樣式，民間造船業和技術都頗發達，如福建造海船分六式，頭號船尖底濶面，中部高四層，下層置土石，次層充寢室，可容百人，三層爲淡水櫃、廚房等，四層爲平台；頭尾高昂，舵樓三層，外設護板，中置大砲；堅實能耐風浪。廣東船更大，用鐵木製，能衝毀敵船。此外在江浙有沙船等……。（七）冶鐵，官治明初爲年產七百多萬斤，後又擴大開採，至少在千萬斤以上，超過過去任何時代的產量。洪武末宣佈任人民自由

採鍊，私家自備工本開採的不少；產量無統計。冶鐵煉鋼技術，較過去大大提高了一步。煉鐵爐用磚石砌築，高丈餘、周圍近一丈，設置兩個風箱（韃），燃料用石炭；日出鐵四次。生鐵五六煉成熟鐵，九煉成鋼。

此外，手工業生產力的發展，又具體表現為：（一）印刷術的活字，改進為鉛字（嘉靖時丹徒鑄工發明）；（二）發明起重機，即一種為使用螺旋力；一種為利用圓筒轉動滑桿的力量；（三）四川鹽池，發明利用地下天然加斯，掘為「火井」熬鹽……。

由於自由商人原資本積累的增高，國內外市場的擴大，大量賤價勞動力不動由農村流入都市，以及社會一般生產力與技術的進步，又引起資本主義工場手工業的萌芽。

自由商人（市民階級）在當時是受到重重束縛的，即一面有明廷的政治約束與擔稅等壓迫，一面享有「免役」等特權的「權貴」、大地主等「富商大賈」，實行壟斷，一面又有手工業行會的抵制……。適應國內外市場需要的國產品，也常常在較不利的條件下，纔能買進。譬如食鹽，明朝所規定的「開中之法」，即「召商輸糧而與之鹽」，便任其在一定地區販賣的辦法；實際便完全為大地主鹽商所壟斷，他們只能從這種「囤戶」手中分銷，獲取一點餘利；武

宗以後，一般「權要」（如慶寧侯周壽、壽寧侯張鶴齡、太監崔梟等）及大鹽商（如「蚤綠近倖」的逢俊等）更公開向皇帝「奏買」「正鹽」（即灶戶所交正課以爲「開中」之鹽）及「餘鹽」（即「灶戶正課外所餘之鹽」）。對外主要輸出品之一的茶，也是一樣情況。但力量逐漸成長，獨立性逐漸加多的自由商人，自武宗以後，便紛紛逕自向「灶戶」定貨，預付價錢由「灶戶」額外生產，也作爲「餘鹽」販賣；茶也是一樣。所以到世宗時，便形成「餘鹽」「私茶」「盛行」的現象，其他絹帛、棉布等也是一樣，都步步去擺開商業壟斷資本和行東的控制，日益加多的逕向業戶定貨，並逕自和鄉鎮手工業聯繫。由於這種定貨辦法的發展，到明末，個別先進的自由商人，首先在紡織部門，便自備工具和原料，交各別農家製成紡織成品，付給工資。這種原始形態的資本主義手工工場，首先在皖南徽州出現；到明朝亡國的前夜，池州（皖南貴池）、台州（浙江）、九江（江西）、松江（江蘇）等處，也都出現了這種新形態。由於這種新形態的出現，又引起技術的進步；主要便是紡車的改造，而創製一種所謂「天車」（製法不詳），裝兩個至三個錠子，一人足踏紡輪轉動，能手紡雙紗或三紗。同時又有一種手工製糖坊，商人自備工具、房屋、原料製糖，僱用工人多至二十餘人。湖南武岡邵陽一帶造紙，地主

自設紙礮及工具，原料用新竹，是自己山裡產的；每年只春夏兩季開工，工人常至數十人，但除技師外，其他都是季節工。這從明末開始，到現在特別普遍。後者可說是一種半封建半資本主義的東西……。

但是這種資本主義原始形態的東西，還只是在這裡那裡出現，並非普遍存在；在明清之際，又受到致命的摧殘。同時，一般自由商人的資本，本質上仍沒有解除其封建性，其次在他們的組合上，由唐宋的「行」或「團行」，至此成爲普遍產生之同鄉組合的「會館」，同業組合的「公所」，以至各業共同組合的「財神會」等，一面雖表現其對壟斷商與行東的抵制作用，加多了一點獨立性，實質上，仍是封建性的行會組織。

明朝後期對商人的壓迫 明廷自英宗以後，一面看到田賦收入日漸降低，一面又看見商業資本日趨發展，而財政開支不斷增加，因此便轉而從商礦等稅上想辦法，步步加緊地去剝削商人。京城諸門及各府、州、縣、市、集所設的商稅機關，即「稅課司局」，孝宗時，「以措克爲能」，就開始嚴重起來，「阻搜」及於「客貨以外車輛」和船隻，並到處有「新設……抽分局」。至武宗正德七年（一五一二）以後，商稅收入，較以前增鈔四倍，增錢三十萬（共收鈔近

三百萬、錢近二百二十萬。世宗初，雖「多所裁革」，但仍較前明苛細，如布帛等計尺課稅，只減「零畸」特別到穆宗以後，「凡橋樑道路關津，私擅抽稅，圖利病民……。迨（神宗時）兩宮三災，營建費不貲，始開礦增稅……。中官（太監）遍天下」，高宗、熈祚、劉成、李鳳、陳奉、馬堂、陳增、孫隆、魯坤、孫朝、邱乘雲、梁永、李道、王忠、張鵬、沈水壽等，「或徵市舶、或徵店稅、或專領稅務、或兼領開採……視商賈備者，肆爲攘奪，沒其全資，負戴行李亦被搜索；又立土商名目，第鄉僻塢米鹽雞豕，皆令輸稅」。因此，便不少地方激起市民及其他人民暴動、請願，即所謂「所至數激民變」。如陳奉在兩湖，「水阻商舟，陸截販賈」，「鞭刺官吏，剽劫行旅。商人恨刺骨，伺奉自武昌抵荊州，聚數千人噪於塗，競擲瓦石擊之」。明年又激成「武昌民變」，市民「萬餘人、甘與奉同死」，「復相聚圍奉署，誓必殺奉……投奉黨十六人於江；以巡撫（支）大可護奉，焚其轅門」。「漢口、黃州、襄陽、武昌、寶慶、德安、湘潭等處變經十起」。馬堂兼轄臨清商稅，「中人之家破者大半，遠近爲罷市。州民萬餘縱火焚堂署，斃其黨三十七人」。梁永「徵稅遼東」，亦「虐民激變」。楊榮在雲南，「百姓恨榮

入骨，相率煽稅廠，殺委官」，榮「杖斃數千人」；指揮賀世勛等被迫，又與「冤民萬人焚榮第，殺之投火中，並殺其黨二百餘人」。廣東稅監李鳳，激起「潮陽鼓譟，粵中人爭欲殺之」。江西礦監潘相，激浮梁景德鎮民變，焚燒廠房。「蘇杭織造太監與管稅務孫隆，激民變，遍焚諸扎委稅官家」。「福建稅監高察……廣肆毒害，四十二年（一六一五）四月，萬衆洶洶，欲殺察」。這不僅表現明廷對商民剝奪的殘酷，也表現市民階級已起來和封建朝廷鬭爭。

明朝統治集團，財政上就這樣走到絕路，政治上在農村和都市都陷於孤立。但農民和市民正在爲自己前途展開鬭爭的時際，統治者却迎進滿清侵略者，來摧殘人民和社會新生的力量。

第三節 由封建經濟的復興到崩潰和資本主義因素的產生（二）

滿清統治在經濟上的反動作用 滿清統治者，從一六六二年最後滅亡明朝朱由榔的殘餘政權，到一八四〇年鴉片戰爭止的百七十六年間，對中國社會經濟起了何種作用呢？一方面、它對中國封建經濟起了暫時的穩定作用，另一方面，對正在萌芽的資本主義生產，起了摧毀和阻滯

作用。這主要表現在如次的各方面。(一)它採取了各種經濟改良政策，把封建社會的基礎，重新穩定下來，並縮小了國內市場。(二)對全國、特別對東南生產最進步地區，進行了極殘酷的屠殺和軍事破壞，直接摧毀了新生的社會生產力。(三)實行閉關政策，不只把華僑資本屏絕於國外，且封鎖了已有密切聯繫的海外市場，迫使國內自由商人的資本停滯以至倒退——向高利貸和土地方面活動。(四)清朝工商地位最卑賤，對工商特別壓迫。這也驅使商業資本轉向於高利貸和土地。

清朝以幾十萬人口的滿族作依靠，來統治一萬萬以上人口的漢族；它的基本方針，便在於如何使漢人馴服，維持其統治地位，所有制度都沿着明朝的章程，不加變更，即所謂「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一切政策都圍繞這種方針進行的。因此，首先不能不要求重新把明朝的封建制度穩定，同時也要求和緩漢族人民的反抗。在漢奸范文程、秦世禎、王宏祚等的幫助下，便實施一些較陰毒的改良政策。

關於土地問題 為打破明朝土地兩極化的情況，和緩土地關係中的嚴重矛盾形勢，便將明朝最大地主藩王集團的土地，都給予原來的佃戶，歸他們所有；東南蘇、松、嘉、湖四府土地

集中最嚴重，官地最多，除宣佈所有官地歸佃戶所有外，又修築沿海隄塘，不只提高沿海農田產量，並開出不少新的耕地；劃出滿族「禁地」以外的遼東境地區，招募河北、山東無地農民往墾，每戶給牛一頭、農具一付。同時，在明末清初農民戰爭和民族戰爭過程中，不只許多省區殘破不堪，而且許多大地主都死滅了，加之在戰爭過程中及以後，江南、湖廣、廣東無數人民，相率移入四川（今川人多此時前去的湖廣人，即所謂「湖廣填四川」，其次為江南人）、貴州（住民多係從明末開始移往的湘人）、廣西（桂林柳州一帶住民，不少係從湖南移往；梧州南寧一帶住民不少係從廣東移往）以至雲南；河南、山東、山西、河北人民，則相率冒險犯難，移入綏遠、察哈爾、熱河以至東北的滿清「禁地」；新疆從康熙時代起，連同充軍，自動移往，及當兵、屯田或經商前去落籍的冀湘各省人民，前後不下百萬。

滿清入關，也佔領不少耕地作牧場以至皇室貴族及旗人莊地；其中也圈佔了人民的土地，（如冀東），但主要是明朝的官地。因為他們人數不多，明朝官地已儘够其分佔。他們所佔的土地，除牧場外，各種莊田共一六八、五二七頃。

因此，極其嚴重的土地關係，便和緩下來了。

關於賦役。入關初，即廢除「明季加派」之「勦餉」、「練餉」等「三餉」，及其他田賦附加。對正課賦役，由於明朝的賦稅圖籍被毀，順治三年（一六四五），即「諭戶部覈考錢糧原額，彙爲「賦役全書」，悉復明萬曆間之舊」，名糧戶爲「花戶」。十一年又由王宏祚加以「訂正」，根據「地丁原額」，分別載明「荒、亡」、「實徵」及「起運」等項，並分田爲上中下三等科糧；因「丁隨地派」，科糧叫作「地丁錢糧」。除滿人地主有不立戶納稅特權外，不論地主農民，所有花戶，一例按「科糧」分夏秋兩季完納；同時嚴禁「飛灑」。康熙二十四年（一六八四）以「按戶增徭，因地加賦，條目紛繁」，又重修「簡明賦役全書」。由於人丁增加，無法逐年統計；加入田畝徵丁錢；五十年又不得不宣佈「以後滋生人口，永不加賦」。由於「有司勾結猾胥以已完作未完，多徵作少徵，弊竇日滋」，二十八年又製「三聯串票」，「後更刊四聯串票，一送府，一存根，一給花戶，一於完糧時令花戶別投一櫃以銷欠」。科糧折銀，比實物價格常高得多；爲籠絡苗族等少數民族，便規定科糧按實物繳納。這在實際上，自然仍是「弊竇滋生」，但農民負擔比明朝後期大爲減輕，由大地主到農民各種花戶的負擔，也比較平允一些。同時，朝廷還假仁假義的，不斷實施了一些減免租稅的政策。

由於和緩土地關係、平允賦役負擔等欺騙政策的實施，不只漸次使漢族人民的反滿鬪爭情緒相對地被癱瘓，而且把封建制度的基礎也相對地穩定下來了。

另一方面，清廷和漢奸大地主，感於明末市民階級抬頭，特別是他們對官府暴力反抗的脅迫，便採取抑制市民階級，消滅新生資本主義因素的政策。

明清之際的戰爭，尤其是滿清侵略者的屠殺焚掠，城市所受到的摧殘比農村更慘酷，南方又比北方慘酷；特別是新生勢力產生的東南，揚州、嘉定、江陰等城市，都受到澈底地血洗和毀滅。清朝以後對東南反清勢力的長期鎮壓，東南又不斷受到嚴重摧殘。而反清領袖黃梨洲、王船山等人，不只在思想上反映了市民階級的要求（如王的進化論，黃的民主思想），行動上也有其血肉的關聯。

特別惡毒的，清廷一方面扶植官僚、大地主壟斷商業資本和高利貸。它的步驟是：（一）縱容所有旗人和官僚，都放高利貸，即所謂「印子錢」，都予以特權保障。（二）扶植「票號」（即錢莊，也是一種高利貸資本），給他們以包辦匯兌、貸款、存款、代解錢糧、收捐稅等特權，使之與各級衙門官吏相互依附。因之，凡要鎮重城無不有這種票號。山西人經營這種票

號的特別多，所以說「山西錢莊遍天下」。(三)扶助「當舖」和「大行店」，規定每年只收營業稅銀五兩，中等商店却只減半；同時，主要為壟斷商所販賣和貴族所消費的特殊商品，如珍珠、玉器、翡翠、珊瑚、琥珀、牙器、哆囉、嗶嘰、香楠、黃楊等等，徵稅以斤計，低自每斤稅銀百分之一分，高至珍珠不過斤稅銀二錢。甚至宣佈「珍珠寶石概不徵稅」。(四)買賣房屋田地紅契稅，只從價徵百分之三，即在把資本向高利貸與房產田地買賣方面驅逐。(五)扶植大鹽商，給他們以壟斷官鹽銷售與屯積的特權。

另一方面，為打擊市民階級，又採取如次的步驟。1. 全國各城鎮及水陸交通要卡，遍設所謂「常關」的稅卡，一度「海禁開後」，又「建……厘局」，以阻攔國內商品流通、商業活動。商品過關，除交納較重之稅外，還有各種限制和「陋規」。如有所謂嚴禁「奸商私運貨物」，「設兩聯印票，填注客商年籍籍貫、船隻字號、梁頭丈尺、豆石數目及……年月，分給商船，回日查銷」；不准「店舖代客完稅」；「貨船抵關，籤驗納稅給票後，始准過關」；「貨物進口復運他處，限一月內免重征；若逾限出口或限內移貨別船，均徵出口稅」；納稅後轉至他處，又要重納，如「福建糖船至廈門」，「就驗者」也要「赴關納稅」，台灣與福建間貨物往

來，除一般商稅外，另徵進口和出口稅……。正稅外的「陋規」有所謂「額外加平（錢）」，辦用官錢厘、頭船錢、墟艇錢、黑錢、包攬錢」、「查船謝儀、地棍報單」、「戶工幫貼飯費……駁票給單、掛號油燭……看驗船錢文……給串錢」、「關監督養廉銀」等等，不一而足。2. 徵稅範圍很廣泛，緞、布、皮張、絲斤、棉紗、牲口、鐵器、銅器、鉛、錫器、瓷器、農具、穀米、油、麪、黃豆、豆餅、包頭、油簍、竹、木、以至日用蔬菜等物……無不包羅；稅率特別苛重，如「木植稅，十分取二」，「牲畜稅二十取一，緞、布、皮張稅十之一」……，並不斷增稅，後並額定各關每年收稅數目——不論商貨過口數量——，製定稅吏「溢額多寡，分別加級升用」的條例，以獎勵其苛征橫斂。同時又有所謂「飛量法」、「平餘」（如准九江關正稅一兩，加平餘一分）、「出店進店稅」、「加一耗銀」、「賠繳短徵關稅」、「各關贏餘銀」（如道光十年，奉天海口，「增收黃豆、豆餅、包頭、油簍四稅加贏餘八萬兩」）……。3. 康熙二十三年（一六八三）「始開江、浙、閩、廣海禁，於雲山、寧波、漳州、澳門設四海關」後，一面優待外商入口貨，如「免外國貢船稅，減洋船文抽例十之二」，「外番商貨至回部貿易者三十抽一，皮貨二十抽一；回商往外番貿易二十抽一，皮貨十之一」，華商稅一般高於洋商

稅，直至鴉片戰爭後數十年（一九〇八），方宣佈「減崇文門華商稅爲值百抽三，如洋商稅例」……。4. 許多可以出口的貨物如銅器、鐵器、白鉛、絲斤等等，都嚴訂「禁例」，列爲所謂「不出洋之貨」。5. 清廷一面爲着防止國內人民和華僑接觸、華人與洋人接觸，恐怕從這方面引起漢人反清的事情，一面又爲着打擊市民階級，便採取最毒辣而又愚蠢的閉關政策。在康熙二十三年以前，嚴禁漢人出國，犯禁的殺頭、沒產，地方官撤職。二十三年「開海禁」以後，仍限制只准五百石以下小船出海，載重和遠航的較大船隻仍嚴格禁止。出海小船，也須先具連環保結，請得州縣執照，經過海關查驗和繳納稅金；規定所去地方及往返日期等等限制。五十六年又實行全部封鎖，禁止國內商人出海和國外華僑回國；爲防止走私，沿海島嶼也一律不准人民居住；乾隆十年（一七四四），「以閩省舊有船子船頭，包攬走私，永禁製造」。在陸路方面，也「禁止內地商人越關交易」。這種反動政策，直繼續到鴉片戰爭前。

其次，又嚴禁人民開鑛。入關之初，爲着孤立明朝，欺騙人民，宣佈廢除明朝「中使四出暴斂病民」的辦法，「聽民採取，輸稅於官」。及其統一中國後，便「輒行封禁」；雍正時，廣東、湖南、廣西、四川各省督撫從財政收入着眼，奏請開禁，亦「均不准行，或嚴旨切責」，

「鑛產最繁，士民習於攻採鑛嗣」的「粵東」，「尤爲厲禁」。乾隆時爲着「鼓鑄」，准許採銅；但其他各鑛仍「悉行封禁」。嘉慶四年（一七九八）商人「潘世恩、蘇廷祿請開直隸邢台銀鑛」，反加以「藉納課爲詞」、「覬覦鑛利」的罪名，「押遞回籍明繩（法辦）」；前後請求開鑛的官員，也都受到斥責。自然封禁不是那樣澈底，也不可能澈底封禁。但是已開和零碎准許新開的，也是抽稅很重，限制很嚴。如康熙時所定開採銅鉛稅例，抽稅高至全部產品十之二。嗣後甚至又規定，除抽稅二成，又由官買四成，或抽稅一成，官買九成，以至抽稅三成，其餘七成方許商賣。同時，出沙、冶煉及出品均須逐日詳細登記，由官監督，許開鑛山，又限一商一山，一山一商。直至鴉片戰爭後，道光二十四年（一八四三）纔正式宣佈「雲南、貴州、四川、廣東等省，除現在開採外，如尙有他鑛願開採者准」；「咸豐二年（一八五一），以寬籌軍餉，招商開採熱河、新疆及各省金銀諸鑛」。

由於這兩方面反動政策的步步實行，在明朝開始成長和抬頭的市民階級，自進入清朝以後，又長期的萎縮了；明末產生的資本主義工場手工業幼芽，也被滿清朝廷絞殺了。

封建經濟的穩定和崩潰 由於清廷和漢奸集團所採取的各種步驟，封建經濟的基礎便漸次

得到穩定，農村生產也漸次恢復起來了。但是一方面，恢復很遲慢，一方面，較之明朝，始終是相對地衰落的。這具體表現在全國耕地面積上，順治十八年民田總面積爲五、四九三、五七六頃，康熙二四年爲六、〇七八、四三〇頃，雍正二年爲六、八三七、九一四頃，乾隆十八年爲七、〇八一、一四二頃，嘉慶十七年爲七、九一五、二五一頃，道光十三年爲七、三七五、一二九頃。這表現由順治到嘉慶是上升的，反映了封建農業生產，在緩步地恢復和農村穩定的過程；由道光以後又轉入衰落的過程。同時，嘉慶時全國耕地面積的最高記錄，連民田、官田合計，也只有八、〇八三、七七八頃，明朝在亡國前夜的農民大暴動期中，仍有七、八三七、五二四頃。加之清朝的耕地和農業人口，分散到較廣大的地區，如熱、察、緩、滇、黔、桂等的新墾耕地爲數都不小。這表現清朝的農村，始終是相對衰落的。

清廷在實施欺騙政策的另一面，（一）幾十萬滿人，全靠各族（主要是漢族）人民養活，所有被佔的耕地，沒有一個旗人自己耕種，全部佃與漢人吃租子；同時，又持勢任意凌虐漢人，強取豪奪。由於不勞而食的「太平」生活，後來並完全腐化墮落、驕奢淫逸，無所不爲。（二）盡量扶植高利貸向人民、主要向農村進攻，吸吮人民膏血。（三）爲着使漢族人民和充

當官吏的漢族上層份子對立，盡量縱使官吏貪污，順治時的陳名夏、譚泰、陳之遴、劉正宗等，都是著名貪官；由於當時到處還有反清運動和醞釀，順治便又以他們的腦袋來騙人民。到康熙晚年，貪風已很盛。乾隆時，坐在北京的和坤，由於地方官吏的納賄，前後聚集的財產數目，超過明朝任何大貪官，除金銀碗碟、面盆，金銀玉唾壺、金銀珠寶首飾、金銀元寶、赤金、沙金、洋錢、制錢、皮衣等等都數目驚人外，有七十五座當舖，四十二座銀號，十三座珠寶古玩舖，玉器庫、綢緞庫、洋貨庫各兩間，皮張庫、玻璃器皿庫各一間，田地八千餘頃……嘉慶時，洪亮吉說：「今天下州官罪惡……上敢毀皇上法令，下敢竭百姓資財；凡朝廷賑款，也全被中飽，軍營糧餉亦被冒蝕。從州縣到督撫，無不通同作弊」（平邪教奏）。湖南武岡的謠諺說：「一貪不貪，一任州官，雪花銀子三萬三」。州官如此，督撫怎樣呢？號稱清高的畢沅任兩湖總督、福寧任巡撫、陳淮任藩司，朋比作奸，貪賄分贓，好事者也編為謠諺說：「畢不管，福死要，陳倒包」。所以清朝官吏的貪污罔法，超過過去任何朝代。

清朝的統治，主要是依靠漢族地主階級的。大地主以至農村土劣，一面貫同官府朋比為奸，魚肉鄉民，所謂「朝中有人好作官，朝中有爹好說話；上得衙門說得話，有理無理盡是

法」，正是這種情況的反映。一面他們也實行殘酷的高利貸剝削，嘉道間一般錢利是年利三成到六成，穀利從五六月借出，收穫後償還每石加五斗；過期利上加利。當貨利息更高。地租不定額租（分租）一般是對半、四六分、多至三七或二八分，定額租（包租、納租）稍輕，但不論虫傷天旱，顆粒無收均須照納。全國各地情況各異，名稱不一，大致的情形不外如此。佃戶租種地主土地，首先有進莊錢或押租錢等，平時，有送禮、幫工、供水、供柴草等義務；只准地主自由辭退佃戶，佃戶却不得自由退耕。另外，地主、特別是大地主，常將自己所負科糧，分立很多「花戶」，從花戶冊上找不出誰是大地主，以避免各種派捐；「飛灑」在清初稍稍好點，乾嘉以後，便又暗暗瘋狂起來。

因此，不只皇室、貴族（王公、貝子、貝勒）、官僚，漸次都聚集了巨額財富，大商行、當舖、票號、銀號、鹽莊以至一般土豪，也都聚集了驚人的財富，（土豪如河南考城呂氏、河北懷柔郝氏、江蘇泰興季氏，住宅如城市，田地連州連縣，家奴數十百人……。富賈如北京祝氏、查氏、盛氏等米商，山西票號老闆，湖南長沙朱氏九芝堂，南海梁氏、洋貨商行等，住宅、園亭與豪華生活，都蓋過封豕……）。

在大地主財富集中的另一面，便是農民的日益窮困。農民在各方面的榨取下，在食的面、每每靠粟、柿、蘿蔔、蔬菜、細糠以至野菜等，去補充其半饑餓的生活；衣的方面，是破了又補，補了又穿的粗布和獸皮；住的方面，是髒濕、黑暗，人與家畜住在一塊的小屋。他們爲維持其全家這種「物質最低限」的生活，還只有家庭男女老小終歲無休止的勤勞，拿家庭小手工業（如由扎棉、彈棉、紡紗到織成布匹）和其小農業相結合。這樣頑強地爲着生存而掙扎。這到道光時期，成了全國普遍的情況，在西北以至中原尤爲嚴重。

因此，清朝人口數字的不斷加大，（如乾隆初年爲一萬四千餘萬，末年爲二萬九千餘萬，嘉慶八年爲三萬萬多，道光末年爲四萬萬一千萬以上），並非由於經濟的不斷上升；實際的情況，一面是估計數字不可靠，一面由於在出生人丁不加賦的情況下，便沒有像前朝那樣隱漏戶口的情况（明朝的人口，根據宋朝的數字和明的情况條件估計，至少已有一萬萬數千萬），一面由於國內各少数民族人口的加入，一面由於百七十年間的相對和平環境，引起國內各族人口的增加。

市民階級的再成長和其變質 前進的新生的東西，是不可能根絕的。被摧殘、打擊得萎縮

的市民階級，到鴉片戰爭前又慢慢重新成長起來了。從英國產業革命以前英華的貿易來看，就正當商品說，中國是出超，英國是入超的。從出入口物品的內容看，中國輸出的是緞絹、棉布、瓷器、茶葉等爲主要，輸入的多是珍寶香料毒物（鴉片、又稱樹香、烏香、烏煙、亞榮、阿芙蓉，明朝已開始從暹羅貢進）等爲主要。在英國產業革命以後，這種情況，纔顛倒過去。從中國商稅（國內稅關與海關合計）收入看，乾隆時，江蘇五關的額定收入爲一、二二九、七二一兩，佔第一位，鳳陽、蕪湖兩關爲六〇四、七四五兩，佔第三位，九江、贛州兩關爲四四四、九一六兩佔第四位。惟一通商口岸的廣東，連常關商稅在內，爲六五二、四八五兩，僅比安徽兩關多一點，只當於江蘇之半。這一面反映市民階級在東南重新成長的情況，一面又反映輸入品在國內市場上還不占什麼地位。這也是在英國產業革命後，情況纔漸次變化過去；如到鴉片戰爭前，廣東便增至八九九、〇六四兩，戰後更突增至二、三六二、一六四兩。

由於滿清朝廷反動政策的打擊和束縛，中國市民階級和生產力的進步，爲龜步式的前進；英國後來居上，反趕先完成了產業革命。但是在鴉片戰爭前，從中國社會的內部，却也重新生出資本主義的嫩芽。如在農村，出現了富農生產，和帶有一些資本主義內容的經營地主生產，

手工業方面，如廣東的手工紡織工場，共二千五百家，僱傭工人共五萬，每廠平均僱用工人二十；並部份使用機械，和行着相當的分工；廣西的商辦礦廠，商家「承辦」礦山，自備工具，僱用工人，內分鑿工、挖工、槌工、洗工、煉工、搬運工等部。

但是鴉片戰爭的結果，這種土生土長的資本主義嫩芽，又被先進資本主義的炮火燒死了。重新成長起來的市民階級，也大都漸次被改編去充任其經紀人，他們的資本也漸次被敷衍一種買辦性。自此中國的經濟，便淪入半殖民地半封建的過渡形態。

第四節 明朝的內政和別派鬭爭

削藩和「靖難」 明太祖（一二三六——一三六八——一三九八）先後封其諸子親族爲藩王，分鎮西安、太原、北平、開封、武昌、青州、長沙、兗州、桂林、成都、荊州、大同、甘州、廣寧、寧夏、大寧、岷州、宣府、開原、長治、平涼、南陽、安陸、洛陽各要地；各王均給祿米萬石，護衛武裝三千至一萬九千人，地位在皇帝以下，公侯以上，但無地方行政權。後來各代皇帝，也都

封自己子侄爲藩王，形成明朝一個很大的貴族集團。

在明初，由於對蒙的軍事關係，燕王朱棣（北平）、晉王朱櫝、秦王朱樸均負責節制諸將防邊。因此，他們雖沒有地方政權，却有了兵權。其次太祖爲貫徹其政策，殺戮了不少文武官吏和功臣；但朝臣中的派別仍存在，加之被黜陟的文武官吏，鑽空子的官僚政客如陳瑛之流，圖恢復地位或升官，多暗中依託藩王，尤其有兵權的燕晉諸王，挑起藩王的獨立性。皇太孫朱允炆（已死太子標子）在東宮時，就與一班主張廢藩、削藩的官吏齊泰、黃子澄、方孝孺（均進士出身）等結納，計劃削藩。一三九九年允炆（建文帝）即位後，便與齊黃等計議削藩步驟，主要目的在去燕王；但以「燕預備久，猝難圖」，遂決計「先剪燕手足」；元年頒佈親王不得節制文武吏士的命令，又先後廢周王橚（開封），湘王柏（荊州），齊王榑（青州），岷王楨（岷州），代王桂（大同）爲庶人。燕王棣在僧人道衍、都將張玉、朱能等人策動下，便於同年起兵，叫作「靖難軍」，以誅齊黃等「離間骨肉」的「奸臣」爲號召。北平都指揮王信及通州、遵化、永平、密雲諸守將均參加「靖難軍」。「參政郭咨、副使墨麟、僉事呂震等」及太祖嚴令禁止干與政治的宦官，都先後從南京投奔。

這種自相伙併的戰爭繼續了四年。一四〇二年，燕兵攻至南京外圍，谷王朱穗、曹國公李景隆等內應，燕兵遂佔領南京。燕王首先便宣佈：「建文中更改成法，一復舊制」，「盡復建文朝廢斥者官」；同時「大索齊秦、黃子澄、方孝孺等五十餘人，榜其姓名曰奸臣……並夷其族，坐奸黨死者甚衆」。燕王便作了皇帝，即成祖（一四〇三——二四），後於一四二一年遷都北京。

永樂宣德之治 成祖即位以後，基本上繼承太祖的內政政策，如各地饑荒水旱，均「朝告夕賑」，荒田免租，發給被災人民農具，繼續給予一部份人民土地，免除田賦舊欠，軍隊「踐田禾，取民畜產者，以軍法論」，嚴辦不顧人民苦痛和貪污官吏，派員考察民間疾苦，選「布衣馬麟等十三人爲布政使、參政、參議」……並提倡節儉。

仁宗（高熾，一四二五）、宣宗（瞻基，一四二六——三五），也繼續實行一些改良政策。如仁宗嚴戒地方官吏，「救民之窮，如救焚振溺，不可遲疑」，「被災不即請振者」，嚴辦；嚴禁對犯罪者「法外用刑」，只准「依律擬罪」，並禁「諸司不得鞭囚背及加人宮刑……非謀反勿連坐親屬……除誹謗禁，有告者一切勿治」。「太平天子」的宣宗，宣佈准人民以勞役代

死罪，官吏貪污案不准贖罪；親訪農民疾苦；振濟水旱災荒，免除田賦舊欠，出官錢糶糧備荒；處死貪暴宦官袁琦等十一人，向全國宣佈其罪狀；清理冤獄，減輕徒刑，逃亡的士兵和官工匠免罪……。所以說，宣德之治，「吏稱其職，政得其平……倉廩充美，閭閻樂業」。

與經濟情況相適應，明朝從太祖到宣宗，國力都是上升的。

英宗以後的失政 英宗（祁鎮、一四三六—一四五〇—一五〇七爲代宗祁鈺景泰年代）以後至孝宗（祐楹、一四八八—一五〇五）的六十九年間，明朝的統治已走向下坡，而地主與農民、手工工人、市民間的階級矛盾日漸擴大，英宗時就有佃農鄧茂七、礦商葉宗留等的武裝起義，一面民族矛盾也日漸擴大，不只西南各少數民族如苗、黎等發生武裝反抗，而原先接受明朝封號的蒙古統治者，且轉而不斷入侵，成爲日益嚴重的「邊患」。在明廷的內部一面表現中間階層對朝政日益不滿，英宗時就有小官鍾同、劉球、章綸、李時勉等對朝政的抨擊和要求改良；廖莊說朝廷派京官往各地征逋欠，是「督趨困民」，不恤「災傷」；鍾同說：「大臣」把持政柄，「排抑」他們，朝廷口說「用賢」，實際「率多親舊富厚之家……長材抑屈……妨賢病國」……。一面，大地主統治集團則漸趨腐化，文臣率多貪污，爲爭權奪利，

又互相結納和排斥，武將率多墮落，沉溺酒色，乾沒軍餉，擾害人民，軍隊戰鬥力日益衰退。皇帝便日益不肯信任臣下，轉而去信用其最親近的宦官，又開始了宦官舞弄和把持朝政。

但由代宗、孝宗時，改良派兩渡執政，把明朝的統治穩定了一下，所以說，代宗「篤任賢能，勵精政治」；「孝宗獨能」於「晏安」「驕奢」的風氣中，「恭儉有制，勤政愛民」。然自武宗以後便江河日下了。

宦黨邪派和正派 太祖在臨死前，曾頒「祖訓」，限制宦官不得任外臣文武官，干預朝政，違者殺頭；宦官官位不得過四品，諸官不得與宦官有文件往來。成祖與建文爭皇位，利用宦官爲其供給情報，以致狗兒輩得以任軍職。宣宗即位後，由於其叔高煦想奪取皇位；他恐怕朝臣私通高煦，便靠宦官作耳目。因此乃於內府開設書堂，派員教宦官讀書。但猶約束宦官，不容其「貪暴」、「違法」、「亂政」。

英宗即位時纔九歲，朝廷實際由太皇太后張氏支持楊榮、楊溥、楊士奇、張輔、胡濙「五臣」處理。「承仁宣……海內富庶」的基礎，「朝野」還算太平。他十七歲時，張氏和三楊或已死去或告老還鄉；處理朝政，便常靠宦官王振出主意。他是王振撫抱長大的，叫其作「先

生」。至此，一些只圖個人權位的邪氣官僚徐階等，又私相依託，便形成王振爲首的邪派與宦黨專權的局面。王振主要靠特務機關錦衣衛作工具，宦官僧保、曹吉祥、劉永誠及邪派大官僚作爪牙，貪官污吏無不走他的門子，「公侯勳戚」也尊他作「翁父」。劉球提出十項改良要求，被殺於錦衣衛，其他于謙，薛瑄、李時勉等反對宦黨的改良派份子，和較正派官僚陳鏞等，也都一一被逮捕下獄或處死。自此便展開改良派與宦黨邪派間的衝突。改良派與較正派的大官僚聯合又叫作正派。

一四四九年（正統十四年）蒙古也先入侵，英宗被擄，王振被前方士兵殺死；改良派于謙、彭時、商輅等轉爲抗戰派，宦黨邪派徐瑄（有貞）、馬順、喜寧等成爲投降派和漢奸，徐馬等主張投降、逃跑、喜寧等投敵爲也先主謀。抗戰派壓倒投降派，擁立代宗，聯合較正派官僚「入閣」執政，一面聯合人民集結力量，打退敵人進攻。一面改良內政，如開放言路，號召官民「直言」時政；提拔廉潔能幹的官吏，負責振興農業；把荒地分給人民，並貸予牛種；凡戰區和被災地方，一律免除田賦（有的免三年）和舊欠，並實行救濟；招集流民復業，「計口授食」；派大員洪英、孫原貞、薛希璉等「分行天下」，考察官吏；實行「寬卹」之政，「罷不急

諸務」……。他們執政八年間，國內情況便漸見好轉，對「邊患」也較有辦法。

英宗回朝後，宦黨、邪派曹吉祥、石亨、徐有貞等便陰謀佈置復辟；卒於一四五七年排演所謂「奪門」劇（即「以兵」擁英宗奪宮門入內殿復位），宣佈「太上皇（英宗）復位」，即下令廢代宗爲王，幽殺於「西內」，所有抗戰派人物一一免職、下獄以至處死、滅族、沒收家產。因此又形成宦黨邪派曹吉祥、石亨爲首專權的局面。抗戰派這次的失敗，主要由於于謙等政治修養不夠；單憑一股忠心和熱情，一切都直往直來。如貴族石亨原係投降派，是「失律削職」的，在抗戰中又主張「歛兵」不肯出城作戰；于謙「宥而用之，總兵十營」，抗戰勝利後，又把訓練「團營」新軍的權柄交給他，和宦官阮讓等。張軌等是抗戰有功將領，由於于謙遇事苛責，反爲邪派利用——自然也由於張等品質壞。在他們執政期間，「視諸選與，大臣、勳舊、貴戚」，只是「輕」而遠之，以致「憤者益衆」。『遇事不如意，徒拍胸感嘆：「此一腔熱血，竟洒何地！」對複雜局面無法處置。

石亨、石彪叔侄把持軍權，「中外將帥半出其門」；兩家均「私蓄材官猛士數萬」。曹吉祥總管「京營」廠衛，子侄均爲都督受封爵，「門下厮養冒官者多至千、萬人」。無恥官僚貴族則「依

附希進」。曹石及其黨羽到處強奪人民田產，自「畿內至河間」人民紛紛申訴。商輅、楊瑄、張鵬、劉泰等正派人物，收集人民申訴及他們「怙寵專權」的種種違法事跡，向英宗提出彈劾。結果，張鵬等被錦衣衛逮捕下獄。由於宦黨邪派「爭寵相閱」，曹使錦衣衛指揮（特務頭子）遂梟剷除石派；遂又與曹派相爭，自相廝殺，兩者纔同歸滅亡。

憲宗（見深、一四六五—一四七〇）即位初，由於曹石垮台，一時打破了宦黨邪派專權的局面。但他深居宮中，專與太監韋舍、妖人李子龍等講究淫樂，從不朝見臣下。後發覺李等圖謀「不軌」，他疑心他們和外間勾結，便於東廠、錦衣衛兩特務機關外，又派宦官汪直另設西廠，專刺探外臣及民間動態。汪直以特務作心腹、邪派大官僚王越、陳鉞、戴縉等爲爪牙；特務緹騎四出，「自諸王府邊鎮及南北河道，所在校尉羅列」，「專務排除異己之人」，「屢興大獄，冤者相屬」，以至「民間瑣事，輒置重法」，弄得全國「人情大擾」。也由於特務集團爭權奪利。自相火併；東廠特務頭子尙銘除西廠，趕走汪直，「遂專東廠」。但他們同樣是動「輒羅織」，貪賄賣官「無所不至」。與寵妃萬氏結合的宦官梁芳、妖人李孜省、僧繼曉等，又排除尙銘派，以邪派官僚萬安、劉翊、尹直等爲爪牙，把特朝政。一方面，在依附宦黨的邪派內部，有

以萬安爲首的所謂「南人」「黨」，劉珣、尹旻等的「北人」黨：一方面又有高輅、彭時、李賢等的正派。

孝宗（祐樞、一四八八—一五〇五）在東宮時，梁芳萬安等曾陰謀廢除他，另擁祐杭爲太子，其生母紀妃亦爲萬妃與梁芳等所幽殺。他即位後，爲要剷除梁萬等宦黨邪派，便不能不依靠正派，漸次起用劉健、李東陽、謝遷、徐溥、邱濬、邊秋、劉大夏等。正派協助孝宗，將李孜省、梁芳、萬喜、尹直、任傑、謝綱等千餘人，一一論罪、充軍、下獄，同時，實行他們所主張的改良政策，如將已故宦官的賜田及所佔民產，全「給百姓」；「禁宗室、勦戚奏請田土、及受人投獻」，並「禁勢家侵奪民利」；興修水利；革除「害民弊政」，如免除人民一些額外負擔和額外供應，停閉一些擾民的織廠、瓷窯，礦場；救濟災荒，減免田賦；慎法寬刑；佈置邊防……。這對於英宗天順（復辟後年號）以來的混亂情況，又起了一些穩定作用。但孝宗一面任用正派和改良份子，一面仍親信宦官，如江憲、李興、李廣、蔣琮等，雖不像過去宦黨那樣放肆，却也用作監軍和外官，依樣貪「賄賂」、「奪民田」、專鹽利以至「假傳聖旨」。

閹黨和東林 武宗（厚照，一五〇六到二一）以後，明朝情況更是江河日下了；邪派開始

成爲閹黨，正派的改良政策再無實行機會。

武宗一登位，即信用其東宮時的宦官劉瑾、馬永成、邱聚、谷大用、張永等八人。焦芳、王鏊、張綏等邪派官僚，便陰相結託，排擠正派。劉健、李東陽、謝遷、韓文等便要求把人殺去。武宗認爲正派要排除其親信羽翼，反令「劉瑾掌司禮太監，邱聚、谷大用提督東西廠，張永督十二團營兼神機營，魏彬督三千營，各據要地」。他們便驅走劉李等正派份子，用焦王等入閣執政。正德二年，又當廷杖打正派份子艾洪、呂獅等數十人；宣佈「大學士劉健、謝遷、尚書韓文、楊守隨、張敷、華林瀚五十三人黨比（結黨），宣戒群臣」。至此劉瑾成爲「九千歲」，八人成爲「八虎」，焦王等正式成爲「閹黨」，武宗無異是宦官閹黨的傀儡；大權集於劉瑾，「公侯勳戚；相率跪拜奉稟」，朝臣奏事，「先具紅揭投瑾，號「紅本」，然後上通政司，號「白本」」。

武宗死後，大官僚、貴族、宦官楊廷和、梁儲、徐光祚、崔元禮、谷大用、韋彬等從安陸迎立祐杭子厚聰，即世宗（一五二二—一六六六）。他以原來的特務都是武宗家奴，即位後，第一次革去錦衣衛三萬餘人，第二次又革去錦衣衛、所、監、局、寺、廠、司、庫旂校軍士等十四萬

八千餘人，反「奸黨」谷大用等，同時提出「大禮」問題，即祐杭夫婦的尊號問題，以排除堅持孝武皇統的份子，嚴辦鄒守益、呂枋、段續及「馬理等一百二十四人」言官散職；任用逢迎意旨的張璉（孚敬）、桂萼、席書、賈詠、翟鑾等「入閣」執政。自此，在大地主官僚集團裡面，彼此都以迎合意旨，趨承后宮，結託宦官爲竊奪權位的手段，不只善於逢迎，「務爲邪僻取悅於皇帝」的嚴嵩父子，這樣竊取政柄，產生昏天黑地的嚴黨專政局面；而歷仕穆宗載壺（一五六七—七一）至神宗翊鈞（一五七三—一六一九）兩代的所謂「名相」張居正，也由於趨承兩宮，結託宦官李芳、馮保，而取得權柄。這位「名相」取得政柄後，也是「黜陟（任免官吏）多由愛憎，左右用事之人多通賄賂，馮保客徐爵，擢用至錦衣衛指揮同知，署南鎮撫；居正三子自登上第，蒼頭游七入貲爲官——動戚文武之臣多與往還通姘好，衣冠報謁，列於士大夫」。平日「自罷於居正」又以宦官張誠爲靠山的張四維也說：張馮「兩人交結恣橫」。甚至其臨死時還由馮保授意，向神宗推荐私黨潘晟、曾省吾、王篆等，謂「可大用」。所謂「名相」，實際也是「閹黨」；其他不是名相的，更可想而知。

由焦王等「閹黨」以至實際也是閹黨的嚴黨和張居正派，相繼把持朝政，倒行逆施，使內

憂外患的形勢，日益嚴重（如此仆彼起的人民起義，外族侵略的嚴重威脅）；加之他們排除異己，用人全憑私黨關係；而又壓制言官，阻塞言路。中間層出身的小官卑職和進士們，一面要求開放言路，讓朝野公開討論政治，改良內政，挽救危亡（如神宗四十年言官說：「台省空虛，諸務廢墮，上深居二十餘年……天下將有陸沈之憂」；一面要求開放仕途。加之正派人士，自夏言被嚴嵩害死後，便很少入閣參政。他們朝野兩面相與結合，互為呼應，不只其在朝言官更敢言，而在野的清議更激烈，形成一個左右輿論的反「閹黨」派別。

他們與閹黨爭執的問題，表面上是所謂「建儲」（即神宗諸妃生子常洛、常洵、常浩，神宗想立所寵鄭妃子常洵為太子，便不先立太子，「三皇子並封王」；正派王家屏，黃正賓，顧憲成等堅請即立常洛；邪派沈一貫等則逢迎意旨；原先「自昵於居正」的申時行等，則表面贊同顧等，暗中趨承意旨）、「梃擊」（即鄭妃宦官龐保等梃刺太子常洛）、「紅丸」（即光宗常洛——一六六〇——患痢症，李可灼進紅丸，服兩顆而死；執政方從哲等在場）、「移宮」（即光宗即位後，正派楊漣、左光斗等堅主鄭妃從正宮移出；熹宗由校——一六二二至二七——即位後，又堅主李選侍從正宮移出）。實際上正派所反對的，是：（一）執政官僚與宦官「相表裏」；

把持朝政；(二)閉塞言路，顛倒是非；(三)科場弊竇，壟斷仕途；(四)貪污成風，不卹民生；(五)政治不公開；(六)以「國本爲兒戲」；(七)賦役商稅太煩重；(見錢一本葉茂材等關於「建儲」問題等疏文要旨)。

自顧憲成以「建儲」等問題的爭執忤帝意，削籍歸無錫，與同派人高攀龍、錢一本、薛敷教，史孟麟、于孔謙等講學東林書院，「講習之餘，往往諷議朝政，裁量人物」；沈一貫爲首的「浙黨」等在朝閣黨人物，便稱他們爲「東林黨」。一方面所謂「東林黨」人相繼從朝廷被排出；一方面閣黨官僚也相繼分裂爲丌詩教等的「齊黨」，官應震等的「楚黨」，姚宗文等的「浙黨」，湯賓尹等的「宣(宣城)黨」，顧天峻等的「崑(崑山)黨」。他們一面「分黨相爭」，一面又「聲勢相依，並以攻東林」。

內憂外患愈嚴重，黨爭愈劇烈，熹宗更只肯相信自己的家奴，把一切朝政都委託他們。因此便演成宦官魏忠賢爲首的更凶惡黑暗的「閹黨」政治。「閹黨」官僚沈淮、崔呈秀、顧秉謙、魏廣微、田吉、吳淳夫、李夔龍、倪文煥，武將田爾耕、許顯純、崔應元等，均成爲魏忠賢手下的「五虎」、「五彪」、「十狗」、「十孩兒」、「四十孫」；魏忠賢手下的大宦官，都成

了「千歲爺」；地方官吏成了宦官的奴僕。他們專反「東林」，說東林是「邪黨」；凡正派人物與改良份子，也都給以「東林黨」帽子，便是罪名。顧秉謙特編「縉紳便覽」呈魏忠賢，把葉向高、趙南星、楊漣、左光斗等百餘人，注作「邪黨」，黃克纘、霍維華等壞蛋注為「正人」；王紹徽集東林人士百〇八人編為「點將錄」（即謂之為梁山泊百〇八將），崔呈秀又編為同志諸錄呈魏忠賢……，把他們都置之死地；刊佈所謂黨人名，魏忠賢並作所謂「三朝要典」。他如抗戰將領、「敢死軍人」，也都加以排斥、免職和殺戮。另一方面，從浙江巡撫潘汝楨開始，全國各地都為魏忠賢建立生祠；甚至讀孔子書的「監生陸萬齡」說：「孔子作「春秋」，廠臣作「要典」；孔子誅少正卯，廠臣誅東林黨人；禮宜並尊」，歲祀如孔子」。

毅宗由檢（二六二八—四四）即位後，滿清的侵略危機已加倍嚴重；在全國人民壓力和輿論要求下，方以其十大罪惡（其中一為朘剝人民，一為通敵），剷除魏忠賢為首的閹黨。但病入膏肓的明廷，繼起執政的周延儒、溫體仁等也是閹黨。他們依舊倒行逆施，排除正人，並繼續採取全力安內的一貫罪惡方針。另一方面，殘餘的東林份子，重新組織「復社」，依舊受到閹黨打擊。明朝的滅亡便不可避免了。

第五節 明朝的外侵邊患和國際關係

成祖的外侵與鄭和下西洋 成祖即位以後，由於國力的增長，商業資本的發展，在擴大國外市場和開發商路的要求上，便產生對外的侵略和鄭和等之「下西洋」。

原先太祖對於四周各民族，主要都用政治方式，「招諭」其稱臣進貢（通商）；安南、緬甸、西藏、「西番」、朝鮮等，都在名義上成爲明朝藩屬。成祖時首先爲要開闢南洋的市場，便派兵護送安南廢王陳天平回國復位，迫令安南新王朝（大虞）的統治者黎季犛退讓。一四〇六年，藉口黎季犛阻擊明兵，邀殺天平，遂派朱能、沐晟、張輔爲正副征夷大將軍，發動對安南的武裝侵略。明年殲安南軍於富浪江，擒黎氏父子於奇羅海口（安南又安府東南）；劃安南地爲交州、北江、諒江、諒山、新安、建昌、奉化、建平、鎮蠻、三江、宣化、太原、清化、乂安、新平、順化、升華十七府，廣威、宣化、嘉興、濱州五直隸州，設交趾布政使統治；另於各要鎮分設十二衛駐屯軍。但陳氏的故官簡定和安南人民繼續反抗，並另建大越政權。一四〇九

年，簡定於美良山（廣威東南）戰敗被擒，大越王陳季擴也於靈長海口（又安東）戰敗投降。成祖任陳季擴爲安南佈政使；一四一四年又完全把安南淪爲明朝領土。

同時，於侵佔安南後，成祖又命貴州駐屯軍顧成，執送各少數民族首長田宗鼎、田琛等於南京，劃貴州爲八府四州，設佈政使司統治。

另一方面，明廷又於一四〇九年，分封蒙古貴族瑪哈木爲順寧王，太平爲賢義王，把禿孛羅爲安樂王，將蒙古裂成三個部分。同時藉口元室後裔「韃靼可汗」本雅失里不受招諭，派邱福爲征虜大將軍北侵。明年，成祖親率五十萬大軍北征，追擊本雅失里至斡難河，殲其全軍，又轉擊元皇室阿里台。阿里台遣使投降，貢馬，明廷便封之爲和寧王。以後因瓦剌部長瑪哈及阿魯台不斷反抗，停止進貢馬匹。一四一四年成祖又二次「親征」，破瓦剌兵於忽蘭忽失溫（和林東），追擊瑪哈木至圖拉河。一四二二年三次「親征」至沙狐原（興和北），阿魯台盡棄其輜重於庫倫海畔，率部遠逃；明兵追至兀良哈，敗阿魯台於屈裂兒河。明年招降「韃靼」王子也先土干。但明廷對蒙古的侵略始終沒能使他們馴服。

與對外軍事侵略同時進行的，繼馬彬商路探險之後，永樂五年（一四〇五），又有三保鄭和

等的遠征探險隊出國；至宣宗宣德八年（一四三三）止，前後二十八年間，共往返七次，所以叫作「三保太監七下西洋」。他們到處都宣揚明朝的威德、富強和文物，招引他們前來通商，並「厚賜其君長」，同時也到處接受他們的禮物和收集土產。探險隊所到過的地方，大致已在前面講過。本世紀末，葡萄牙、西班牙各國商人東來和東西洋交通的建立，這時期的明朝遠征探險隊，是起了先驅和橋樑作用的。

與東面朝鮮日本的關係。太祖即位遣使告高麗，高麗王於一三七二年派洪師範、鄭道周來明朝賀，並停止元朝年號，改用明朝年號。旋因元使到高麗，李仁任、池翁等又主張親元。及朝鮮朝代易姓，新主辛禔請求明朝冊封，便建立起正常的通商關係；一三九二年，李成桂代替辛氏，建立朝鮮國後，兩國的關係依舊沒有變化。但由於倭寇侵掠中國沿海（從遼東、山東南至浙江、福建），朝鮮沿海，全羅、楊廣各州郡也不斷被侵掠，因此，明朝和日本的正式通商關係，便沒能建立。成祖即位後，日將軍足利義滿來明，成祖冊之爲日本國王，令義滿捕捉九州以下侵明的海賊；並准其商賈以物產來明貿易。同時，成祖又於沿海嚴爲防備和勦討海寇。自後倭寇漸稀，明日間的通商便日趨興盛；與其他南洋「諸國」一樣，給予「勘合百通」，

「貢船」十年一次，每次不准過二百人，憑勘合及表文來明。實際所謂「貢」和「賜」，就是明廷本身直接與「諸國」間的貿易買賣。

明廷所製定與諸國間的通商文件及入境手續，「廣東通志」說：「勘合簿，洪武十六年始給暹羅，以後漸及諸國。每國勘合二百通，號簿曰扇。如暹羅國，暹字勘合一百通及暹字號簿各一扇，發本國收填；羅字號簿一扇，發布政司，將比過送貯內府。羅字勘合一百通及暹字號部一扇，朝貢填字國使臣姓名、年月、方物，令使者齎至布政司先驗表文，賜驗簿比相同，方許護送至京。每紀元更給。」又如「景泰元年（一四四九）編完日本國，日字壹號至壹百號，本字壹號至壹百號，勘合底簿壹扇，付本國差來專使允澎等齎回」（有高前書）。

因此，成祖時的對外戰爭或和平通使，主要目的在打開通路和國外市場。

「英宗蒙塵」與「邊患」 自成祖以後，經仁宗、宣宗，對蒙古統治者的「入寇」，都能主動出擊，保衛國境；對各藩屬和國境各少數民族的反抗，也都有力量去鎮壓。

自英宗以後，由於國內階級矛盾日漸擴大，日趨腐化的統治集團，不只沒有適當的去處理國內矛盾，團結國內力量；宦黨邪派相援為奸，反使朝政日趨黑暗，且不斷激起派別鬭爭。加

之軍隊日趨腐敗，戰鬥力不斷減低。所以除代宗孝宗兩代改良派執政，邊防稍有辦法外；對日益嚴重的「邊患」，不只全處於被動的防禦地位，而防禦力也不斷在降低。

自成祖死後，分裂的蒙古，由於脫歡（馬哈木子）、也先父子與可汗脫脫不花努力的結果，又漸漸統一起來了；他們每年向明朝「入貢」成千成萬的馬匹，換回大量的金銀和絹帛、棉布等必需品，民間商業的貿易也頗興盛。但貪污的明廷執政太監王振之流，常藉故剋扣其馬價，甚至只償付五分之一。英宗正統十四年（一四四九），蒙古即「韃靼」政府，遂分四路入侵；可汗脫脫不花從兀良哈趨遼東，阿剌智院攻宣府、圍赤城，丞相也先率軍趨大同，又遣別將出甘肅。腐化墮落的明朝邊防守將，均不戰先逃。英宗隨王振「親征」，率大軍五十萬倉卒出居庸關，至宣府，又進至大同。但毫無作戰準備，只是想拿「皇帝親征」的牌子去嚇退敵人。到大同看到形勢不妙，便急忙班師，也先尾追，後軍吳克忠等多戰死。八月「御營」行駐土木堡（察省懷來西），被也先率軍佔據四周汲道，全軍數日不得水。蒙軍乘明軍饑渴，集騎四面進襲；張輔、鄒瑩等五十餘人皆戰死，全軍死傷數十萬，王振為士兵所殺，英宗被擄。這叫作「土木之變」，也即所謂「英宗蒙塵」。

當時北京形勢非常危急，「人心震恐，上下無固志」。監國鄭王祁鈺（代宗）召集群臣商議大計；投降派大地主官僚徐理（有貞）等力主放棄北京南遷；抗戰派（以中小地主等出身的份子商輅、王竑、彭時、吳寧、王偉、朱驥等爲主幹）領袖于謙等力加斥責，堅主抗戰。由於抗戰派佔優勢，張皇失措的祁鈺，便把抗戰責任全部交給于謙等。抗戰派一面請求明令刷新內政與民更始，並要求誅夷王振家族，沒收其財產，以服民心，勵士氣；「振黨馬順」等反以惡言叱罵，便引起兩派在宮殿上的一場大撕打。『給事中王竑廷擊順，衆隨之；朝班大亂；衛卒聲洶洶。王（祁鈺）懼，欲起。謙排衆直前掖王止；且啓王宣諭曰：「順等罪當死；勿論衆。」乃定，謙袍袖爲之盡裂』。在軍事方面，于謙等深知腐敗的明軍，不能抵抗敵軍；而且「勁甲精騎皆陷沒，所餘疲卒不及十萬」。因此，（一）調集兩京河南所募新兵，江北及北京諸府運糧民兵，山東及南京沿海備倭民軍，「亟赴京師」，擔任守禦。這種軍隊還沒有壞習氣，戰鬥情緒較高。（二）亟派人四出「募民兵」，令工部趕造軍器；並令各地都動員人民協同攻守，如王偉「集民壯守廣平」。（三）「徙附郭居民入城；通州積糧，令官、軍自詣關支……毋棄以資敵」，實行堅壁清野。（四）嚴令「諸邊守臣，竭力防遏」。（五）提拔新進幹部，派置

孫鏐、衛穎、張軌、張儀、雷通等合軍民守九城，另派陶瑾、劉安、朱瑛、劉聚、顧興祖、李端、劉得新、湯節等，分率二十二萬大軍「列陣九門外」；于謙率軍陣德勝門外當正面。

(六)頒佈臨陣軍令：「臨陣將不顧軍先退者，斬其將，軍不顧將先退者，後隊斬前隊」；于謙以下都親自督戰。

十月也先挾英宗破紫荊關長驅直入，圍攻北京。敵攻彰儀門，高禮率軍首先敗敵，並擒敵將一人，敵萬餘騎轉攻德勝門，文中伏大敗，也先弟孛羅，平章卯那兒均中礮死；攻西直門之敵，亦被擊退。敵復進攻彰儀門，前鋒已爲武興、王敬率軍擊敗；而祁鈺所派之監軍「中官（太監）數百騎，欲爭功，躍馬競前；陣亂，輿被流矢死；寇遂至土城」。幸人民齊力阻擊，「升屋號呼，投磚石擊寇，譁聲動天。王竑及福壽援至，寇乃却」。至此已「相持五日」，敵軍連戰連敗，死傷甚多，士氣低落；前阻堅城，後有民兵襲擊，加之各路赴援和新募的「勤王師」且至，恐斷其歸路，遂擁上皇（英宗）由良鄉西去。（于）謙調諸將追擊至關而還」。人民和抗戰派把明朝從敗亡的邊沿上挽救了出來。

敵軍退後，抗戰派一面便加強眞、保、涿、易諸州府及永平、大同、宣府、山海、遼

東、居庸等處防務，斥格「言講和」的守將毛貴等；一面收復獨石口外的八城國土，「募民屯田，且戰且守」；一面誘殺「叛國」喜寧及敵特小田兒等，又實行「因牒用間」的辦法；一面積極整頓軍備，改革軍制：「擇精兵十五萬，分十營團操（練）。團營之制自此始」。

由於抗戰派八年間的各种措施，特別是新軍的建立，一部份軍隊素質的改造，及邊防部署等，使明朝邊防得到暫時的穩定。因此纔有也先的無條件請和，送還英宗，恢復通商關係。

但自英宗復辟，抗戰派被驅除以後，情況又漸漸變壞了，尤其到憲宗時，「邊患」又特別嚴重起來。東北有女真部的開始進擾，西南國境各少數民族也不斷反抗；尤其是北面蒙古各統治集團，如先後佔據河套一帶的李來、小王子、毛里孩等，即所謂「套寇」，佔據賀蘭山一帶，後又統一大漠南北的達延可汗（一四七〇稱大元可汗，一五四三年死）等，不斷侵入甘陝寧夏山西以至遼東國境，都不能採取積極步驟去驅除，「迄成化末無寧歲」。

只有在孝宗時改良派執政的期間，主動出兵去安定通中亞的咽喉哈密；不斷擊退小王子（大元可汗）的入侵，並數次主動出擊，迫使小王子「遣使求貢」。但至弘治（孝宗年號）之末，隨着內政的鬆懈與宦官邪派的抬頭，小王子（大元可汗）及其所屬火篩等的不斷入侵，

「邊患」又漸趨緊張了。

大元可汗統一大漠南北後，移幕於熱河之土蠻；令第三子札賚爾領漠北，即以後之喀爾喀部；長子阿爾倫爲元子，阿爾倫子卜赤嗣大汗位後，移幕宣府，即其後之察哈爾部；二子巴爾塞領漠南西半部，巴爾塞又令其長子窩弼里克領河套，即其後之鄂爾多斯部，次子俺答領河套以北。俺答又火併諸部，自爲可汗，擁有「十萬騎」的兵力。

因此，自武宗到穆宗時，從甘陝到遼東連年不斷的邊患，東北有所謂土蠻，北面有所謂俺答，在西面的洮、岷、松、潘間有蒙古別部（自「亦卜剌與小王子——大元可汗——仇殺」失敗，正德二年率部入青海），在南面，安南也不斷進擾邊境；尤其是俺答，幾每年從沿邊各地不斷入侵，殺掠很慘，明朝全處於被動防禦地位。直至穆宗末，由於俺答內部沖突和力量衰落；加之張居正執政，對防邊兼採賞賈互市的政策；一五七〇年俺答「卒其屬內附」，實即和平賞賈互市關係的建立。先是明廷遣鮑崇德赴俺答處，俺答「請贖馬與中國鐵鍋布帛互市」。結果，（一）明廷給與俺答以下各部首領封號；（二）歲貢馬五百匹，貢使不過百五十人，分三等「給價」，「聽以馬價市絹布諸物」，另有賞賜；（三）規定「貢期、貢道」及手續；（四）

照弘治初的辦法，立互市，許「以金銀牛馬皮張馬尾等物商販……緞紬布匹釜鍋等物」，市期一月，市場設於沿邊各處……對其他蒙古各部，也相續建立貢賞互市關係。至此，除俺答外，各部雖仍不斷入塞掠奪；但明朝北面邊境，三十年間得比較平靜。然自神宗時起，東北國境，女真族（即滿清）從努爾哈赤時期開始，便不斷入侵，並較蒙古的「韃靼」、「瓦剌」、「俺答」更凶惡，而又越來越嚴重。

倭寇 倭寇原是日本浪人、武士、走私商人的組織，向大陸沿海一面通商，一面掠奪。成祖以後，一面沿海設衛剿防，一面許日本正式通商，又要日本加以阻止，情況轉好，但並未完全停此。英宗以後，一方面由於沿海衛所空虛，並無常備，只有民戍，有事時，臨時糾合漁夫民丁任防守。一面由於沿海「閩浙大姓」以至無賴商人，常剋扣和拖欠日商貨價，「貴官勢家，負其直（值）者愈甚，索之急則以危言嚇之……好言給之」。代宗時日本貢使所帶十倍於買物的私貨，明廷也僅給銀三萬四千七百兩，不到其應得物價七分之一。特別是世宗時，由於日本將軍義晴的使者瑞佐、宋素卿等，與大內義興的使者宗設等兩派在寧波、紹興自相撕殺，宗設殺瑞佐，逐宋素卿；明廷便停止日本的通商和進貢關係，因此，不只日本正式商人也

相率成爲倭寇，採取海盜政策，其沿海的諸侯也加以策動和掩護；他們甚至建立「八幡公」的旗幟，稱作「蝴蝶軍」。一方面、由於英宗以後、國內農村不斷衰落，城市、尤其是沿海一帶，聚集了大量的無業流氓及海盜，他們與倭寇相結合，加之「海中巨盜」汪直、毛海峯、徐海、陳東、麻葉等，也都與倭寇合股，「倭聽指揮」，以沿海島嶼爲巢穴。所以從數十到一萬以上的各倭寇集團，「真倭不過十之三」。他們都熟悉地理和社會情況，加之「閩浙大姓」「通倭」，「爲倭內主」，這更使腐敗無力的明朝無法對付。一方面、明廷因「倭禍」加劇，將廣東以外的全部海口封鎖後，又促起經營海外貿的華商去走私，與倭寇暗中交通。所謂倭寇就是這樣的內容和由來。

一五五二年，明廷派王忬進勦，忬以「船敵伍虛」，任參將俞大猷、湯克寬守備。明年汪直等領各島倭寇向沿海地方進擾，大掠台州、象山、定海等州縣，蔓延至浙東西江南北沿海沿江各地，所至殺人放火，肆行剽掠。明年，王忬大破倭寇於普陀諸島，倭寇潰散，分成無數小股，竄入溫、台、寧海、紹興各地；湯克寬率兵進勦，倭寇又轉趨蘇州、松江、嘉興及嘉定、太倉。這種由中日流氓、海盜及海盜式商人合成的倭寇，只是以剽掠爲目的，行動縹忽不定、

集散無常。王忬的追勦與邀擊辦法，是不會有效果的。所以愈勦而蔓延的地區愈廣。江浙、山東、福建以至廣東潮州，均被寇擾，尤其是沿海各州縣，至於被掠多次。以後李天寵、張經、趙文華、吳宗憲、楊宜時，又都用同樣辦法，也都是同樣的結果。後來由於戚繼光、俞大猷改變辦法，一面以明朝老軍不堪作戰，新招募民兵，加以訓練，務精不務多；一面到東東勦，到西西勦，分勦合殲。同時，各地人民都紛紛組織武裝自衛，到處截擊，並常配合明軍，沿海鹽民並主動出海進擊。倭寇處處挨打，處處站不住，鑽不進。加之倭寇內部汪直、徐海、陳東、麻葉等因爭奪贓物自相殘殺。因此，至一五六二年，浙江以北沿海地方已漸次平定；倭寇轉入福建廣東，戚繼光又率兵入福建和俞大猷、譚綸協勦，由於民兵的配合，至一五六五年，竄入閩粵的倭寇，纔被勦滅——少數殘寇逃至台灣，仍不時出沒於南海。

在勦倭的時期，當日本封主看到倭寇走向滅亡的命運時，薩摩藩等，特別是山口藩源義長、豐後藩源義鎮，均遣使來明，送還被掠人口，要求恢復通商關係（即所謂「通貢互市」），並繼續派來「貢」船，均被世宗拒絕。因此他們又派了不少「新倭」來入寇。「倭寇」被勦滅後，朝日的通商關係，仍不得恢復，而日本自薩藩織田信長豐臣秀吉相繼任關白（丞相）時，已由

分散的進入專制主義的封建制，開始成長的町人階級，不只更急切的要求和中國通商，而且要求開闢海外市場。日本封建貴族腸胃的消化力也提高了，他不只要求中國的絹帛磁器等，而且要求外國的許多東西。因此便產生豐臣秀吉（明史作平秀吉）的對外侵略，他不只要求把琉球、呂宋、佛郎機（台灣）、朝鮮作為日本的藩屬，而且企圖侵明。並擬定方針，先「滅朝鮮」，然後「用朝鮮人為導」「入中國北京」，「用唐人（即海盜）為導」「入中國沿海」。福建「同安人陳甲商於琉球，懼為中國患」，設法「以其情來告」。

一五九一年，秀吉命其沿海諸藩造戰船數百隻，儲三年軍糧；同時以其侄秀次任關白，自稱太閤，總攬軍國諸政。明年，秀吉編九軍，以宇喜多秀家為元帥，小西行長、加藤清正為先鋒，領步軍二十萬；九鬼加隆等領水軍九千，由對馬渡海分路趨朝鮮釜山、慶州。朝鮮全部淪陷，「遣使絡繹告急」於明。神宗（一五七三——一六二一）於同年七月「命副總兵（遼東）祖承訓赴援」；祖以三千兵渡鴨綠江，「與倭（行長）戰於平壤門外，大敗，僅以身免」。因此明廷出現和戰兩派，一面按照主戰派主張，以宋應昌為經略，李如松為提督，「統兵討之」；一面又按照主和派石星等的主張，給嘉興「市中無賴」沈惟敬以游擊將軍名義，暗中往來進行和

議。一五九三年，「如松師大捷於平壤，朝鮮所失四道並復」，日軍敗退至龍山。因鮮牒報告，王城（京城）日軍逃走；如松便以輕騎急進，至碧蹄館遇伏，敗退至開城。明軍一面燒日軍糧庫，一面持久扼敵。日軍以糧絕潰逃，退至釜山浦；明步軍盡復王京及漢江以南數千里地方，水軍封鎖釜山海口。主和派石星、侯慶遠等，却以「與倭無仇」為理由，主張撤兵議和。宋應昌等雖力加反對，認為救朝鮮即在保衛遼薊和京師；神宗終下令班師，僅留兵「五千分屯要害」。日軍便派小西飛等隨沈惟敬來北京議和，明朝封「平秀吉」為日本國王」（東京圖書館有冊封原文）「不與貢」，（但日本史有「兩國通商」條），便認為和議成立，下令班師。日軍於明軍撤後，「仍留兵釜山如故」。一五九七年明廷又再度出兵，戰爭重開。在戰爭中，將士發現奔走和議的沈惟敬原係敵特，並發現主和派石星投降誤國事跡。明年，因豐臣秀吉死，日軍全部撤回，戰事纔結束。這在「明史」也叫作「倭寇」。

歐洲海盜東來 十五世紀哥倫布發現美洲前後，歐洲各國市民階級，狂熱地都要求發現「新大陸」去挖金窖。他們是以探險、貿易和海盜政策相結合，在光天化日之下都是衣帽堂皇的商人，在沒有自衛能力的地方，又是海盜。他們甚至以海盜政策作為原始資本積累的一種手

段。這在日本就是騷擾沿海的「倭寇」；在中國就是所謂「海寇」，如所謂「海寇」林鳳集團，就是帶有海盜性的一種武裝的航海商隊。

一四八五年，葡萄牙（明史稱作佛郎機）武裝商隊航行到南非的好望角，後繼續發現經地中海入紅海至亞丁達印度的航路；一五〇七年葡王派船二十二隻，兵千五百人至印度臥亞，置印度總督。後又到了南洋，佔據滿刺加。一五一八年加必丹末等開始來到廣州。一五二三年，其海盜性的商隊，乘虛侵掠廣東新會沿海西草灣，被明軍驅逐，繳獲物中有佛郎機大炮。他們潛入香山壕鏡（今中山澳門），開關市場；後並賄通明朝駐軍指揮，獲得官府批准，定每年納租銀二萬兩。由於昏慣的明朝政府，不知領土主權為何物，他們就這樣取得澳門租界。

一五三一年，麥哲倫環繞地球一週的探險航行，發現米答納島。一五四二年，西班牙商隊又到達米答納；但未能佔領，以西班牙皇太子名，稱作菲律賓群島（Las islas Filipinas, The Philippin islands）。一五六四年得西王之助，里加斯賓率領龐大的武裝遠征商隊從納菲達港出發，明年四月到達菲律賓，繼續佔領各島。他們對「土人」和華人肆行殘酷的「虐殺」和掠奪，菲律賓從宋朝開始就與中國通商關係很密切，馬尼刺是華商聚居的地方。至此，李馬奔等

從馬尼刺逃出，在歸航中集合武裝商船六十二隻，「海兵」二千人，「陸兵」二千人，婦女小孩五百人；以林鳳爲首，於一五七四年（萬曆二年）結隊進向菲律賓，向西班牙侵略者反攻。十一月二十九日進入馬尼刺灣，登陸攻擊馬尼刺；正在向呂宋從事殺掠的西班牙艦隊，便疾急回向馬尼刺。林鳳、李馬奔等戰敗，便轉至呂宋西岸亞加諾（Agao）河口。但西班牙艦隊使用長射程炮。林李等失敗，華商便完全從菲律賓市場退出了。以後華商再去貿易；西班牙殖民地政府，却嚴格限制人數加重課稅。

明朝政府却說李馬奔等的武裝商隊是「海寇」；當他們集合去反攻菲律賓西班牙殖民者的時際，福建巡撫反派艦隊出海追搜他們的踪跡。西班牙殖民政府爲欲建立和中國通商傳教關係，便歡迎這個追搜艦隊至馬尼刺；艦隊指揮官反感謝西班牙給他們「討滅海賊」，並歡迎其來中國。一五七五年，馬尼刺殖民政府，便派馬丁拉達教士（Martin Rada）隨他來福建，賚致貢物、書信，要求准許通商傳道。這是西班牙和中國交通的開始。

荷蘭即明朝所謂「紅毛番」，於一五七九年合七州自成一獨立國家，一五八一年發表宣言脫離對西班牙的從屬關係；一五九五年，一部份荷蘭商人便組織「東方貿易公司」，並組織武裝

商隊東來，明年六月抵達爪哇的旁答姆港（Pantem）。但葡萄牙阻止其與「土人」通商，四艘商船被「土人」焚燬三艘。他們失敗回到荷蘭，於一六〇二年組織「東印度公司」後，又以十八艘巨船組成一個龐大的武裝商隊東來，次第侵佔印度尼西亞諸島，也和西班牙在菲律賓一樣，對「土人」和華僑肆行虐殺、掠奪。如在基隆、華僑實行武裝對抗，即他們所謂佔據基隆的「中國海賊」。但由於華僑沒有國內的援助，最後都失敗了。一六一九年（萬曆四十七年），荷蘭侵略者便於爪哇建立殖民地首府。

一六二二年，荷印殖民政府，派艦十七艘來華，至廈門海面受明朝海軍阻擊，其提督及部下三百人戰死；便轉掠澎湖島，佈防固守。明朝迫其退出，一六二四年便離開澎湖，乘虛侵佔台灣（直至明清之際，民族英雄鄭成功方率義軍收復台灣）。但其和中國的正式通商關係，却沒能建立，（直至一六五六——清初——派商業者二人、書記二人、執事一人、醫生一人、翻譯二人，喇叭手鼓手各一人從廣東到北京，行叩頭禮朝見清帝；清廷正式允許其貢市，限定人員不得過一百，船不過四隻）。

英吉利商人於一五九九年，創立直接和印度貿易的公司；一六〇〇年，英女皇頒給批准

「倫敦東印度公司」(The Governor & co. of merchants f London trading to the east Indies) 成立的特許狀；股東共百二十五人，資本七萬磅。以後又相續有加特社(Courtens Association)、商業冒險公司(Company of merchants Adventurers)、東印度貿易社(General Society trading of The east Indies)、英吉利公司(English Company)等組織，但都相續被合併，最後至一七〇九年合成「英國東印度貿易公司」(The United Company of Merchants of English to the East Indies)，作為侵略印度的中心組織。他們從一六〇二年開始東來，但對印度的貿易為葡商所阻止。一六一五年於波姆伯(Bombay)海岸的達比第(Tapu)河口附近戰勝葡艦，開始與莫臥兒帝國建立正式通商關係，並派遣公使。至一六二四年，已代替荷蘭在印度諸島、馬來半島、暹羅及爪哇的勢力，便集中力量去侵略印度。另一方面，英商瓦特(Benjamin Wood)於一五九六年(萬曆二四年)以伊利沙伯女王使節的名義使華，在航途失蹤。一六三七年以文得爾(Verel)為首的武裝商隊到達澳門，以其歐亞殖民地總督的書信為憑，為葡商所阻隔；轉舫廣州，廣東巡撫批准其通商要求，但只限於廣州。這是中英通商的開始。

在產業革命(Revolution of Industry)前，來華的歐洲商人一般是運載毛織品、玻璃、鐘

鐵、葡萄酒、香料、寶石及西班牙的墨西哥白洋等，來換取中國錦緞、絹帛、棉布、絲斤、象牙器、細工木器、漆器、瓷器、茶葉等東西。

第六節 明朝的農民暴動

明朝自英宗以後，隨同土地兩極化和農村的崩潰，及政治日益黑暗的過程，不只日益擴大了農民和地主的階級矛盾；且形成不斷喪失土地的中小地主與大地主間矛盾日益尖銳，尤其與宦黨邪派藩王間的矛盾，如憲宗時，一位出身秀才（文安諸生）的義軍領袖趙燧（風子）答覆明廷的「招撫榜」說：「今群奸在朝，舞弄神器，濁亂海內，誅戮諫臣，屏棄元老。舉動若此，未有不亡國者。乞陛下睿謀獨斷，梟群奸之首以謝天下；即梟臣之首以謝群奸」。同時由於礦課商稅的煩重等苛政，又步步擴大了手工工人、市民與封建統治集團間的矛盾，因此又有市民的暴動與所謂「礦賊」（主要是礦工與小手工礦業者，也有礦商）。而自武宗時，劉瑾爲首的「閹黨」宦官專政以後，賦役、礦課、商稅、籌餉、派捐以至強迫「投獻」和奪產，不斷增

加；督稅、課礦、監軍、監餉、主持官工場……的宦官橫行全國，其所收集之無賴流氓，也與特務「騎校」一樣，無法無天，無惡不作，鬧得雞犬不安，益促起社會矛盾的不斷擴大。所以在明朝，以農民為主力的人民暴動，階級基礎空前廣大；同時，自武宗以後，越來規模越大，地區越普遍，而又由農暴擴展至「兵變」和都市「民變」。但明廷在邊患與外族侵略日益嚴重的情況下，仍以安內為主。

英宗——孝宗時的人民起義 早在成祖永樂十八年，在膠東就發 農民林三妻唐賽兒及董彥昇、劉俊等為首的農暴。賽兒「自言得石函中寶書神劍，能役鬼神」，剪紙作人馬相戰鬥。徒衆數千」。暴動開始後，攻佔益都、石柵寨；又分兵攻下即墨、莒縣、諸城，合衆萬餘人圍攻安邱。明指揮高鳳，都指揮劉忠均相繼敗死。最後在安邱被明軍內外夾攻，群衆戰死者二千，被生擒的四千餘也都被慘殺。這次暴動發生的原因，主要由於膠東不斷遭受倭寇劫掠及「靜難」兵災，沒恢復元氣；又加之自永樂十三年以後，連年水、旱、蝗災，地方官吏既不報災也不救濟，即成祖所謂「有司坐視不恤，又不以聞」。所以唐賽兒暴動後，並無繼起的。

到英宗時，各地便不斷有人民暴動發生了。正統四年，「廣西僧楊行祥僞稱建文帝」，是

新事變行將到來的信號。九年，「聚衆」私開福建寶豐諸銀鑛的葉宗留（寧波人）、陳鑑胡（麗水人），殺死前去捕拿他們的官吏，遂起義。其時福建沙縣貧農鄧茂七等，「亦聚衆反，勢甚張。宗留、鑑胡附之」，轉攻浙江、江西、福建邊境。遂昌人民蘇牙、俞伯通等亦起義響應，進攻蘭溪。鄧茂七攻佔福建二十多州縣，稱剽平王；陳鑑胡殺葉宗留，稱太平大王，建元泰定，圍攻處州，又分兵攻武義、松陽、龍泉、永康、義烏、東陽、浦江諸州縣。明文武官吏耿定、王晟、陳榮、劉真、吳剛、龔禮、鄧顯等均先後戰死。東南震動。鬪爭共堅持了五年，由於鄧茂七遠離「巢穴」；進攻延平，陳鑑胡被誘投降（明廷派麗水老人王世昌等勸降），繼失敗的。正統末，有所謂「南海賊」黃蕭養等的廣東民暴，他們並有船千餘艘，從水陸兩面圍攻廣州。「愁苦」的人民多歸附。鬪爭堅持到代宗景泰元年，主力被明軍董興擊破，蕭養就義。「董興平賊，所過村聚多殺掠，人民仰天號哭」。在英宗復辟後的天順年間，主要有湖北麻城貧農李添保聯合苗漢人民起義。兩廣漢僑人民義軍，聲勢很盛，尤以羅劉寧爲首的潮州義軍，縱橫各地，屢敗進攻明軍。明軍備極殘酷，「諸將多濫殺冒功……參將范信誣未泰、永平二鄉民爲賊，屠戮殆盡，又欲屠進城鄉」。

憲宗時，荆襄、河南、四川各處，都有農暴，最主要的，有劉通（千斤）石龍（和尚）等爲首的荆襄流民暴動，趙鐸爲首的四川民暴。劉通石龍從正統間開始，在聚集於荆襄的流民中秘密活動；憲宗成化元年開始暴動，「從者四萬人」，共擁劉通爲漢王，建元德勝。明廷派白圭、朱永總領軍務，宦官唐慎、林貴奉監軍，率大軍「圍勦」。義軍後被圍於後巖山區，與明軍血肉搏鬥；戰至最後，劉通等三千五百餘人及子女萬一千餘均被明軍慘酷處死。石龍及劉長子等突圍入四川，攻下巫山、大昌等州縣。但劉長子受收買叛變，縛石龍投降明廷。另方面，於劉通、石龍等失敗後，「荆襄流民屯結如故，通黨李鬪子（原）……稱平王，與小王洪、王彪等，掠南漳、房、內鄉、渭南諸縣。流民附……者至百萬」。明廷一面「圍勦」，一面分化收買，如派人潛入義軍地區，招誘流民，歸者「給田」，先後「招撫流民復業者九十三萬餘人；賊黨（義軍）遁入深山，又招諭解散自歸者五十萬人」；最後攻入山區，所謂「首惡」（義軍領袖）「百人」皆被慘殺。四川德陽人趙鐸爲首起義，「漢州諸賊（各股義軍）皆歸之。連番衆，數陷城，殺將吏」。衆共戴鐸爲趙王。何文讓、僧悟昇分兵攻安岳諸縣，戰死。趙鐸率衆圍攻成都，旋解圍轉至梓潼、朱家河、羅江大水河一帶，明饒將何洪、劉雄

均戰死。由於明廷得地方地主武裝配合，不斷陰謀「設伏」，趙鐸最後在梓潼石子嶺被擒就義。

孝宗時，由於對流民及其他方面，採取一些「撫輯」改良的辦法，暫時把人民軟化了一下；同時又採取一些預防控制的步驟，以至「織緯妖書」也加以嚴禁。但境內各少數民族，仍有多處起義，如貴州有「黑苗」起義，古田有童民起義，瓊島有黎民起義，規模較大的，有普安婦人米魯爲首的起義。米魯率衆圍攻普安、安南、衛城，斷絕盤江道路；明文官武將吳遠、閻鉦、劉福、李宗武、郭仁、史韜、李雄、吳達等，或陣亡或被活捉處死。最後明廷調川、桂、滇、鄂、湘軍八萬，合貴州防軍、土軍會剿。義軍失敗逃至馬尾龍寨，米魯爲「土官鳳英等格殺」。

武宗到熹宗時的農暴和都市民變 武宗以後，人民起義的規模更加擴大，內容也更加豐富了。有農暴，有都市民變，有「礦賊」，有兵變。許多都市皆發生市民的暴動，前面已提過；農暴次數最多，規模也較大。

武宗正德三年，「得匿名文書於御道，跪群臣承天門外詰之（審問）；下三百餘人於錦衣

衛」，這是他疑心朝臣也要造反。四年，「兩廣、江西、湖廣、陝西、四川並盜起」；六年，「自畿輔迄江淮楚蜀，盜賊殺官吏；山東尤甚，至破九十餘城，道路梗絕」……並有皇族的內訌，如五年有「安化王寘鐸反」，十四年有「寧王宸濠反」。

農暴中最主要的有（一）劉寵（即劉六）、劉宸（即劉七）、齊彥名、劉惠、趙鏊（風子）、邢老虎等爲首的農民軍。「明史」說他們「本良民」，起義是一由酷吏……與中官（宦官）貪黷所激」成，他們自己也反對「閹臣柄國」；其實，最主要的原因是由於農民喪失和要索土地。暴動開始發生於北京畿輔地區，「犯山東、河南，南下湖廣，抵江西；復自南而北，直窺霸州。楊虎等由河北入山西，復東抵文安，與寵等合。破邑百數，縱橫數千里，所過若無人」。但他們「相戒毋（不）焚掠」。旋又南入山東，分爲兩股。一股劉寵、劉宸、齊彥名等與明軍在山東河北境內繞圈子。一股楊虎、劉惠、趙鏊等入江北轉河南；衆至十三萬，共推劉惠、趙鏊爲正副奉天征討大元帥，陳翰、竇龍爲軍師；「定爲部伍」，禁「其黨無妄殺，移檄府縣約官吏師儒無走避，迎者安堵。由是橫行中原」以至兩淮間。暴動從正德六年三月開始，明廷盡全國之力會剿；劉惠、趙鏊股堅持至七年四月，在湖北應山失敗，劉寵、劉宸、齊彥名股至

同年七月在長江下游失敗。所有領袖都英勇犧牲（馬中錫等傳）。

（二）在四川有方四、曹甫、廖惠、藍廷瑞、鄢本恕等爲首的農暴。正德五年春，湖北沔陽人楊清、邱仁等起義，稱天王、將軍，「出沒洞庭間，圍岳州、陷臨湘」，累勝明軍。四川保寧人民以廷瑞等爲首，起義響應。「衆至十餘萬，置四十八總管」；奉廷瑞爲「順天王」，本恕爲「刮地王」，廖惠爲「掃地王」；「蔓延陝西湖廣境」。明廷「發羅、回及石住士兵……進勦」，後又「檄陝西、湖廣，河南兵分道進」。「進勦」各軍都非常殘酷，常「馘（砍頭）良民爲功，士兵虐尤甚。時有謠曰：「賊如梳（？），軍如篋，士兵如髮」。明廷一面派大軍會勦，實行慘酷的大屠殺；同時實行分化、收買、誘降。七年藍鄢等犧牲後，曹甫接受投降，願「受約束，歸散其黨」；廖「麻子忿甫背」叛，「殺之」，率衆轉川東，明軍莫敢抗。但最後也英勇犧牲了（洪鍾等傳）。

（三）在江西，暴動從正德六年二月開始，各地紛紛繼起；撫州有王鈺五、徐仰三等爲首的「東鄉」軍，南昌有汪澄二、王浩八等爲首的「姚源」軍，瑞州有羅光權、陳福一等爲首的「華林」軍，贛州有何積欽等爲首的「大帽山」軍。明廷先後派陳金、俞諫節調東南西南各省防

軍進勦；陳金並「調廣西狼士兵」，即土官岑瑩、岑猛等所統目兵。「目兵貪財嗜殺，剽掠甚於賊（義軍），有巨族數百口合門罹害者；所獲婦女率指爲賊屬，載數千艘去。民間謠曰：「土賊猶可，士兵殺我」。足見「土賊」並不「貪財、嗜殺、剽掠」。俞諫比陳金更殘忍。他們殘忍屠殺的結果，上述各暴動地區都是血腥瀰漫；但所謂「餘寇」轉入山區，橫水、桶岡（江西崇義境）、左溪（福建長汀境）又有謝志山等，洵頭（廣東和平境）有池仲容等，大庾有陳日能等，甚至大帽山也有詹師富等各部義軍繼起，彼此相應，「江西、福建、廣東、湖廣之交，千餘里皆亂」。正德十一年又用王守仁去擔任勦撫；他的辦法更毒辣，一面「勦」、一「討」，一面派出許多特務混入各部義軍……結果，較單純樸素的各部起義群衆，便一一在其陰謀圈套下被絞殺了。

此後，就較重要的事變說：世宗嘉靖二十一年「宮人謀逆」刺世宗；三二年、師尙詔爲首的河南農民軍「陷歸德及柘城、鹿邑」；三九年有所謂「閩廣賊」進入江西；四十年、暴動群衆攻下泰和（江西），「殺副使汪一中，指揮王應鵬」；四十三年，福建起義軍攻佔漳平，殺知縣魏文瑞，廣東南韶人民暴動，處死守備賀鐸，指揮蔡允元；四五年，「浙江、江西「礦賊」

陷婺源」。穆宗隆慶二年，曾一本等爲首的人民義軍，圍攻廣州，殺明官吏，又轉入廉州；明年攻下碭石衛，裨將周雲翔殺參將耿宗先，響應義軍。神宗萬曆九年，「杭州兵變」，殺巡撫吳善言；寧夏土軍殺參將許汝繼。十三年，四川建武所兵變，擊傷總兵沈思學。十四年，王安等河南淇縣人民暴動。十五年，鄭陽兵變。十七年，太湖、宿、松人民，以劉汝國等爲首暴動，戰敗「進勦」明軍，殺安慶指揮陳越；廣東始興「妖僧」李圓朗等起義，進攻南雄。二五年，四川楊應龍等起義，進攻合江、綦江；二七年攻陷綦江，殺明參將房嘉寵、游擊張良賢；二八年明軍分八路圍勦，楊應龍戰至最後自殺。同時在二七年，漢陽市民暴動，「擊傷稅使陳奉」。二九年武昌市民暴動，殺稅監陳奉參隨六人，焚巡撫公署；蘇州市民暴動；殺織造中官孫隆參隨數人。三十年，「騰越民變，殺稅監委官」。三一年，楊應龍殘部吳洪再次起義；「江北盜起」；河南睢州楊思敬等起義。三二年「武昌人蘊珍等」作亂，殺巡撫都御史趙可懷。三四年，「南京「妖賊」劉天緒謀反」。三六年，「郴州「礦賊」起」。三七年，徐州暴動群衆，殺如皋知縣張藩。三八年，河南陳自管等起義。四四年，「河南盜起」，「山東盜賊大起」。熹宗天啓元年，援遼浙兵在玉田（冀東）譁變。同年四川「永寧宣撫使奢崇明反，殺巡撫徐可求

；據重慶，分兵陷合江、納溪、瀘州，陷興文，殺知縣張振德，並進回成都；明年，奢部將「羅象乾約降，與官軍共擊，成都圍解」。二年二月貴州「水西土同知安邦彥（苗族酋長）反，陷畢節、安順、平壩、霑益、龍里，遂圍貴陽」，又陷大壩、遵義，明廷累易大員進勦，都不斷被打敗。同年四月，山東白蓮教人徐鴻儒起義，攻佔鄆城，繼「陷鄒縣、滕縣，滕縣知縣姬文允死之」，並殺博士孟承光全家；七月武邑于宏志等起義響應。四年、「長興民吳野樵殺知縣」；「兩當民變，殺知縣」；「杭州兵變」，「福寧兵變」。六年，潯州暴動群衆殺守備。七年「澄城民變，殺知縣」……。

這種長期間此仆彼起的人民暴動，最後便滙成莊烈帝時期的全國農民大暴動；而天啓六年的所謂「陝西流賊起」，則係大暴動的直接信號。

農民大暴動的前期 大暴動從地方最貧瘠、災難更頻繁、人民負擔和閹黨剝削最殘酷的陝北開始。農民每年收穫，除納糧充餉等外，便毫無剩餘，終歲靠野草、樹皮、石粉等果腹；棄子、棄妻和餓死，成了普遍現象。而官吏迫收派餉和搜刮，猶毫不容情。加之陝北農民，是有其極豐富的鬪爭傳統的。

莊烈帝崇禎元年、寧遠和固原相繼發生兵變，固原變兵搜州庫，白水王二，府谷王嘉允，宜州（宜川）王左掛、飛山虎、大紅狼等，一時並起；安塞「馬賊」高迎祥與饑民王大梁聚衆響應；迎祥爲闖王、大梁爲大梁王，便展開大暴動的序幕。

大暴動序幕揭開後，陝北人民爭先參加，並有神一元、不沾泥、可天飛、郝臨菴、紅軍友、點灯子、李老柴、混天猴、獨行狼等聚衆響應。張獻忠（延安柳樹澗人、延綏防軍士兵）於三年「聚衆據十八寨」起義，稱八大王；李自成（米脂懷遠堡人、僱農）亦於是年與其侄李過等往投迎祥，爲闖將；明朝山西、延綏及甘肅防軍，由於不堪忍受監軍宦官與官長凌虐及其極端惡劣的生活，亦紛紛譁變潰散，相率參加起義。他們於崇禎三年、大隊相繼渡河入山西；至四年、合王自用（又名紫金梁，繼王嘉允的領袖）、老回回、曹操、八金剛、掃地王、射塌天、閻正虎、滿天星、破甲錐、邢紅狼、上天龍、蝎子塊、過天星、混世王及迎祥、獻忠等，「共三十六營，衆二十餘萬」。

明廷在外侮嚴重的情況下，仍不肯放棄對暴動群衆的屠殺政策，派楊鶴及後來又當了大漢奸的洪承疇等大群劊子手，率大軍逼佈陝北「勦」「捕」；王二、王大梁、王嘉允等及無數暴

動群眾，都被他們慘殺。農軍渡河後，在洪承疇的督率下，又佈置一個大包圍圈去「圍剿」：一面張宗衡督虎大威、賀人龍、左良玉等部，擔任平陽、澤、潞一線四十一州縣；一面許鼎臣督張應昌、顏希牧、艾萬年等部，擔任自汾陽至沁源、遼縣、太原一線三十八州縣。農軍各部亦分三路對敵：一路閻正虎爲主，以交城文水爲中心，窺太原；一路邢紅狼、上天龍爲主，以吳城爲中心，窺汾陽；一路王自用、張猷忠爲主，突沁源、武鄉以攻遼縣。在會戰過程中，各部農軍無統一指揮；明軍一面「共進力擊」，一面僞與講和，鬆懈其戰鬥部署和情緒，又常出其不意的進行襲擊。因此，農軍各部都被各個擊破，混世王、滿天星、姬關鎖、翻山動、掌世王、顯道神、王自用等都先後戰死；張猷忠、老回回、蝎子塊、掃地王、曹操、高迎祥、李自成等，都相繼突圍，越太行入豫北、冀南。明軍又合曹文詔、盧象昇各部，形成第二次大包圍。六年冬，會黃河結冰，農軍再次突圍從毛家寨渡河，經澠池、伊陽，盧氏入伏牛山區，又分兵入豫南、鄂北，攻佔南陽、汝寧、棗陽、當陽；復分兵西向，經秭歸、巴東、夷陵等處，破夔州，攻廣元不下，又回師向鄭陽。

至此，川、陝、晉、豫、鄂「所在告急」。七年，明廷便集中全力，派陳奇瑜爲山、陝、

川、豫、湖廣總督「專辦賊」，盧象昇「撫鄭陽」協辦。陳盧分道率軍會攻烏林關；農軍大敗，張獻忠等轉趨商（商邱）雒（洛陽），高迎祥及李自成（李已合李過、李牟、俞彬、白廣恩、李双喜、顧君恩、高傑等另成一軍）趨興安（陝西興安），誤入車箱峽。峽四十里，是一個四山峭立，易進難出的死圈子；被明軍團圍圍住，自成向陳奇瑜言和，以便共同抗滿。而農軍出峽，陳奇瑜却下令解散，「悉令歸農」，被解散的先後三萬六千餘人；農軍「遂大躁」，突入鞏昌、平涼、臨洮、鳳翔諸府數十州縣，連敗明軍。明廷派洪承疇代替陳奇瑜，並增調豫、蜀、楚、晉兵四面入陝圍剿。高迎祥、李自成等便轉進至終南山，東入河南，攻佔陳州、靈寶、汜水、滎陽等州縣。八年，集老回回、曹操、革裏眼、左金王、改世王、射場天、橫天王、混十萬、過天星、九條龍、順天王及張獻忠等共十三家七十二營各部領袖，大會於滎陽「議拒敵」。最後大家贊成李自成各分兵獨當一方面的主張，便決定革裏眼、左金王當川湖兵，橫天王、混十萬，射場天、改世王當陝兵，曹操、過天星當河上，迎祥、獻忠、自成略東方，老回回、九條龍往來策應。

自成、獻忠等東征軍，連下固始、霍邱、壽州、潁州、鳳陽等州縣，焚明朝皇陵，建立

「古元真龍皇帝」旂號。旋又分爲兩股：迎祥、自成等西趨歸德，復轉趨陝西，入終南山；張獻忠等又東下廬州。洪承疇調集各路大軍，一面佈置於湖廣、河南、鄖陽諸關隘，一面分兵追勦。獻忠、老回回等部亦相繼轉趨陝西。明軍尾追至陝西。他們又出關入中原。李自成因高杰投降，大敗於渭南，亦東進合獻忠等入豫西；又定獻忠趨嵩、汝，自成、迎祥下雨淮。滁州朱龍橋之役，陷入重圍，死傷之多，「屍咽水不流」，轉戰豫南又連吃敗仗。迎祥便由鄖、襄趨興安、漢中，在盩厔被孫傳庭擒殺（九年七月）。自成越商、雒入陝北，大敗明軍於環縣羅家山；旋渡渭河趨涇陽、三原與蝎子塊、過天星等會合。因蝎子塊降敵，自成等便趨川北，連下昭化、劍州、江油等縣，進圍成都。十一年、自成軍受孫傳庭洪承疇夾擊於潼梓，全部覆滅；自成僅與劉宗敏（鍛工）等十八騎，逃至伏牛山區（亦謂嶠幽山中）埋伏。這時，張獻忠等各部義軍，由兩淮、鄂東轉至豫南、鄂北，與賀一龍等部聯合，十五家衆共二十餘萬。明軍熊文燦、陳洪範等盡力實行分化、收買政策；致各部間自相疑猜，射塌天、羅汝才等十三家，均停戰言和。十一年^{（庚）}獻忠亦與陳洪成立妥協，「願卒所部」殺敵「自效」；明軍却陰謀佈置，「侯獻忠至，執之」，談和遂破裂，獻忠進據湖廣、四川邊區。其他「十三家」亦「一時並叛」。十三

年猷忠率軍入川，越三峽，連敗石砬女土司秦良玉及其他明軍，馳奔川東西；趨漢中爲明兵所阻，又轉趨川東東下，攻佔襄、樊等州縣。但因「屢勝有驕色」，加之叛徒王光恩等爲明軍死戰，十四年信陽、英山兩仗，猷忠陷入圈套，全軍覆沒，僅以數十騎突圍西逃。

大暴動在這期間，並沒有什麼方針和政策；而且到處亂殺，尤其是張猷忠並屠過城（如屠綿州）。由於這種無階級立場的反動性的行動，曾喪失群眾的同情，至於被打垮。

大暴動中期，自成失敗後，又重新聚集力量，十二年再出中原；時中原大旱，斗米萬錢，饑民爭先參加。十三年，杞縣舉人李信（後改名巖，常出粟救濟饑民，與群眾有些聯繫，官府疑其係緇伎紅娘子爲首的農軍黨羽，被逮捕；紅娘子與群眾劫獄救出）、盧氏被革舉人牛金星，均相繼投自成；金星又引進算命先生宋猷策。李巖向自成提出「取天下」的方針，主要在不亂殺人，其次要散財開倉救濟饑民，取得人民擁護；同時向人民提出「迎闖王，不納糧」的號召，兒童相與歌唱，成了民謠。他們又於明軍內進行敵軍工作。因此，人民「從自成者日衆」，聲勢日益壯大，又改旂幟爲「奉天倡義大元帥」。建立軍制，標營領一百隊，先後左右營均領三十餘隊，各別旂號；精兵一人，主芻掌械執炊者十人；一兵伴馬三四匹；行軍休息即操練騎

射：叫作「站隊」；夜四更，全體均須裝束整齊，聽候命令。創立軍紀：逃跑者曰「落草」，處磔刑；不准私藏白金；不准奸淫婦女，過城市，不准宿有婦女的住室；戰鬥中獲騾馬者上賞，弓矢鉛銃者次賞，幣帛又次賞，珠玉爲下。自成並以身作則，「不好酒色，脫粟粗糲，與其下共甘苦」。宿營均用「單布幕綿甲，厚百層，矢礮不能入」。騎隊最精強，臨陣「若虎豹」；上高山陡峻如履平地；渡江涉水，全軍或跨馬背或牽馬尾，「呼風而渡」。臨陣列騎兵三萬，一名三堵牆。前者返顧，後者殺之。「步卒長鎗三萬，劍刺如飛」。如戰久不勝，馬兵佯敗誘敵，回擊無不大勝。又宣佈：「攻城，迎降者不殺；守一日殺十之三（？）」。

十四年，由於「勾賊」的明軍士兵從中配合，攻破洛陽：一面便發王府財物「振饑民」；一面處死福王常洵，群眾約其血於酒中，名「福祿酒」。轉陷密縣，羅汝材（即曹操）、袁時中等均歸自成，以羅爲「代天撫民威德大將軍」，袁部二十萬號「小袁營」。後馬守應（老回回）、賀一龍（革裏眼）、賀錦（左金王）、劉希堯（爭世王）、蘭養成（亂世王）等部也相繼合併。至是力量益大，縱橫河南、兩淮、鄂東、鄂北；十五年攻佔豫南、鄂北、鄂東、鄂西兩淮各州縣後，計劃以之爲根據地，嚴禁焚掠；並改襄陽爲襄京，禹州爲均平府，承天爲揚州府，

其他州縣也都改易名稱。衆奉自成爲新順王，下設上相、左輔、右弼、六政府（當於六部）；地方行政官吏，府曰尹、州曰牧、縣曰令；軍制方面設權、制、威武、果毅等將軍，「凡五營二十二將」，又於要地設防禦使。同時，封投降的明藩王朱由棖等四人爲伯。投降來的明官僚張國紳，任爲上相；他獻同僚妻鄧氏於自成，自成殺國紳，「歸鄧氏於其家」。羅汝材生活腐化，「妻妾數十，被服華麗」，並有女樂數隊；自成常加批評，後並「斬汝材」。所下州縣，無論在職退休明朝官吏，全部處死；有科第功名的「諸生」，則割鼻子、斷腳脛。

建都襄陽後，自成召集左右會議，討論行動方針。牛金星主張先入河北，取北京；楊永裕主張先取南京，斷北京糧道；從事顧君恩主張先取關中，建立根據地（基業），「然後旁略三邊，資其兵力攻取山西，後向京師。庶幾進戰退守，萬全無失」。結果，他們採取顧君恩的方針。

明軍主帥孫傳庭自河南柿園大敗後，回至陝西；一面從新訓練軍隊，一面「制火車二萬輛」。聞自成軍將北伐關中，便調遣大軍分四路南進，與農軍會戰於南陽；農軍五道防線，已被突破三道。明軍被阻擊稍後退，火車反馳，騎兵便大奔；農軍「鐵騎」乘勢追擊，明軍潰不

成軍。自成等便乘勝北進，「連破華陰、渭南、華商、臨潼」；進攻西安，明守將王根子及秦王存樞，永壽王誼沅等開東門投降。孫傳庭所部，也相率反正。農軍改西安爲長安，稱西京；修城垣，開馳道；加緊練軍，自成並每三日親赴校場觀操一次，「百姓望見黃龍纛（旂），咸伏地呼萬歲」。在入陝前，自成下令嚴禁「侵暴」，但「悉索諸荐紳（豪霸劣紳）擄掠（拷打），徵其金。死者瘞（埋）一穴」。至十六年底，陝西、甘肅、寧夏全部抵定。

十七年（一六四四）正月，衆戴自成爲皇帝，國號大順，建元永昌。以牛金星爲天佑大學士；「增置六政府尙書；設弘文館、文諭院、諫議直指使、從政統會尙契司、驗馬寺、知政使、書寫房」等機關；重定軍制，規定步兵四十萬，馬兵六十萬；嚴申軍紀：「有一馬儷行列者斬之，馬騰入田苗者斬之」。並「草檄馳諭遠近（即文告全國）」，「指斥」明朝惡政。

二月東渡黃河，一路攻佔汾陽、河曲、靜樂，下太原，北上克忻、代，佔領大同；一路入故關，克大名、真定，便隨今平漢沿線北進。其「他府縣，多望風送款」。三月，自成率大軍破居庸，十三日入昌平。在出師前，農軍會派大批情報人員，化裝商販，「輦重貨」進入北京等都市，「又令充部院諸掾吏，探刺機密。朝廷有謀議，數千里立馳報。及抵昌平，兵部發騎探

賊（農軍），賊輒勾之降，無一還者。賊游騎至平則門，京師猶不知也。十七日農軍迫北京城外，明軍三大營全部迎降，便「環攻九門」；十八日遣投降太監杜勳入城，勸明帝退位。大軍隨即進入彰義門，十九日攻入皇城，莊烈帝登煤山懸樹自盡。（樹今存）；「自成氈笠縹衣，乘鳥駁馬」及隨行牛金星等數騎，入承天門，登皇極殿，「下令大索帝后，期百官三日朝見」。明朝的統治，基本上便結束了。

另一方面，張獻忠自十四年失敗後，率數十騎投奔李自成；自成予以五百騎，令其向漢水南活動。獻忠聯合一斗穀、瓦罐子等各小股農軍，又東進陷亳州，入英山霍山與革左二賀會合；攻佔舒城六安，一面擴軍，即所謂「掠民益軍」，一面於巢湖訓練水兵。後因在潛山戰敗，革左二賀北依自成，獻忠獨入鄂東。十六年獻忠連克廣濟、蕪春、蕪水；麻城「大姓奴」湯志「殺諸生六十人」，響應獻忠。獻忠入黃岡，因男子均出走，便忿而驅使婦女圍城，隨又殺之。繼又西進陷漢陽，並渡江佔武昌，沉楚王朱華奎於江，盡殺楚宗室；但除十五至二十歲男子盡令當兵外，對其他人民也實行亂殺。他改武昌爲天授府，以楚王府爲王宮，稱大西王。獻忠雖也發楚王府財物救濟饑民，但由於其亂殺，失去群眾同情；所以土豪劣紳如易道三、程天一等

反得籠絡人民組織武裝，配合明軍進攻。獻忠被迫又轉趨湖南及江西，攻佔長沙，衡陽，常德，永州及吉安等州縣。十七年又西入四川，入成都後，稱大西國王，建元大順。以成都爲西京，蜀王府爲王宮；設左右丞相、六部及五個軍都督府；佔有全部四川及今貴州一部份。

大暴動後期 至李自成進北京，張獻忠佔領四川，大暴動到了頂點，此後便走入下坡了。

李自成入北京後，情況是相當有利的：（一）明廷官吏紛紛迎降，自陝、甘、晉、冀以至豫、魯的地方政權也都建立了起來；（二）負責守山海關拒清的吳三桂，也在投順和降敵間動搖；（三）冀東、熱河、遼西一帶的礦工和農民，也紛紛「依山」「結寨」抗滿，爲滿軍心腹大患；（四）李自成有百萬精銳步騎武裝；（五）特別是漢族人衆、地大，生產力遠高於滿清……。如果採取適當的方針政策，是可以粉碎滿清入侵，建立一個較進步的新封建朝代——在當時條件下，只可能是封建朝代。但是一部份高級幹部，如軍師宋獻策等原係流氓出身，牛金星的出身也是流氓性很多的被革舉人，又沒有加以改造，劉宗敏等在長期戰爭過程中，沒有政治教養，也漸已喪失階級本性，加之大權又掌握在他們手中。進京後，李巖、顧君恩等主張貫徹爭取人民擁護，即所謂「收人心」的方針，不搶掠貪賄，禮葬明帝夫婦，（有爭取和麻痺明朝文武官吏的作

用），不拷掠明朝降官（這也與上條有同樣作用），鞏固後方……。這雖然還是不夠，但他們還可能有更多的主張。牛金星、宋企郊、宋獻策、劉宗敏等却沒有方針，只有沉溺於酒色貨財，自己腐化，並任令幹部和士兵去嗜財、貪色、種種糊搞的自流主義。

因此，他們進入北京，把政府也從西安遷來以後，一方面並沒施行任何「收人心」和建國的新政策，連原來的一套也擺在一邊。另一方面，1. 只收用明朝四品以下的小官，三品以上的大官僚和貴族概不任用，是對的。但劉宗敏等把三品以上的降官八百餘人加以拷掠，追問其平日所貪污的財貨，在方式和時間上都是不適當的。士兵群衆對上朝慶賀各降官的「戲侮」，是一種可貴的階級情緒表現；但領導方面便應有一種適當處理，他們却完全任其自流。2. 牛劉宋等都紛紛爲自己抓一把，貪圖財貨美女，不僅引起自己內部磨擦、傾軋和腐化，且益促起降官以至人民的反感；尤其如牛金星強佔吳三桂妾陳圓圓，使吳三桂投順的前途根本絕望。吳三桂的賣國降敵，自然不全由於「衝冠一怒爲紅顏」，但也有相當的關係。3. 沒有進步領導的農民進城以後，在財貨酒色等紅紅綠綠的環境中過活，原來的紀律和作風，不採取適當的新步驟，本來就不易維持的；而況上面既那樣糊塗，下面自必更甚；加之又把他們分散於全城各排、甲，令

每五家供給一人，又放任其「淫掠」。因此，不只下級幹部和士兵也疾急腐化，喪失原來的戰鬥力，且引起人民失望和反感。4. 連李自成自己，也爲勝利沖昏頭腦，隨同部下驕傲起來，漸至玩物喪志。5. 對冀東和關外一帶抗清的人民武裝，沒去加以聯絡、援助和組織。他們的失敗，第1. 點雖係較次要的；但由於有2. 3. 各點的主要原因存在，也便發生了不小的壞作用。

由於這些原因的存在，所以當吳三桂賣國降敵、迎合滿清入侵的情況到來時；二十萬大軍開赴山海關禦敵，（佈成於自北山亘海的大陣勢），不只沒有取得首都群眾的支持，前方群眾的直接配合；而且戰鬥力和意志再不似從前那樣的「鐵騎」，一遇滿軍突破一角，便全線崩潰，不可收拾。

全軍上下的包袱都很大，自然不能作戰，也不願作戰了。所以於十七年四月二十二日從山海關小敗後，便流水樣退到北京；三十日便全軍西走。在西歸途中，牛金星等又殘殺較有主張和辦法的李巖，排除李巖一派；他們便只有失敗的一途了。帝由崇元年（一六四五、即清順治二年）二月滿軍西侵，馬師耀率六十萬大軍禦敵於潼關大敗，自成等便南走，沿途均遭清兵追襲，至武昌尙有大軍五十萬，但已士無鬪志，加之滿軍與明軍左良玉兩面夾擊，便大部潰

散，自成和李過率殘部逃入通城（鄂南）九宮山。「自成率二十騎略食山中，爲村民所困，自殺」；當群發覺死者爲自成後，「乃大驚」。但轟轟烈烈的農民大暴動，至此便結束了；李過（後改名爲錦爲赤心）等便與自成妻高氏，聯合明將何騰蛟抗清。

另一方面，張獻忠於十七年在四川建立政權後，比過去更亂殺。明史說：他「託名開科取士，集考生於青羊宮盡殺之，筆墨成邱塚；坑成都民於中園；殺各衛籍軍（明降軍）九十八萬，又遣四將分屠各府縣，名草殺！部下朝見，呼惡犬數十於殿下，犬所嗅者即殺頭……共殺男女六萬萬（？）人有奇」。這雖則是獻身仕清的漢奸張廷玉等的誇大，但張獻忠實行亂殺，四川人口被屠殺爲數頗大，清初由「湖廣填四川」，却是事實。所以張獻忠所領導的農暴，在這方面，完全是反動的。他又「用法移錦江涸而闕之，深數丈，埋金寶億計；然後決堤放流，名「水藏」，曰：「無爲後人有也」。這種極端的行動，也是落後的。在其他方面，他們也沒有什麼進步的政治措施。

因此，一方面，他們自己的衣食給養也漸漸沒法解決；一方面，豪紳曾英、李占春、于大海、王祥、楊展、曹助等，便得「並起」籠絡人民，組織其所謂「義軍」來反對他們；一方面

，也漸次引起內部的腐化和矛盾，而有劉進忠的叛變。由崧二年，張獻忠便不得不率衆離川；至漢中南面的鹽亭爲滿軍阻擊，獻忠身死。但這股農民大軍殘部，便由孫可望、艾能奇、劉文秀、李定國等率領入川南，勦滅曾英、李乾德等迎敵地主武裝，與南明永明王聯合抗清。

第七節 滿清入侵和明朝滅亡

滿清的建國 建州女真在宋朝，是女真族中最落後的部份，明初是明朝的屬領。從成化↓嘉靖間、特別到神宗時，以建州女真部爲中心的女真族，便急劇向着奴隸制轉化：一面其內部疾速向着貧富兩種家族的階級分化，一面又四出擄掠漢鮮各族人口作奴隸。到努爾哈赤任軍務會長後，這種轉化便加速地在進行了；一六一六年（萬曆四四年），努爾哈赤登可汗位，國號大金，建元天命，便又建立起女真奴隸所有者的國家。

他們國號爲「金」，在繼承女真族完顏氏王朝的傳統。後來爲着怕刺激漢人的歷史回憶和民族情感，防害其對明朝的侵略，皇太極又於一六三六年改國號爲「清」。

金國的對外侵略 大金奴主國家建立後，第一階段對外侵略的方針，在征服其四周的明朝藩屬；對明朝只是步步往南擠，攜取戰略要地和利用漢奸（如范文程，李永芳等），培養漢奸武裝（如孔有德等）。萬曆四六年四月反明的「七恨誓文」，也正在爲着貫徹這個方針，主要在反對明朝援助葉赫和哈達等；其次在與明朝爭邊界地區。因此，他們一方面，便逐一滅亡喀爾喀部，葉赫部等，脅降朝鮮；一方面便逐次侵佔撫順、清河堡、開原、遼陽、西平堡等城市；另方面便盡量利用漢奸陳良策之流，貫通「閹黨」，殘害抗戰將領和正人，擴大明廷內部的矛盾，（如魏忠賢及其黨張鶴鳴、門克新、石三畏等之殘害熊廷弼）。

金國在實現其第一步的侵略方針後，便集中全力來侵略明朝了。但由於其人口不到一百萬，經濟和軍事技術都比較落後；如果明廷抗戰派得勢，適當的組織力量去抵抗，她是受不了的。因此，她侵略的方針：軍事採取漸進步驟；主要從政治上，勾通閹黨，排除抗戰份子，擴大明廷內部的分化和磨擦，促起明軍的主力去反對農民軍，使漢族的力量自相消耗，兩敗俱傷，並常用軍事行動來配合其政治陰謀。腐敗無能的明朝統治者，恰恰就限在她這個圈套中。所以在滿清侵略的第一階段，藩屬不斷被併吞，戰略要地不斷被侵佔，並不斷喪師折將；但明廷却

一貫以主要力量和全部精神去安內。莊烈即位後，也正是滿清進入其全力侵明的階段，日益嚴重的形勢也擺得很明白；但明廷仍繼續其一貫的安內方針——直至南明，還常用大部以至全部力量去進剿大暴動的農民。在大暴動的過程中，聯合農軍一同抗滿的可能性很大，機會很多；如多次所謂「招降」與「願降」的妥協成立，滿清侵入北京後，李自成張獻忠殘部，均自動聯合明朝抗戰，均說明了抗滿是符合群眾要求的。而明廷在每次妥協中，將吏反紛紛向農軍索取賄賂；如崇禎十一年和談破裂後，張獻忠「留書」，具列長官姓名及取賄月日；曰：「不納我金者，王兵備（瑞栴）一人耳」。明朝朝廷，更無誠意，在北京淪陷前，始終不願聯合農民抗滿，只想用妥協作手段，以實現其打擊、解散和消滅農軍的陰謀。

因此，農民大暴動從崇禎元年開幕後，滿軍於二年侵入大安口，陷遵化，迫攻北京德勝門，又陷良鄉、永豐、灤州；明將趙率、王元雅、蒲桂、孫承壽等均戰死。當明廷被迫與王左掛等進行和談（即所謂「請降」）之際；滿軍便於三年五月「東歸」。七年六月明軍圍攻李自成、高迎祥於車箱峽，進行和談之際，滿軍便於七月沿長城西侵，陷「沿邊諸城堡」；八月又一「東歸」。退兵在阻止和談，出兵也在阻止和談，給明軍一些牽制。以後也都在這種方針下出兵和

退兵，如九年滿軍出喜峯口，連陷畿內諸縣，旋又退去；十一年越牆子嶺入侵，次第陷河北山東高陽、鉅鹿、濟南等七十餘城，並殺明兵戶侍郎吳阿衡、大將盧象昇、德王由棖等，明年三月又出青口「北歸」；十五年又「分道入塞」，陷薊州、畿南及山東各州縣，明年四月又「北歸」。她不只以這種土匪流寇式的行動，來阻止明軍和農軍的團結禦侮，阻止抗戰派抬頭，消耗明軍和漢族的民族力量，並肆行焚殺和擄掠財物、牲畜及人口。

明廷繼續掌握軍政大權的閹黨宦官和通敵投降份子，魏忠賢、周延儒、楊嗣昌、謝陞、陳新甲等，不只執行滿寇的方針，繼續用全力去「進剿」屢軍，擴大內戰；並一面與敵寇暗中交通進行和議，一面不斷排除抗戰派，殘害忠良；在「防寇」前線，也都任用通敵投降份子，如閹黨王化貞，滿寇培養的毛文龍，主張放棄關外的高第，十五年公開降敵的洪承疇，督師不戰的張鳳翼，迎接滿清入京的吳三桂等擔當重任，且盡量破壞抗戰部署、牽制、監視、撤退、殺害抗戰將領。如天啓元年熊廷弼根據其「三方佈置策」，即「廣寧用馬步兵，列壘三岔河（海城西）上，天津登萊各置舟師」的攻守方針部署。滿方爲要打破熊廷弼這種部署，便派漢奸陳良策僞降於閹黨的將軍王化貞；王化貞和閹黨內閣，便把熊廷弼的部署撤銷，並請撤銷廷弼經

賂職務。及滿軍進侵，王化貞全軍覆滅；魏忠賢反殺熊廷弼，「傳首九邊」。抗戰份子楊漣、左光斗、徐爾一、韓爌等也先後被慘殺、打擊。孫承宗代熊廷弼後，仍採確保錦州、廣寧、右屯至寧遠一線，相機進取的方針。魏忠賢等便任高第代孫爲薊遼經略，盡棄關外，把防線全部縮至關內。袁崇煥堅決反對，孤軍堅守寧遠。天啓六年，滿軍大舉進攻，被崇煥擊退；崇煥又取得軍民協助，乘間恢復錦州大小凌河諸城防線。後滿軍又大舉進攻，被崇煥打敗，即所謂「寧錦之捷」。至此，魏忠賢等反「陰使其黨劾崇煥不救錦州」免職。崇煥以孤軍能打退敵人，擴大大防線，收復失地，由於他採取「以遼人守遼土，以遼土養遼人；守爲正著，戰爲奇著，和爲旁著」；法在漸不在驟，在實不在虛」的「恢復」方針。「魏忠賢伏誅」後，由於形勢更嚴重和輿論逼迫，莊烈帝又起用袁崇煥「督師薊遼」。崇煥根據其一貫方針，部署攻守，並剷除暗結敵寇的毛文龍。「滿太宗皇太極憎（恨）崇煥備遼西極嚴」，便「設間謂與袁巡撫有密約」；閹黨敵特從中呼應，便把袁崇煥逮捕下獄，凌夷處死，（時崇禎二——三年）。孫承宗代袁崇煥後，與遼東巡撫邱嘉禾單探防禦方針，構築大凌河城；主張不設防不要關外的閹黨，又謂嘉禾、承宗「築城起釁」，一同免職。至此由旅順到熱察長城諸口，便漸次都爲滿清所控制。崇

禎九年的敵軍入侵，張鳳翼「督師不戰」，任敵人縱橫直入直出。另一方面，袁崇煥被慘殺後，部將祖大壽等仍堅守松山錦州等地，敵軍久圍都沒能攻下。但自明廷派洪承疇、吳三桂等前去負責，松山、錦州便於崇禎十四年淪陷，洪承疇降敵。同時，閹黨謝陞、陳新甲之流，與莊烈帝在內廷便公開進行言和求降，「手詔往返者數十」，只不讓洩漏於「外廷」。然由於消息洩漏，引起全國紛紛反對，輿論大譁。但至此，抗戰將領已全被斥退、殘殺，掌握邊防武裝和暗中受敵役使的漢奸、通敵投降份子孔有德、耿仲明、尚可喜、洪承疇等，又都先後率部降敵，成了敵寇侵略的先遣軍。

因此，到崇禎末、明朝的力量便自己消耗完了。一六四四年，李自成農民軍入北京後，滿清侵略者便以賣國降敵的吳三桂爲前導，其他漢奸武裝爲先遣，加之北京閹黨漢奸的從中策應，及農民軍自身的腐化、內訌和方針錯誤，便打敗農民軍；福臨（順治）入北京作了皇帝，開始其君臨中國的民族牢獄的統治。

漢族的反抗和滿清的方針 滿清入北京後，吳三桂宣稱他迎接清軍入侵，是爲君父復仇，來麻痺全國人民。滿清侵略者也說是爲着明朝的故君，「仗義出師」，並下令爲莊烈

服孝，禮葬莊烈夫婦，宣佈對明朝文武百官，只要降附，均加級任用，並號令儒生和被罷斥的官吏，都給他們官作；不改變漢人服制，不強制漢人薙髮；其他制度均遵守明朝的一套。後又由漢奸金之俊，假充漢族立場，提出十從十不從的辦法：『男從女不從，生從死不從，陽從陰不從，官從隸不從，老從少不從，儒從而釋道不從，娼從而優伶不從（均關於服制束髮方面），仕宦從而婚姻不從（滿漢不婚），國號從而官號不從，役稅從而言語文字不從』。這也都在想麻痺漢族人民。同時，知道自己力量不够，盡量利用漢奸和僞軍，僞軍頭子洪承疇等又假裝照顧漢人的面目出現。

但是被麻痺的，只有代表大地主的無恥官僚和漢奸。清軍入北京，明閹黨號召文武百官出城迎拜；寧完我、高鴻中、孫應時、高士俊、胡貢明、王文奎、孫得功、李棲鳳、扈應元、徐明遠、沈佩瑞、楊名顯、仇震、王鐸、錢謙益、王士禎、劉良佐、田雄、金聲桓、左夢庚及洪承疇等認賊作父，幫助民族敵人來滅亡祖國的，都是漢族的壞蛋，或是閹黨，或係反對農民軍的劊子手，或係代表大地主的墮落儒生。漢族人民，農民、手工工人、市民以至有氣節的官吏，都沒有被麻痺，並到處展開抗滿鬪爭，創造出無數英勇慘烈、可歌可泣的事跡。

史可法的抗戰 莊烈死後，明朝南京六部衙門史可法（兵部尚書）、張慎言、呂大器等，擬迎立潞王常澆繼承皇統、閩黨馬士英（鳳陽總督）、阮大鉞便聯合劉澤清、黃得功、劉良佐（反農民軍的總兵）、高傑（農軍叛徒）等，於崇禎十七年五月，擁立昏庸著名的福王由崧入南京即位，以明年（一六四五）為弘光元年。福臨也於同月在北京稱帝。但馬、阮及孔昭等閩黨把持的南京小朝廷，仍繼續以「東林黨」名目排除抗戰派和正人；又命「中使四處」，搜民間美女，弄得「閭井騷然」；劉、黃等分任江北四鎮，不只在赴任途中「大殺掠、尸橫野」……且互相撕殺。史可法督師揚州，所提抗戰計劃，全被破壞。由北京「南還」的滿清奸細衛允文，與閩黨結合，並公開上疏破壞可法。左良玉由武昌東下「清君側」，閩黨徵調江北各守軍禦良玉；史可法以淮防吃緊，「清兵旦夕至，國必亡」，並力言良玉非反。閩黨却說：「清兵至，尚可言和」，左良玉至，君臣便不得生；言良玉非反的都是東林。可法內受閩黨牽制，前方又大都是不聽命令的驕兵悍將，加之餉缺，軍隊常沒飯吃；「每繕疏循環諷誦，聲淚俱下」。可法苦心孤詣，「遣官軍屯開封，為經略中原計；諸鎮分汎地；自王家營而北至宿遷，最衝要，可法自任之，築壘沿河南岸」。十一月清軍南侵宿遷，又轉攻邳縣；均由可法親

督總兵劉肇基擊退。多爾袞（福臨叔）感於可法的聲威和響影，致書誘降；可法覆書，斥滿清「藉口仗義出師，侵佔中國領土」。明年正月，清軍合僞軍數十萬大舉南侵；四鎮各軍紛紛降敵，泗州守將侯方巖全軍戰死；四月敵進攻揚州，監軍副使高岐鳳（閩黨）總兵李棲鳳拔營降敵，可法率文武百官守城。城破，史可法被俘，慷慨就義，知府、縣丞、副將、幕客任民育、曲從直等及「諸生高孝瓚……武生戴之藩、醫者陳天拔、畫士陸愉、義兵張有德、市民馮應昌、舟子徐某並自盡。他婦女死節者不可勝記」。城破前，清豫王多鐸五次致書誘降，可法被執後，又備加敬禮的說：「我再三拜請，皆被叱回；今先生對舊朝忠義已盡，敢請爲我清收撫江南」；可法怒斥：「我中國男兒，安肯苟活……頭可斷，志不可屈」。可法等死後，劉肇基率殘部合全城市民與敵軍巷戰，無一人投降。清軍便血洗揚州，繼續屠殺十日，戰死與被慘殺者八十萬以上。我民族的悲壯慘烈與侵略者的野蠻殘暴，演成所謂「揚州十日」的慘烈事跡。

揚州淪陷，清軍長驅渡江，由崧走依黃得功；得功戰死，田雄劫由崧降清，閩黨盤踞的南京政權又垮了台。

浙江與福建政權的抗戰 南京淪陷，東南志士及市民階級的代表錢肅樂、張肯堂、張煌

言、黃宗義等，在人民支持下，集民兵數萬，於弘光元年六月，立魯王以海爲監國，建都紹興。同年六月，鄭鴻逵、黃道周、鄭芝龍等又立唐王聿鍵爲帝，建都福州。因此便形成閩、浙兩個政權。閩黨馬士英、阮大猷又暗中勾結浙方總兵方國安，使其一面擴大閩浙間的矛盾，一面與抗戰將領王之仁鬪磨擦。一六四六年三月，漢奸洪承疇開府南京，幫敵人收拾東南；博洛率滿僞軍攻浙。六月王之仁戰敗，被俘至南京，拒絕洪承疇勸降，被殺；張國維投水殉國；方國安降敵。石門守將張名振擁福王浮海走南澳，合錢肅樂、張肯堂、阮駿等聯合人民，收復建寧、邵武、興化、福寧、澄浦、海澄等數十州縣。一六四九年，滿清派大漢奸陳錦率大軍進攻；各府州縣守軍皆戰死。張名振等又奉魯王收復舟山島作根據，與鄞縣大蘭山王翊、上虞東山李長祥、平岡張煌言等部義軍及江、浙、閩、粵其他人民義軍聯繫，聲勢甚大，並出兵攻吳淞。滿清認爲心腹大患，一六五一年令陳錦集中大軍進攻。浙江山寨義軍先後被破；滿僞軍攻舟山，張肯堂等率軍民血戰十餘日，無一人降敵，全軍戰死。張名振、張煌言又奉魯王走廈門，依鄭成功。名振魯王相繼病死。浙江政權至此雖結束了，但他們那種頑強的鬪爭精神，却永留在民族的血液中。

福建政權成立初，由於人民和抗戰將士的支持，保存閩、粵、桂、滇、黔及湘、贛、鄂各一大部，浙江也係魯王政權支配。全國各地人民抗滿義軍也紛紛興起。但福建政權的內部，鄭芝龍、鄭鴻逵把持一切，佈置同鄉私人；黃道周等都是書生，也只憑意氣用事，遂形成兩派的對立。洪承疇看到這種形勢，便派奸細黃熙允（鄭同鄉）從中挑撥，操縱鄭派，後並訂立洪鄭密約。黃道周被排擠，便率老弱千餘人入江西，圖另闢局面，與何騰蛟相依（何守湘贛）。何騰蛟擬迎聿鍵，但被鄭派所阻。因此，滿僞便得實行其政治收買、分化與軍事各個擊破的方針，步驟，滿僞軍全力攻浙江，福建政權不但擁兵不予聲援，鄭芝龍等反藉口防禦海寇，將仙霞嶺沿線二百里防軍，全部撤回延平。浙江淪陷後，滿僞軍便即於一六四六年大舉入閩，長驅直入；帝聿鍵走汀州，爲敵軍追殺；鄭芝龍降敵，亦被捕解北京。福建政權也結束了。另一方面，敵軍渡江後，反農民軍起家的左夢庚、金聲桓等防守贛北，也被分化、收買，率三十六營降敵。滿僞軍入福建時，便同時派漢奸金聲桓等僞軍爲主力趨贛西南，配合行動。敵僞圍攻吉安、贛州各州；萬元吉、楊廷麟等，聯合民軍及贛桂少數民族武裝協力苦戰，吉安得而復失。同年十月贛城被攻破；廷麟元吉均自殺，「鄉勇猶巷戰」，軍民戰死及被屠者共數十萬。

西南政權的抗戰 延平、贛州淪陷後，敵僞軍便從閩贛兩路鉗擊廣州，並任修養甲爲兩廣總督。另一方面，在帝聿鍵死後，兩廣兩湖雲貴督撫丁魁楚、瞿式耜、何騰蛟、堵胤錫及兵部尙書呂大器等，便於同年十一月，擁立桂王由榔於肇慶，即思文皇帝，建元永曆。而福建政權大學士蘇觀生，又聯合廣東豪霸馬、石、鄭、徐四姓武裝，另立聿錫於廣州，專和肇慶對抗。修養甲及降將李成棟等由閩入粵敵僞，連陷潮州、惠州，十二月廣州淪陷，聿錫等自殺。

一六四七年春，滿清一面令李成棟等西攻肇慶，一面派老漢奸僞軍孔有德、耿仲明、尙可喜大舉攻湖南，期兩路會師廣西。肇慶、平樂相繼淪陷，丁魁楚投降，思文帝走桂林，又走依武岡鎮將劉成胤。三月，李成棟進圍桂林。瞿式耜等指揮人民和軍隊協力拒敵；同時，廣東各地抗敵人民義軍紛起，高州陳邦彥、端州陳子莊、東莞張家玉等部，並聯合進襲廣州。敵僞軍被迫從廣西撤回廣東。湖南方面，兵力是很大的，一面有李自成農軍殘部李錦、郝永忠（原名孫旗）、袁宗第、王進才、馬士秀、盧鼎等三十餘萬，一面有何騰蛟舊部張光壁、黃朝選、劉承胤、曹志建、董英等部，一面有左良玉舊部馬進忠、王允成等部。但這種原來相互敵對的部隊，聯合在一塊抗戰，既沒有堅強的政治領導，也沒有適當的訓練和教育；彼此不但不

能適當的配合對敵，而相互間的磨擦（這自然是不可避免的），反每每成爲對立的形勢。何騰蛟抗戰的忠心很够，但對這種情況沒能作適當處理（是可以彼此協商達到適當處理的），只是把他們分爲十三鎮，令各守一方。敵僞進攻，便被各個擊破，岳州、長沙至邵陽、武岡一線相繼淪陷。十一月敵軍轉攻全州（湘桂邊），騰蛟與郝永忠、焦璉等得到人民協助，分路苦戰，把敵軍打退。西南抗戰政權之聲勢，爲之一振；思文帝亦由武岡、柳州、象州輾轉至桂林，桂林便成爲抗戰的首都。

同時，漢奸金聲桓在江西、李成棟在廣東，一面看到全州勝利和桂林政府成立，一面由於其部下僞軍將士，受到當地人民抗戰的威脅和影響，金聲桓的妻子也說「辮髮胡服可恥」，勸他反正；李成棟的愛妾也勸李反正，並「引刀自刎死」，迫李下決心；一面他們自己沒作到總督，也對滿清有反感。因此便於永曆三年（一六四八）先後反正，捕殺總督以下滿清官吏，江西、廣東重新光復。何騰蛟等亦乘勢收復湖南大部領土（克永州、寶慶、常德、衡州，圍攻長沙）；四川明舊將李占春、譚文、譚洪及人民義軍楊展、于大海、袁賴等部，亦收復川東、川南州縣。另一方面，清大同總兵姜襲也揭起義旗，並號召人民反清。是時在人民方面，更到處燃起反

滿的烽火。形勢是很有利的。

但在西南政權內部，思文移駐肇慶後，首先便形成曹華、耿獻忠等（李成棟方面者）與朱天麟、嚴起恒等（思文舊臣）兩派，互相攻訐；繼又分成袁彭年、丁時魁、劉湘客等的「楚黨」，朱天麟、張孝起、堵胤錫等的一「吳黨」，互相爭權奪利，鬧得不能開交。而在滿清方面，感於形勢嚴重，除宣佈一些改良、軟化政策外，便出動其全部滿僞軍來進攻：一路尙可喜，耿仲明攻贛、粵，譚泰、和洛輝自江寧赴九江策應；一路孔有德等攻湘、桂，親王濟爾哈朗、勒克德渾策應；洪承疇駐江寧，策動政治陰謀，並「經略沿海」；親王博洛、尼堪進攻姜瓖及山陝民軍；四川總督李國英，牽制李定國、劉文秀等。明廷忙於內爭，毫無禦敵的計劃和部署，任其各自爲戰。金聲桓守南昌，李成棟從廣東馳援，均先後戰死；何騰蛟亦戰死於湘潭。一六五〇年一月，廣州、桂林相繼淪陷。瞿式耜、張同儼等被俘，孔有德勸降；式耜說：「我中國男兒，安肯失身！」有德說：「我先聖後裔，尙從順」；同儼厲聲罵道：「你不過毛文龍家奴，安得辱先聖」。最後有德請他們當和尚也都不肯，均從容就義。

另一方面，張獻忠殘部孫可望、李定國、劉文秀等，原先佔領川南、貴州一帶，累次要求思

文給予王位，聯合抗戰，均被拒絕；他們便自奉孫可望爲王，在川黔抗戰；至此，便迎思文帝於安隆（廣西西隆），重新組織政權；一六五二年，並分路出師，一路劉文秀出四川，張光壁趨叙州，白文選由遵義趨重慶，期會師嘉定，以取成都；一路李定國出湘桂，馮雙禮趨靖州，馬進忠趨沅州，期會師武岡，以取桂林。各地民軍紛紛配合，北路收復川東、川南、川西；東南路大敗湘西南清軍，擊殺尼堪，進圍桂林，孔有德自焚死。兩湖兩廣人民多「以兵應定國」聲勢又爲之一振。把持小朝廷政柄的孫可望，却嫉妬李定國聲威，設計圍殺定國，便引起彼此間的衝突。在這種形勢下，清廷便一面派屯齊率滿僞大軍，合尚可喜攻略湘桂；一面令洪承疇進駐長沙，「經略湖貴兩廣」。洪賊利用可望定國間的空子，進行陰謀分化和收買；可望便陷入其圈套，形成屯齊、尚可喜滿僞軍與孫可望夾擊李定國的形勢。定國在兩面夾擊下，桂林、梧州又相繼淪陷，退保柳州。而孫可望亦自湘西南被清軍驅回貴州，盡殺小朝廷大臣及明皇族。文秀、定國均反對可望。思文帝便封定國爲晉王，召其入衛；定國率軍迎思文入雲南，圖恢復。可望反集軍十餘萬，分攻文秀定國；將士臨陣，大呼「迎晉王」，紛紛倒戈。可望大敗，便逃至長沙，正式投降洪承疇，獻策攻雲貴。

因此，滿僞軍便以孫可望爲嚮導，分三路大舉攻雲貴：一路洛托、洪承疇由湖南進，一路吳三桂、墨爾根、李國翰由四川進，一路卓布泰、線圖安從廣西進，三路期會於貴州；同時以鐸尼爲三路統帥。一六五八年（永曆十三年），貴州淪陷，劉文秀等戰死；敵軍並路入滇，李定國、白文選等力戰不勝。明年，昆明等州縣相繼淪陷，定國退至孟良，文選退至木邦，思文帝入緬甸，緬王殺其親屬左右，並擬獻思文於清軍。定國、文選率兵入緬索思文，與緬軍發生戰爭。緬王莽應時陰請吳三桂進軍。永曆十六年（一六六二）吳三桂、愛星阿率軍入緬，戰敗定國、文選，直迫緬城，令緬王「執送」思文帝。思文致書三桂：「將軍忘君父之大德，圖開創豐功；督師入滇，覆我巢穴……聊借緬人以固吾圉。乃將軍不避艱險，請命遠來……抑封王錫爵之後，猶欲殲僕以邀功乎？……如必欲得僕首，則雖粉身碎骨，血濺蒿萊，所不敢辭。」猪狗不如的吳三桂，終索取「故君」，於明年絞殺於昆明，焚屍取灰，分賜敵僞諸將；思文殘骸葬於昆明北門外。李定國以抗戰失敗，在孟腊鬱鬱吐血死。定國等爲民族「鞠躬盡瘁」之精神，足以流芳百世！

明朝政權，至此便全歸消滅了！

人民的抗清 北京淪陷，敵騎深入以後，全國人民便普遍展開抗滿鬪爭。作爲南明的南京政權、浙江政權、福建政權、西南政權，都得到人民抗清武裝的支持和配合，其中如浙江、西南兩個政權，前者直接由人民武裝，後者是李自成、張獻忠殘部所扶植起來的。但由於統治階級腐敗無能，不知利用條件，依靠人民，共同努力「恢復」；在垂死關頭，依舊只知爭權奪利，致抗戰都歸於失敗。

早在崇禎年間，滿軍入侵，金聲（聖嘆）便說：「今天下草澤之雄，欲效用國家者不少，在破格用之耳」。如僧申甫「私製戰車、火器」，金聲荐於莊烈帝，「倉猝募數千人」，於柳林、大井、蘆溝橋「結車營」，與滿軍「喋血力戰」，「直前衝鋒，遺骸矢石殆徧」。申甫犧牲後，「遺將古壁兵百人及豪杰義從數百人，練成一旅，爲劉之綸奇兵」。他們不僅忠勇善戰，而且紀律嚴明，保護人民利益；如滿桂部下「掠民間」，申甫軍便加以逮捕。

北京淪陷，敵騎南侵，福王在南京即位，全國各地便普遍展開抗滿鬪爭。「家貧落魄」的陳潛夫，向福王論列當時形勢和恢復方針說：「山東、河南地，尺寸不可棄。豪杰結寨自固者，引領待官軍。誠分命……以一軍出潁壽，一軍出淮徐；則衆心競奮，爭爲我用。更……計遠近畫

城堡俾自守……將帥屯銳師要害以策應之。寬則耕屯爲食，急則披甲乘犏。一方有警，前後救援。……泮梁一路，臣聯絡素定，旬日可集十餘萬人；誠稍給糗糧，容臣自將……河南五郡可盡復。五郡既復，……南連荆楚，西控秦關，北臨趙衛，上之則恢復可望」。當時「開封、汝寧間列寨百數，洪起最大；南陽列寨數十，蕭應訓最大；洛陽列寨亦數十，李際遇最大」……「潛夫過諸寨，皆饒吹送迎」。

一六四五年南京淪陷後，抗滿鬥爭在全國各地都普遍展開了；加之清廷改變其「天下人民，照舊束髮」的諾言，下令「各處文武軍民，盡令薙髮；倘有不從，以軍法從事」，便益激起全國的反清高潮。在華北，各鄉各村都普遍武裝起來，日夜守衛、巡邏，不論村內或外來人，薙髮者一律處死。一時使農村和城市完全斷絕往來。在城市，清廷宣佈：「留頭不留髮，留髮不留頭」；人民却「寧肯留髮，不願留頭」，不只到處發生服毒、自縊、全家自殺的慘象，且到處引起騷動。「結寨自固」的力量，更普遍、壯大。

在南方，人民不只扶植魯王的浙江政權，支持唐王的福建政權，並集結城鄉力量，市民和農民配合堅守城市和關隘，即所謂「州縣多起兵自保」。擇要說：在皖南，以金聲爲首，「糾

集士民保績溪、黃山，分兵扼六嶺。寧國邱祖德、徽州溫璜、貴池吳應箕等」，多聚衆響應，堅守城關。他們並派人和唐王聯絡。在江陰，六月，里人許用「倡言守城，遠近應者數萬人；典史陳明遇主兵，用徽人邵康公爲將。……前都司周應龍泊江口相犄角」。市民徽人程璧，「盡散家貲充餉」，並親往吳淞求援。閻應元率民軍守城。清軍猛攻，「城中用礮石力擊」，清軍被迫退十方庵，增調大兵，「四圍發大礮，城中死傷無算，猶固守」。八月二十一日，「清兵從祥符寺後城入，衆猶巷戰；男婦投池井皆滿」，陳明遇、許用、馮厚敦、閻應元、王華、呂九韶……等均舉家殉國，或自焚、或投水、或自縊，一般人民殉國者更不可勝數，無一人肯投降。清軍實行屠城，城內外被屠者近二十萬人；城內僅藏於陰溝之五十三人，未被屠殺。英勇壯烈，足以動天地而泣鬼神。在守城抗戰的過程中，共擊殺清軍三個王十八個將領，……烈士們亦可謂取得相當代價矣。黃毓琪、徐趨舉兵竹塘馳援城內，「及城陷……逸去」。明年，徐趨乘江陰無備，率壯士進襲，又盡殉國。

在嘉定，「士民推（侯）嗣曾爲倡，偕里人黃淳耀、張錫眉、董用元、馬元調、唐全昌、夏雲蛟等誓死固守」，及城中矢石俱盡，三月三日又值大雨，城崩陷一角，人民「架巨木支之」，

仍堅守拒敵；四日雨益大，「城大崩」，清軍便攻入城內。侯嗣曾等仍率民兵死戰，皆全家殉國；人民自縊、投井的不可勝數。清軍又實行屠城，被屠殺者數萬，血流成渠，浮屍滿河……（見朱子素：嘉定屠城記）。

在崑山，「縣官閻茂才……遣使迎降；縣人共執殺茂才」；六月十五日共推王佐才爲帥，朱集璜、周室瑜、陶琰、陳大任等共舉兵，陳宏助、楊永言等率壯士百人爲助。城陷，他們掩護人民突圍出走，自己均壯烈殉國。

此外，吳江人吳易等，於吳江淪陷後，「走太湖謀舉兵，旬日得千餘人，屯於長白蕩，出沒旁近諸縣，道路爲梗」。八月，吳易等迎擊進攻清軍，全軍戰死。明年「易鄉人周瑞復聚衆長白蕩迫易入其營」。松江夏允彝亦「結太湖兵（民兵）」，計劃攻松江。平日「好談經濟」、「習水道……海運」的崇明人沈廷揚，爲福王「理餉務，饋江北諸軍」。南京失守，走歸崇明、舟山一帶；及魯王航海南去，廷揚集衆爲水軍北上攻福山，至鹿苑，船均擱淺，殉國。在贛、浙、閩、粵、湘、鄂到處都組織義兵，依山爲寨，並多與明軍相策應。

清廷脅於漢族人民抗滿的威力，便又宣佈薙髮令暫緩執行；但薙髮只是人民保衛民族的一

種標誌，反滿並非基於雞髮令上面。所以人民的反滿鬪爭，並沒有被血腥的屠殺和軟化所阻止。西南政權成立後，在北方，北京近畿，也有義婦張氏與義民王禮、張天保等的密謀起義。西北有回民米刺印、丁國棟等起兵，盡殺清廷巡撫以下官吏，克復涼州、蘭州、臨洮、渭源、河州、洮州、岷州、鞏昌等城鎮；武大定等起兵佔領固原；賀洪器等義兵攻佔寧州、慶陽；趙榮等義軍攻佔文縣；馬德、李國豪等義軍起自豫旺……。在南方，甚至連降敵的鄭芝龍子鄭成功，也以「父教子忠，不聞以貳」，拒絕隨父投降，「走海上」。「募師以抗清」；合鄭彩、鄭聯等克復廈門，形成一股強大的海陸武裝，與山寨義兵「狼狽相依」。張名振在舟山也是一樣。所以清閩浙總督漢奸陳錦說：「海寇登峰，則山寇爲之接應，山寇被勦，則入海以避兵鋒。交通閩粵，窺伺蘇松，久爲東南之患」。鄭成功北攻南京敗回後，又於一六六一年（順治十八年）從荷蘭侵略者手中收復台灣，作爲抗清根據地，與金門、廈門相犄角；建立政權，用永曆年號。清軍無如之何，只得迫令「沿海居民三十里界外盡徙內地，禁漁舟商舟出海」，圖斷絕他們和內地的聯繫。

在廣東，順德諸生陳邦彥，於廣州淪陷後，聯合義軍余龍等二萬餘人；新會人王興、潮陽

人賴其肖等，亦相繼起義；「好擊劍任俠，多與草澤豪士游」，又曾投歸李自成的進士張家玉，亦聯合「善戰」的「蠻戶、番鬼」一起兵九江村」。他們相約「共攻廣州」。失敗後，余龍、馬應昌等收復順德；旋余、馬等均戰死，邦彥等便轉至下江門。明年又聯合各部義軍攻廣州，因計劃泄漏不果。清僞軍再西進，邦彥等義軍尾隨，以爲牽制，配合桂林防守。後轉至三水，收復清遠，「嬰城固守」；並嘗分兵救各部義軍「之敗者」。敵軍圍攻，「精銳盡喪」；城破，邦彥等戰至最後，仍合數十騎巷戰。邦彥肩受三傷，「被執，饋之以食不食」，慷慨就義。張家玉等於進攻廣州失敗後，又與東莞韓如璜等聯合鄉兵，恢復東莞；沒收前尚書李覺斯等家產償軍士。東莞再淪陷，家玉等全家殉難；李覺斯引寇兵掘家玉等祖坟，並實行屠洗，一村、市爲墟」。義軍北走，沿途群眾紛紛參加，又收復龍門、博羅、連平、長寧、歸善，進攻惠州。失敗後，退守龍門，敵僞大軍圍攻數重；義軍「倚深溪高崖……大戰十日」，「矢盡礮裂」，「力竭而敗」。他們均英勇殉國……。

鬪爭在全國各地，都普遍展開着；直至南明西南政權滅亡後，也還在持續。以後，普遍的大規模的武裝鬪爭被鎮壓下去後，又在全國轉入地下的反清活動和鬪爭，如北方的「白蓮教」、

「天理教」、以「反清復明」爲旗幟的長江流域的「哥老會」（洪門）、閩粵與華僑中的「三點會」等。

第八節 民族矛盾階級矛盾和封建制的崩潰（一）

滿清的基本方針政策 滿清統治者以其民族少數的人口，來統治先進的、人口衆多的、圖爭傳統豐富的漢族，來統治偌大的中國，其基本方針，便在聯合漢族地主階級，防止和壓服漢族人民的反抗，製造並擴大漢族內部的矛盾，挑撥國內各民族相互間的矛盾，以確立、保障其統治地位。在這個總方針下，便提出「滿漢一體，滿漢不歧視」的口號，來號召漢族地主階級，並掩蓋其民族統治民族的實質。其實現這種方針的主要政策：

首先在政權方面，清廷在表面上規定由內閣到六部等中央機關，均設複職，滿漢平分；地方的省道府縣主官，滿漢平等機會，由於滿人不够分配，府縣以下，並漢多於滿。但在實際上①中央的大權，並不在內閣，雍正以前，在滿貴族組成之議政王大臣會議，雍正以後，在滿員

充任的軍機大臣；②銀庫、緞匹庫、顏料庫、火藥庫等財政軍器等方面，是滿員的專缺；③漢官在事實上，只是傀儡、「奴才」。怕漢人官吏與人民聯繫，並規定迴避本省。參加政權的辦法除功臣和老漢奸外；形式上一體經過從來的科舉（州縣考取及格爲秀才，省考及格爲舉人，京考及格爲狀元、榜眼、探花、賜進士出身、同進士出身）；雍正以前，滿人另設一榜，只考滿譯漢文一篇，以後則一體考試。而在實際上，滿人作官，並不靠考試出身，只有漢人須經過考試途徑。同時，這不僅直接麻痺和籠絡了漢族知識份子，而且把他們的精神，終身被桎梏於八股裡面，成爲廢物。但一些較清高有氣節的遺老和知識份子，不願參與科第考試；便又特設「博學宏儒」科，令京官和各省衙門，用「舉荐」的強迫方式，促其赴京就考。結果「自慚周粟」的假「夷齊」（伯夷叔齊）們，如朱彝尊、毛奇齡之流，都下了山；只有黃宗義、王船山、呂留良、萬斯同等，始終保持名節，反對滿清。

在軍事方面，名義上有滿軍八旗、蒙古八旗、漢軍八旗（正白、鑲白、正藍、鑲藍、正黃、鑲黃、正紅、鑲紅）；但所謂漢、蒙八旗，都是其最忠實無恥的奴才軍，數量仍遠少於滿軍；在政治上，滿軍也佔在高一等的地位。自京城及全國要冲，均由滿軍駐防、控制；次要戰

略地點由八旗駐防，以滿軍爲骨幹。一般漢奸武裝，均叫作綠營（因用綠旗），餉項比八旗低至三分之一以下，器械比八旗差；駐防各地，事實上有八旗的地區，均受八旗控制、指揮，並皆配置滿人軍官，從中控制。他還擔心這種漢奸武裝不可靠，一面公開准許其官長尅扣軍餉、吃空額，一面又嚴格限制士兵陞爲官長。這不僅在促進綠營的腐化，在擴大官兵矛盾。反之，對於滿軍八旗，却不斷去督促其「騎射」操練。

在刑法方面，從順治時頒佈又經過乾隆時修改的「大清律」，形式上和「唐律」的條目差不多，表現爲維護封建的階級統治的東西，沒有民族差別。但實質上，却包含着民族統治的真實內容：（一）特別着重於反抗其統治的所謂：謀反、謀大逆、謀叛、惡逆、內亂、不道、大不敬、不孝、不睦、不義等「十惡」；（二）可以免刑和寬刑的所謂議親、議故、議貴、議勤、議功、議賓、議賢、議能等「八議」，具備這種條件的，主要只有滿籍貴族、官吏等，其次便是死心塌地的漢奸奴才；（三）一般滿人犯罪，均不歸司法機關處理，而另歸於其步軍統領、都統、將軍或內務府慎刑司（他們並同時可以審判漢人）；並有所謂「換刑」（如答可換鞭責，充軍可換枷號……）、「減等」等特權；其特設監獄，也比較優待。

在文化方面，一面盡量提倡空談無用的理學和八股等，一面盡量壓制凡有民族反抗思想和革命思想的東西。到康熙、雍正、乾隆各代，並以很大力量，編纂書籍，纂改和焚燬一切有進步內容的書籍；編纂方面，康熙時有「康熙字典」、「佩文韻府」、「古今圖書集成」等，乾隆時有「皇朝文獻通考」、「皇朝通典」、「大清會典」、「大清一統志」，並使紀曉嵐（昀）等編成「四庫全書」；焚燬的書籍，康熙時，下令「凡書坊一切小說淫詞（按即具有反抗內容的東西），嚴查禁絕……；板片書，一併盡令銷燬。違者治罪」，乾隆時，實行搜查一切有忌諱的詩文野史等，概予銷燬、查禁，前後二十四次，即毀書五百四十種，共近一萬四千部……。

在民族政策方面，挑撥和擴大國內各民族間的矛盾，如在西北，壓制回族，挑撥漢回關係，使互相仇殺；又提高喇嘛教，壓制回教，以製造蒙回矛盾；收買蒙族王公，壓迫蒙族人，並提倡喇嘛教和大烟等去摧毀蒙古民族……。

其經濟方面的政策，已在前面提過。

削藩 順治（世祖）、愛新覺羅福臨一六四四——六一）爲着利用漢奸僞軍，幫他去消滅明朝西南政權，鎮壓漢族人民反抗，打下統治基礎，封吳三桂爲平西王，經略川、滇，孔有德定南

王、尙可喜平南王、耿仲明靖南王，經略兩廣。康熙（聖祖玄燁，一六六二——一七二二）以吳三桂王雲南，尙可喜王廣東，耿仲明子繼茂王福建。及其統治暫趨鞏固以後，認爲裂地封王，擁有武裝的漢奸，也可能危害其統治，便不容許其再存在下去了。因而發生所謂「三藩叛變」。康熙十年，尙可喜奏請由長子之信王廣東，十三年又請自己歸老遼東海城；清廷令其率諸子藩屬及所部佐領盡移歸。吳三桂、耿精忠（繼茂子）也感覺不安，奏請撤兵，探聽清廷意旨。在滿官米思翰、明珠、莫洛等的主張下，清廷便下令徙藩於山海關外。吳三桂遂於十二月以「天下都招討兵馬大元帥」的旗號，反對清廷，並以「興明討虜」的口號，希望取得漢族人民的支特。明年又自稱周王，宣佈恢復蓄髮和服制。

吳三桂揭起反清旗幟後，一面派周寶、王屏藩分路出湖南、四川，一面派人往各省聯絡。飽嘗了清廷歧視和八旗壓迫的漢奸僞軍，如貴州巡撫曹申吉、提督李本深、湖南巡撫盧震、四川巡撫羅森、廣西將軍孫延齡、提督馬雄、襄陽總兵楊來嘉以及福建耿精忠、廣東尙之信，都相繼響應；陝西提督王輔臣亦以平涼響應，佔領全甘。贛南、贛西的南康、都昌、萍鄉、袁州、安福、新昌等州縣，均爲吳軍佔領。耿軍分三路入浙江，也佔領浙南、浙東一帶。台灣鄭

經（成功子）亦派人和耿精忠聯絡，相約互爲配合。長江以南，除蘇南、皖南及浙贛各一部份外，並四川、甘肅，全脫離滿清統治。

但由於漢奸們，尤其是吳三桂，在人民面前所作的罪惡太大，得不到人民的同情和支持；同時，吳三桂等也自始就沒有反清到底的決心，所以他一面在軍事上，只是防禦，屯兵岳州、洞庭沿湖，與武昌、宜昌、荊襄清軍對峙；一面又請達賴喇嘛出面調停。

在清廷方面，感受當時形勢嚴重，便一面盡其八旗全力，命順承王額爾錦、貝勒尙善，率主力進屯湖北，當湘贛，並以碩岱爲前鋒，繼又加派安親王岳樂專攻江西；莫洛及貝子董額當川陝；王輔臣反清後，又派大學士圖海爲「撫遠大將軍」；康親王傑書，貝子博勒塔領兵趨浙江，簡親王喇布鎮守江南。一面集中力量打擊吳三桂，宣佈吳三桂爲反覆無常的「逆賊」；對其他方面，盡量分化、收買、勸降。一面盡量籠絡附清的漢奸僞軍，提拔新人充任將帥，如蔡毓榮、徐治都、萬正色（湖北方面）、李之芳（浙江）、楊捷、施琅（福建）、張勇、趙良棟、王進寶（陝西）等，爲其出死力；結果，他們在這次戰爭中，比戰鬥力已衰退的八旗兵，對滿清發生更大的作用。

因此，一方面，王輔臣、耿精忠、尙之信等及其他各部將領，多相率降清；一方面，清軍以正面牽制吳三桂於岳州、洞庭間，岳樂以奇兵由江西襲取長沙。吳三桂敗退至衡州，於十七年三月稱皇帝；八月三桂死，孫吳世璠繼位稱帝。清僞一面由廣東、江西、湖北三面攻湖南，一面以漢奸僞軍趙良棟、王進寶等爲主力攻四川。吳軍不斷敗退，清僞軍攻佔四川、湖南、廣西後，便從三面進攻雲貴；吳世璠、吳應麟等逃至雲南。二十年，趙良棟等僞軍首先逼近昆明，吳世璠自殺。這一場清僞軍的大伙併便告結束。至此，清廷便進一步限制「邊疆提鎮」的漢奸兵權，限其「常來朝見」，減少營額，「兵權不……令久擅」。

併吞最後抗清堡壘的台灣 鄭成功、張煌言等以台灣爲最後的抗清基地，建立漢族自己的獨立政權，用南明永曆年號。康熙元年，成功死，子鄭經繼承他的位置；十三年，乘吳三桂等反清，收復漳泉諸州，旋又淪陷。十八年，劉國軒等又分路攻福建，大敗清總督卞廷相，清軍將士死傷甚多。及吳三桂在湖南失敗後，清廷便以長江及洞庭水軍全部調至閩海，加之漢奸李光地等組織武裝，充任嚮導。十九年，新收復之澄海等地區復告淪陷，鄭經、國軒等並被迫放棄金門、廈門兩島，退回台灣。

鄭經、劉國軒領兵攻閩的期間，滿清一面派奸細入台，收買侍衛馮錫範等，發動叛國的政變，剝奪「總制」陳永華兵權，襲殺「監國」鄭克塽（經長子），另立小娃娃克塽為傀儡。鄭經退回台灣之明年亦死。二十二年，清廷派施琅攻台，馮錫範等便挾克塽投降，這塊最後的抗清基地便淪陷了。清廷嘉獎馮錫範賣國功勞，特贈封伯爵。

文字之獄 另一方面，清廷在全國的統治確立後，感到漢族人民和中間層知識份子反清情緒仍很普遍；便採取血洗政策，來對付一切有民族情操的知識份子，甚至吹毛求疵，擴大屠殺，企圖以此來壓服漢人的反滿思想。這種思想不可能消滅，血洗政策便長期繼續。其中幾次最大的屠殺事件：

首先為康熙三年的莊廷鑑「明史之獄」。浙江烏程富人莊廷鑑得明臣朱國禎未完成的「明史稿」，集學人增損完編，號曰「明書」，署為己作。其中對明清間的情況，多據實直錄，且表現一些思明反清的民族情操，如云：「長山趾，而銳師飲恨於沙燐；大將還，而勁卒銷亡於左袒」，斥孔有德、耿仲明為叛國，滿清入關後，仍以南明為正統。罷官的歸安知縣吳之榮，喪心病狂向清廷告伐；清廷下令，莊氏家族、作序人、參校人——凡列名書中者——買書者、

賣書者、刻字印刷者以及地方官，連同其家屬半成丁一律殘酷處死，妻小徙邊遠爲奴，已死之莊廷鑑，從塚墓裡挖出碎屍萬斷。

次爲康熙五十年的戴名世「南山集」之獄。戴著「南山集」，載思文帝事跡，並採入桐城方孝標所著「滇黔紀聞」。戴方兩家五服內的男女老少數百人，一律處死、充軍，其他有關係的人，也都處死或流徙，方孝標開棺碎屍。

次爲雍正（世宗胤禛，一七二三——一七三五）七年的呂留良曾靜之獄。遺老浙人呂留良，明亡後，拒絕清廷徵聘，削髮爲僧，著書宣傳攘夷。湘人曾靜讀留良書大喜，派門生張熙至浙求全書；又修書令張熙往見川漢總督岳鍾琪，勸其繼承岳飛遺志，共同舉兵反清。豬狗不如的岳鍾琪，反會同滿官，使用假裝同情的欺騙手段，得知曾靜等計劃和所有關係人。雍正便將已死的呂留良及子呂葆中、門生嚴洪達梟首戮屍，留良門生沈在寬零刀細割處死；殺滅呂氏、嚴氏、沈氏全族；尊信呂氏學說之黃補菴、車鼎豐等一千人等，本人殺頭，家族充軍。對曾靜、張熙又玩弄另種騙局，爲他們僞造口供，編爲所謂「歸仁說」；合雍正駁呂留良學說的各種文告（主旨在說明滿漢一家），輯爲所謂「大義覺迷錄」，頒行全國學府，定爲士大夫必讀之書。

此外牽連較少的，有雍正三年的汪景祺之獄。景祺「西征隨筆」及「功臣不可爲」等著作，有責難康熙，同情已滅族的將軍年羹堯的內容；被處死，親屬充軍。四年的錢名世之獄。名世作詩頌年羹堯征西藏功；免職發回原籍管束，榜爲「名教罪人」。五年的查嗣庭之獄。查爲江西正考官，以「維民所止」爲考題；雍正認爲「維止」二字係斬「雍正」頭的意思，將嗣庭監禁致死，並剝屍梟首。陸生柙之獄。生柙著「通鑑論」，批評君主專制，被殺頭。八年的徐駿之獄。徐駿詩有「清風不識字，何得亂翻書」，又奏章寫「陛下」爲「狻下」，被殺頭；誦徐詩者也處死。

乾隆（高宗弘曆、一七三六——九五）時，如徐述夔詩：「大明天子重相見，且把壺兒擱一邊」，沈德潛「奪朱非正色，異種也稱王」，全祖望「爲我討賊清乾坤」，或因作者已死，掘坟開棺碎屍，或嚴重治罪；他如段昌緒圈點吳三桂討清檄文、齊赤若刊呂留良遺書、彭家屏藏明末野史，甚至胡中藻在廣西以「乾三又不象龍」作試題，也都處死。像這類事情，多不勝舉。其中以鄂爾泰、胡中藻之獄，內容較複雜。當時清廷官僚，「滿員……依附鄂爾泰，漢人……依附張廷玉」，形成兩個派別。同時鄂爾泰、鄂昌父子是漢化頗深的滿員，鄂昌作詩

也稱蒙人爲「胡兒」，依附鄂的漢員胡中藻等，則以實行篡奪的權門期待鄂爾泰。乾隆不只要打破漢員自相結合的派別，且要打擊滿員的漢化和私家樹黨，便藉端興獄。

對外侵略 清廷又以擴大對外侵略，去消耗漢族和其他民族的力量，轉移漢人的反滿視線。康熙時：

與俄羅斯封建王朝，對黑龍江、尼布楚邊界的爭執。康熙十四年俄使至北京，要求互市、換俘、定界；清廷藉口其不交回流亡，拒絕談判。二十一年便遣郎坦領兵入俄境探虛實，隨即於寧古塔修戰艦、建立軍運驛道；出兵襲擊雅克薩，俘虜俄軍官兵。二十四年，正式宣佈所謂「征俄令」：派彭春領陸軍萬人，水兵五千人，進攻雅克薩，迫俄軍撤退；俄將額里克謝（即圖爾布青）敗退至尼布楚，巴什里等四十人被俘。清軍折毀雅克薩城。但頑強的俄羅斯民族，於清軍撤退後，又重新築城固守。二十五年，清廷又出兵進攻雅克薩，額里克謝戰死；但其軍民仍頑強抵抗，堅守城塞。最後於二十六年開始議和，二十七年成立「尼布楚條約」。

二十九年，會新疆厄魯特蒙古噶爾丹，與外蒙喀爾喀部間戰爭；康熙便以噶爾丹不聽詔令作口實，親率大軍侵蒙，三十年劃外蒙爲三十旗，與內蒙之四十九旗，同作爲清朝藩屬。三十

四年又進侵準噶爾（厄魯特），斬首數千，活捉數百，並掠奪其牛羊、駝馬帳幕器械。三十五年又親督大軍，最後把厄魯特征服，劃爲二部二旗；並把阿爾泰山以東的地區全部征服。在軍事征服以後，他們又不斷採取各種陰毒政策，去摧毀這個優秀的民族。如所謂「衆建」，即把蒙族分割爲互不相屬的內蒙、外蒙、河西厄魯特、金山厄魯特，且又分割爲互不相屬的各盟；並限制盟長的權力，只給各旗長以「世治其民」的自治權……。

五十七年，藉口策妄那不坦（噶爾丹侄）侵入西藏，便派色楞、額倫特等率滿、漢軍及青海各少數民族武裝入藏；却被策妄殺得大敗，額倫特亦中槍死。明年又命皇子允禵率重兵駐西寧，又明年派平逆大將軍延信出青海，定西將軍噶爾弼出打箭爐，鉗擊拉薩。擊敗策妄，征服西藏，另立新達賴，俘前達賴送至北京；任藏奸康濟鼐管前藏，頗羅鼐管後藏；並派將軍領兵駐藏，以爲控制，後至雍正時，又特設駐藏大臣。

雍正時：

因青海各少數民族，厄魯特固始汗孫羅布藏丹尊、唐古特的大喇嘛察罕諾門聯合反清；元年便命川陝總督年羹堯、四川提督岳鍾琪率大軍入青海，肆行勦殺，僅岳鍾琪部五千兵即「斬

首八萬」。各少數民族的首長、喇嘛及其眷屬，除被殺者外，均被俘虜，收其兵器、印綬。清廷便改西寧爲府，並特設辦事大臣。

七年，命傅爾丹領八旗兵屯阿爾泰山，岳鍾琪率綠營屯鎮西，期以明年會攻伊犁。噶爾丹策零（策妄子）求和，但清廷意在完全征服新疆；策零便進攻綠營兵於科舍圖卡倫。九年，清軍大舉進剿，八旗兵中伏大敗，生還科布多者僅二千人，定壽蘇圖等將官均戰死。十年，策零轉趨哈密方面，進襲綠營兵；岳鍾琪一面派兵拒敵，一面派大軍搜策零後路，策零退走。清廷以綠營強過八旗，便將岳撤退查辦，策零又東進至外蒙古，爲三音諾顏郡王策凌所敗，即所謂光顯寺之捷；但策凌主力並沒喪失。十二年，清廷被迫，暫停止對策凌用兵，許其求和，議以阿爾泰山東西爲外蒙與厄魯特（準噶爾）分界，乾隆初定議。

乾隆即位後，更擴大侵略，他自誇「十全武功」，即平準噶爾二功、定回一功、平大小金川二功、平台灣二功、降緬甸安南一功、降廓爾喀二功。

（1）對於準噶爾，自和議成立後，一面進行分化和收買，因此引起其內部上層份子間的衝突；十九年，清廷收買的納默庫、班珠爾等率部二萬餘人「來降」。乾隆便於二十年派班

第、永常爲主將，從南北兩路出兵，因有內應，兼準部自相衝突，清軍遂征服準部，並大肆搜殺。但由於屠洗性的大勦殺，又引起準部反抗，他們並利用中俄邊界的空子，堅持鬭爭。清軍以更殘酷的清洗辦法，「合圍勦殺，凡山陬水涯，可漁獵資生之地，悉搜剔不遺」。準族人直接間接被殺者四十餘萬，佔全數十分之七，其他十分之三盡逃入俄境。二十五年，清軍完成了這種陰森殘暴的屠殺任務，便宣佈準部「枚平」，設置伊犁將軍，築城、建官、屯田。至此，天山北路全爲清廷支配。

(2) 征「纏回」。天山南路爲回教民族所散佈，乾隆二十年，清廷招降回部，以大和卓木(聖裔之意)布那敦歸葉爾羌，統屬各部，羈小和卓木霍集占於伊犁，掌回教。後大和卓木羅尼都及霍集占均反清。二十三年命雅爾哈善爲靖逆將軍，進攻大小和卓木，勞而無功。二十四年命兆惠、富德分路南趨；他們均於趨葉爾羌途中，先後被圍困；由於愛隆阿率兵救援，方得解圍。同年夏，兆惠出烏什取喀什噶爾(疏勒)，富德由和闐取葉爾羌。大小和卓木棄城西走，清軍追至阿爾楚山、巴達克山，霍集占爲巴達克酋長所殺，將首級送清軍。清廷便於喀什噶爾、葉爾羌、英吉沙爾、和闐、烏什、阿克蘇、庫車、闐展及哈密、土魯番、哈喇沙爾十

一城，設辦事領隊大臣鎮守，並以喀什爲首邑，設參贊大臣駐屯。

(3) 對西藏。自雍正以後，西藏政教大權，全爲清廷駐藏正副大臣所控制。因此，便發生以朱爾墨特郡王爲首的一七五四年的暴動。暴動群衆攻擊駐藏大臣和清軍，殺清都統傅青，左都御史拉布敦等。效忠其滿清主子的達賴，便聯合貴族武裝進攻暴動群衆。暴動在血腥的屠殺下平服了下去，清朝的支配地位也恢復了。一七九二年，乾隆又藉口「藏中諸事任職達賴喇嘛及噶布倫等率意巡行；大臣者，不但不能照管，亦並不預聞」；同時又以廓爾克侵藏爲題目，出兵入藏「平亂」，把西藏全置於軍事管理下。結果又製定所謂「藏中善後章程」，規定駐藏大臣成爲西藏實際的最高權力者。

(4) 征唐古特族。以大金川土司莎羅奔爲首的大小金川唐族人民，實行民族自衛，拒絕清朝支配。十一年，清廷便派張廣泗爲四川總督，負責進攻唐族。莎羅奔等退至勒烏圍，萬衆一心，依據地形險阻，並到處建立大小碉壘與外壕。清軍毫無辦法，並吃了苦頭。而僞降於清軍之良爾吉、阿扣，實際上也是來作情報和內應工作的。清廷後又改派岳鐘琪、傅恒，他們一面慘殺良爾吉、阿扣等；一面避開碉壘防線，由兩路合搜其後方；一面又招誘莎羅奔投降。十

四年唐族人民在清軍圍攻與莎羅奔投降的情況下，便被迫接受：供徭役、納軍械、獻凶會等五條約束。不久，他們又重新聯合，以小金川土司僧格桑爲首，脫離清朝統治。清廷派阿爾泰、桂林等領兵「進討」，都不斷失利。三十七年又改派阿桂等，四十年始攻下勒烏圍，頑強的唐族人民，又退至噶爾匪，繼續抵抗；直至四十一年噶爾匪淪陷，清軍纔迫其降服。乾隆便以小金川爲美諾廳（即懋功）、大金川爲阿爾古廳（即綏靖屯）。

（5）侵緬甸。三十二年，清廷派楊應琚爲雲南總督，大舉侵緬，深入至新街，扼緬阿瓦上游；但被緬軍殺得大敗，反致騰越、永昌被圍。清廷便改派明瑞繼任。明瑞與參贊額爾景額，一由錫箔路、一由孟密分路入緬，期會於阿瓦。結果兩路未及會師，均喪師折將，連吃敗仗。緬王向清廷求和，被拒絕。三十四年，又派傅恆、阿桂率陸軍，並調閩粵水軍征緬。阿、傅分路出師，共會於蠻莫，出伊洛瓦底江；緬水陸兩軍均列陣江口抵抗。清軍哈國興率水軍、泛江而下，阿桂、阿里袞率陸軍沿東西兩岸，齊頭並進。緬軍敗退，堅守老官屯。緬王孟駁遣使議和；清軍脅於水土瘴癘，雙方便罷兵。五十五年，清廷一面約暹羅夾攻緬甸，一面派人誘降；緬王被迫，派人「入貢」，「受封冊」。

(6) 侵安南。清軍初侵入雲南時，大越王（安南北部、南爲廣南）黎維禔曾遣使勞軍；康熙五年，嗣王黎維禧又繳送明思文所與封敕，清廷封其爲安南國王。乾隆五十一年，藉口安南內亂，即阮文岳文惠等的所謂「西山黨」統一安南，驅除黎氏王族，派粵督孫士毅及提督許世亨率兵一萬餘侵安南。五十四年，清軍下富良江，佔河內，另立黎維祜爲安南王。清軍奸淫擄掠，越人紛紛反對；阮文惠等便大舉反攻，孫士毅、黎維祜北走，許世亨及所部萬餘人，均被擠入富良江溺死。文惠勝清後，便派人求和，並遣兄子光顯「奉表入貢」。乾隆自願清軍已腐敗不堪作戰，加之連年侵略戰爭，國庫亦已空虛；便同意阮光平（即文惠）求和，五十五年光平至清廷朝見，即封爲安南國王。

(7) 侵廓爾克。廓爾克是居於藏印間山區的一個小民族，即所謂尼泊爾，他們素與西藏互市，以土產易西藏的食鹽、氈子等。西藏大大提高徵稅，並於食鹽中摻土，乾隆五十五年，廓人便武裝入藏掠奪。清將巴忠從中調停，議定西藏每年給予廓爾克一定贈品，廓爾克對清朝入貢受封；明年因西藏不予贈品，廓人責索不得，便深入藏境掠奪，並進佔札什倫布。清廷便藉口出兵，派福康安、海蘭察率兵入藏，大舉進入廓爾克境，攻佔尼泊爾、迫陽布。廓爾克會長

請和，議定對清廷稱藩、受封、進貢。廓爾克便成爲清之藩屬。

清廷不斷對外侵略的結果，一方面，不只直接消耗兵力，且消耗國庫，增加人民負擔，反而擴大了民族矛盾和階級矛盾；一方面由於疆土擴大，藩屬增多，也直接間接擴大了國內外市場，這在客觀上却反對了滿清的閉關政策。

第九節 民族矛盾階級矛盾和封建制的崩潰（二）

漢族人民的反滿鬪爭 滿清統治者，想盡並用盡各種辦法，來防止漢族人民的反抗；但隨着社會矛盾的發展，漢族人民的反滿鬪爭，不只持續着，且不斷地深入。自明朝滅亡以後，他們的鬪爭，雖多與「反清復明」的口號相聯繫；但所謂「反清」的真實內容，是推翻滿清統治，「復明」是恢復漢族地位，並非要恢復朱氏皇朝的統治。

人民反清的武裝鬪爭，在康熙時的數十年間，自始至終都沒有停止過，最著名的，二年有福建王鐵佛爲首的起義，十二年直隸（河北）人楊起隆等計劃奪取北京，十九年，又以起隆爲首

在陝西起義，二七年有夏逢龍爲首的武昌兵變，四六年，有李天樞、朱六非爲首的雲南人民起義。規模最大的，是朱一貴、黃殿、李勇、吳外等爲首的台灣人民起義。朱一貴本福建長泰人，入台灣以畜鴨爲業；聯合義士，組織群衆，於康熙六十年四月起義。他們攻佔府城及諸羅鳳山等七天之內，佔領全台；清總兵歐陽凱等被義軍打死，清軍及官吏相率逃走。衆奉一貴爲義王，後又改爲中興王，建元永和。他們宣佈恢復漢族冠服，並禁止起義群衆搶掠人民、奸淫婦女……。由於參加起義的秀才林泉等與降將劉得紫之流，受滿清收買；六月滿清大軍進攻，他們便出賣民族和人民，從中響應。起義軍在內外夾擊下失敗，朱一貴被俘，解至北京，慷慨就義。

另一方面，從康熙到雍正時，便進入三點會、哥老會、白蓮教、天理教等深入的地下活動階段。

三點會又名天地會、三合會……，成立於康熙十三年；創始人爲明末義士，據傳爲福建之蔡忠德、方大洪、馬超興、胡德帝、李式開（即前五祖）與湖廣之吳天成、洪太歲、姚必達、李式地、林永超（即後五祖）等。他們的宗旨（綱領）是「反清（清）復汨（明）」；組織原則

是：「同生共死，結爲桃園兄弟。姓洪名金蘭，結爲一家，天爲父，地爲母，日爲兄弟，月爲姊妹……兩京十三省同心一體，討滅仇敵，恢復明朝」；組織紀律是：「三點暗藏革命宗，入我洪門莫通風（嚴守祕密）；養成銳氣復仇日，誓滅清朝一掃空」，不許詐騙、背盟、賣友……並有二十一規則及十禁、十刑；組織的群眾基礎，不論何人，只要贊成其宗旨，服從其組織原則和紀律的，均得入會，可說是一種很廣泛的民族統一戰線的組織。他的缺點，是沒有規定以下層群眾爲基礎和規定其領導地位，所以其團結力雖不差，但後來每爲官僚、地主、軍閥所利用。參加其組織的人數很多，深入到全國各階層，並在華僑裡面有不小勢力。清廷視爲最凶惡的敵人，用全力去偵搜，並以嚴刑酷罰去鎮壓。

乾隆時，台灣天地會佈置起義；清廷派兵緝捕，他們遂以林爽文、莊大田等爲首，揭起義旗。義軍一開始便攻佔彰化及諸羅鳳山等州縣，並進攻府城；清軍得當地地主武裝之助，亦僅保有府城及彰化之鹿港。清廷派福建水陸兩軍進攻，均吃了敗仗；攻入鳳山的清軍中洪門弟兄，並實行倒戈起義，殺死清將鄭嵩，佔領鳳山。清廷又盡派閩、浙水陸軍隊渡海；兵士多不願戰，「甫交綏即退」。最後清廷便派劄子手福康安、海蘭察負責「勦撫」。明年春，林爽

文、莊大田等，均戰至最後，失敗被擒。

哥老會，也是由反清志士創始的一種秘密組織，其基本精神與內容，均與三點會差不多，可能係從三點會分化出來的；活動的主要地區爲長江流域。他們的組織宗旨及規約等叫作海底，機關叫作碼頭；首領叫作正副龍頭，亦稱山主，子承父充龍頭者，稱雙龍頭，下有內八堂外八堂；入會叫作斬香，會員均爲弟兄姊妹；見面有一定的暗語、暗號。不准民族血統不純的人和理髮匠等入會。只准明劫官庫、官人，不准作偷盜。從乾隆時起，他們不斷在武漢、九江、南京、揚州、南通、杭州及長江、運河等地，實行暗殺和捕走清廷官員及其眷屬，保護正人，仗義行俠，專與官府作對；且在長江流域各地，揭起不少的小規模暴動和事變。清廷派陶澍爲江蘇巡撫，專對哥老會；他知道哥老會組織深入到撫台衙門裡面，沒到任前，先行化裝明查暗訪，與南京哥老會首領尤之金等鬪法。綠營士兵也不少參加哥老會的，帶兵官爲騙取士兵擁護，常冒充龍頭。清廷爲對付他們，除鎮壓、破壞外，一面收買一些叛徒和流氓組織「清幫」，爲其保護運河糧運；一面又創造黃天霸那樣爲官府當鷹犬的典型人物，從戲劇文藝方面來麻痺他們。

元朝朝一直傳流下來的白蓮教，到清朝又發展爲含有民族反清內容的民間秘密組織；他們宣言：劫運臨頭，清朝將滅。乾隆時，教主皖人劉松被清廷破獲，處以充軍甘肅的徒刑。「其黨」劉之協，宋之清等繼續活動，往來陝、川、鄂、湘各省，信徒甚衆，並共奉河北鹿邑人王發生爲首，稱爲朱明後人。乾隆五十六年，他們準備起義，被清政府發覺，除劉之協脫逃外，重要首領均被捕。清廷命豫、鄂、皖三省嚴密搜查，「奸吏蠹役，乘機敲詐」，任意「誣陷」；如「荊州宜昌等地之民，已無有能避騷擾之苦者」，小康率皆破產，貧民冤死的不可勝數。加之其時清廷嚴禁小錢，川楚一帶受到損失的中小商人及私鑄私販者均紛紛不滿，社會更加騷動。

嘉慶（仁宗顯琰，一七九六——一八二〇）元年正月，白蓮教人聶杰人、張正謨、姚之富、齊王氏（齊林妻）等，從荊州、襄陽、當陽、鄖陽各方面，同時揭起義旗；四川徐天德、王三槐、冷天祿等，陝西張士龍、張漠潮、張天倫等，均繼起響應；他們共同的口號是「官逼民反」。他們採取一種游擊戰術：忽分忽合，忽南忽北，避實擊虛，專行山徑小道。義旗揭出後，各地教徒和群眾，都紛紛響應，參加，烽火籠罩着川、楚、陝、甘。清廷前後派惠齡、明亮、勒保、恆瑞、額勒登保，福寧等及各省督、撫、將軍、都統協力「會剿」，雖對暴動群眾

和領袖，大批地屠殺了不少，但都不敢深入，甚至殘殺普通人民，向清廷塞責；暴動的火燄却越燃越大。清廷最後感知其腐化透頂的滿官與八旗軍完全無能，便於四年處死虛造戰報的和坤，撤消一些滿員；一面任用楊遇春、楊芳領綠營充主力；一面利用豪紳流氓羅思舉、桂涵等一流人物，組織所謂「鄉勇」配合；一面又令官紳協力，「築堡圍守」，盡驅居民入堡，實行堅壁清野。隨着滿清這種佈置完成，至九年九月，白蓮軍便完全失敗了。起義群眾被屠殺者數十萬，合計「兩方死難之人，不可勝數」；再加入被清軍屠殺的普通人民，更「不可勝數」。包世臣說：「教匪（白蓮軍）殺、擄、焚（？）而不淫，兵則殺、擄、淫而不焚（？），鄉勇（地主武裝）則焚、殺、擄、淫俱備；故除白蓮教外，民間稱官兵爲「青蓮教」，鄉勇爲「紅蓮教」。

白蓮教一個支系的天理教，又叫「八卦教」，活動的主要地區爲冀、晉、豫、魯。嘉慶時，乾卦教主爲山東定陶張廷舉，坤卦爲山西猗氏邱玉，震卦爲河南滑縣李文成，巽卦爲山東武城程百岳，艮卦爲河南虞城郭泗湖，兌卦爲山西猗氏侯國龍，坎卦爲河北大興林清，離卦爲山東城武張景文；其中以出身木工的震卦李文成爲總教主。他們暗中預備兵器、旂幟，並操練戰術。林清（藥店學徒）令教徒納根基錢一百，得分地一頃，可見他們有分土地的要求和主張；

清又以根基錢救濟貧困，可見他們的階級立場。

嘉慶十七年正月，他們在滑縣道口集議，推林清爲天王、馮克善爲地王、李文成爲人王，決定十八年九月十五日午時一同起義。文成暗組人皇府，以牛亮臣爲軍師，宋元成爲元帥，預製「大明天順李真主」旗幟。林清在河北，一面發出暗語號召，「專等北水歸漢帝，大地乾（乾隆）坤只一傳」；一面秘密佈置內監劉金、閹進喜等，俟嘉慶臨圍場圍獵時，襲取北京。但李文成在預定日期以前，被滑縣衙門發覺，被捕入獄，並斬斷足脛，當地教徒便提早於九月七日起義，劫獄救出文成，並進取濬縣；河北長垣、東明，山東曹縣、定陶、金鄉各縣教徒，均相繼響應。清廷派楊遇春、楊芳率大軍「進剿」，圍攻道口，屠殺男女老幼萬餘人。文成等退入滑縣，群衆都死力守城拒戰；十二月，清軍用火藥轟毀城樓，文成妻張氏又率衆巷戰一晝夜，最後自縊。文成率四千人突圍，逃至輝縣山中，最後亦失敗自焚死。另一方面，林清於九月十五日，派教徒數百人潛進北京內城，自伏黃村接候滑縣援軍；午時，內城教徒分攻皇城東華、西華二門，劉金等亦發動內應。但東華爲護軍所拒，而攻入西華門者，至隆宗門，清皇子及諸大臣皆率家奴出戰，群衆或戰死或被俘。同時，林清亦於黃村被捕。嘉慶聞警，急馳歸，磔殺

林清等。

天理會的這次起義，就這樣結束了。

此外，乾隆三十九年，有清水教王倫等的起義，攻佔堂邑、陽穀等縣。

另一方面，由於清朝的閉關政策和市民階級的矛盾，嘉慶時，又發生沿海武裝走私的大商隊，即所謂「粵閩浙沿海之艇盜」與清廷間的武裝衝突。這種大武裝商隊，最大的，福建有蔡牽爲首的一股，廣東有朱瀆、朱渥爲首的一股。他們一面與內地的「粵商」「閩商」相結合，「粵商」「閩商」載貨出海濟牽用；商歸岸，僞報被劫；一面又販運安南及南洋各地土產濟內地商人銷售。南洋各地因需要中國商品，如安南並常助以船械。沿海清朝官廳，爲着對付他們，便特造一種叫作「霆船」的巡邏艦，「閩商」也便給他們「更造船之大於霆者」。由於清軍以海盜對待他們，他們便常聯合起來抗拒清軍。嘉慶九年，蔡牽等共以八十餘大船運米數萬石至廣東，然後以空船轉入閩浙沿海；溫州總兵胡振聲，派兵阻擊，被他們打死，清廷便派大兵進擊。十一年，清軍進襲他們於台灣鹿耳門以內；他們「散錢四百餘萬賂閩兵」，三十餘艦始得「突圍出海」。十二年，清軍一面「斷岸奸接濟（即斷絕沿海商人和他們的交易關係）」；一

面派兵至粵海驅逐，直追至黑水洋，企圖消滅他們。由於清水師總統李長庚「誤中彈」致死，他們才得回到安南海上。十三年蔡牽等「自安南回棹（回航）」，與朱潰等同航閩浙沿海；潰自浙回航至閩海，被清軍轟死，蔡牽亦於十四年被清軍圍攻於綠水深洋，船裂沈於海。至此，這兩個海上的武裝走私大商隊，便被清廷殲滅了。

至道光時，（寧宗旻寧、一八二一——五〇）再加上歐洲資本主義商品浸入的影響，更加速了封建農村的崩潰，尤其在南方；林則徐說：「國日貧，民日弱」，主要原因，却並非由於「烟不禁」，而是由於封建農村的崩潰和農民普遍窮困。所以在鴉片戰爭以前，廣西、福建等處，都相繼發生農民暴動。

回族人民的反清鬪爭 乾龍四十六年，甘肅循化回民，以新教首領馬明心、蘇四十三等爲首，「聚衆殺舊教徒，屠官吏」。清總督勒爾錦，捕住馬明心。群衆攻佔河州，勒囚馬走蘭州；群衆又進回蘭州，「繞城噪索馬明心」。勒等反將馬殘酷處死，群衆便猛攻蘭州。清廷一面撤勒爾錦職，以軟化群衆；一面派李侍堯、阿桂率軍夾擊。暴動失敗，蘇四十三被殺，侍堯等對新教徒實行大屠殺。四十八年，以伏差阿訇田五等爲首，以「爲馬明心報仇」作口號，再次起義

，佔據伏羌、靜寧各山險，以連結石峰堡。清軍「進勦」，田五受傷身死，但「繼起者更盛」；清廷又一面逮捕李侍堯等，以軟化群衆鬪爭情緒，一面派大軍「圍勦」。暴動失敗後，清廷下令大殺新教徒，並永遠不准立新教。

另一回教民族「纏回」族，在民族矛盾的基礎上，直接又由於清廷駐喀什噶爾（疏勒）參贊大臣斌靜及其部屬，對「纏回」族人民肆行壓榨和淫掠；嘉慶二十五年八月，便以張格爾爲首，舉行起義，進攻喀什噶爾，旋退至那林河源一帶。道光二年，清軍巴彥克圖「進勦」不遇，乃縱殺游牧之布魯特婦女小孩百餘；布魯特酋長沐列克等進擊清軍，將其二百餘人全殲於山谷。六年，各部都相繼響應，張格爾等大敗清軍於渾河，清領隊大臣烏凌阿等均戰死；旋又克復喀什噶爾及英吉沙爾、葉爾羌、和闐，盡殺清駐軍，清將軍慶祥自縊。清廷大驚，七年，急派長齡、武隆阿、楊遇春、楊芳等率兵四萬入新，會於阿克蘇，分三路合擊喀什噶爾；至渾河北岸，張格爾隔河列陣拒清軍。由於兩楊率綠營力戰，清軍方得渡河，佔領喀什噶爾；張格爾率衆退至敖罕。清軍一面派兩楊窮追，一面拿郡王等官爵去誘降各部，孤立張格爾。張格爾旋被擒送北京，被道光寸裂處死。

九年敖罕（即浩罕）等部，又奉張格爾兄玉素普爲和卓木，重新揭起義旗。十年，圍攻喀城及英吉沙爾、葉爾羌；清大軍迫進，方解圍。清廷只得許其通貢市議和。二十七年，加他漢等又以「復仇」爲號召，從新揭起義旗，脫離清廷羈絆。

苗族的反清鬪爭 雍正時，鄂爾泰任雲貴總督，爲着不讓苗區成爲反清的祕密基地，便實行「改土歸流」（即取消苗區，改土司爲流官）。自此，官僚、地主紛紛進佔苗區土地，並誘迫農民遷入。苗人步步被擠，住區不斷縮小、分割；加之官、商、地主利用苗人較落後，剝削特別殘酷。乾隆六十年，銅仁石柳鄧等首先起義，湘西吳半生、吳八月及吳廷禮、吳廷義、吳承綬、石宗四等相繼影響，便開始了苗民大暴動，湖南、貴州、四川三省苗區普遍豎起義旗。他們的口號是「打到黃河去」，「不到黃河心不死」；戰術原則是：「官有萬兵，我有萬山；其來我去，其去我來」。清廷派福康安、和琳、劉君輔、額勒登保等由三省分路「圍剿」，在苗區盡情燒殺；但沒能使暴動氣餒減低，福康安且被義軍戰死。後來採用漢奸劊子手傅魚的陰謀計劃，即一面竭盡民力，建築數千里周長的碉堡封鎖線，實行所謂穩紮穩打；一面對暴動苗人內部，進行離間、分化和收買。由於他這種毒計的實行，嘉慶四年以後，清廷便把經畫

善後的責任全交給他。在暴動苗人方面，由於沒有（也不可能）明確的方針和領導，也由於群衆的疲倦，他們沒有方法去鞏固和維持戰鬥情緒，也由於叛徒吳隴登之徒的叛變，苗好的內應；轟轟烈烈的大暴動，便終於在傅鼎的陰謀和清軍的屠刀下失敗了。但暴動群衆和其領袖，爲苗族人民利益所作的英勇鬥爭和慘烈事跡，是永垂不朽的；叛徒、內奸吳隴登之徒，則遺臭萬年。

湖南和粵北的僑人，是苗族的一個部份。湘粵奸商惡霸及無賴，得官府庇護，對僑人常「欺其愚」，肆意「侵侮」，並每每「強劫僑寨牛穀」。道光十一年，便以趙金龍（湖南零陵錦田僑人）、趙福才（常寧僑人）等爲首，舉行起義，佔領兩河口。清軍鮑友智等合兵一進剿；他們便退入藍山（湖南藍山）五水僑山，又據九疑山爲根據。清軍成喜等均吃敗仗，湖南提督海凌阿並在藍山戰死。

湘粵僑人相繼參加，人數「甚多」，即分爲三股：趙金龍率連州八排及江華、錦田各寨僑人爲一股，趙福才率常寧、桂陽僑爲一股，趙文鳳率新田、寧遠、藍山谷僑爲一股，每二三千人爲一路，配成犄角行動。清廷一面派廬坤爲總領軍，由兩廣湖南三面合擊，一面詔示戰略：「

誘係至山外平野之地，聚而殲之」。義軍被誘迫，離開山區，三股均集於常甯洋泉鎮，遂墮入清軍「聚殲」的圈套；各守隘清軍「進逼合圍」。群眾相繼死傷，趙金龍亦突圍死。清軍無老少男女，盡行屠殺。

湘粵係暴失敗後之三個月，廣西賀縣係人盤均華等起義響應，東進至江華，失敗被擒。至此，清廷便下令屠洗八排係區。幸「清兵入討……死者甚多」，致清將「憚係寨之險」，「草草蕩事」，係人纔沒有被殺盡。

閉關政策和華僑 滿清入關以後，看到經濟較發達，市民階級力量較大的東南、西南沿海沿江地區，正是反滿的中心地區，而且最堅決；市民階級直接間接支持了並參加了鬪爭。沿海的反滿鬪爭，不只常和海上的武裝商隊相聯結，且常和海外華僑相聯結；同時，代表市民階級思想的黃宗羲、王船山等人，也都是始終不降清，甚至是反滿武裝鬪爭的直接參加者和組織者；與武裝商隊相聯結的海上武裝，則是其長期間無可如何的一種敵對武裝。因此，它認為漢族的農民可怕，是其最主要的敵人外，也半自覺半不自覺的，認為市民階級也是它政治上的敵人；國內市民階級和海外華僑相結合，就更覺可怕，與東來的歐洲市民階級相交接，接受其思想

和技術（如他們所看到的大炮）影響，會使它更不好治。所以它不只要阻止國內市民階級經濟的發展和其階級的成長，更要截斷國內和華僑的聯結，和武裝商隊及海島武裝的聯結，和歐洲市民階級的接觸。爲此，它厲行閉關政策，它成爲民族的牢獄。

因此，它對於海禁，比什麼還要嚴厲，不只宣佈漢人出洋爲「自棄王化」，即視爲「化外之民」。而且不論官民，一律殺頭，並沒收其貨物及全部家產；地方保甲連帶負責，也一律處死；文武官吏失察，則免職治罪。但這種封鎖政策，對於市民階級，尤其對沿海「船商」和華僑，是生死攸關的；他們不僅實行冒險走私和武裝抗拒，而且又醞釀着一種反抗的潛流和輿論。清廷爲着和緩這種情勢，於康熙二十二年，消滅鄭氏爲首的反清政權、佔領台灣後，便於明年把海禁稍稍放寬，准許小船出海；但不僅須具連環保結，取得官府批准和執照，限制去處；而且限制人數及其隨身自衛武器（如每船礮不過二門，鳥槍不過八桿，腰刀不過十把，弓箭不過十付，火藥不過三十斤）。後來它知道海外華僑人數很多，力量不小，生活、思想等方面又都不對頭，覺得很可怕。五十六年又把這種很小限度的開放也下令停止，並宣佈永禁華僑回國，取消他們國籍；對沿海的封鎖，採取更積極嚴密的措置和部署。

沿海市民階級和海外華僑，反封鎖的鬪爭，便是武裝商隊的強力走私，並形成爲蔡牽、朱瀆等那樣強大的武裝商隊。

華僑不僅爲着反滿清的封鎖，而形成強大的武裝商隊；而且和東來的葡萄牙、荷蘭、西班牙那些盜匪式的武裝商隊作鬪爭，更需要自己的團結和相當武裝。「沒有華僑，就沒有南洋群島的開發」；他們辛辛苦苦，祖孫相承，和南洋各民族建立友好通商、和平相處的關係，南洋成了其第二家鄉。那些在國家支持下，慣行海盜政策的歐洲商隊東來後，並實行殖民地侵略，到處排除華僑，對華僑和「土人」，肆行極野蠻殘暴的屠殺和財產掠奪。華僑不只得不到本國政府的任何援助；而且在清廷看來，正好藉歐洲海盜的屠刀，給它除去一個敵人。所以孤軍作戰的各地華僑，他們聯合「土人」和歐洲海盜的鬪爭，是極其壯烈淒慘的；許多地方都相繼失敗，成爲血泊。歐洲資產階級則在這種血泊上面，擺設其殖民地的筵席。

在印尼，以礦商羅芳伯爲首，形成了三四萬人的武裝力量。羅芳伯是廣州嘉應人，乾隆三七年（一七七二）泛海至坤甸（印尼西婆羅洲）東萬律山（金山）開採金鑛。他們聯合印尼人民，抗拒荷蘭海盜的侵襲。一七七七年，他們建立一個現代式的蘭芳大總制共和國，以東萬律

爲首都，共選羅芳伯爲元首，以國名紀元，定是年爲蘭芳元年。

蘭芳共和國的元首，叫作「大唐總長」（也稱大唐客長），並設副總長（也稱參謀或軍師）；總長因故去位，新總長未推出前，副總長代理國務。總長副總長均由衆人推選，其他高級官吏，也都由衆公推。國體採取「爲公」不「爲私」的原則。國務由總長處理；立法與國內應興革事業，則由衆議決。總長以下，有管理司法、財政、軍事等長官，均集於總長府的大廳辦公。地方行政分省、府、縣三級。另於各要地，如萬那、萬諾居、淡水港等處，分設掌管司法的裁判廳或副廳（如新埠頭）；關口設稽查賦稅及人口出入的老大（譯音）……。

此外，有國家兵工廠，造鎗礮武器；國家資本的蘭芳公司，開採金礦。振興農業，擴充市場爲國家要政。又開設學校，聘請中國儒生任教授。刑法分死刑、體罰和遊街示衆；犯搶掠和姦淫者處死。軍制爲全國皆兵的徵兵制，平時各自練習拳棒射擊，有事抽調入伍，重要的邊遠地方，平時派兵置將防守，如勇將吳元盛防守戴燕、上候、新釐等地。

蘭芳十九年，羅芳伯病死，公推江戊伯繼任總長；二十四年江戊伯回中國，便由副職闕四伯代理國務。三十六年，戊伯死，衆推宋插伯繼任。四十五年插伯死，衆又推劉台二繼任。以

後又相續有古六伯、謝桂芳、葉騰輝、劉亮官、劉鼎等繼任總長。這個共和國，由一七七七年開始建立，到一八八六年被荷蘭帝國主義併吞止，共有一一〇年的歷史。

當時，和他們聯合的印尼民族，還相當落後；共和國的主要基礎，只是幾萬華僑。這樣一個孤立的小共和國，自然擋不住歐洲資本主義的侵略。荷蘭侵略者的殖民地政府（巴達維亞）成立後，便不斷侵佔共和國的領土。蘭芳四十八年，荷蘭殖民政府與共和國訂約，以加士巴河爲界，河東屬共和國，河西屬殖民政府，條約用漢、荷、印尼三種文字；而荷蘭殖民政府，又陰謀送給共和國總長劉台二以甲大（Captain 即地方長官）的官銜。蘭芳七十年，與荷蘭資本有聯繫的劉鼎繼任總長，擅改年號爲乾興（劉鼎名）；荷蘭殖民政府便乘機把條約撕毀，並委劉鼎爲甲大，置於邦夏。華僑便以鹿邑大港公司爲中心，組織武裝與殖民政府戰爭，大敗荷軍，並克復邦夏。劉鼎復位後，反率兵進擊大港公司；同時又與荷殖民政府訂立密約，議定劉鼎死後，共和國領土全歸荷蘭，殖民政府則以巨款償劉鼎。一八八四年劉鼎死後，荷蘭殖民政府便根據密約，奪取共和國首府東萬律，撕毀蘭芳大總制國旗。華僑又聯合印尼人民，推梁路義爲總司令，發動抗荷戰爭；繼續數年，華印軍連獲勝利，荷軍死傷甚鉅。殖民政府便陰謀分

化和鉅金收買；劉鼎子恩官、壻葉汀凡及其他買辦鄭正官、吳桂三等，便都貪利忘義，從內部進行破壞。至一八八六年，荷軍以優勢兵力進攻，華印軍則內受奸細牽制，軍火也不能接濟，便最後被打敗，梁路義逃往吉隆坡。但荷蘭殖民政府，恐中國政府責問，仍不敢歸併共和國領土；後以清廷無動靜，纔以之歸入坤甸「土司」管轄。

蘭芳共和國，雖然領敗了；但它却是其時中國市民階級的一種思想、一種要求、一種制度、一種力量的具體表現。但這種華僑資產階級，被滿清排之於國門以外，以致沒能從國內來直接發揮作用。

閉關政策和外國資本主義 民族牢獄的滿清統治，不只封鎖中國人和商品出口；也封鎖外國商品，尤其是外國商人及他們的思想 and 技術進口，不使其和中國人民接觸。它不讓中國人，——一貫反對它的中國人，知道世界有「五大洲」、有「萬國」，知道那些國家的情況；只讓中國人知道：除天朝以外，都是蠻夷小邦，人物、物產、文化都遠遠不如中國。

因此，它嚴禁任何中國人帶一個「西洋人」進口，也嚴禁任何一個「西洋人」自由進中國經商；更不准「西洋人」刊經傳、立講會，中國人前去聽講、入教，尤所嚴禁。西洋各國使節來

中國，限定只能到廣州，由廣州總督衙門派人監送去北京，沿途不許和人民接談。西洋商船一般只准到澳門，也只准和澳門華商進行交易；不准夾帶西洋人進口和華人出口，也不准載廢鐵及飯鍋外的鐵鍋等東西出口；停泊大小船不能超過二十五隻。如越出這種禁令，外商、華商及地方官吏，一律嚴辦。特許到廣州通商的，也只准和「公行」往來交易；「公行」在實質上，是代表政府的買辦機關。自然，禁令只管很嚴厲，並沒能完全阻止中外商人的私相交易，貪賄著名的沿海官吏，也幾於無非走私的關係人；但對於正式的通商貿易，却是嚴重的桎梏。

而當時的歐美，英國經過一六四〇——四九和一六八八兩次資產階級革命後，雖沒有澈底勝利，却已建立起資產階級的君主立憲政權，並在十八世紀完成了產業革命。法國資產階級，接着也有一七八九——九四年的大革命，發表了「人權宣言」，廢除了封建的等級、身分和特權，摧毀封建舊政權，建立起資產階級的民主政權。美國資產階級，經過一七七五——八三年的第一次獨立戰爭，發表獨立宣言（一七七六年七月四日），宣佈十三州獨立。至一七九三年，英國正式承認十三州獨立，北美也正式成了資產階級的民主國家。意大利的燒炭黨，也從一八三〇年揭起了資產階級的民族運動。最先完成資產階級革命，又首先完成產業革命的英

國，便最先提起對國外市場的迫切要求；對地大、物博、人衆的中國，它更要求撤除封鎖，准許其「自由貿易」。自然其他各國的資產階級，也相續有同樣要求。但此恰和滿清的立場及閉關政策相矛盾。

因此，英國再三要求和中國正式成立通商關係，至一七一五年，康熙始允許英國東印度公司與廣東官署訂立合同，准英商到廣州貿易；清廷爲防止英華商人廣泛接觸，又於一七二〇年組織一種專經手與英商交易的公行，即有名的「十三行」。同時限制外商只准住公行的商館，不准自由行動。英商要求和華商「自由貿易」，提出反對；清廷把它停止了一個時期，但覺得太可怕，一七六〇年，乾隆又正式把它恢復。廣州的各級官吏，除抽收額外商稅外，又常向他們索取賄賂。

到廣州的，除英商外，繼續還有荷蘭、美國、丹麥、瑞典、葡萄牙、法國等國商人，但英商佔主要地位。英國資產階級爲着想打開局面，便於一七九三年，以英王喬治的名義，派馬加尼使清；要求：①許英商在舟山、寧波、天津等港通商，②求舟山附近小島一處，爲貯收貨物之所；③英國派公使駐北京，④廢止澳門廣州間通行稅……。乾隆的答覆是：「天朝無所不

有，不藉外夷貨物以通有無」；爲着「加恩體卹……俾得日用有資」，仍只准「在澳門開設洋行」，收買「天朝所產茶葉、瓷器、絲斤」等。嘉慶時，東印度公司試圖拿兵艦來扣開關門，派艦進到澳門；清廷便集結軍隊準備戰爭。由於英國當時還沒進入帝國主義時期，主要目的在爭取「自由通商」，而不在戰爭。所以在清廷決定作戰時，英艦便退去。

另一方面，在當時那樣被限制的情況下，英國來華貿易的，主要是東印度公司壟斷下的不正當商人和不正當商品，其輸入品，除25%爲棉花外，鴉片常佔50%；反之，其正當商人和正當商品反而較少。鴉片輸入數量並不斷增加：至乾隆三十二年增至一、〇〇〇箱，四十五年增至四、〇五四箱，嘉慶二十五年增至五、一四七箱；道光元年（一八二一）至七年間，平均每年增至九、七〇八箱，（換去銀八、七二五、六〇〇元）；道光八年至十五年，平均每年增至二一、八八五箱，（換去銀一三、四〇三、〇〇〇元）；道光十五年至十九年，平均每年增至三五、四四五箱。鴉片和其他輸入品的比例，如道光元年爲四〇六、〇〇〇元比八、〇二四、六〇六元；至道光十四年則變爲一一、六一八、七一六元比四、八二〇、四五三元。這種反常現象，正表現英國政府所支持的對華貿易的不正當性的發展。在中國方面，鴉片毒品輸入，每年

平均要消耗白銀數百萬元，當然要影響人民生活 and 國家財政。在封建農村崩潰日益嚴重，國家財政收入日益減少的情況下，清廷便直接感受鴉片輸入的嚴重。因此，自雍正七年（一七二九）隨便下了一道禁烟命令後，至嘉慶元年（一七九六）再下令禁止鴉片輸入和國內栽種；到道光時滿朝都覺得汲汲不可終日了，便於十六年（一八三六）下令厲行嚴禁。

英國政府，支持鴉片輸入中國的政策，第一爲着其財政的收入，第二想拿鴉片來摧毀這個古老帝國的財政和人民生活，第三是它對滿清死硬閉關政策一種反動行爲；但英國一部份官吏和正當商人，却並不主張堅持鴉片輸入，只主張要求中國放棄閉關政策，准許其「自由貿易」。所以鴉片的輸入，不是英國非堅持不可的；它所非達目的不止的，在於正式通商關係的成立。但滿清的中心精神，不只在禁止鴉片輸入，最重要的還在於堅持閉關政策，解除海禁，准中外自由貿易，是絕對不容許的。在這種矛盾的基礎上，戰爭便不可避免了。

道光十四年，英國政府取消東印度公司對華貿易特許權，擬直接和中國打開通商關係；其所派之駐華正副商務監督律勞卑（亦譯作拿皮樓）、大衛、魯濱等，亦於是年來到中國。廣東總督盧坤和律勞卑因爭論文書程式（即公函或具稟之爭），便下令停止英國通商，封鎖其食物供

給，並派兵包圍商館，斷絕水陸交通；律勞卑亦命英艦兩艘沖入黃埔。旋律勞卑因病退至澳門身死。盧坤下令恢復英國通商關係，但不准派監督官。十六年，英政府廢止監督官，派義律（Elliott）為領事，取緘默緩進政策；但商務關係仍無改進希望，清廷並令廣東總督加多限制。至此，英政府便打算用炮艦來攻擊滿清的閉關防線，命義律轉取強硬態度，堅持鴉片貿易自由。因此，十九年林則徐至粵，令英商估報存儲鴉片，英商不應；下令禁止其通商，斷絕其接濟，始被迫交出鴉片二〇、二八三箱。則徐將其盡數焚燬，投灰於海；義律便率英商退至澳門，表示抗議。則徐繼又令各國通商官吏具結：商船進口，「夾帶鴉片者，船貨沒官，人即正法」。義律表示不能同意，但請派人至澳門會商。則徐嚴予拒絕。義律便砲轟九龍挑戰；同時，英政府即於一八四〇年（道光二十年），令東印度艦隊司令梅德蘭（*sir Frederick Metland*）以保護英商利益為藉口，率艦數十艘進入中國海。倫敦資產階級報紙，則從事其國內輿論的準備和動員鼓吹，例如「每日電訊」說：「應該鞭打每個穿蟒袍而敢於侮辱大英國旗的官吏……應該把那些中國將軍，個個都看作海盜和兇手，吊在大英軍艦桅桿上」……這種顛倒是非的宣傳，不只是英國資產階級的拿手戲，而又表現了戰爭是英國政府的預定步驟。梅德蘭見林則

徐在廣東有相當準備，便採取其傳統的海盜戰術，沿海北犯，正式向中國進攻。「鴉片戰爭」就是這樣爆發了。

戰爭在英國資產階級方面，是一種帝國主義性的侵略戰爭；中國沿海人民，最著名的如廣東「平英團」的抗戰，是民族自衛的正義戰爭；滿清朝廷的抗戰，主觀上係爲着保衛其垂死封建統治，是保守的，客觀上抵抗英國資本主義的帝國主義性侵略，又有着正義的一面。人民的抗戰，沒有得到適當的領導、援助和配合。英國侵略者戰勝了腐朽無能的滿清朝廷，便開始拿不平等條約來束縛中國，並絞殺中國已發生的資本主義嫩芽，把中國的商業資本，原始積累的資本，驅使其直接間接爲外國資本服務。中國便結束了專制主義封建制的統治，從此淪入半殖民地半封建制的過渡時期。

中國市民階級反閉關圍爭的失敗，妨害中國資本主義的前途；英國資產階級的一長槍大炮「打垮清廷的閉關防線，則把中國推入半殖民地半封建狀態，歪曲了中國社會的發展前途，並給中國民族帶來了百餘年的磨難。

第十節 制度 宗教 哲學 科學 文 藝

制度 明清政權的實質，是地主統治農民的政權，市民階級是明清時期的新東西，也是處在被統治地位。不過在明初，太祖對被統治的人民，多照顧了一些，以後隨着土地的兩極化，便表現為極端性的大地主政權；在清朝，却加多了一層民族統治的特點。

明朝中央政權機關的組織，左右丞相、相國不久便取消，皇帝以下，直設吏（內政）、戶（財政）、禮（教育）、兵（軍政）、刑（司法）、工（工礦）六部，正副部長叫作尙書、侍郎，權力比過去大；成祖以後又設殿（如××殿）、閣（××閣）大學士，多由尙書兼，「入閣辦事」。「入閣預機務」，叫作內閣。另有都察、翰林、太醫各院，大理、太常、光祿、鴻臚、太僕各寺，國子、欽天、上林各監，通政使、行人、尙寶各司；此外有東廠、西廠、錦衣衛等特務機關。這在南北兩京有同樣組織，不過南京各機關沒有實權。清朝中央政權的組織形式，同明朝完全一樣；只是由於民族統治的特點①雍正以前實權在王大臣會議，以後在軍機處，②各部均

設滿漢雙職，^③特設管轄各少數民族與外交的理藩院。同時，清朝不在南京設立一套機關。

地方行政區劃和系統，明朝於北京畿輔地區，特設順天府尹外，以河北、江蘇爲南北兩直隸省，由中央直接管轄；分全國爲山東（治濟南）、山西（治太原）、河南（治開封）、陝西（治西安）、四川（治成都）、江西（治南昌）、湖廣（即湖南北、治武昌）、浙江（治杭州）、福建（治福州）、廣東（治廣州）、廣西（治桂林）、貴州（治貴州、即貴陽）十三省；省以下爲府、州、縣（普通州轄於府，直隸州則並轄縣），王陽明爲着對付江西農民軍，又開始在縣以下建立了一套惡毒嚴密的鄉、保制度。統轄幾個省或大省軍權的爲總督，轄省的爲巡撫；專管民財各政的爲布政使，與之並立的爲管刑的按察使；省以下爲知府、知州、知縣；鄉、保長則由地方豪紳充任。清朝也承襲明制，只是：1. 江蘇不爲直隸省，改爲行省，2. 總督巡撫兼領行政，各行省於巡撫以下，設布政使、按察使、提學使、道台等分管民政、司法、教育、財政。

參加政權的辦法，在明朝，貴族、大官僚以至大宦官的子弟，都有特權；在清朝，滿洲貴族以至一般滿人、旅籍人員和大漢奸的子弟也有特權。對一般地主的參加政權，（在清朝爲漢

人參加政權），則實行科舉考試制，府、州、縣考及格者叫作諸生（清朝叫作庠生、秀才）；省考鄉試及格的叫作舉人（亦稱孝廉）；京考（會試）及格者，一甲三人為狀元、榜眼、探花，二甲三甲為賜進士，賜同進士出身。會試三年一次。考試的科目，明憲宗時起創為「八股」，清朝看到「八股」是束縛思想的最好辦法，便更加推究和提倡。考試能否及格，實際並不決定於投考者的學識，而是決定於夤緣和納賄，明清都是一樣，所以不只舉人、進士沒有酸秀才的份子，甚至窮小子連秀才也不易考上。

作為防禦其政權的軍隊組織。明朝於中央設五軍都督府，全國各省、府、州、縣及要地設衛所。京師有五軍營、三千營、神機營三大營，于謙又建立團營制，成立十大團營，後又增至十二。地方以五、六〇〇人為衛，一、二八人為千戶所，一二〇人為百戶所。此外，州縣有民壯，邊區有士兵，沿海有防兵和民兵。兵士的來源：原來的老兵、投降之兵、犯罪充軍之兵，為子孫世襲軍籍外，皆由於招募。清朝的兵制，已如前述。

維持其統治的刑法。明朝法律，太祖時根據唐律及明初三十年經驗製定「大明律」，共六零六條，後又不斷有增附；內容為名例一卷、吏律二卷、戶律七卷、禮律二卷、兵律五卷、刑律

十一卷、工律二卷。但實質上，不只其內容主要在約束人民，而且法律的本身也只是具文，例如特務機關的任意殺人、奪產，……並不根據任何法律。刑制仍爲笞、杖、徒、流、死五刑；但明朝皇帝和特務機關的所謂「廷杖」，却是五刑以外的酷刑。清初的「大清律」，一面以「大明律」爲基礎；一面應用其入關前的奴隸制法律，編爲成文，來加於漢族人民；一面適應民族統治的特點，特增加和擴大反抗等罪，分外殘酷，已如前述。乾隆時又編爲所謂「清律例」，即律與例之合集。因此，其刑制除五刑之外，又有黥刺、凌夷（零刀細割）、剝屍、絞或上吊籠、誅九族等酷刑，備極慘暴。而此都是用以對付漢族（及他族）人民的，滿人則並不受這種法律的約束，犯罪並不施用這種刑罰；漢人則動輒便是觸犯刑章，遭受殺身滅族，甚至無故株連，所謂「人在家中坐，禍從天上來」。而況滿清統治者對於各民族，尤其對漢族人民，是任意屠殺的，並不要法律作根據，滿人皇帝和貴族放屁也是法律。

宗教 統治階級的宗教爲道教、佛教，由於社會矛盾的複雜劇烈，明清都盡量利用其統治工具的宗教。明朝對道教，除尊崇張天師的全國教主地位外，又加封張正常等「真人」尊號，食二品官俸；憲宗以後，所謂「真人」、「高士」，「充滿都下」；世宗時、邵元節、陶仲文等深入

宮廷，參預國政，仲文並受封伯爵。此外於首都設道錄司，府設道紀司，州設道政司，縣設道會司。清廷完全按照明朝辦法，並盡量利用他們，「日持其支離之說，以愚流俗（人民）」；只是清廷皇室本身不信道。對於佛教，明清均有僧錄、僧綱、僧正、僧會各司的設立，主要在推行小乘教。統治西藏等少數民族，明朝利用佛教之另一流派的喇嘛教紅教，大封其教徒爲法王、國師、佛子，並許其世襲。清朝更大大利用喇嘛教黃教，（宗喀巴宗教革命後之新教），乾隆時並正式宣佈爲國教；一面在北京建立雍和宮（喇嘛廟），皇室相率信奉，據傳順治也去到五台山爲僧，清朝的皇太后們，多喜尊稱她爲佛爺。它特別利用喇嘛教去統治各少數民族，如對蒙古，到處建立宏壯華麗的喇嘛廟，如罕廟、大廟、黑廟、王爺廟、白靈廟……同時在行宮（避暑山莊）所在的熱河承德，建立八大喇嘛廟，作爲各少數民族的永久辦事處。滿清原來的宗教薩滿教，則在其入關後，便日趨式微了。

回教是回族「纏回」等民族的宗教；在明清時，內地漢人入教的也不少；不過他們入教後，便同時成了回族的構成份子。

由於市民階級的抬頭，西來的基督教（內分天主教即舊教，耶蘇教即新教），在明朝便開

始流行起來，到明末，華人信教的「達數千」，其中除徐光啓、李之藻等少數進步官僚外，大都是沿江沿海的市民。除沿海沿江以外，北京也有教會的設立。滿清對基督教，採取嚴格的取締、壓迫方針，然到「鴉片戰爭」前，在沿海沿江各省教徒已很不少；但在鴉片戰爭前後，特別在以後，外來的傳教師，便大都是資本——帝國主義侵略中國的暗探和先鋒，其教會又同時成了文化侵略的機關；中國教徒的階級內容，也是以買辦階級佔支配地位了。

農民的宗教，有白蓮教、天理教等；三點會、哥老會的組織，也帶有一點宗教的形式和內容。

哲學 這時期的哲學，主要有三大流派，即代表地主階級的哲學流派，市民階級的哲學，農民的哲學流派。哲學家特別多，屈指不下數十人；尤其是明清之際，在階級矛盾和民族矛盾交錯的基礎上，代表市民階級的啓蒙思想，有着頗豐富的進步的內容。

代表地主階級流派的哲學家，仍有朱熹學派、陸象山學派的分別。在明朝，朱學派較著名的有薛瑄（父爲教諭，瑄官至禮部右侍郎，翰林院學士）、胡居仁（布衣終其身）、羅欽順（官至吏部右侍郎）、吳與弼（躬親耕稼）、呂柟（官至南京禮部右侍郎，創「呂氏鄉約」，「家無

長物」……。陸學派較著名的，有陳獻章（家富有，從祀孔廟）、婁諒（女爲寧王宸濠妃）、湛若水（官至吏、禮、兵三部尙書）、王守仁（父華官吏部尙書，守仁以平江西農民暴動、西南僞民暴動及平宸濠有功，歷官贛南巡撫、副都御史世襲錦衣衛百戶、左都御史總督兩廣兼巡撫，受封特進光祿大夫、柱國、新建伯、世襲，祀文成公、從祀孔廟）及其門生錢德洪（浙派）、鄒守益（贛派）、王畿等。明清之際和以後的哲學家如劉宗周（家居布袍粗飲）、孫奇逢（率子弟躬耕）、刁包（明亡後、不仕清）、陸世儀（主張抗清，拒絕清朝徵聘）、李二曲（家不富，不仕清）、陸隴其（康熙時，官至四川道試監察御史）、李光地（漢奸哲學者）等，大都是調和朱王（王守仁）之學的。其中以王守仁、李二曲的影響較大。

王守仁（陽明）最初研究朱學，他說「格物」格了三年，毫沒得出門徑；後改變方法，「專從自己內心去追求，不從各種事物方面去追求」，便恍然大悟。他認爲人類的「心」即精神，賦有一種先天的「良知」；「格物」只在「格其心之物也，格其意之物也」；「致知」則在體現這種本來的「良知」，使不爲外物所蒙蔽。一切外界的自然之理（天理），也都包含在「我們內心的良知」之內；外界的「事事物物」，都是依於「我們內心的良知」而存在的。由

此他便達到「心明便是天理」的主觀觀念論，即王船山所謂「絕物」的「恍惚空明之見」的結論。他的「致良知」的工夫，主張實踐，實踐的方法是「知行合一」，這在一方面，是有積極因素的；但他的所謂實踐或「行」，不是對於客觀世界的實踐，而是內心修養方面的實踐，又不免減低其意義。

李二曲（名顯字中孚），是從「寒餓清苦」中出身的。他對於朱陸，不「抑彼取此」，而是調和兩說。所以他主張根據陸象山、王守仁、王畿、陳獻章、朱熹、吳與弼、薛瑄、胡居仁、呂坤等兩方面的著作，去研究本體論（明體），即認識論。同時，由於其時代的影響，又主張研究「文獻通考」、「呂氏實政錄」、「歷代名臣奏議」、律「令」、「農政全書」、「水利全書」、「泰西水法」、「地理險要」等適用科目。在認識論上，他一方面，「認爲道無往而不在」，給予人類便成爲先天的「性善」，爲「天地之常經」，表現爲「人生倫紀」（即三綱五常），也就是「無一毫人欲之雜」的「天理」；一方面又說「言性而舍氣質（存在），則所謂性者何附？所謂性善者何從而見？如眼之見，此氣也；而視必明，乃性之善」。這樣達到近似於二元論的觀念論結論。但二曲却是一個有民族氣節的哲學家，並不像毛奇齡、朱彝尊之流那

樣喪失志節，爲滿清服務；清廷幾次強迫他作官，他至於拿絕食和自殺去抵抗。

代表農民的哲學家，主要有王艮（心齋）爲首的所謂王門異端。王艮以下有朱光信（出身樵夫）、韓樂吾（出身蜜匠）、林訥（出身商賈）、夏雲峯（出身農夫）、陳剩夫（出身賣油工人）、王元章（出身牧羊人）、周小泉（出身戍卒）以及顏山農、梁汝元（化名何心隱）、李卓吾（贊）等。

王艮自身和其父都是秦州安豐場的鹽丁（灶丁），少年時曾代其父服官役；他常利用空餘時間學習，從其自身和窮人的現實生活，去推解「孝經」、「論語」、「大學」，自成一套理論。王文剛說王陽明的學說同他一樣，他便親去江西見守仁，「自據上坐，辨難久之」，沒有辨過守仁，遂「自稱弟子」。退後，終覺守仁的見解和自己「不合」，「明日入見……復上坐，辨難久之」。所以他和王守仁的見解，自始至終都是「不合」的。「還家」後，「自製小車北上，所過招要人士」講學……「人聚觀者千百……守仁聞之不悅；艮往謁；拒不見」。「守仁弟子遍天下，率都僭位有氣勢；艮以布衣抗其間，聲名反出諸子上」。他認爲哲學並不是空虛、玄妙的東西，「民衆日常的生活條理處，就是聖人的條理處……，聖人的道理，是與百姓日常生活

沒有不同的；一切不合於百姓日常生活的，都是邪說」。這在認識論上，是恰和陽明哲學相反的唯物論。在政治論上，他接受了墨子「兼愛」的論點，主張人我互相親愛：要人愛我，我必先愛人；人不愛我，我就應當反省，反省就是「格物」。這是其一種素樸的平等思想。他們的要求是：沒有貧富和貪污暴政，窮人得自由安居生活的一種社會。

代表市民階級思想的主要人物，在明清之際有王船山（夫之）、黃梨洲（宗羲）、朱瑜（舜水）、唐甄（鑄萬）、戴震（東原）等。他們一致反對佛、道及漢唐宋明的儒家學（只有梨洲以陽明哲學的形式，說明自己的內容），以復古的孔孟學的形式，去表現其思想，提出時代的要求，反對封建的超經濟的榨取方式，主張個人主義的國民之富；反對封建迷信和思想的束縛，要求解放個性；反對君主專制的政體，主張沒有皇帝的民主政治；反對保守和空談，主張實用之學；反對損害人民的戰爭，但主張民族自衛戰爭……。

王船山的唯物論，可為他們哲學思想的代表。首先他肯定「物質即存在，是精神所依存的」（氣者，理之依也），「實際精神都存在於物質裡面，物質無不具有精神。物質存在於宇宙中，宇宙無非物質」（若其實則理在氣中，氣無非理；氣在空中，空無非氣）。而且客觀存在的世

界，是變動不息的，發展的；並有其「必然以符自然」的法則。從這裡，進入他的進化論。他認為最元始的一種叫作「絪縕」的客觀存在的氣體，「初無定質」，但「顯雜內塞」；由於其本身具「陰陽之體」的對立契機，「相蕩」「相叛」「相越」以引起運動，成爲「其必然之理勢」。後來便產生「天地人物」。萬物的產生，由於「先有其可生之材（物質原素），乃乘其生理而生之；既有其已生之材，乃就其生機而厚之，無不因也」；由於「天地之間流行不息」，所以「天地人物消長死生」，都隨着「自然法則」（自然之數）無窮止的前進；「來可見，往不可見；來實爲今，往虛爲古；來者生也」；「非但人物之生死然也；今日之日月，非用昨之明也；今歲之寒暑，非用昔歲之氣也」。由於這樣無窮止的運動和「萬變」，便引起「由一而萬」、「有而富有，有而日新」、「備於大繁」的無止的進化。轉入到人類社會的歷史方面，他認爲「中國之天下」，「太昊（伏羲）以上」，是「取舍無據，所謂饑則嗷嗷，飽則棄餘」，同「禽獸」差不多的社會；「軒轅（黃帝）以上」，是一種「不能備其文（無文明）」，和「夷狄」一樣的「部落社會」；以後才進入文明時代。因此他認爲「泥古過高，非薄方今」的儒者，是「蔑生人之性」。「就事論法，因其時而酌其宜，即一代而各有馳張，均一事而互有伸屈」。而且中國社會從商周以

來，已變了三次。每當未變之前，固不知會變成怎樣。但變却是必然的，如說周秦之際的那「一變」，是由於「封建（即初期「封建」不可復行於後世；民力所不堪，而勢在必革也」。到了他的時代，「懲其差舛而改法」，亦「不容不改者也」。「改」就「革命改制」，「建一代之規模」。「改」成怎樣的社會呢？他說：「天下共同的意見：必將是公天下的前途；天下將不是一姓所私有」（天下論者：必循天下之公；天下非一姓之私也）。但最後他又回到進化主義說：「習久而變者必以漸」。

其次，他反對束縛個性的封建迷信和愚民教條。又認為欲望（人欲）是人類的本性，是和自然法則一致的（理欲皆自然）；束縛人類欲望的發展，就是違反本性、即天理（有欲斯有理），人類是「沒有絕己之意欲以徇天下」的。應該讓各人盡量發揮本性，去滿足其自己的欲望（人欲之各得，即天理之大同）。其次，他極力反對宦官、官僚、「故家大族」、「墨吏猾胥」以至秀才、貢生、舉人等「操細民之生命」，靠封建剝削吃飯的階級；同時主張「紓（解放）富民」，說「大賈富民（市民階級），國之司命」，「士……醫……農、工、商、賈」纔是於社會有用的人民。最後關於土地關係，他主張禁止超經濟的封建榨取，任各人自由活動，便能解決土地

問題，如說：「誠使減賦而輕之，節役而勞之，禁長吏之淫刑，懲猾吏之恫喝；則貧富代謝之不常，而無苦於有田之民；則兼併者無可乘以恣其無厭之欲，人可有田而田自均矣。」

船山的思想，從今日看來，自然還是比較素樸，問題很多；然產生在當時的歷史條件下，却是相當偉大的。

黃梨洲在論「財計」、「田制」（明夷待訪錄）等問題上的主張，是反映了其時市民階級的經濟綱領。（一）他主張講求「民富」，「以工商爲本」。（二）主張統一貨幣，並使其「流轉無窮」；開設銀行（寶鈔庫），發行有「本錢」隨時可以兌現的鈔票（民間欲得鈔則以錢入庫，欲得錢則以鈔入庫……），以便利「仕宦商賈」；同時反對朝廷和特權富貴之家屯藏貨幣，妨害流轉。（三）反對超經濟的封建賦稅制度和其時的土地關係，認爲那都「是有天下者以斯民爲仇」的具體表現。主張把全國耕地「每戶授田五十畝……餘田……以聽富民之所占」；同時按土質分別「田土之等第」，上者二百四十步，中者四百八十步，下者七百二十步爲一畝，再酌之於三百六十步，六百步爲畝，分之五等，地稅均「以十一爲則」。這在取消封建剝削最基礎的絕對地租，解決嚴重的土地問題。由此達到「人民繁庶」的目的。

最重要的，還是他的民主思想。他說：「古代是以人民爲主體，皇帝爲客體；皇帝一生的勤勞籌畫，都在爲人民服務。今也反以皇帝爲主，人民爲客；天下之所以不得一處太平，就甲於一切都爲着皇帝的利益」。因此，天下最大的禍害就無過於皇帝了；如果沒有皇帝，人人就都得享受應有的權利。所有人民都厭絕皇帝，把他看作敵人、獨夫，完全是合理的。「皇帝以官吏爲家奴」，官吏也「不對全國人民負責」（吾無天下之責），「天下公共利益沒有人去作，公共的害處也沒人去除」，這都是不對的。「國家的治亂，不應從朝代的興亡去看，只應從人民的痛苦或幸福去看……」。官吏如輕視人民的痛苦，即使能幫助皇帝鞏固統治、或跟同殉國，也都是違反自己的天責」。這頗有一點「人權宣言」的精神。最後，他提出一種較原始、素樸的議會制度，主張「公其是非於學校」，「使治天下之具，皆出於學校」；以學校作爲代議機關，皇帝和各級官吏均定期向學校作報告，備質問；「天子也不得以自己的是非爲是非」，而要取決於學校的「公……是非」；「政事缺失，小則糾正，大則向人民宣布」。

唐甄的「潛書」，與梨洲的精神，基本上是一致的，但比較更激烈。他認爲政權的主要任務，在於以「富民爲功」，在使「農安於田，賈安於市，財用足，禮義興」；人民富了，國家

社會就蒙其利益，「千金之富可惠戚友，五倍之富可惠鄰里，十倍之富可惠鄉黨，百倍之富可惠國邑，天下之富可惠天下」。皇帝並不是上帝和神聖，也都是普通人，應和人民生活一樣，作人民公僕，爲人民服務（抑尊篇說得明白）。但「自秦以來，所有皇帝都是賊子……殺天下之人而盡有其布粟之富……所過之鄉、鎮、城市，無不劫洗屠殺一光……將士、官吏殺人，實際也都是皇帝所殺……」。「如果上帝令我治殺人的罪犯，我就有辦法處置他……身爲皇帝無故殺人，千刀萬剮也還不够抵罪」。可是「從秦朝到現在，已屠殺了二千多年」。因此他說，這種局面該終止了（或終復乎）。往何處去呢？他說：「國家應該以民爲主，『國家若無人民支持，那裡還有四項要政？國防靠人民鞏固，財政靠人民負擔，政府靠人民支持，官吏靠人民供養。爲什麼看見政權不看見人民呢？』他又說：『自然和社會的法則原是平的（天地之道故平）……人類的天賦也原是一樣的（人之生也無不同也）。但現在却很不平啊！……舜王和禹王他們，同人民生活也是一樣……因爲恐怕不平，天下就會大亂」。

亡命日本講學的朱舜水，思想的基本精神和立場，也與王、黃等差不多。顏元的思想，也包含着市民要求的成份。顧亭林、戴震等，則一面還表現王、黃思想的傾向；不過另一面，已

失其積極的精神，而轉入於樸學。這裡均暫不論述。

他們的思想，是由於市民階級和市民階級經濟的中落，便隨同中落而變質爲樸學。到嘉慶道光時，由於市民階級重新抬頭；資本主義生產重新露出嫩芽，又產生龔自珍和魏源的啓蒙思想。他們，尤其是龔自珍（定菴）、暴露和反對封建統治的黑暗與束縛，及滿清統治的「民族牢獄」作用；提出市民階級對經濟、政治、軍事、文化各方面的素樸要求；同時不僅提出「更法」的要求和主張，而且預言暴風雨即將到來，期待人民起來革命。

科學 從明末到明清之際，在市民階級經濟的基礎上，加上基督教徒帶來的歐洲科學思想的影響，科學思想便有着相當的發展；上述代表市民階級的思想家，都有相當的科學精神和天文數學等常識。最著名的科學家，有明末的宋長庚（應星），著有「天工開物」，「用科學方法研究食物、被服、用器、以及冶金、制械、丹青、珠玉之原料工作，繪圖貼說，詳確明備」（梁啟超：近三百年學術史）。最發達的是天文學、地理學、數學、農學、水利學：數學如顧應祥、天文學如朱世育、邢雲路等，都是繼承過去傳統，而有進一步成就；徐光啓（文定）、李之藻（涼庵）及周子愚、瞿式穀、虞淳熙、樊良樞、汪應熊、李天經、楊廷鈞、鄭洪

猷、馮應京、王汝淳、周炳謨、王家植、瞿汝璣、曹于汴、鄭以偉、蔡明遇、陳亮采、許晉臣、熊士旗等，都從傳統科學的基礎上，吸收外來成果，而有着相當成就，徐光啓的「農政全書」，至今還有一些價值。明清之際最著名的幾位科學家，如梅文鼎（定九）著有天文算學書八十餘種；王寅旭（錫闡）有「曉庵新法」等多種著作，方以智（密之）又是博物學家，著有「通雅」。然隨着市民經濟的中落，加之清廷在其統治地位鞏固後，對科學研究者實行迫害，連外來具有科學知識的教士，也一概驅逐出境（如康熙四十六年將教王使者逐澳門監禁；雍正元年除爲其服務的少數人外，盡驅西洋人出境），科學研究又趨中落。經戴震等把梅文鼎等的西洋算學與中國算學結合，如謂「西人三角即中國勾股……」；但主要還是「梅氏成法」。到嘉慶時，焦循（里堂，著有「里堂學算記」——內包「加減乘除釋」八卷，「天元一釋」二卷，「釋弧」三卷，「釋輪」二卷，「釋橢」一卷等……）、李銳（尚之）、汪萊（孝嬰）等，尤其是焦循對算學（算術、三角、幾何）、天文、曆數方面的成就，基本上已抵於現代的水準。

在傳統醫術方面，最著名的醫者，明朝有滑壽、呂復、王履等，清朝有喻昌、張登等。由於外來的影響，他們對脈理有進一步的研究；但基本上並沒有打破傳統的老套，仍沒能把傳統

醫術。根據豐富經驗，提到科學水平。王履的「傷寒立法考」，對數千年沒人敢非議的張仲景「傷寒論」，大膽的從「常」與「變」的觀點，提出批評和增改，却是一點科學精神的萌芽。

國人翻譯及外人譯著的科學書籍，在明朝，主要有王徵「奇器圖說」，徐光啓與利瑪竇（Ricci Matteo）合譯歐幾里得「幾何原本」，徐譯「測量法義」，李之藻「圓容較義」，孟三德（Sande）「長曆補注解」，利瑪竇「同文算指通篇」，「勾股義」，「辨學（論理）遺蹟」，「萬國輿圖」，「乾坤體義」，龐迪我（Pantoja）「人類原始」，「七克大全」，熊三拔（Sabrinus douris）「泰西水法」，「表度說」，鄧玉函（Jean Terenz）「遠西器奇圖說錄」，「人身說概」，「諸器圖說」，「測天約說」，「黃赤距度表」，伏若望（Jos Fraes）「五傷經理規程」，王豐肅（Alfonso）等「醫學」，「寰宇始末」，「空際格致」，「西學治平」等等。在明清之際有孟儒望（Joao Montiro）「天學略義」，艾儒略（Gilio Aleni）「萬物真源」，「幾何要法」，「西方答問」，「西學凡」，「職方外紀」，「性學精述」，傅汎齋（Francisco Furtado）「名理探」，龍華民（Nicolaio Longobardi）「地震解」，陽瑪諾（Ermine jeune Diaz）「天問略」，「天學舉要」，湯若望（Johannes adam）「恒星曆測」，

「西洋測日曆」、「恒星表」，南懷仁 (Ferdinand Verbiest) 「驗氣圖說」、「坤輿圖說」、「儀象志」、「赤道南北星圖」、「形性理推」，羅雅各 (Giacomo Rho) 「測量全義」、「五緯曆緯」，戴進賢 (Ignace Kaeler) 「儀象考成」。此外，關於兵器研究的東西，有「海外火攻神器說」、「祝融佐理」、「則克錄」等。這主要是關於天文算學方面的東西，許多都是重複的；由於西來的教士，其中真有科學修養的是少數，大多數係重複他人的東西，作為敲門磚。但此對中國其時的科學思想，却發生了影響作用。

史學 王船山的「讀綱鑑論」，首先應用其進化論的歷史方法；在中國，使歷史研究成為科學的一個部門，這還是第一次——雖然，他所應用的方法，和歐美資產階級的史學方法一樣，還是不澈底的。從顧亭林開始，應用一種類似實驗主義的「樸學」方法，去進行考證工作，又把史料的考證提到科學領域——雖然也還是不澈底的。

章學誠 (實齋) 的「文史通義」，提出「史學」、「史識」、「史法」、「史意」諸範疇；但他之所謂「史學」是關於歷史事實和材料考據的知識，「史識」是說史家的認識力和判斷力，「史法」是關於編著的範圍和內容構製的方法；只有「史意」是歷史方法論的意義，並說他的

「文史通義」是「講「史意」的」。首先他認為歷史的過程，是有着一種「當然」和「所以然的」規律（道）的。是一種什麼規律呢？他說：「周公……適當……道統大備之時，是以經綸制作，集千古之大成；則亦時會使然，非周公之聖知能使之然也……。周公集治統之成，而孔子明立教之極，皆事理之不得不然，而非聖人異於前人……」。因此，他的「史意」即係一種環境決定論的歷史方法論。這在當時，是有進步意義的。但是他沒有把王船山的歷史進化論接受過去，其環境決定論的內容，仍不免貧乏。

成書在王、章以前的宋濂等的「元史」，自然沒能應用其史學方法，而且是一部沒有明確的民族立場的大地主的歷史著作。張廷玉、張玉書、陳廷敬等的「明史」，雖成書在船山以後，但沒有一點進化論的影子，它完全是滿清御用的漢奸大地主的歷史著作。而畢沅的「續資治通鑑」，馬驥的「繹史」等，也沒有應用歷史進化論的方法。

文藝 這時期文藝的形式和內容，都有不少新的東西，其中尤其是小說和戲劇最發達。「八股」又只是知識份子用作應考試、取功名的工具，舊的詩文也漸成強弩之末。

新發展起來的形式，首先從戲劇說，明朝的「傳奇」，打破了元曲的形式，後又演化為「崑

曲」(南曲的直接演化)；但是「溫文爾雅之致」的崑曲，只是中上層人們的東西。在民間却有各種生動的形式，如「弋陽腔」(江西)、「海鹽腔」(江北)、「餘姚腔」(浙東)、「徽調」(皖南)、「高撥子」(皖北)、「秦腔」(陝西)、「二黃」(發生於湖北，後又傳到湖南兩廣)；這最初都由「一種牧歌式的歌唱」而來，「是一種平民的野生藝術」。「二黃」並繼承和吸收了上述各種形式的東西，便成了一種更完成的形式，又叫作「湖廣調」；它漸次排擠崑曲，奪取其地盤。清廷統治者，便竊取這種民間形式，以「二黃爲中心」，並吸收其他所謂「俗劇」的地方劇，拋棄其豐富的内容，而形成爲「京劇」，即「平劇」。李笠翁對戲劇創作，並提出一種寫實主義的方法論。其次，在詞曲方面，散曲在明初特盛；太祖起自平民，不織文字，對曲却特別重視，認爲是富貴家不可缺的珍饈，各藩王均賜「以詞曲千百本」。但隨着社會的發展，他們的舊東西不只漸表現其内容的貧乏，且表現形式的死板和束縛；而民間流行的小調，如北方的「打棗竿」等，東南的「山歌」、廣東的「粵謳」、其他各處的歌謠，則不只内容無限豐富，形式極生動活潑，即所謂「有妙入神品者」。因此，自明宣宗以後，統治階級便拋棄民間的内容，採取其形式，而製爲所謂「小曲」；所以說：「我大明

詩不如唐，詞不如宋，曲不如元；不過「吳歌掛枝兒」、羅江怨、打棗竿、「銀鉸絲」等小曲，可爲我大明文藝的特創（卓人月：寒夜錄引）。（清朝乾隆中期，又把來自民間的軍士的歌唱「八角鼓」製爲一種歌曲）。以後明朝的曲如馮夢龍等人的作品，都步步接近語體；尤其是「小曲」作者劉效祖的「掛枝兒」、趙南星的「金鈕絲」、「劈破玉」，歸莊的「萬古愁」，以及清朝蒲松齡的「問天」、「學究自嘲」，金農的「自度曲」、鄭燮的「道情」、曹斯棟的「自述」……等，簡直同現代語體詩形式差不多了。到鴉片戰爭前，招子庸的歌曲「聽春鶯」、「楊花」、「思想起」，無名氏的「馬頭調」等，實在就是一種語體詩。其次，小說方面，長篇小說雖還是章回形式，但已發展得更完成，如明吳承恩的「西遊記」，尙不能肯定作者爲何人的「金瓶梅」，清曹雪芹的「紅樓夢」，吳敬梓的「儒林外史」等，都應用一種較通俗的語言，吸收了民間的豐富語彙，描寫的手法也都是很成功的。明朝短篇小說特別發達，如明末馮夢龍、周清源、古狂生等人的作品，也都是語言通俗，語彙豐富。

從文藝作品的內容分析，大致有四大流派：（1）代表大地主以至滿清統治者和漢奸的流派，（2）代表中小地主的流派，（3）代表市民階級的流派，（4）代表下層人民的流派；後三

派，尤其是後兩派，在民族鬪爭方面又是愛國派。

在小說方面，明朝的「英烈傳」、「封神榜」、「平山冷燕」等，清之「兒女英雄傳」、「三俠五義」、「施公案」、「彭公案」、「永慶昇平」、「蕩寇志」等，都是代表第一派的。明之「金瓶梅」、董說「西遊補」（書中有「殺青大將軍」等語，並批評了明末的黑暗）等，清之「聊齋誌異」（表示對滿清統治的不滿）、「紅樓夢」（暴露滿清貴族的腐敗）等，都是代表第二派的作品。明清之際的「儒林外史」（反對代表封建思想的儒生和科舉制，並反映了一點個性解放的要求）、「古宋遺民」的「後水滸傳」（說宋江死後，餘部又從事抗金，失敗後，李俊等率衆浮海，在暹羅建立國家）、李汝珍之「鏡花緣」（主張男女平等，並描寫理想的都市——「君子國」）等，均係反映了第三派的一種素樸思想。金聖嘆批注的「七十回本水滸傳」，（說宋江等並沒投降……），則照顧了農民群衆的立場。

在戲劇方面，明清創作的劇本很多，大都是代表（1）（2）兩派的東西。如明的「三國志」（作者失考）、姚茂良「精忠記」、朱權「荆釵記」、張鳳翼「紅拂記」等，清無名氏「西川圖」以及「十三妹」、「落馬湖」等等，都是代表第一派的作品。明高明「琵琶記」、

湯顯祖「牡丹亭」等，清蔣士銓前期的作品「空谷香」、「豁免三厘半」等，都反映了中小地主的生活情調和要求。清楊潮觀（笠湖）的「偷桃捉住東方朔」、「邯鄲郡錯嫁才人」、「黃石婆」等，諷刺封建統治階級壟斷社會財富，並鼓吹個性解放，解除封建束縛，是市民階級一種素樸思想的反映。清孔尚任的「桃花扇」，則反映了城市貧民以及樵夫漁民的愛國情操。「慶頂珠」（即打漁殺家）雖不算是代表農民的作品，却反映了他們受壓迫的一面情況和反抗情緒。但此不過是一些例子。

在詩詞方面，明劉基、三楊（士奇、榮、溥）、王世貞、王守仁等的作品，大都反映了大官僚、大地主的生活情調。宣宗（著有「御制樂府」）武宗及不少藩王（如朱權等），則都是宮庭詩人。清之納蘭性德和舒瞻（本姓他塔那）等的作品，都在反映滿清貴族的生活情調；康熙、雍正、乾隆等的許多詩詞，則反映了宮庭的生活，並對漢族（及他族）人民，表現着強烈的麻痺、欺騙作用。錢謙益可算是清朝第一個大漢奸詩人；施閏章（愚山）、王士禛（漁洋）等的作品，可以代表為清朝服務之大地主集團的思想情調。吳偉業的「圓圓曲」、「言懷」等，表現他領略漢奸滋味後，還有點故國的回憶與良心反省；宋琬的「舟中見獵犬有感」等一類作品，

表現偽官不好作及其與滿員間的矛盾。唐寅（明）袁枚（清）的作品，一面表現知識份子的浪漫氣氛，一面也表現大地主的生活情調。明高啓「登金陵雨花台望大江」、「捕魚詞」，李攀龍「古意」，陳恭尹「讀秦紀」，孫文薦「過古墓」，黃景仁「觀潮行」、「罔虎行」，袁凱「客中除夕」，錢秉鐙「田園雜詩」，劉績「征夫征婦詞」，梁魚辰「擬金陵懷古」，馮惟敏「改官謝恩」、「呂純陽三界一覽」，厲鶚「醉太平」，清趙俞「溪聲」，趙翼「曉起」，查慎行「雨後」，汪繹「田家樂」，朱瑄「祖龍行」，任蘭枝「武侯祠」……等一類作品，都反映了中小地主的生活，情調。明清之際，徐夜的「得願寧人（亭林）書」，舒位的「弔史閣部」，史槃的「爲陳姬雪箏賦」，沈自晉「六犯清音」……則係這一派的愛國詩詞代表作。王船山「滇謠五首」，黃梨洲「長夏」，朱舜水「……傷心胡虜據中原……橫刀大海夜漫漫！」顧亭林「傷今已抱終天恨……」，則係第三派的愛國詩詞；尤其是歸莊的「萬古愁」，可當作一篇反滿反封建的檄文看；民間醫士徐大椿的「時文歡」，表示了反科舉的激烈情緒；龔自珍的「西郊落花歌」等作品，不只反映市民階級自上而下的改革要求，且表現一點呼號革命的傾向。明張綱孫的「苦旱行」，不能說代表農民，但反映了農民的生活苦況。發泄人民怨憤的，

主要是他們自己的歌謠：「耘稻要唱耘稻歌」，反映了農作辛苦；「阿母我不嫁」，反映窮人賣女還債的慘狀；「烏烟食了真有勢」，泄露人民對鴉片的仇恨；「跳蚤有做開典當」，表現人民對高利貸吸血鬼何等憤恨！「羞羞羞」，反映小工、小賣人的生活情緒；「起早起」，「參商伴侶」，「天長地久」等，反映了農村男女的真愛情，也反映了貧窮和戀愛的矛盾及其對封建束縛的反感；「月亮亮」，則表現其對男女不平等的反感（馮沅君：「中國詩史」下卷輯）；「推煤漢」、「雪」等，表現了農民工人的苦況及其對現實生活的不滿（前揭「中國文學研究」所輯）；「大禍快臨頭！富人莫歡喜，窮人莫要愁！」（湘西南民謠），表現了農民的階級反感和革命要求。

這時期畫家很多，不勝枚舉；明朝並特別重視畫道，從太祖時設立畫院，贈給畫家以畫狀元等頭銜和官位。最著名畫家有趙原、周位、邊文進、謝環、戴文進、石銳、吳偉、呂紀、林良、曾和、沈石田、文徵明、唐寅、仇英、陳白陽、陸包山、周之冕、李著、徐文長、陳鶴、董其昌、陳繼儒、米萬鍾、倪元璐、程嘉燧、王思任、李流芳、張瑞圖、王建章等。清朝不設畫院，僅徵集畫家為宮廷服務，絕大多數文人不肯降清，隱居民間，不少人從事繪畫。最著名

的畫家有王時敏、王鑑、王翬、周之冕、惲壽平、蕭尺木、查士標、龔賢、羅牧、伊孚九、陳洪綬、金農、高鳳翰、李鱣、黃慎、鄭燮、勵宗萬、鄒一桂、王宸、奚岡、方熏、沈芥舟、張浦三、余集、黃易、張寶崖、王學浩、俞宗禮、湯雨生、戴醇士、吳讓之等。這時期的繪畫，從明朝開始，在承襲傳統畫道的基礎上，兼受了傳入西洋畫法的影響，許多畫家創造了新的寫生法，並注重配色，已與近體畫接近。關於他們各自所代表的階級流派，我手邊沒有充分材料來說明。

這時期的建築，如明之岱廟峻極殿、龍興寺（正定）摩尼殿、西安文廟大成門、北平文廟大成門、北平崇文寺正門以及宮殿的建築和陵墓（如太祖孝陵、成祖長陵），承襲明朝的清之乾清門、乾清宮、坤寧宮、交泰殿以及陵墓（如太祖福陵、太宗昭陵）……基本上都承襲前代的作風、氣派，只是規模較宏壯，作工較細麗。清朝的喇嘛廟，如承德八大廟及熱北草地的罕廟等，則為中、西、藏合成式的建築，林立的偏殿，有如堡壘。雕刻的石刻、銀鑄、鐵鑄、木刻等，基本上也都是承襲前代作風、氣派；但也規模更宏大，作工線紋等更細緻。如清太祖福陵的石馬，並覆以錦繡布片之狀。明孝陵的石馬、麒麟、獅子、駱駝、象、虎、獬豸、文臣、

武臣、功臣等像，或立或臥，尤其是武臣、侍衛作左手按劍，右手拔劍之狀，均表現一種生動活潑、氣勢雄豪的緊張氣氛。其他明清各陵，大都仿照這種規模。銅器和御窯瓷器的美術化程度，也都「超邁前代」。這雖然都是宮廷貴族的東西，但都是人民血汗和民間藝人的手所創製的。在民間，象骨雕和果核雕，尤其到清朝，達到所謂「巧奪天工」的程度，如「象牙浮屠，高數寸，圓寸餘；雕鏤工細，窗、欄、簷、鐸，層層周密，內設佛像，面面端整……以顯微鏡窺之稱爲「鬼工」所作」；又如「雕核爲舟，爲沙彌羅漢，爲各種器皿」，均特別精巧。這雖則都是供貴族娛樂的商品，但可見雕刻術的進步程度。

第十一節 結 語

明太祖出身苦人，依靠農民起家，但終於靠攏地主，成了地主階級的封建皇帝。在當時歷史條件下，只可能有封建主義前途，這是不應深責的。他領導完成了反元民族鬭爭，一生無間斷的施行並貫徹了各種改良政策；在封建皇帝中，他確是較偉大的。然他對功臣的處置，却不

妥當，不如李世民；李世民在統一天下後，對功臣與以適當管教，又教功臣讀書，使其各得發揮長處和作用。保全其忠節——在封建皇帝處置功臣的辦法，這是較好的典型。

明朝預備了資本主義發展的一些條件，並在明末產生了資本主義幼芽。從而又產生新的矛盾，使社會矛盾複雜化。邪派、閹黨操縱下的黑暗政治，又擴大了這種矛盾。正派、改良派與邪派、閹黨的不斷黨爭，前者不斷被排擠，又使社會矛盾更複雜。農民和地主間的階級矛盾隨着土地兩極化的進行，便更加越來越嚴重。所以英宗以後的邪派和閹黨政治，不只阻礙了社會新因素的生長和發展，且削弱了明朝統治者自身。他不實施一些重商主義或重農主義的政策，便無法和緩國內矛盾，對「邊患」和外族侵略，也就無力解決。它的垮台是不可避免的。

明朝的農民戰爭，最後歸結為李自成、張獻忠為首的兩大股農民軍。張獻忠股農民軍，在反對腐朽的明朝封建統治方面是進步的；在亂燒亂殺，尤其是忘本，對自己階級群眾也亂燒亂殺，這方面却是反動的。李自成股的農民軍，打下北京以後，便沒能貫徹李巖、顧君恩等的方針；牛金星，宋獻策等的流氓主義佔着上風，使上下都陷於驕傲、腐化、墮落，以至內部自相衝突和殘殺，喪失群眾的同情和支持，也終於失敗了。在農民大暴動的過程中，明廷如聯合農

民軍抗清，是完全可能的，並完全可能粉碎滿洲奴主貴族的侵略；而在那樣外侮嚴重的情勢下，明廷不只始終注重安內，始終無誠意去聯合農民，只企圖陰謀消滅他們。滿清侵入北京後，李自成、張獻忠農軍殘部奮起抗清，並主動去聯明抗清，成了西南政權的支柱。這又一次證明：只有人民是明大義、顧大局的，是反抗侵略、保衛民族的柱石。

滿清侵略者的政策，是極其毒辣的。但它之能完成侵略目的，建立「民族牢獄」式的統治，由於：①明廷給它作了清道夫；②大地主集團「認賊作父」，幫助敵人滅亡祖國；③南明各個政權中大地主份子，在垂死關頭，猶只知爭權奪利，互相排擠、牽制，甚至閹黨繼續操縱朝政，政治上仍沒有改進；④沒有把人民的抗清力量組織與聯合起來，甚至統治階級的所謂抗清政權也自相對立、衝突，如福建政權與浙江政權，廣州政權與肇慶政權，這是最主要的……。

滿清統治者，在漢奸的幫兇下，一面和緩了土地關係，一面摧毀市民階級的經濟，這直到鴉片戰爭前纔復活起來，又被外國資產階級的帝國主義性侵略所絞殺。市民階級在明末對封建統治的鬭爭，許多城市舉行示威和暴動；但他們和農民暴動脫了節，沒有與之直接聯繫和配合，便使其鬭爭表現軟弱，沒有持續性。他們在反清的鬭爭中，不僅依舊沒有斷絕對明朝的依

靠，沒有親密的、有計劃的去聯合農民；而且在市民階級本身也是分散的，不只沒有把國內市民階級和海外華僑結合起來，其在國內各城市也各自爲戰，這自然由於其歷史條件的限制。但王船山、黃梨洲、唐甄等人，在當時有那種進步思想，却相當偉大。

鴉片戰爭前的形勢，封建農村已經崩潰，在「民族牢獄」禁閉中的市民階級，力量還很微弱；國際環境又起了鉅大變化。在這種形勢下，或者聯合人民起來革命，推翻「民族牢獄」走上資產階級民主革命的前途；或者就挨外國資產階級的打，使民族陷入悲慘的命運。這在當時龔自珍就有這種估計。可惜龔自珍和魏源他們，在政治行動上，只一面請求清廷實行由上而下的改良，以符合市民階級的要求；另一面却只希望人民起來革命，而不知從行動上去推動和組織人民。因此，便不幸走了第二個前途，把民族民主革命的任務，留待無產階級來完成。但歷史已走了冤枉路。

本章一般參考資料：

- (一) 前揭「中國通史簡編」七至九章。(二) 拙著：「中國政治思想史」第十編；「中國社會史的諸問題」；「中國民族簡史」。(三) 前揭高桑著第二篇，及高桑有高合著。(四) 「明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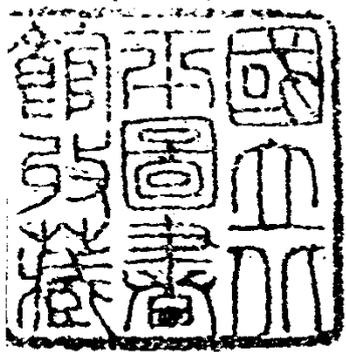
及「清史稿」「食貨志」等。(五)蕭獨章著乙編二至四章，丁編第一篇。(六)「蔚山遺書」費契淵：「明夷待訪錄」等，顧亭林：「日知錄」等，唐甄：「潛書」，龔自珍「乙丙之際著議」等，魏源：「海國圖志」等。(七)梁啟超「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八)「魯迅全集」鄭振鐸「中國文學研究」，「中國短篇小說集第二集」。(九)「世界美術全集」明清之部。

問題討論：

1. 對明太祖及其政策評價如何？
2. 明朝經濟發展情形如何？
3. 清初的反動政策，對中國社會起了什麼作用？
4. 鴉片戰爭前清國內外形勢的特點如何？
5. 明初的對外政策與鄭和下西洋，有何社會意義？
6. 明朝變遷及治產生新機緣何在？起了何種作用？
7. 明末農民大暴動給了我們何種經驗教訓？
8. 反清鬥爭的階級基礎如何？有何經驗教訓？

9. 鴉片戰爭對中國社會起了何種決定作用？

10 王慶山、黃樂錦、隨自珍的思想內容及其社會背景如何？



簡明中國通史（下冊）

著者 呂振羽

出版者 光華書店

發行者 光華書店

各地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GIANMING ZHONGGUO
TONGSHY
LEU ZHEN-YU ZHU

一九四八年五月連初版
一九四九年一月連再版
發行五千冊

暑